



載通國際

Transport International

2024 年報

載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同心創新  
引領未來



# 同心創新 引領未來

作為香港領先的公共交通營辦商，載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載通國際」）以支持城市發展感到自豪，每日不分晝夜，向數百萬名市民提供卓越服務。載通國際憑藉豐富經驗、優秀人才、優質資產、創新策略及主動作為，為顧客及社會的需求度身訂造合適的服務，驅動社會及經濟發展。

載通國際多年來不斷擴展其業務組合，由專營交通營辦商至非專營交通營辦商、物業持有及發展以至在中國內地的運輸業務。集團憑藉九巴的專業知識，與阿拉伯聯合酋長國阿布扎比合作，推動當地的綠色運輸解決方案。集團時刻對市場動態保持觸覺，把握大灣區及中東的發展機遇。

展望未來，載通國際將繼續採取謹慎管理，秉持對公共交通運輸的最高承諾，提供貼心服務以滿足顧客需要，在引領社會和經濟增長方面發揮領導作用。集團致力推動綠色倡議及履行社會責任，以構建一個更具持續性及宜居的城市。透過種種努力，集團冀為持分者及股東帶來回報，同時為國家及香港作出重大貢獻。





## 目錄

|    |             |
|----|-------------|
| 2  | 集團簡介        |
| 4  | 業務一覽        |
| 6  | 香港之主要專營巴士網絡 |
| 8  | 財務及營運摘要     |
| 10 | 集團大事記2024   |
| 14 | 主席函件        |
| 18 | 董事總經理的話     |

## 業務回顧

|    |            |
|----|------------|
| 20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 22 | 香港專營公共巴士業務 |
| 34 | 香港非專營運輸業務  |
| 38 | 中國內地運輸業務   |
| 40 | 物業持有及發展    |

## 可持續發展報告

|    |         |
|----|---------|
| 44 | 關於本報告   |
| 52 | 安全至上    |
| 60 | 愛護環境    |
| 68 | 關懷顧客    |
| 78 | 關愛員工    |
| 86 | 持份者聯繫   |
| 94 | 表現數據    |
| 98 | 報告內容索引表 |

|     |          |
|-----|----------|
| 112 | 財務回顧     |
| 128 | 企業管治報告   |
| 152 | 薪酬報告     |
| 156 | 董事簡介     |
| 167 | 主要公司行政人員 |
| 168 | 財務報告     |
| 267 | 財務匯報     |
| 269 | 公司資料     |

## 集團簡介



載通國際  
Transport International

### 載通國際

載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載通國際」，股份編號：62）是香港及中國內地公共運輸業界的領導者。載通國際為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龍運巴士有限公司，以及多家非專營運輸服務供應商的控股公司，並在香港的物業及地產發展業務中擁有權益。

我們企盼透過提供創新、高質量服務，為顧客帶來安全可靠、舒適便利的運輸服務，從而為公共運輸業奠定最高標準。為實現這個目標，我們提供迎合顧客需要的服務、優化路線網絡的聯繫，並即時提供實時資訊。我們繼續貫徹對可持續經營業務的承諾，使集團在提升股東價值的同時，亦促進大中華地區社會和經濟的發展。





## 目標

我們銳意成為在所屬領域的世界級領袖，而支持達至此目標的基礎因素為：用心了解服務對象的需要、引進創新技術及環保方案，並實現安全表現、服務質素和營運效率的新標準。

## 方針

我們的方針是提升對股東的價值，同時為大中華區的社會及經濟發展作出貢獻。這方針概述如下：

卓越服務

可靠表現

不斷創新

創優增值

保護環境

運行不息

我們透過與持份者的承諾，致力提供優質服務及解決方案，從而滿足甚至超越他們的期望。

## 文化及價值觀

我們的企業文化以管治框架為基礎，植根於業務中。企業價值觀乃建基於履行切合甚至超越顧客需要的服務標準、爭取穩定的盈利，以及支持我們業務所在地的社區。按照這些核心價值，我們遵守以下的原則：

### 承擔問責

對所作的一切決定及行為負責。

### 熱誠關懷

持續與我們的員工、顧客和社區聯繫，加強彼此參與。

### 團結互信

構建和諧及協同的工作環境。

### 誠信為本

處事公平、誠實，秉持高尚操守。

### 原創新穎

以創意及科技建設更環保及美好的地方。

### 安全守規

落實以安全為己任。



## 業務一覽

### 香港專營公共巴士業務



####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

集團屬下的旗艦公司，擁有逾4,000部巴士，提供覆蓋九龍、新界及香港島的專營公共巴士服務，行走444條路線。

#### 龍運巴士有限公司

擁有283部巴士，經營連接新界至香港國際機場、港珠澳大橋香港口岸及北大嶼山的專營公共巴士服務，行走43條路線。



### 香港非專營運輸業務



#### 新香港巴士有限公司

經營往返香港落馬洲及深圳皇崗的24小時跨境穿梭巴士（一般稱為「皇巴士」）服務。

#### 陽光巴士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以陽光巴士有限公司為旗艦公司，擁有近400部巴士，以包車方式為商業、住宅屋苑及學校等客戶提供廣泛的非專營巴士服務。



## 中國內地運輸業務



### 深圳巴士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一家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在深圳提供公共巴士及計程車出租服務。

### 北京北汽九龍出租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一家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在北京提供計程車出租服務。

### 北京北汽福斯特股份有限公司

一家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在北京提供汽車租賃業務。



## 物業持有及發展



### KT Real Estate Limited

擁有位於香港九龍觀塘巧明街98號The Millennity的50%權益，包括兩幢樓高20層的寫字樓，總樓面面積約650,000平方呎，基座為樓高10層面積約500,000平方呎的大型商場。

### LCK Real Estate Limited

擁有一座位於香港九龍荔枝角寶輪街9號，樓高17層的商業辦公寫字樓，總樓面面積約156,700平方呎。



### LCK Commercial Properties Limited

擁有位於香港九龍荔枝角寶輪街1號曼克頓山一個面積約50,000平方呎的兩層式平台商場「曼坊」。

### TM Properties Investment Limited

擁有位於香港新界屯門建豐街1號屯門市地段第80號工業用物業，總樓面面積約105,364平方呎。本集團擁有TMPI的50%權益。

# 香港之主要專營巴士網絡

## 轉乘網絡

九巴及龍運設有覆蓋全面的轉乘網絡，為乘客提供物有所值、便捷及環保的巴士服務。

### 新界西

1. 大欖隧道轉車站
2. 寶田轉車站
3. 屯赤隧道轉車站
4. 屯門公路轉車站
5. 大窩口轉車站
6. 青衣轉車站
7. 青嶼幹線轉車站

### 新界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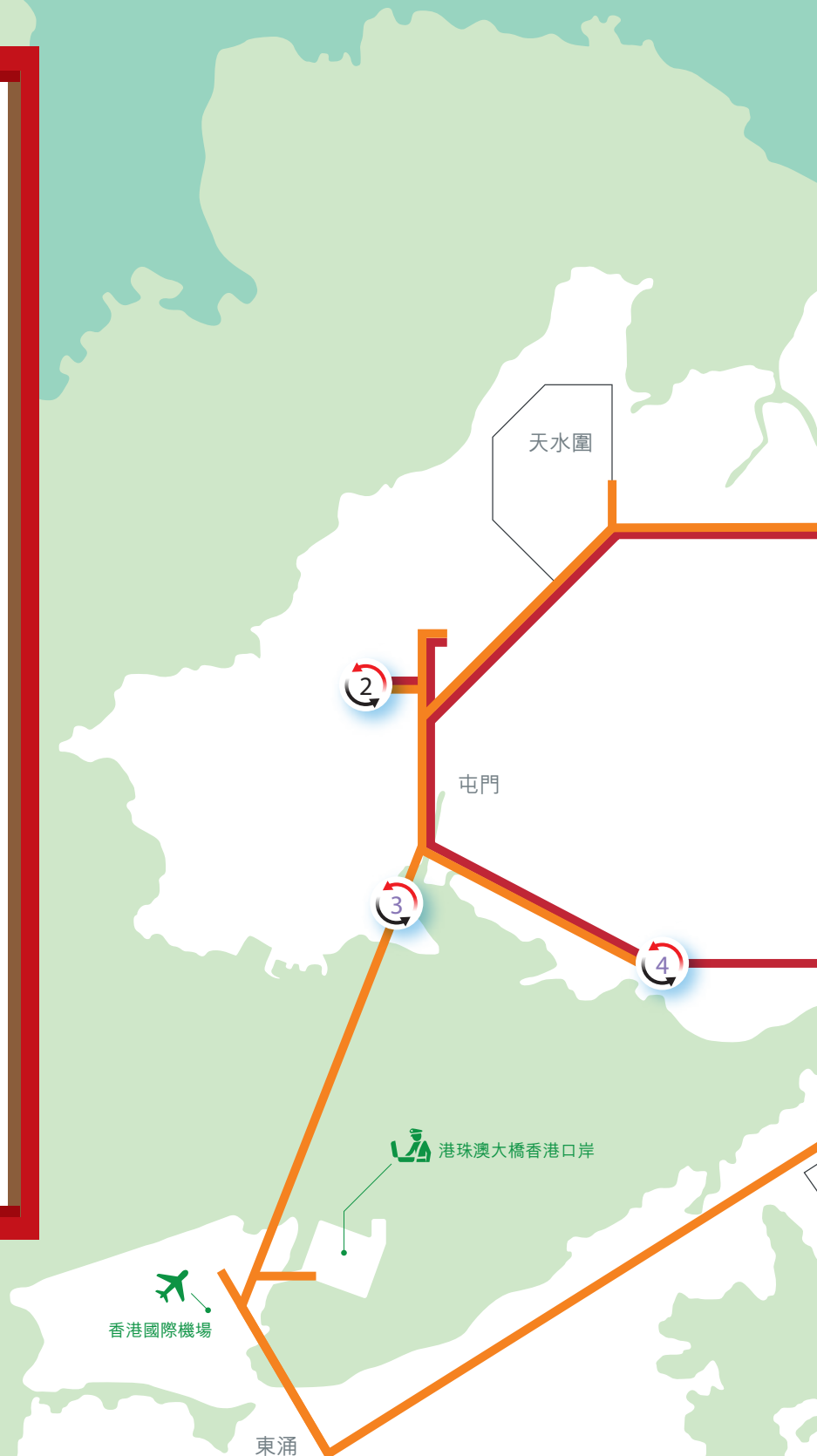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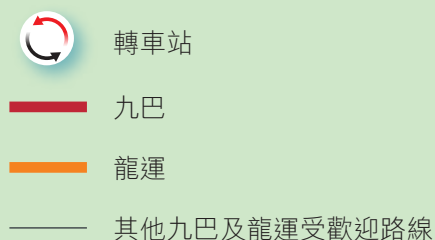
8. 上水轉車站
9. 粉嶺站轉車站
10. 華明轉車站
11. 粉嶺公路轉車站
12. 大埔廣福道轉車站
13. 石門轉車站
14. 城門隧道轉車站
15. 大圍轉車站
16. 大老山隧道轉車站
17. 青沙公路轉車站

### 九龍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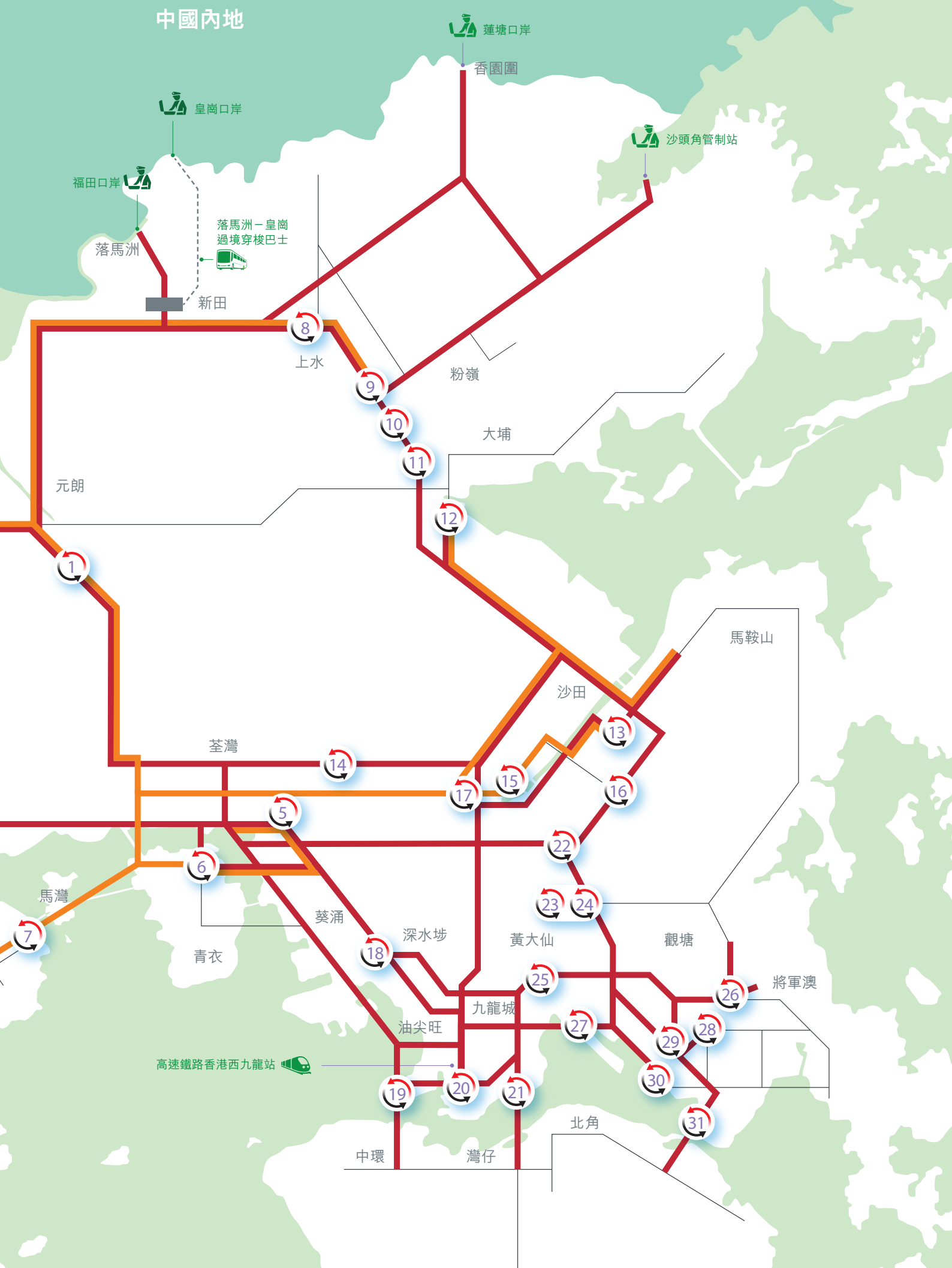
18. 美孚轉車站
19. 西隧轉車站
20. 尖沙咀轉車站
21. 紅隧轉車站

### 九龍東

22. 黃大仙轉車站
23. 彩虹轉車站
24. 牛池灣轉車站
25. 九龍城轉車站
26. 寶達轉車站
27. 啟德隧道轉車站
28. 將軍澳隧道轉車站
29. 觀塘轉車站
30. 將藍隧道轉車站
31. 東隧轉車站







財務及營運摘要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 單位    | 2024年    | 2023年    | 增加／<br>(減少) |
|------------------------------|-------|----------|----------|-------------|
| 財務摘要                         |       |          |          |             |
| 收入                           | 港幣百萬元 | 8,215.4  | 7,884.8  | 4.2%        |
| — 車費收入                       | 港幣百萬元 | 7,844.2  | 7,504.8  | 4.5%        |
| — 媒體銷售收入                     | 港幣百萬元 | 266.9    | 291.7    | (8.5%)      |
| — 投資物業租金總收入                  | 港幣百萬元 | 104.3    | 88.3     | 18.1%       |
| 經營盈利                         | 港幣百萬元 | 411.6    | 214.6    | 91.8%       |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盈利                 |       |          |          |             |
| — 基礎 <sup>1</sup>            | 港幣百萬元 | 265.5    | 114.3    | 132.3%      |
| — 賬目所示                       | 港幣百萬元 | 187.3    | 401.7    | (53.4%)     |
| 每股盈利                         |       |          |          |             |
| — 基礎 <sup>1</sup>            | 港幣元   | 0.53     | 0.24     | 120.8%      |
| — 賬目所示                       | 港幣元   | 0.37     | 0.83     | (55.4%)     |
| 普通股息 (每股)                    | 港幣元   | 0.50     | 0.80     | (37.5%)     |
| 歸屬本公司股權持有人總權益                | 港幣百萬元 | 16,709.3 | 16,405.6 | 1.9%        |
| 總資產                          | 港幣百萬元 | 23,909.5 | 24,187.1 | (1.1%)      |
| 借貸淨額                         | 港幣百萬元 | 2,281.0  | 2,984.3  | (23.6%)     |
| 來自經營業務的現金                    | 港幣百萬元 | 1,540.8  | 1,420.6  | 8.5%        |
| 主要財務比率                       |       |          |          |             |
| 盈利率 <sup>2</sup>             |       | 3.2%     | 1.4%     | 1.8 個百分點    |
| 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率 <sup>2</sup> |       | 19.7%    | 17.6%    | 2.1 個百分點    |
| 歸屬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權益回報率 <sup>2</sup> |       | 1.6%     | 0.7%     | 0.9 個百分點    |
| 資本負債比率 <sup>3</sup>          |       | 13.7%    | 18.2%    | (4.5) 個百分點  |
| 流動資金比率                       | 倍     | 1.27     | 1.04     | 22.1%       |
| 年終每股股價                       | 港幣元   | 8.25     | 9.42     | (12.4%)     |
| 營運摘要                         |       |          |          |             |
| 香港專營公共巴士業務：                  |       |          |          |             |
| 每日平均載客人次                     | 百萬人次  | 2.70     | 2.65     | 1.9%        |
| 年終已獲發牌之巴士數目                  |       | 4,293    | 4,340    | (1.1%)      |
| 年終僱員數目                       |       | 11,992   | 12,355   | (2.9%)      |
| 香港非專營運輸業務：                   |       |          |          |             |
| 年終已獲發牌之巴士數目                  |       | 424      | 436      | (2.8%)      |
| 年終僱員數目                       |       | 703      | 672      | 4.6%        |
| 中國內地運輸業務：                    |       |          |          |             |
| 年終已獲發牌之巴士數目                  |       | 5,254    | 5,004    | 5.0%        |
| 年終可供租賃之計程車及汽車數目              |       | 12,180   | 10,778   | 13.0%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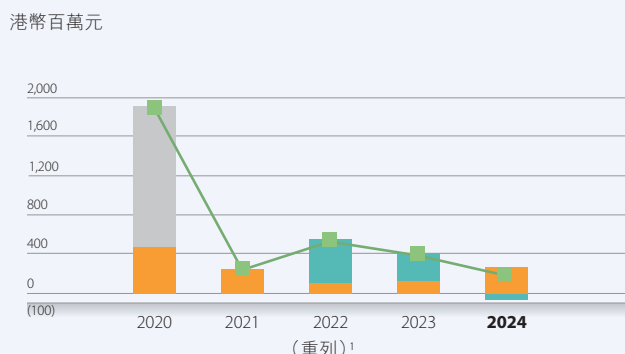
附註：

1.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基礎盈利及每股基礎盈利並不包括投資物業及發展中投資物業的公平價值變動之影響。  
2. 盈利率，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率及歸屬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權益回報率是以基礎盈利計算。  
3. 資本負債比率代表借貸淨額與歸屬本公司股權持有人總權益之比率。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基礎盈利及賬目所示盈利

在撇除投資物業及發展中投資物業的公平價值變動之影響後，2024年的基礎盈利為港幣2.655億元，而2024年的賬目所示盈利為港幣1.873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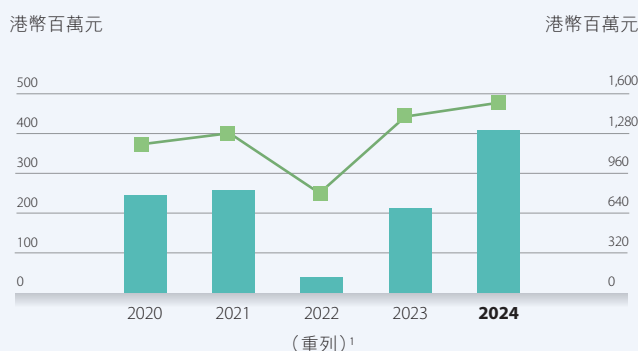
■ 基礎盈利  
■ 賬目所示盈利  
■ 投資物業及發展中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變動  
■ 非經常性盈利<sup>2</sup>



## 經營盈利及來自經營業務的現金

2024年經營盈利為港幣4.116億元，來自經營業務的現金為港幣15.408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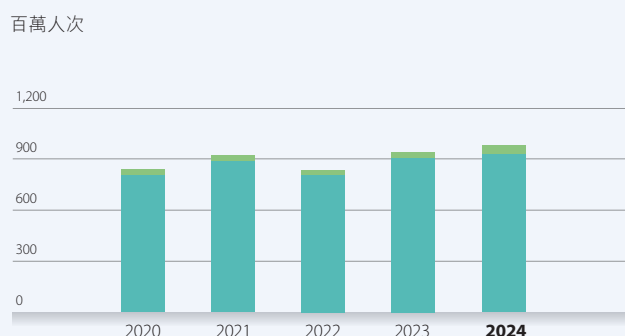
■ 經營盈利  
■ 來自經營業務的現金



## 全年載客人次(專營公共巴士業務)

2024年的載客量為9.886億人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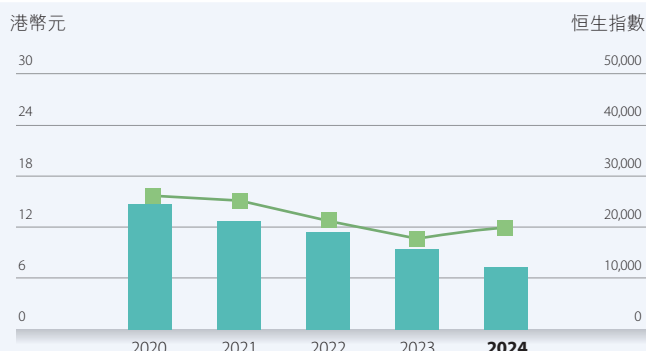
■ 九巴  
■ 龍運



## 於年終時本公司之股價及恒生指數

2024年年底本公司股票之收市價為每股港幣8.25元

■ 本公司之股價(港幣元)  
■ 恒生指數



附註：

- 2022年的有關比較金額已作相應重列，以反映有關(i)投資物業及發展中投資物業的計量及(ii)取消強積金－長服金對沖機制之會計政策變動。
- 2020年的非經常性盈利來自於出售TM Properties Investment Limited的50%權益。

# 集團大事記 2024

## 二月

### 九巴15個「聲音巴士站」助視障人士候車

九巴與香港盲人輔導會合作，將深水埗15個巴士站升級為「聲音巴士站」，以無線射頻系統啟動巴士路線廣播，助視障人士找到正確巴士站。



### 黃大仙、馬灣增設九巴優惠站

為增加旅遊景點吸引力，九巴在黃大仙祠和馬灣挪亞方舟增設九巴優惠站，提供車資優惠。

### 九巴開辦「富蝶專線」服務新落成屋邨居民

隨大埔富蝶邨居民陸續入伙，九巴開辦全新路線72K，提供優質公共交通服務。



## 一月

### 載通國際與阿布扎比綜合交通中心簽署合作意向書

載通國際運用九巴在香港營辦公共交通運輸逾90年的經驗，協助當地公共交通轉型，推動綠色運輸發展，配合國家「一帶一路」建設。







## 三月

### 九巴雙層電動巴士首航過海路線

九巴雙層電動巴士首航過海路線112，進一步擴展新能源巴士版圖，讓港島區乘客亦可享受雙層電巴寧靜和零排放的乘車體驗。



## 四月

### 「旅客日票」讓旅客一日內無限次乘搭九巴及龍運

九巴及龍運服務網絡覆蓋全港，旅客憑九巴「旅客日票」，可一日內無限次乘搭九巴及龍運逾450條路線，輕鬆暢遊全港。

### 九巴路線287啟航提升西沙公共交通網絡

九巴開辦路線287，提升西沙一帶的交通網絡，為區內發展注入動力。

## 五月

### 九巴新一款雙層電動巴士啟航 全港新能源巴士載客量最高

九巴第二款、專為香港度身訂造的雙層電動巴士，為九巴車隊最新成員，正式載客並行走過海路線112。總載客量高達122人，是全港新能源巴士中最高。



## 六月

### 全城「夏日賞童遊」共享夏日樂

「夏日賞童遊」載譽歸來，小童暑假所有周日及公眾假期免費乘搭九巴及龍運，主題巴士亦到各區展覽，更舉辦嘉年華為小童送上歡樂。





## 集團大事記2024

## 七月

## 九巴與職業訓練局 (VTC) 合辦「永續・Get Set・Go」巴士車身設計比賽

九巴透過巴士車身設計比賽，讓學生將環保意識和可持續發展理念轉化為具創意的設計，得獎作品分別在九巴三架雙層巴士車身公開展出。



## 首推女車長專線 推動女性友善文化

九巴推出全港首條女車長專線，並在水天圍市中心總站設首個「女員工優先使用休息室」，推廣職場女性友善文化。

## 九巴學院電動車維修課程獲官方認可 培育維修專員

九巴學院兩個電動車維修課程獲機電工程署認可，並開放予業界人士報讀，以培育更多電動車專業維修人士，攜手推動綠色運輸。



## 八月

## 「愛心巴士扶手」助有需要人士有所支撐

九巴積極關顧不同群體需要，推出「愛心巴士扶手」捐贈計劃，為有需要的長者或行動不便人士免費上門安裝，減少家居意外。

## 九巴退役巴士成單車急救基地

「舊巴士及退役巴士捐贈計劃」向香港聖約翰救護機構捐贈九巴退役巴士，用作於南生圍成立單車急救隊基地，為市民提供單車急救巡邏服務。

## 九巴獲批安達臣道石礦場4條路線專營權

九巴積極爭取服務更多乘客，獲政府批出安達臣道石礦場4條新路專營權。



## 九巴延續口岸線B1和B9、九巴龍運A線轉乘優惠

深港兩地人員往來趨勢持續，九巴延續口岸線優惠，B1和B9線與多條市區指定路線、所有九巴路線與龍運A線互相轉乘，車資較低一程免費。



## 九月

### 九巴開辦「遊·九龍」旅遊路線HK1 帶領旅客暢遊著名景點

九巴旅遊路線HK1將九龍多個名勝及景點呈現在旅客眼前，包括西九文化區、廟街、黃大仙祠等，讓旅客體驗本港中西文化薈萃特色，增加旅遊吸引力。



## 十一月

### 九巴「尋·耆·跡」計劃守護走失長者

「尋·耆·跡」計劃持續透過巴士收費系統協助尋找患有認知障礙症的走失長者，首11個月成功尋回25名走失長者。

## 十月

### 九巴突破推出「寵物巴士遊」 促進與寵物同行無障礙

「寵物巴士遊」逢周末和假日出發，讓主人與寵物一起乘坐巴士，四處探索香港，推動寵物友善社區。



## 十二月

### 九巴舉辦「巴黎奧運會·殘奧會港隊代表團 Proud of You致謝禮」

九巴舉辦致謝禮，向巴黎奧運會及殘奧會的中國香港代表團送贈一年免費乘車證，並向多名出戰的港隊運動員頒贈巴士命名權。

## 主席函件



### 親愛的股東：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宣布，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在撇除投資物業及發展中投資物業的公平價值變動之影響後，股東應佔基礎盈利為港幣2.655億元，去年為港幣1.143億元。每股基礎盈利為港幣0.53元，去年為港幣0.24元。基礎盈利增加主要由於專營公共巴士業務的表現改善。然而，若干上市債務證券之預期信貸虧損抵銷了上述部分盈利。

賬目所示股東應佔盈利及每股盈利分別為港幣1.873億元及港幣0.37元，去年為港幣4.017億元及港幣0.83元。2024年賬目所示盈利包括投資物業及發展中投資物業的公平價值減少金額為港幣7,820萬元，去年公平價值增加金額則為港幣2.874億元。

### 股息

董事會已建議派發2024年普通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50元，派發日期為2025年6月26日。全年股息為每股港幣0.50元，去年全年股息為每股港幣0.80元。

### 2024年財務業績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九巴」）於2024年錄得除稅後盈利為港幣1.268億元（2023年為港幣1,150萬元）。

龍運巴士有限公司（「龍運」）於2024年的除稅後盈利為港幣4,170萬元（2023年為港幣2,310萬元）。

集團以陽光巴士有限公司（「陽光巴士」）為旗艦公司的非專營運輸業務部，年內錄得除稅後盈利為港幣2,060萬元（2023年為港幣1,390萬元）。集團於中國內地運輸業務於2024年錄得盈利。

### 創新開拓 驅動發展

九巴扎根香港逾90年，一直與市民並肩前行，堅守服務香港的承諾，擔當「城市脈搏」的角色。隨著社會踏入推進改革、求進求變的時期，經濟活動邁向創新多元發展，居民日常來往兩地更趨頻繁，市民生活出行模式改變，基於集團的業務性質，以上種種都為我們帶來挑戰。為此，集團主動求變，抓緊當中機遇。

去年，訪港旅客有上升勢頭，儘管仍未可與高峰期數字媲美，但亦為集團業務增長提供動力。更多旅客傾向「深度遊」探索香港，集團努力創新迎合服務需求，推出「旅客日票」，讓他們在24小時內無限次乘坐九巴及龍運逾450條路線，包括來往口岸及通宵巴士路線，全日「隨上隨落」，以更方便和優惠的交通遊覽香港，增強本地旅遊吸引力。同時，集團注入新思維，不斷在車務營運及乘客體驗發掘更多可能性。期內，九巴開辦「遊·九龍」旅遊路線HK1，遊走九龍區



集團會努力不懈推動長遠發展，維持核心業務增長的焦點保持不變，並在自身可控的環境下爭取最大發展空間，為股東帶來價值及可持續的回報。



多個著名景點及獨特名勝，讓旅客感受香港中西文化薈萃、活力之都的魅力。

大灣區進一步融合發展，居民來往兩地的交通服務需求上升。九巴和龍運密切留意各條口岸路線的營運狀況，確保服務能夠滿足需求。除了延續相關口岸路線的轉乘優惠，更推出九巴與落馬洲－皇崗穿梭巴士的轉乘優惠計劃，吸引乘客不同時段都利用巴士服務，從各區接駁至各個口岸，輕鬆方便。

作為主要公共交通服務營辦商，我們積極滿足所有出行需求。寵物主人盼望可以帶着愛寵四處遊玩，考慮到攜同寵物乘坐公共交通工具面對困難，九巴推出「寵物巴士遊」，為一眾有出行需要的主人解決乘車煩惱，讓他們在周末及假日利用服務，與寵物遊覽香港及到訪寵物友善設施。這標誌着九巴利用創新思維，成功開拓了寵物乘坐巴士服務，為經濟注入新一股「寵物消費動力」。

## 電巴應用成熟 邁步走向零排放

集團持續帶領發展綠色運輸，構建更美好宜居城市，引入82部電動巴士，當中最新型號、全港載客量最高

的雙層電巴去年5月投入服務。九巴電巴車隊運作表現理想，屬「零排放」新能源巴士。年內，全港增至40條九巴路線配備電動巴士行走，覆蓋長途路線、繁忙市區街道、彎多路窄及上斜落坡路段等。在充電時間、續航力和載客量方面，已經證明電動巴士完全符合本港公共巴士服務營運環境。九巴電巴車隊已行走500萬公里，相等於減少8,000噸碳排放，為減少碳排放帶來實質貢獻。

為配合國家和香港特區政府碳中和的願景，集團以引入技術更先進、表現更優秀的電動巴士型號為目標，邁向全線車隊採用新能源。九巴正於大埔及屯門籌備興建兩座多層電巴車廠，提供850個巴士充電泊位，以配合擴展電巴車隊的營運需要。

## 為未來推動可持續發展

企業在推動業務發展的同時，亦必須對社會、員工及股東負責，良好的管治能確保企業的可持續發展。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Environmental, Social and Governance」，「ESG」）工作小組，已為2024-2028財政年度定下六個五年期環保績效指標，並監察內部運作以確保符合各項規範，全部按進度推進，成績符合



## 主席函件

預期。董事會會堅守責任，指派各部門嚴格遵守可持續發展策略和措施，以減少營運所產生的碳足跡及耗油量等，全面推動邁向碳中和。

綠色融資方面，龍運利用與中銀香港簽署一筆港幣2億元的三年期可持續發展表現掛鈎貸款協議，按照ESG相關範疇訂下多項可持續發展績效指標，包括減低巴士溫室氣體排放的水平、增加環保招標項目的數量及平均員工培訓時數，支持集團進一步在營運上減少對環境的影響。

### 關懷社區 推動共融無障礙

集團關愛社群，透過持續地與不同持分者聯繫，了解他們的需要，致力運用本身的專長及優勢，提升他們的出行體驗，建立良好社區關係。九巴深明視障人士尋找巴士站會面對各種困難，因此挑選了深水埗，配合附近較多服務視障人士的社福機構，為他們在尋找巴士站的過程中提供更多便利，將深水埗一帶的15個巴士站加裝發聲裝置，升級為「聲音巴士站」，讓視障人士可以透過巴士站路線廣播，更準確地找到巴士站，出行更有安全感。

九巴巴士配備不同無障礙設施，例如雙輪椅位、連續扶手、關愛座等。九巴深明中風患者康復之路漫長，為協助中風人士練習乘坐巴士出行，九巴安排設有雙輪椅位的雙層電動巴士參與訓練，讓患者練習上車、移動至座位並坐好等步驟及技巧，熟習車廂的無障礙設施。

集團一直以實際行動建立關愛共融社會。去年，九巴透過「愛心巴士扶手」向經濟條件有限、有需要長者捐贈退役巴士的扶手及提供免費上門安裝服務，改善長者的家居安全，減低跌倒受傷風險。

九巴向院舍捐贈「愛心巴士站牌」，以特製的路線資料紙，為患有認知障礙症長者營造一個逼真的候車環境，協助患者減少遊走的風險，院舍的治療團隊亦可利用巴士站牌為長者進行相關治療。九巴自2019年起啟動「尋·耆·跡」計劃，家屬可以透過走失長者的八達通號碼向九巴尋求協助。在2024年，計劃積極發揮守護長者作用，成功尋回28名走失長者。

### 以科技建立安全標準 為業界培育專才

巴士安全從來都是集團的首要考慮，九巴的「預防性維護系統」，利用科技遙距全面監察車輛及各主要部件，發揮「預防勝於治療」的功能，針對地提早進行維修及保養，亦提升工作效率。同時，我們注重車長行駛安全，九巴不斷採取措施，提升車長駕駛技術及表現，引入「GST安全及環保駕駛系統」，為車長提供實時駕駛反饋資訊，協助車長養成良好駕駛習慣及技巧。年內，有逾九成車長獲得最高的良好駕駛級別。

在培訓人才方面，九巴學院新開辦「電動汽車維修安全認知課程」(EVE)及「電動汽車低電壓維修課程」(EVL)課程。兩個課程已獲機電工程署車輛維修技術諮詢委員會認可，不單向九巴維修人員傳授維修電動車知識，同時開放予其他業界人士報讀，為本港電動車維修業界增添合資格的維修人員，與業界攜手邁向綠色轉型。

### 擴展新網絡 連繫市民生活

集團洞悉及把握發展機遇，積極爭取在新發展區提供巴士服務予市民。年內，九巴很高興獲香港特區政府批出安達臣道石礦場四條新路線專營權，進一步拓展九巴服務網絡。此外，隨着大埔和屯門的富蝶邨二期和業旺邨陸續入伙，九巴分別在兩個地區推出多條巴士路線，及延伸路線服務範圍及時段，讓新居民能夠享用方便快捷的巴士服務，便利日常生活需要。

## 堅守以人為本 愛護員工

集團貫徹以人為本的價值觀，致力提供一個良好的工作環境，讓員工在工作和家庭之間取得平衡。九巴及龍運因應勞工市場的需要，增加職位彈性，招聘全職或五天工作制車長。九巴及龍運考慮到營運情況及薪酬趨勢等，不斷提升薪酬福利待遇，全體員工獲加薪幅度3.52%，於新年期間入職的車長更可獲高達港幣3萬元的迎新獎金，以最大誠意吸引及挽留人才。集團相信員工健康是最大的財富。為加強對員工的保護，集團安排醫療機構為員工提供免費疫苗外展接種服務。

集團致力為員工謀求最大福祉，決心讓員工在更理想的環境下工作。九巴首度推出女車長專線，引證女性同樣可以勝任車長崗位，提升女車長認受性，吸引更多有志者投身車長行業。九巴在水圍市中心總站設全港首個「女員工優先使用休息室」，配備多項為女員工而設的設施，更方便女車長及外勤人員工作，進一步推廣女性友善工作環境，為業界牽起領頭作用。

## 挑戰與機遇

面對環球及本港經濟的不明朗因素，加上地緣政治局勢緊張、國際油價波動、本地鐵路不斷擴張，巴士經營環境充滿挑戰。隨着香港特區政府推動多項發展藍圖及提振經濟和民生活動的措施，本地出行需求可望平穩上升，加上受惠於香港及中國內地人流將更頻繁，巴士客量和票務收入會相應增長。

北部都會區是香港其中一個重點發展方向，三個「片區開發」試點將結合私人住宅、產業和公共設施，未來五年將有六萬個住宅單位完工，預計全面落成後新增50萬個房屋單位。集團將全力爭取在新發展區提供服務，讓居民能夠享受便捷和舒適的巴士旅程之餘，亦為經濟發展提供動力。

位於東九龍優越地段的觀塘巧明街項目「The Millennity」，早前取得美國領先能源與環境設計（LEED）及國際健康建築標準認證（WELL）最高級別的鉑金級預認證，同時獲得香港綠色建築議會頒授綠建築評（BEAM Plus）新建建築鉑金級預認證，證明The Millennity在節能、環保、減排等方面的表現深受權威機構認可。項目佔地115萬呎，由兩座大樓組成，包括兩棟20層甲級寫字樓及基座10層大型商場，其中寫字樓已入伙並獲多間大型企業租用，集團相信The Millennity將會可帶來長遠、持續和穩定的收入。

除了提供本地巴士服務以外，集團以專業的交通運輸經驗，與阿拉伯聯合酋長國阿布扎比綜合交通中心簽署合作意向書，利用九巴在香港營辦公共交通運輸的豐富經驗，協助當地公共交通轉型，推動及參與當地綠色運輸發展，包括多元化出行方式、智慧出行、綠色運輸等，配合國家「一帶一路」建設。

集團會努力不懈推動長遠發展，維持核心業務增長的焦點保持不變，並在自身可控的環境下爭取最大發展空間，為股東帶來價值及可持續的回報。

## 致謝

過去一年，社會在多方面積極尋找發展方向，過程充滿挑戰和機遇。集團能因應環境轉變保持前進勢頭，為廣大乘客提供安全及優質的交通服務，有賴公司每位員工齊心協力，堅持與時並進。本人謹向董事會同寅、集團每一位員工、巴士供應商及每位使用巴士服務的乘客致以衷心感謝。

主席

梁乃鵬

2025年3月20日

## 董事總經理的話



我希望集團能承載着市民大眾的心，在通往繁榮豐盛的新道路上，一起欣賞沿途美好風光。



去年，全球形勢依然複雜多變，香港作為國際都會，從經濟發展到社會民生都出現不少變化。九巴與香港一直風雨同路，在社會改革求進的過程中，盡力做好本份，提供所需動力，發揮「城市脈搏」角色，以助本港鞏固原有地位和優勢，尋找發展新方向。

「天行健，君子以自強不息。」不確定的宏觀經濟、地緣政治風險、高企的息率和通脹、乘客出行模式轉變，都是集團所面對的挑戰。然而，在這些難以抗拒的大環境因素下，我們都是抱持剛毅圖強、永不停歇的信念，來實現為市民和股東創造價值，為社會發展作出貢獻。要持續向前邁進，集團積極引入先進科技提升營運表現和效率，並堅持最重視的始終是員工，視他們為最重要的夥伴。九巴和龍運作為集團最主要

的專營巴士業務，每天為百萬計乘客人次提供安全、優質和物有所值的出行選擇。巴士服務必須依靠「人」來營運、確保安全和維持質素，即使以目前最先進的人工智能科技，也只能協助而無法取代車長和維修技工的職務。因此，我們經常提醒自己，必須愛護每一位員工，提供最合適的崗位發揮所長，並培育和提升他們不斷進步；也牢記每一位員工背後都有一個家庭，讓他們有穩定的事業，安心照顧好家人，才能專心工作。

「地勢坤，君子以厚德載物。」保持業務發展的同時，集團時刻牢記環境、社會和管治的核心價值，追求在力之能及下，擴大受惠群體，履行社會責任。為了長者、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傷殘人士、視障聽障人





士、少數族裔和弱勢社群，我們都樂意「做多一點、行多一步」，不僅讓他們能無障礙地享受優質巴士服務，還在其他生活領域上，得到真正改善和關懷。每個人都嚮往美好宜居環境，集團在各個營運層面引入環保措施，從零排放的電動巴士、生產可再生能源的太陽能板，到減少營運設施的用水用電、提升能源效益、廢物回收、善用環保物料等，主動參與社會的可持續發展。

我深信九巴能夠走過90多年光景，扎根香港，與時並進，因為我們不只為服務我們的乘客，而是秉持服務全社會，每一個人無論是什麼背景或社會地位，都是我們用心服務的對象。

展望未來，香港要發展國際金融中心、創新科技中心等「八大中心」，優質交通網絡是不可或缺的條件。集團深明九巴和龍運擔當重要角色，有信心憑藉優秀的實力，豐富的經驗、堅定的決心，以提升效益的策略和創新的思維，繼續提供高質素的公共交通服務。我希望集團能承載着市民大眾的心，在通往繁榮豐盛的新道路上，一起欣賞沿途美好風光。

董事總經理  
**李澤昌**  
2025年3月20日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香港專營公共巴士業務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及龍運巴士有限公司是本港主要的專營公共巴士營運商，致力提供安全、可靠、優質、環保、物有所值的巴士服務，服務範圍涵蓋九龍、新界、港島及大嶼山。

### 香港非專營運輸業務

集團非專營運輸業務為不同的客群提供服務，包括商務人士、觀光購物旅客、學生及大型屋苑住戶等，並提供包車服務及跨境穿梭巴士服務。

### 中國內地運輸業務

集團向深圳和北京的運輸服務營運商作出投資，貫徹在中國內地把握相關業務機遇，並享合理回報的策略。

### 物業持有及發展

集團擁有包括商場、辦公室大樓、工業物業及其他進行中的物業項目等投資物業組合，為集團提供穩定的租金收入。

## 業務回顧

集團的核心業務是透過旗下的旗艦附屬公司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九巴」）及龍運巴士有限公司（「龍運」），在香港提供專營公共巴士服務。同時，集團透過附屬公司陽光巴士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陽光巴士集團」）為香港各類客戶提供度身設計的非專營運輸服務，並透過新香港巴士有限公司（「新港巴」）為日常乘客及消閒旅客提供往來落馬洲和皇崗的24小時跨境穿梭巴士服務。集團擁有深圳一家合營企業的35%權益及北京兩家合營企業的31.38%權益，在深圳及北京經營公共巴士、計程車及汽車租賃服務。此外，集團亦持有物業組合作投資及發展用途。

有關各個別業務運作的「業務回顧」載於本年報第22至43頁。集團業務前景則於本年報第14至17頁的「主席函件」及第18至19頁的「董事總經理的話」中探討。



##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集團業務面對多項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其中部分載列於下文。請注意，以下所列各項並非詳盡的列出，除下文概述的主要風險範疇外，或存在其他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 監管環境及政府政策

集團大部分的收入來自公共巴士業務。因此，香港特區政府對《公共巴士服務條例》(第230章)及《公共巴士服務規例》(第230A章)等運輸政策及規例所作的任何改動，或會對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帶來短期或長期的重大影響。票價上調建議須獲政府批准，而政府須就此考慮一籃子不一定與專營巴士公司的財務狀況有關的因素，包括市民對加價的接受程度和負擔能力，而且亦無法保證政府能適時批准足夠加幅的票價調整，使專營巴士公司得以抵銷不斷上升的支出及

成本。這個安排本身缺乏靈活性，在通脹環境下或會對集團的財務狀況造成負面影響。

## 燃油價格及其他財務風險

燃油是集團成本架構的重要部分，故燃油價格波動可能會影響集團財務狀況的穩定性。此外，集團業務面對各種財務風險，包括外幣、利率、信貸及流動資金風險，有關情況於本年報第112至127頁的「財務回顧」中闡述。

## 突發事件及天災

集團的業務運作可能會受突發事件影響，例如車廠長時間停電或持續一段長時間的大規模封路。雖然集團已落實有效的「營運持續計劃」，務求在各種情況下均能維持優質的運輸服務，但集團業務仍可能會受到水災和颱風等天災、惡劣天氣情況及氣候相關因素的不利影響。





## 業務回顧

### 香港專營公共巴士業務

####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九巴」)

九巴是載通國際全資擁有的附屬公司。九巴的車隊包括逾4,000部巴士，行走444條路線，每天為超過250萬人次的乘客服務，是全港最大的專營巴士服務營運商。九巴的工作團隊有超過11,000名員工，當中約8,700名車長，確保顧客享受到優質的運輸服務。





▲ 九巴推出全新旅遊路線「遊•九龍」HK1，串連多個九龍區著名景點，響應香港特區政府「無處不旅遊」的理念

## 推動向前

自香港復常後，經濟活動迅速增長，帶動公共交通服務的需求增加。隨着香港特區政府提倡「無處不旅遊」，大型活動如體育賽事、文化活動、會議及展覽等紛紛回歸。本地市民及訪港旅客的出行習慣轉變之際，九巴積極地適應各種重大變化，確保巴士服務能有效地滿足大眾需求。

## 新票價調整

九巴於2024年獲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批准調整其票價。由2025年1月5日起，九巴票價在專營巴士豁免隧道費基金0.9個百分點的紓緩作用後，整體實際加權平均加幅4.3%，即九巴每程巴士票價平均增加港幣0.3元。

## 出行首選

九巴致力以物有所值的服務、覆蓋全面的巴士網絡和創新環保的科技，為大眾提供巴士服務，讓他們擁有最佳的出行體驗。

於2024年，九巴持續推出新服務類型及加強巴士網絡連繫，尤以符合旅客需求為重點。為應對旅客人數攀升，九巴推出旅遊路線HK1（「遊•九龍」），連繫九龍區多個旅遊景點。配合旅客日票，乘客可以在一日內「隨上隨落」，享受九巴及龍運的服務。此外，九巴推出新路線連接馬灣及尖沙咀，進一步擴展九巴網絡至馬灣。

## 物有所值的服務

### 九巴月票

九巴一向積極優化服務，期望為市民提供既優惠又便捷的公共巴士服務，並創先河推出全港首張專營巴士月票－「九巴月票」。自2023年起，九巴月票覆蓋全港約450條九巴路線，包括常規線、深宵線、馬場專線等，及龍運巴士路線。於2024年，月票持有人以港幣800元就可每日任搭10程九巴及龍運（以及額外兩程B1口岸線）。龍運服務方面，月票持有人可使用月票乘搭由龍運營運的E線、N線、S線、R線及X線，在乘坐九巴旅遊路線HK1、龍運A線和NA線時更享有二七折優惠。

九巴推出不同計劃，為九巴月票持有人提供專屬優惠：

- 以「升級體驗價」享受舒適的新型長途巴士路線P960及P968；
- 於九巴會員計劃club1933自動賺取等同九巴月票價格的積分，換取九巴精美禮品及eCoin；及
- 專享「九巴月票客戶專線」，由專人接聽及處理九巴月票持有人的查詢，提升出行體驗。

為減輕學生的經濟負擔，九巴分別在2024年4月至6月和9月至11月期間，推出兩輪「買二送一」優惠計劃。學生乘客只要連續三個月購買九巴月票，將獲得相當於一張九巴月票價格的八達通現金回贈，相當受到學生歡迎。另外，九巴在2024年4月和10月於部分大學和社區學院設立資訊攤位，在新學年向學生提供更多交通資訊。



## 業務回顧

### 回饋乘客

九巴與多家企業合作，於指定的路線及日子推出免費乘車日，讓乘客免費無限次享用舒適的巴士服務。

「夏日賞童遊」活動回歸，鼓勵小童在暑假期間探索城市，與家人共享家庭樂，小童可連續10個星期日及公眾假期免費乘搭超過450條九巴及龍運巴士路線。

九巴及龍運推出會員計劃「club1933」，以「搭得越多，積分越多」的原則獎賞會員。乘客可在App1933登記成為計劃下的會員，邊乘九巴及龍運或玩網上小遊戲，邊賺取積分。積分可轉換成eCoin以繳付車資或換領禮品，而club1933會員更可以享有專屬活動或優惠。

於2024年5月，九巴推出為期三個月的「eCoin有賞！搭九巴過紅隧」活動，以進一步獎賞club1933會員。club1933會員用已登記的八達通乘搭九巴紅隧路線過海，每搭滿十程巴士便可獲得十個eCoin。

此外，九巴為旗下club1933會員推出會員專享禮遇「早鳥夜貓齊齊賞」。由7月中旬至10月底，會員於星期一至五（公眾假期除外）早上7:15前，以及所有日子（包括公眾假期）晚上8:30後乘搭九巴日間路線將獲獎賞。在計劃下，會員在指明時段乘搭每一程九巴車程，賺取的club1933積分會以10倍計算，相等於車費優惠高達八五折。

### 網絡覆蓋全面

於2024年年底，九巴共營辦444條巴士路線。九巴因應營運環境的變化，包括新鐵路啟用、人口轉變和分布以及新道路落成等，不斷檢討各條巴士路線的需求，以靈活調配資源，提升巴士網絡的效益及競爭力，確保長遠的可持續發展，並開拓具增長潛力的新市場。

我們於2024年落實了123項路線重組方案，提高了整個服務網絡的協同效應，為廣大乘客提供了以下效益：

- 消除因線路重疊而造成的浪費；
- 騰出資源重新投入具需求的地區；
- 重整過於迂迴的線路；
- 利用新公路基建來開闢全新的特快路線；
- 透過巴士轉乘計劃提供更強的路線接駁服務。

九巴策略性地在全港各個主要地點設立31個轉車站，持續為乘客提供更便利的出行選擇及超值的轉乘優惠，進一步推廣「轉乘就係咁簡單」的概念，獲社會廣泛認同。所有轉車站提升善用巴士資源的效益，同時為保護環境出一分力。為讓更多乘客享用轉乘優惠，九巴推出多項轉乘折扣，包括在觀塘轉車站增設21條路線的轉乘優惠及在多區引進新的轉乘組合。



◀九巴致力提供高效率、便捷而且物有所值的巴士服務，成為乘客出行首選





▲九巴獲選營辦大埔富蝶邨新巴士路線組合，並於2024年開辦兩條全新路線74及271A，由富蝶邨往返九龍東西商貿區，便利居民通勤，迎合乘客需要

因應人口轉變、城市發展及不斷變化的乘客需要，尤其跨境需求增長，九巴推出新的口岸線及提升現有服務水平，以滿足需求。為配合大埔富蝶邨、青衣青富苑、粉嶺皇后山、元朗江夏圍及將軍澳日出康城等住宅項目落成，九巴開辦新路線和加密現有路線的班次，進一步加強當區服務。

此外，新推出的旅遊路線HK1以連結九龍區主要旅遊景點，提供全新「隨上隨落」體驗。旅客可以配合使用旅客日票，享受這項以旅遊為導向的全新服務，利用九巴及龍運龐大的巴士網絡，無限次乘搭巴士，探索城市。

為提升來往屯門及銅鑼灣的連繫，九巴延長路線961行經銅鑼灣的時段，讓更多乘客可以一程直接往返兩個地區。

因應香園圍口岸使用率上升，九巴在2024年開辦路線B9A，提供來往口岸及元朗西的服務。連同現有路線B9及79K，在轉乘計劃下，乘客可以利用九巴多條路線由元朗及粉嶺站轉車站前往市區各處。除此之外，路線79K提供全日服務，連接北區及香園圍口岸，乘客可以在粉嶺站轉車站，以優惠車資轉乘多條九巴路線到其他地區。

為方便深夜跨境出行，九巴於2024年8月開辦路線N276，乘客可以由元朗區前往新田，再轉乘落馬洲—皇崗穿梭巴士往返兩地。

### 全新大埔及馬灣專營巴士路線

九巴獲批在大埔富蝶邨新巴士路線組合的經營權。因應當區在2024年的人口增長，九巴開辦路線72K、74、271A及特別路線272P，分別連接富蝶及太和、油塘、尖沙咀及葵興，以及兩條過海路線前往香港島。為進一步提升當區前往市區的巴士網絡，2024年11月起，九巴把路線72X由大埔中心延伸至富蝶。路線72X除了提供全日前往市區服務，亦是來往大埔廣福道轉車站的重點轉乘路線，方便乘客轉乘其他前往九龍東及荃葵青的市區路線。

此外，九巴亦獲批新路線230R的經營權，來往馬灣公園及九龍站。這是首條將馬灣連接九龍市區的專營巴士路線，標誌着馬灣公共交通的新一頁，提升了與馬灣公園及挪亞方舟主題公園休憩設施的連接。九巴冀望進一步加強馬灣地區的服務，建立一個更完善的巴士網絡以服務更多乘客。

### 環保智能

九巴銳意創新，引進先進科技及環保設計的巴士車隊，為乘客提供理想的搭乘體驗。公司會爭取將全線車隊提升為新能源巴士，配合政府達至碳中和目標的政策。

## 業務回顧

### 提升車隊設備

2024年，九巴有20部雙層電動巴士獲發牌照。新的雙層巴士在連接上層的樓梯旁邊由以往的密封設計改為使用透光玻璃，令車廂更明亮，乘客在上落樓梯時得到更充足的光線照明，有助提升安全。除了車身設計，新型號巴士加裝了多項安全設施，包括駕駛輔助系統、電子穩定系統、車長倦意提示系統及全車座椅安全帶及扶手等，以保障乘客及車長安全。新車均設有四個通風窗，乘客可打開讓車外的空氣進入車廂，有關設計已成為新購巴士的基本裝置。

九巴陸續於2,400部巴士上安裝胎壓監測系統，讓車長可即時監測輪胎壓力和溫度，以提高巴士的安全性，而胎壓監測系統亦成為新購置巴士的基本裝置。

九巴一直不斷投資於最新的環保巴士。2009年，九巴已率先引進歐盟五型雙層巴士，為亞洲首間引進的公共巴士公司。至2017年，我們再次領先業界，引進香港首部符合歐盟六型排放標準的柴油雙層巴士，而車隊內歐盟三型的巴士將於兩年內全數退役。2024年，

20部新一代純電動雙層巴士投入服務，電巴引入電池管理系統和水冷系統，以監察電池狀態及更有效管理電池溫度、延長電池壽命及提升效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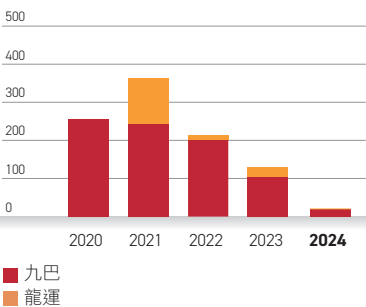
於2024年12月31日，九巴共營運4,010部已獲發牌之巴士，包括3,867部雙層巴士及143部單層巴士，其中包括44部雙層電動巴士及26部單層電動巴士。



▲ 九巴的雙層電動巴士每日穿梭尖沙咀、觀塘等繁忙路段，為乘客帶來寧靜、路邊零排放的環保乘車體驗

| 九巴車隊         | 雙層巴士  | 單層巴士 | 巴士總數  |
|--------------|-------|------|-------|
| 於2024年1月1日   | 3,904 | 151  | 4,055 |
| 年內添置         | 20    | 0    | 20    |
| 年內廢置         | (57)  | (8)  | (65)  |
| 於2024年12月31日 | 3,867 | 143  | 4,010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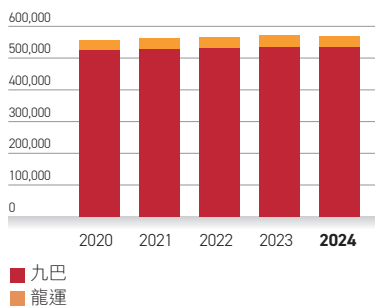
### 車隊引入新巴士數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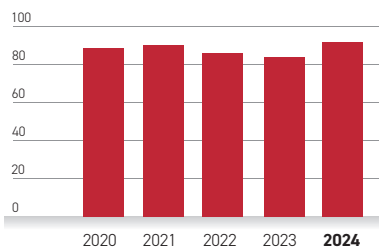
附註：

- 2020年有38架巴士由龍運轉讓至九巴。
- 2021年有100架巴士由龍運轉讓至九巴。
- 2022年有5架巴士由龍運轉讓至九巴。

### 於12月31日之車隊總載客量



### 實際路面行車數目與已發牌的車輛數量之百分比－九巴



## 節約能源

為建設更環保的未來，九巴致力研發可再生能源的應用，包括在車廠、巴士總站、巴士候車亭、巴士站柱及雙層巴士車頂加裝太陽能發電板。九巴配備太陽能板的巴士發展至第三代，並由試驗階段推展至大規模生產，同時太陽能發電裝置已成為新購置巴士的基本裝置。於2024年，九巴共有20部配備太陽能系統的巴士獲發牌，九巴亦為現有巴士車隊加裝太陽能系統。直至2024年年底，已有近2,000部巴士完成安裝，相等於九巴一半車隊。

此外，九巴繼續推展「太陽能巴士站計劃」，利用太陽能向巴士站內的照明系統供電。至2024年年底，已在逾1,500個巴士安裝1,907個太陽能裝置；現時九巴整體已裝設30,000塊太陽能光伏發電板，以實踐新能源發展藍圖。

## 5G科技

邁向智慧城市是香港發展其中一個重要方向，隨着5G移動網絡技術漸趨成熟，九巴着力研究應用5G科技於日常營運中。其中，九巴已於2,500部巴士升級為5G巴士，為乘客提供免費5G Wi-Fi服務。九巴亦在車廂加設「上層尚餘座位顯示屏」來顯示上層可用座位的數量，以及在手機應用程式App1933以圖示顯示接着到達的三班巴士班次的實時載客量。

## 電子支付系統

九巴於全線車隊引入多元化電子支付系統「e度嘟」，現時系統支援的電子支付方式多達16種，令九巴及龍運成為現時本港接受最多電子支付方式的公共交通營辦商，包括以感應式支付的美國運通卡及Discover/ Diners Club、流動支付Apple Pay、Google Play及Alipay，以及二維碼支付如eCoin及WeChat Pay HK等。e度嘟亦支援區域性短途分段收費計劃及九巴和龍運現有的巴士轉乘優惠等車資優惠計劃。



▲ 九巴自行研發於雙層巴士車頂加裝太陽能薄膜，善用可再生資源，減低碳排放





## 業務回顧

### App1933

九巴及龍運推出智能手機應用程式App1933，讓乘客可以輕鬆簡單掌握巴士路線資訊及預計到站時間，深受市民歡迎。

App1933的巴士預計到站時間服務，亦擴展至其他專營巴士公司，讓乘客可更容易和更全面計劃行程。除了透過藍芽「定位資訊」功能接收就近巴士站路線資訊外，App1933提升其定位功能，透過「九巴資訊站」向乘客提供所在位置相關的交通狀況、天氣資訊，以及路線建議等訊息。

### 卓越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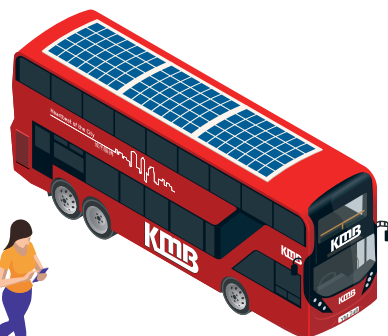
過去逾90年，九巴一直在香港提供可靠的專營巴士服務，以最高的營運及服務標準，保持在業界的領導地位。九巴採用機械可靠性<sup>1</sup>及車隊運作能力<sup>2</sup>作為衡量公共巴士服務標準的重要指標。於2024年，九巴車隊的機械可靠性為176,027公里：1，而車隊運作能力則高達98.53%。

### 車廠

九巴位於九龍灣、荔枝角、沙田及屯門的四個主要車廠，為巴士車隊提供日常保養及維修服務，另外10個較小型的車廠提供停泊及小規模的保養服務；而位於屯門的九巴總修中心則提供全面的巴士維修服務。九巴不斷提升車廠設施，確保維持高水平的服務質素及生產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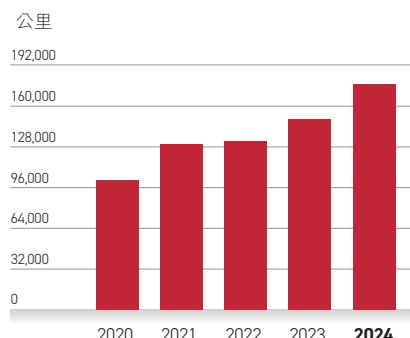
▲ 九巴及龍運的智能手機應用程式App1933為乘客提供路線資料、到站時間預報及乘車優惠等全方位資訊，更利用5G技術實時顯示車廂載客量，讓乘客更有預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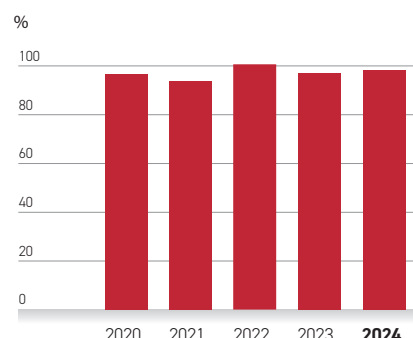
<sup>1</sup> 機械可靠性指標是指每部巴士平均行走多少公里後才會在載客途中發生機械故障。

<sup>2</sup> 車隊運作能力指標指整個巴士服務網絡在早上7時至9時的繁忙時段內，向繁忙方向開出之實際班次與預定班次的比例。

### 機械可靠性<sup>1</sup>－九巴



### 車隊運作能力<sup>2</sup>－九巴



附註：2021年的車隊運作能力受社交距離措施影響

## 管理體系標準



### 品質管理體系ISO 9001

獲認證年份

1999



### 環境管理體系ISO 14001

獲認證年份

2003\*



### 職業健康安全管理體系ISO 45001

獲認證年份

2019

(此前採用OHSAS18001:2007標準)

\* 九巴旗下最大的兩間車廠獲取此認證。

## 服務九巴及龍運巴士的主要車廠

| 車廠     | 服務地區／車廠<br>主要用途 | 樓面面積<br>(平方呎) | 於2024年<br>12月31日<br>服務的巴士數目 | 開始<br>運作年份 | 備註                            |
|--------|-----------------|---------------|-----------------------------|------------|-------------------------------|
| 九巴車廠：  |                 |               |                             |            |                               |
| 九龍灣車廠  | 九龍東             | 768,038       | 1,065                       | 1990       | 該車廠用地於1986年按市價向政府以私人協約批地方式購入。 |
| 荔枝角車廠  | 九龍西、南           | 648,946       | 854                         | 2002       | 該車廠用地乃以短期租約形式向政府租用*。          |
| 沙田車廠   | 新界東、北           | 720,005       | 1,115                       | 1988       | 該車廠用地於1984年在公開拍賣會上投得。         |
| 屯門車廠   | 新界西             | 148,961       | 976                         | 1979       | 於1974年在公開拍賣會上投得。              |
| 九巴總修中心 | 巴士總修            | 380,915       | 不適用                         | 1983       | 該車廠用地於1979年按市價向政府以私人協約批地方式購入。 |
| 龍運車廠：  |                 |               |                             |            |                               |
| 小蠔灣車廠  | 大嶼山             | 82,422        | 283                         | 1998       | 該車廠用地乃以短期租約形式向政府租用*。          |
| 總數     |                 | 2,749,287     | 4,293                       |            |                               |

\* 根據短期租約，租金按市場價格向香港特區政府支付。

## 業務回顧

## 香港專營公共巴士業務

## 龍運巴士有限公司(「龍運」)

龍運自1997年起營辦往返新界、香港國際機場及北大嶼山的專營公共巴士服務，獲得本地市民及旅客的廣泛支持，藉旅遊相關活動帶動口岸路線服務的強大需求。龍運的服務範圍目前包括機場、東涌、港珠澳大橋香港口岸、香港迪士尼樂園、昂坪360纜車和亞洲國際博覽館等地區。







▲ 龍運為港珠澳大橋香港口岸及機場乘客提供便捷、可靠和舒適的巴士服務

## 旅客重返本港及本地出境旅遊需求

龍運的客源主要來自旅客及與旅遊業相關活動。口岸路線服務需求於2024年飆升，媲美疫情前的水平。隨着本港全面通關、中央政府恢復實施「一簽多行」個人遊簽注以及香港特區政府舉辦多項大型盛事、展覽及表演，旅客重返香港，對龍運的服務帶來顯着需求。龍運的載客量大幅上升，龍運及時採取措施提升服務水平，確保能夠滿足市民和旅客服務需求。

## 回饋乘客

為回饋乘客，九巴月票擴展至覆蓋龍運巴士路線。月票持有人可以使用月票乘搭由龍運營運的E線、N線、S線、R線及X線，並在乘搭龍運A線及NA線時享有二七折優惠，以使用連接不同邊境口岸管制站的巴士網絡。

為令九巴及龍運的網絡資源用得其所，九巴及龍運延續「搭兩程俾一程」互相轉乘優惠，乘客乘搭九巴及龍運A線，較低車資的車程可獲減免。

## 電子支付系統

龍運是全港首間專營巴士公司引入多元化電子支付系統「e度嘟」，讓乘客在支付車資上有更多選擇，尤其是剛到港而未有港幣或八達通的旅客。龍運於2024年繼續提升其電子支付系統，支援美國運通卡、Discover/Diners Club及WeChat Pay HK等支付方式。系統目前接受16種支付方式，包括非接觸式支付、流動支付及二維碼支付，令九巴及龍運成為現時本港接受最多電子支付方式的公共交通營辦商。

## 巴士服務網絡

2024年年底，龍運營運43條路線。因應訪港旅客增長，來往港珠澳大橋和機場交通需求大增。有見及此，龍運加強相關服務以應付需求，特別是因應港珠澳大橋需求增加，龍運重新調整路線，並擴大巴士服務範圍至梨木樹、黃泥頭、荃灣、葵涌及火炭等地區。

業務回顧



▲ 全新引進的龍運歐盟六型巴士車隊大幅減少廢氣排放，使路邊空氣更清新

提升車隊設備

2024年，龍運引進了兩部配備最新安全設施的雙層巴士。截止2024年12月31日，龍運共營運279部雙層巴士及四部單層電動巴士，其中有219部雙層巴士為12.8米長，全部可供輪椅上落，並設有電子報站系統。

安全及顧客服務

龍運的巴士均定期接受徹底檢查，確保維持最高的運作標準。駕駛導師細心監察車長的駕駛表現及顧客服務態度，並定期舉行安全簡介會和向所有車長派發安全備忘。為提升行車安全，龍運車隊配備「車長倦意提示系統」和「駕駛輔助系統」，作出適時提醒，以輔

助車長的駕駛工作。龍運在香港國際機場地面運輸中心的顧客服務及售票處，提供電子支付購票方案，為乘客及訪港旅客帶來更多付款選擇。

環境保護

龍運深明環保的重要性，並繼續投資於符合歐盟環境部長理事會嚴格廢氣排放標準的環保巴士。於2024年，龍運歐盟五型或以上及電動巴士所佔車隊巴士數目比例超過98.23%。

龍運巴士車廂空調系統的靜電空氣過濾功能，大大改善了車廂的空氣質素，而環保驅動系統則有效地減少燃油耗用量和廢氣排放量。

| 龍運巴士車隊       | 雙層巴士 | 單層電動巴士 | 巴士總數 |
|--------------|------|--------|------|
| 於2024年1月1日   | 281  | 4      | 285  |
| 年內添置         | 2    | 0      | 2    |
| 年內廢置         | (4)  | 0      | (4)  |
| 於2024年12月31日 | 279  | 4      | 283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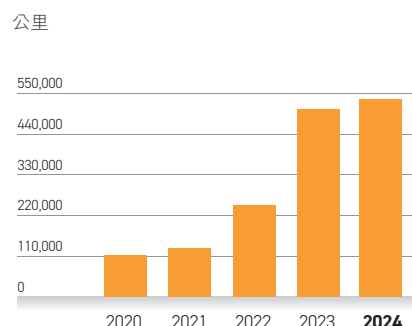
## 卓越服務

龍運不斷檢討本身的巴士服務和巴士維修保養計劃，確保巴士車隊維持最高的安全和效率水平。龍運採用兩項重要表現指標，即機械可靠性<sup>1</sup>和車隊運作能力<sup>2</sup>來檢視營運表現。於2024年，龍運巴士的機械可靠性達到536,126公里：1，而車隊運作能力則達到100.62%。龍運自2012年取得ISO 9001品質管理系統證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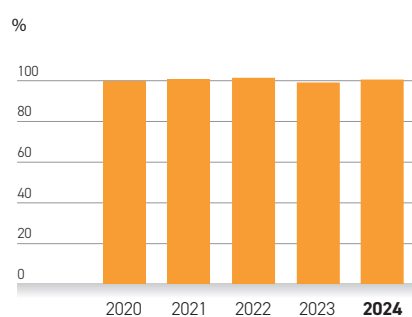
## 車廠

龍運位於小蠔灣的車廠提供日常巴士保養、加油、巴士清洗及停泊服務。該車廠安裝了污水處理系統，確保排放至公眾污水排放系統的污水質素符合環保要求。小蠔灣車廠已安裝雨水收集及水循環系統，以節約用水。

## 機械可靠性<sup>1</sup>－ 龍運



## 車隊運作能力<sup>2</sup>－ 龍運



▲ 龍運定期嚴格檢查及維修旗下巴士，確保向乘客提供最安全優質的服務

<sup>1</sup> 機械可靠性指標是指每部巴士平均行走多少公里後才會在載客途中發生機械故障。

<sup>2</sup> 車隊運作能力指標指整個巴士服務網絡在早上7時至9時的繁忙時段內，向繁忙方向開出之實際班次與預定班次的比例。



## 業務回顧

## 香港非專營運輸業務

## 陽光巴士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陽光巴士集團」）

陽光巴士集團是香港主要的非專營巴士服務營運商之一，提供卓越、安全、可靠、以及物超所值的運輸服務。





▲ 陽光把握旅遊業發展機遇，加強滿足連接不同景點的交通需求

陽光巴士集團以旗艦附屬公司陽光巴士有限公司（「陽光巴士」）作領航，為特定的市場，包括商業機構、購物商場、住宅屋苑、旅行社及學校，提供一系列接駁服務，並為機構及公眾提供包車服務。

2024年，本地旅遊業在社會各界攜手努力下持續發展。陽光巴士集團把握商機，加強旅遊業的服務，以滿足連接各個景點的交通需求。同時透過引進新巴士及更新車隊，提升整體服務質素，維持市場領先地位。為進一步提升競爭力，陽光巴士集團計劃購買更多電動車輛及推動更廣泛應用科技。公司於2024年新

增了22輛歐盟六型巴士，巴士均配備安全帶、速度限制器和行車記錄器（通常稱為「黑盒」）。

隨着人口老化導致勞動力下降，公共運輸行業亦面臨嚴重的車長短缺問題。有鑒於此，陽光巴士集團已通過香港特區政府的輸入勞工計劃，申請引進內地勞工。此外，陽光巴士集團會繼續完善招聘和挽留人才的政策，以招募更多車長及保留有經驗的員工。

陽光巴士集團會繼續致力培養優秀的管理和營運團隊，為客戶提供值得信賴的服務。



商業機構



購物商場



住宅屋苑



旅行社



學校

## 業務回顧

## 香港非專營運輸業務

## 新香港巴士有限公司(「新港巴」)

新港巴為經常往來香港落馬洲和深圳皇崗的過境商務及消閒旅客，提供直接而經濟實惠的24小時跨境巴士(一般稱為「皇巴士」)服務。







▲ 為應對往返港深兩地需求急升，新港巴加強皇巴士服務，繼續成為落馬洲／皇崗口岸跨境乘客出行首選

2024年，落馬洲口岸的皇巴士需求顯著上升，團隊為車隊及其設施進行定期檢查和保養，有效應對需求急增的局面。

年內，皇巴士的客流量較去年上升27.6%，標誌着香港與中國內地在社會及經濟活動上有更密切的交流。在2024年10月，新港巴加強皇巴士服務至每5至10分鐘一班車，並與九巴合作推出轉乘優惠，向乘客提供最高10元車資折扣，相當於一程皇巴士免費。此外，新港巴引入電子支付系統，支援15種熱門的電子支付方式，包括在中國內地廣泛使用的銀聯、Alipay及微信支付等，方便乘客。

展望2025年，預期實施「一簽多行」個人遊簽注將為跨境旅遊帶來龐大需求，讓不少深圳居民能更頻繁地訪港，促進旅遊、零售及餐飲業的增長，同時為新港巴帶來大量機遇。即使面對其他陸路口岸的激烈競爭，新港巴仍致力提高皇巴士的服務班次，確保為乘客提供可靠和優質的服務。



## 業務回顧

## 中國內地運輸業務

集團向深圳和北京的運輸服務營運商作出投資，貫徹在中國內地把握運輸相關業務機遇，並享合理回報的策略。



## 深圳巴士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巴士集團」）

深圳巴士集團是一家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由集團一家全資附屬公司九巴（深圳）交通投資有限公司，夥同內地其他四位投資者合作成立。深圳巴士集團自2005年開始運作以來，一直在深圳市經營公共巴士及計程車服務。集團擁有深圳巴士集團35%的權益。

深圳巴士集團營運一支擁有逾5,000部巴士的車隊，行走逾330條巴士路線及擁有超過6,000部計程車。受鐵路、網約車的應用程式平台及其他出行方式的激烈競爭下，深圳巴士集團的巴士及計程車載客量比2023年的4.6億人次，下跌11%至2024年的4.08億人次。

深圳巴士集團於2017年率先實現巴士全面純電動化，成為全球最大的新能源公共交通運輸營辦商之一。此外，深圳巴士集團於深圳市的巴士運輸服務已取得ISO 9001認證，並會不斷致力提升服務水平及保持業務優勢。



▲ 深圳巴士集團車隊已全面採用新能源巴士

## 北京北汽九龍出租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北汽九龍」）

北汽九龍於2003年在北京成立，為首家打進內地計程車及汽車租賃業務的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九巴（北京）出租汽車投資有限公司擁有北汽九龍31.38%的股權。

直至2013年4月，北汽九龍一直經營計程車及汽車租賃業務。為更加專注在發展蓬勃但充滿挑戰的汽車租賃市場上發掘商機，北汽九龍已於同月將其汽車租賃業務轉讓予集團內的另一家合資股份公司北京北汽福斯特股份有限公司。

北汽九龍營運一支擁有逾4,900部計程車的車隊。北汽九龍堅持以服務質素為先，並繼續探索可持續的新商機。

## 北京北汽福斯特股份有限公司（「北汽福斯特」）

北汽福斯特於2013年4月成立，是一家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與北汽九龍持股架構一致，並經營原由北汽九龍營運的汽車租賃業務。

北汽福斯特擁有超過1,000部車輛，主要在北京和天津提供包車服務。至於車輛租賃服務方面，北汽福斯特充分利用商務旅客及一系列於首都舉行的活動、會議及展覽所帶來的商業機會。



▲ 北汽九龍持續為北京市民及旅客提供卓越、優質的計程車服務



## 業務回顧

## 物業持有及發展

集團的投資物業組合為集團提供穩定的租金收入。





▲ The Millennity基座商場樓高10層，預計於2025年開幕，將成為區內另一大型地標

## KT Real Estate Limited (「KTRE」)

KTRE是載通國際的全資附屬公司，連同新鴻基地產發展有限公司(「新鴻基地產」)的全資附屬公司Turbo Result Limited(「TRL」)以長期投資為目的，按等額權益分權共同持有位於香港九龍觀塘巧明街98號「The Millennity」。

全新優質綜合商業項目The Millennity座落於觀塘核心地段，毗鄰港鐵觀塘站及牛頭角站。

The Millennity提供總樓面面積約650,000平方呎的甲級寫字樓空間，由兩座各佔20層的大樓組成，其基座為樓高10層的大型商場，並設有綠意盎然的休憩空間，總樓面面積逾500,000平方呎。地庫為四層停車場，共設有近400個泊車位，部分配備電動汽車充電系統。整個綜合物業項目已經獲得領先能源與環境設計(LEED)的鉑金級預認證、國際WELL健康建築標準的鉑金級預認證和綠建環評(BEAM Plus)的鉑金級預認證。

於2022年12月，兩間新鴻基地產的附屬公司，即新鴻基地產(銷售及租賃)代理有限公司及啟勝管理服務有限公司分別獲委任為The Millennity的銷售及租賃代理及物業管理公司，為期三年，直至2025年12月。

The Millennity於2023年已完成兩座辦公大樓建設，部分租戶已遷入並開始營運。The Millennity基座商場仍在施工，預計於2025年開幕。





## 業務回顧



▲ The Millennity 榮獲多項本地及國際綠色建築認證，並引入建築資訊模型，提升管理效率

### LCK Real Estate Limited (「LCKRE」)

LCKRE是載通國際的全資附屬公司，擁有集團位於荔枝角總部大樓的業權。

LCKRE擁有坐落九龍荔枝角寶輪街9號、樓高17層，總樓面面積約156,700平方呎的商業大廈，毗鄰為曼克頓山。該大廈約12%的可出租樓面面積供集團總部作辦公用途，餘下的樓面面積則主要出租予寫字樓、商舖及食肆。

### LCK Commercial Properties Limited (「LCKCP」)

LCKCP是載通國際的全資附屬公司，擁有曼克頓山商用物業「曼坊」的業權。

LCKCP擁有曼克頓山兩層的高級平台商場「曼坊」。50,000平方呎的商場為曼克頓山住戶及其他購物人士提供高質素零售設施。商場的全部可供出租樓面面積已租出，為集團帶來經常性租金收入。

### TM Properties Investment Limited (「TMPI」)

載通國際間接全資附屬公司TM Properties Holdings Limited (「TMPH」) 於2020年向新鴻基地產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Mega Odyssey Limited (「MOL」) 出售其於TMPI的50%權益，完成出售后，TMPI由TMPH及MOL共同擁有。TMPI擁有位於新界屯門市地段第80號的業權，並已成為本集團擁有50%權益的合營企業。

TMPI持有的物業，目前被指定為工業及／或倉庫用途。於2023年，TMPI獲得城市規劃委員會批准，將現有工業用途更改為寫字樓、商舖及服務用途。截至2024年年底，該物業全部可出租樓面面積已租出，為集團帶來經常性租金收入。



集團之物業持有及發展

| 物業                           | 用途          | 總樓面面積<br>(平方呎) | 集團<br>權益 | 備註                                     |
|------------------------------|-------------|----------------|----------|----------------------------------------|
| The Millennity<br>九龍觀塘巧明街98號 | 寫字樓／零售(附註1) | 1,150,000      | 50       | 該用地於1967年在公開拍賣會上投得。                    |
| 載通國際總部大樓九龍荔枝角寶輪街9號           | 寫字樓／商舖      | 156,700        | 100      | 該用地於1955年按市價以私人買賣形式購入。                 |
| 曼坊<br>九龍荔枝角寶輪街1號             | 購物中心        | 50,000         | 100      | 該用地於1955年按市價以私人買賣形式購入，其後重新發展並於2009年啟用。 |
| 屯門市地段第80號新界屯門建豐街1號           | 工業／貨倉       | 105,364        | 50       | 該用地於1974年在公開拍賣會上投得。                    |

附註：  
1. 2023年，The Millennity已完成兩座辦公大樓建設，部分租戶已遷入並開始營運。The Millennity基座商場仍在施工，預計於2025年開幕。



▲►「曼坊」為曼克頓山住戶及其他購物人士提供高質素零售設施



## 關於本報告

於2024年，載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載通國際」）繼續為持份者及整個社會創造可持續的價值，致力透過安全營運、創新服務、關懷社會及保護環境等範疇，實踐傳承永續。



##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



負責任消費與生產



和平、正義與強大機構

### 報告重點

載通國際發表《載通國際可持續發展報告2024》(「本報告」)，重點闡述本集團屬下四間全資擁有的附屬公司，包括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九巴」)、龍運巴士有限公司(「龍運」)、陽光巴士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陽光巴士集團」)、新香港巴士有限公司(「新港巴」)；與及其他投資物業項目，包括集團全資擁有的KT Real Estate Limited(「KTRE」)、LCK Commercial Properties Limited(「LCKCP」)及LCK Real Estate Limited(「LCKRE」)及集團佔50%權益的TM Properties Investment Limited(「TMPI」)的環保及企業社會責任表現，以及可持續發展的績效。本報告涵蓋的期限為202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於報告期內，載通國際的權責關係、規模、架構、擁有權及供應鏈均沒有重大改變。本報告所載的資料及統計數字均為絕對數值，並已在可行情況下統一為可比較數字。除非另行說明，本報告的資料及統計數字涵蓋九巴、龍

運、陽光巴士集團、新港巴、KTRE、LCKCP、LCKRE及TMPI在整個年度報告期內的表現。本報告載述的集團業務範圍和邊界並無特定限制。

### 報告準則

本報告乃依據最新的《全球報告倡議組織標準2021》(「GRI標準」)和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發表的《附錄C2：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ESG報告守則」)編製。相關GRI標準的披露與及本報告關聯的章節已載於報告內容索引表。集團嚴格遵守ESG報告守則所載的重要性、量化、平衡及一致性的報告原則。為使我們的策略與國際可持續發展原則趨於一致，本報告亦參考聯合國可持續發展目標(「UNSDG」)及國際可持續準則理事會(「ISSB」)建議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基金會(「IFRS」)S1可持續相關財務信息披露一般要求及IFRS S2氣候相關披露準則。

| 報告原則 | 應用                                                                                                                                                                                 |
|------|------------------------------------------------------------------------------------------------------------------------------------------------------------------------------------|
| 重要性  | 為釐定與ESG相關的重大議題，集團透過持分者參與，收集他們的意見及反饋，而重大的ESG議題已納入為集團的核心業務戰略。詳情請參閱「持份者參與及重要性評估」一節。                                                                                                   |
| 量化   | <p>集團以量化的方式披露其ESG表現，將數據及統計的絕對值呈現，以及盡可能標準化成可比較項目。詳情請參閱「表現數據」一節。</p> <p>由於本年度的報告範圍包括九巴、龍運、陽光巴士集團、新港巴、KTRE、LCKCP、LCKRE及TMPI，與2023年只涉及九巴及龍運有所不同，故此本報告未能提供可比較的數據；而2025年報告將會提供可比較數據。</p> |
| 平衡   | 集團以透明、公正及公平的方式編製本報告，並披露其ESG表現及成果。                                                                                                                                                  |
| 一致性  | 本報告根據最新的《全球報告倡議組織標準2021》和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發表的《ESG報告發表守則》編製，並採用一致的方法以確保數據比較的價值。                                                                                                          |



## 可持續發展報告

### ISSB匯報框架

國際可持續準則理事會（「ISSB」）由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基金會（「IFRS」）的委託人所成立，為可持續發展的披露內容提供高質素及全面的國際標準，以滿足投資者的訊息需要。

載通國際採納ISSB建議的框架，全面討論氣候變化相關的風險和機會及對我們業務的潛在影響，與及在應對這些風險和機會的相應措施。集團通過ISSB的四個主要領域，包括管治、策略、風險管理，以及指標及目標，致力確保其方針及策略。

### 可持續發展管治

我們以最佳的企業管治守則營運業務，考慮各方持份者的利益時，亦會確保全面符合法律及法規，全力推進業務可持續發展。本集團採取綜合管理方式，以誠信、公平和透明的原則督導集團的可持續發展工作。我們持續為員工提供培訓及與各方持份者保持密切溝通，務求進一步完善綜合管理方式。載通國際董事會（「董事會」）作為本集團最高管治架構，致力促進集團的長遠發展，為股東創優增值。目前董事會共有九位非執行董事、六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位執行董事。現任董事的個人簡介請參閱《載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2024年年報》第156至166頁。

載通國際董事會為集團可持續發展的整體策略性規劃及問責性負責，並議決可持續發展策略及監督其進展。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獲董事會委任，監督集團ESG有關議題，包括氣候相關策略、政策、行動及披露；亦會向董事會報告氣候變化的策略性風險及機遇，供董事會討論集團的戰略計劃。

我們的ESG工作小組在委員會的監督下，落實執行董事會的ESG策略和政策，並在整個營運過程中推動可持續發展，包括安全、環境保護、員工福利、社區參與及義工服務。ESG工作小組亦會負責優化環境績效、提升員工對企業社會責任的認識、分享知識和行業最佳實踐表現，並與企業風險管理工作小組合作，評估新出現的ESG相關風險。

### 遵守法則及監管規定

載通國際致力確保其業務營運嚴守香港特別行政區的法例。本集團所有董事及員工在履行職務時均須恪守《紀律守則》。守則列明了個人操守、與供應商和承辦商關係、對股東及社區承擔的責任、顧客關係及僱傭守則等相關指引，亦訂明監察合規和執行規定的程序，強調商業道德的重要性。《紀律守則》全文已上載到員工網站，方便閱覽，而我們亦會定期檢討和更新守則，以確保符合最新的法例修訂。



本集團會定期檢討僱傭守則，嚴格遵守香港《僱傭條例》，嚴禁僱用童工（即年齡低於本地最低年齡限制或未滿15歲的人士）或以任何形式的強迫勞工。

本集團設有舉報政策，鼓勵員工及與集團有業務往來的任何第三方挺身而出，舉報任何與集團相關的操守或行為失當、行賄、洗黑錢、任何形式的強迫、脅迫或抵償勞工以及其他違規行為。員工及／或相關第三方可以向公司秘書或董事會轄下的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舉報。若個案屬實或部分涉及不當行為，集團會採取適當的跟進行動，包括紀律處分。如任何員工觸犯《防止賄賂條例》（香港法例第201章）訂明的貪污罪行，我們會向香港廉政公署舉報。報告期內，本集團沒有任何涉及貪污的違法行為。另本集團邀請了香港廉政公署每兩年為董事會及員工提供相關培訓，藉以加強防貪意識。

## 願景及策略

為確保集團業務能夠應對氣候變化所帶來的影響，我們考慮到不同業務可能面對的潛在影響，並制定應對氣候變化的計劃。在完善我們業務策略的同時，集團識別到一些實體風險可能對業務營運產生不同程度的影響，例如更頻繁的極端天氣事件，以及轉型風險，如監管制度變化和客戶需求，因此集團認為可持續發展是取得長遠成功的關鍵，通過識別並有效管理與氣候變化相關的金融風險和機遇，集團認為轉型為低碳經濟會帶來業務增長。

為配合國家「十四五規劃」及香港特區政府的減碳政策，集團就全線車隊提升為新能源巴士制訂明確的發展藍圖。此外，集團設定三年期六大環保關鍵績效指標，目標定於2023年財政年度實踐，並以2019年財政年度作為基準年，當中包括減少巴士碳足跡、耗油量、耗電量及用水量的碳密度及能源密度。我們很高興宣布，九巴和龍運在2023年就六大環保績效指標取得正面的成果。董事會亦已制定2024-2028年財政年度的新環境目標。為確保目標的一致性，集團再次以2019年財政年度作為基準年。此外，我們亦將範圍擴大涵蓋主要業務，包括「香港專營公共巴士業務」、

「香港非專營運輸業務」和「物業持有及發展」，並制定六項環境目標，專門針對柴油用量（範疇1）、用電量（僅涉及物業／房地產業務）（範疇2）、溫室氣體排放（範疇1及2）、用水量、固體化學廢物（有害）和金屬廢物（無害）。有關詳情請參閱第60至65頁。

## 風險管理

我們已將與氣候變化相關的風險納入為集團的風險管理，並採用系統化的方式，使用一套具一致性的風險評估標準，以識別和管理風險。在不影響成本效益和效率的情況下，為管理層提供準確的風險信息，有助他們進行決策和風險控制。

管理層會每年三次向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提交風險關鍵績效指標報告，概述由管理層識別的集團主要風險，以及訂立的風險監察機制。

有關我們的企業管治詳情，請參閱《載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2024年年報》第128至151頁。

## 持份者參與及重要性評估

在編製可持續發展報告過程中，持份者參與及重要性評估為報告提供重要的基礎，有助我們界定與本集團業務和與持份者共同利益最息息相關的可持續發展議題。

我們的主要持份者包括乘客、員工、供應商、承辦商、立法會議員、區議會議員、交通諮詢組織、關注團體及政府。我們設立了不同持份者參與項目，評估各方對本集團營運和服務的意見，並透過不同渠道與持份者保持聯繫，包括九巴和龍運網站及手機應用程式App1933的即時對話平台、九巴各個社交平台、《今日九巴》等企業刊物、會面訪談和傳媒聯絡等。此外，我們已透過從不同途徑收集持份者意見，包括每年舉辦的乘客聯絡小組會議及與不同團體代表會面，得悉他們關注的事項，並將其納入可持續發展策略中。有關集團的企業管治及財務表現的詳情，請參閱最新的《載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年報》。如對本報告有任何意見，歡迎透過電郵ccd@kmb.hk與我們聯絡。

# 可持續發展報告

載通國際聘請第三方顧問展開一連串持份者參與活動，從而界定本報告的範圍，並依據《GRI標準》和香港交易所的「ESG報告守則」的準則及要求、UNSDG及ISSB的披露建議，將相關的經濟、環境及社會議題納入報告。我們邀請了乘客、員工、「九巴之友」、供應商及非政府機構（例如社福組織及環保團體）等持份者組別的代表，參與包括問卷調查、焦點小組會議和個人訪談在內的持份者參與活動。

考慮過去數年問卷調查及綜合重要性評估的結果，本集團識別了報告內12個重要議題。首十大議題已被載通國際優先考慮作為發表及報告的內容。為保持報告內容一致性，本報告亦會包括在過去幾年一直有匯報的第十一及十二個議題，即是氣體排放及廢棄物及廢水處理。環境合規及強迫勞動和童工兩個議題，則已是營運中的常規遵守慣例。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已再三檢視及確認報告內的重要議題，以確保對集團其可持續發展表現及影響有一致及持平的表述。最終擬定了《載通國際可持續發展報告2024》首要披露的重要議題，並界定相應的報告範圍，詳情如下：

| 環境                                                                     | 社會                                                                                                                                               | 管治                   |
|------------------------------------------------------------------------|--------------------------------------------------------------------------------------------------------------------------------------------------|----------------------|
| 氣候變化<br>廢棄物及廢水處理<br>氣體排放<br>能源及節能措施<br>遵守環境法規<br>環保採購<br>材料使用<br>水資源使用 | 無障礙服務<br>連繫社區<br>顧客安全與健康<br>顧客私隱保護<br>平等機會及包容性<br>僱傭管理系統<br>結社及集體協商自由<br>有關人權的員工培訓<br>禁止使用童工及強迫勞動<br>勞資關係<br>反歧視<br>遵守社會經濟法規<br>培訓及教育<br>職業健康及安全 | 預防貪污<br>財務表現<br>採購程序 |

持份者參與活動有助我們收集具建設性的意見。我們感謝所得的寶貴意見，並將竭盡所能持續改進，回應持份者的期望。

| 主要關注範疇 | 持份者意見                                                                                                                | 我們的回應及本報告的相關披露                                             |
|--------|----------------------------------------------------------------------------------------------------------------------|------------------------------------------------------------|
| 安全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利用創新科技，提升巴士安全；</li><li>加強公眾的安全教育；及</li><li>提升巴士安全設施，例如全車加裝座椅安全帶等。</li></ul>    | 安全是我們的首要關注，會致力推行安全措施和推廣安全意識。（詳情請參閱「安全至上」一節）                |
| 環境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循環再用日常營運產生的廢物；及</li><li>進一步探討綠色能源機會及潔淨能源的基礎建設。</li></ul>                       | 我們透過添置節能巴士，並探索綠色能源及零排放的巴士技術，致力減低業務營運對環境的影響。（詳情請參閱「愛護環境」一節） |
| 顧客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提升為長者及傷健人士而設的無障礙設施；</li><li>設計覆蓋更多地區的巴士路線；及</li><li>進一步探討將巴士管理系統數碼化。</li></ul> | 我們完善了巴士設施及車廂設計，為顧客提供更舒適的無障礙乘車體驗。（詳情請參閱「關懷顧客」一節）            |
| 員工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加強與內部持份者溝通。</li></ul>                                                          | 為僱員我們建立了一系列內部溝通渠道和平台，以加強與員工之間的雙向溝通。（詳情請參閱「關愛員工」一節）         |
| 社區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更積極地參與關鍵的環境及社會可持續發展議題（如：業務營運及與外面的持份者連繫），加強在進度和表現方面的透明度。</li></ul>              | 我們積極投入各類社區活動，並利用不同平台，把握機會與公眾溝通。（詳情請參閱「持份者聯繫」一節）            |



## 供應鏈管理

我們相信，上游綜合供應鏈的管理是品質及物流控制的關鍵。一直以來，本集團與業務夥伴緊密合作，共同研發適合本港氣候及營運環境的車輛和零件，同時優先考慮能源效率和最新的排放標準。

我們支持公平及公開競爭，致力與供應商建立長久的互信關係。我們的供應鏈活動遵從公司既定的政策及程序，確保物資和服務的採購符合道德規範，保障產品的品質令顧客安心。在2024年，九巴和龍運巴士共與52個新供應商合作，並就其供應貨品及提供服務的能力和對社會的影響進行評估（當中所有新供應商均接受以上評估）。同時，在2024年，九巴及龍運與373個本地供應商和34個非本地供應商合作，其中有148個供應商（供應商佔總供應商達36%）會根據其品質、供應可持續性以及一般服務等進行評核，以持續提升供應商的服務，如供應商服務未如理想，亦會終止其合作。對本地供應商的支出比例為72%。

我們的環保及可持續採購政策闡述了每個採購決定中應考慮的環境和社會風險因素。為確保供應商遵從我們有關社會責任和環保的要求，我們規定所有供應商登記時必須申報以下範疇的表現：

- 環境保護；
- 健康與安全；
- 禁止使用強迫勞工和童工；及
- 反貪污。

## 採購及投標程序

我們採購服務或貨品和招標時，一律以價格、品質、要求、環保及可持續及其他相關因素作準則。我們的採購及招標措施按照下列原則進行：

- 公平競爭；
- 按要求選擇合適的合約種類；
- 遵守法律、相關規例和合約責任；
- 考慮環境及社會等因素；及
- 採用有效的監察機制和管理監控及措施：
  - 以防止賄賂、詐騙及其他不當行為；及
  - 確保涉及甄選的員工申報相關之利益衝突。



## 可持續發展報告



### 主要獎項及殊榮

我們致力以可持續發展的方針提供優質的公共巴士服務。於2024年，我們獲得多個權威獎項，成績得到認同。

### 企業社會責任

- 義務工作發展局於香港義工獎頒發的傑出企業獎、年度十大最高義工時數獎、企業獎(義工時數)金獎(10,000小時或以上)及長期服務獎(25年)；
- 香港公益金於2023/2024年度周年頒獎典禮頒發的公益榮譽獎；
- 香港管理專業協會於香港可持續發展獎2024頒發的卓越獎(大機構)；
- 香港優質顧客服務協會於2023優質顧客服務大獎頒發的顧客關懷獎金獎-「尋·耆·跡」計劃及數碼服務策略獎優異獎—bot1933；
- 香港工業總會於工業獻愛心表揚計劃2024頒發的卓越關懷大獎(企業組別)及最具共享價值獎(企業組別)；
- 環保促進會於香港綠色企業大獎2024頒發的優越環保管理獎(企業)—銀獎；
-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頒發的商界展關懷20 Year+標誌；
- 香港工業總會於中銀香港企業低碳環保領先大獎2023頒發的服務業銀獎、環保優秀企業及低碳承諾
- 環境運動委員會於香港綠色機構認證頒發的減廢證書「良好級別」(總部)；
- 香港消防處於AED睇得到用得到計劃—有心機構獎頒發的傑出表現獎；
- 香港恒生大學於第十三屆君子企業大獎頒發的君子企業(智德)典範獎及君子企業大獎；



- 勞工處頒發的好僱主約章2024；
-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頒發的積金好僱主5年獎；
- 香港中華廠商聯合會舉辦的「ESG約章」行動2024；
- 民政及青年事務局頒發的社會資本動力標誌獎；
- 賽馬會耆智園於賽馬會「智康健」腦退化檢測及社區支援計劃為支持機構；
- 香港婦女中心協會有限公司舉辦的照顧者友善就業約章；
- 基督教家庭服務中心頒發的企業夥伴獎；
- 星島新聞及香港理工大學於ESG認證計劃2024頒發的ESG嘉許認證；
-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頒發的「運動友善計劃」標誌。

## 品牌

- 香港股票分析師協會頒發的上市公司年度大獎2024；
- 美國通訊專業聯盟於2022/23 Vision Awards年報比賽頒發的運輸及物流組別金獎、全球最佳100本年報及技術成就獎；
- MerComm, Inc於2024 ARC國際年報大獎頒發的運輸及運輸租賃組別－插圖榮譽獎；
- am730於ESG綠色發展及碳中和大獎2023頒發的傑出可持續企業大獎－上市公司（公共運輸）；
- 讀者文摘於信譽品牌2024頒發的公共交通服務組別金獎；
- 經濟通於2023/24智慧生活夥伴大獎頒發的傑出全人共融巴士多功能應用程式；
- 東周刊頒發的環保品牌大獎2024；
- am730於真·生活至尊品牌大獎2024頒發的至尊可持續公共交通發展獎；
- 明報於智醒品牌卓越大獎2024頒發的「逍遙出遊」。



## 可持續發展報告

### 安全至上

我們所有業務都與安全息息相關，亦是我們的首要考慮。我們將安全標準納入為日常營運，致力提升巴士服務的安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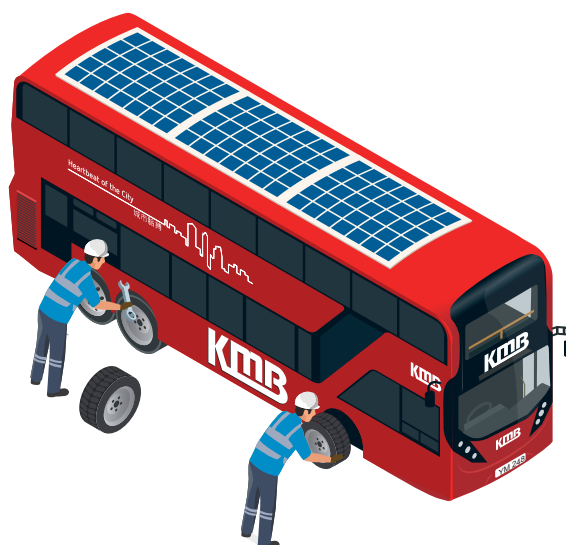
##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



良好健康與福祉

### 安全政策

九巴及龍運的《安全政策》確保我們的員工和大眾享有一個安全和健康的環境，令傷亡風險減到最低。我們要求全體員工確保工作活動符合相關法例要求，亦會定期諮詢員工，找出集團的安全管理系統中可作改善的地方。



## 安全委員會

我們設立多個安全委員會，涵蓋公司不同的業務，有助促進有關職業安全及健康資訊的內部溝通，包括相關風險、趨勢及政策等。各個委員會由管理層至前線員工所組成，並會定期舉行會議，商討公司不同層面的安全議題及改善建議。

## 安全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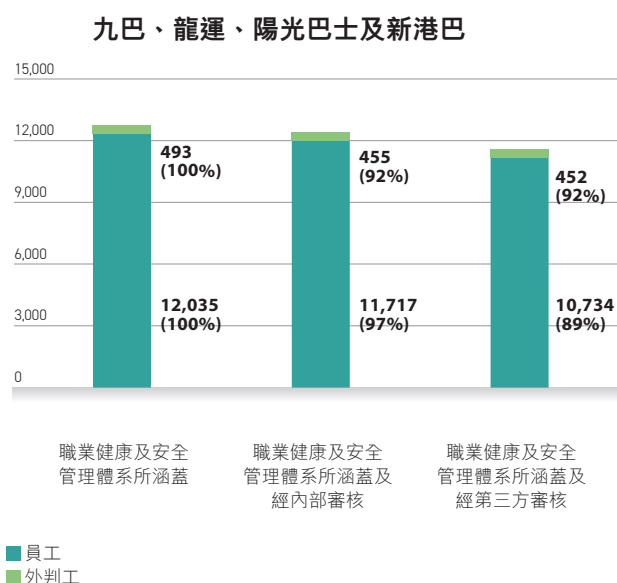
我們一直以高水平的健康與安全為目標，視遵守法例要求和內部安全規則為最基本表現，藉巴士維修保養和升級設計，提升各個業務範疇的安全表現。我們採用「策劃、執行、檢查、行動」的管理模式來推動持續改進的安全表現。九巴「職業健康及安全管理系統」已通過ISO 45001的認證，進一步印證我們對提升安全的努力及決心。

為確保工作環境和員工工作表現符合公司標準，我們會定期進行安全檢查和審核。根據檢查和審核結果來

決定改善的範圍，透過檢視安全管理系統，調查任何安全檢查，評估與工作相關的潛在風險，制定和實施適當的安全措施，以盡量減少風險。

## 安全數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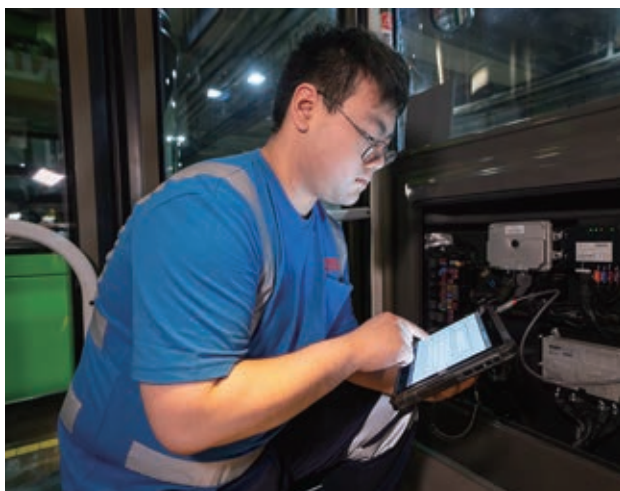
「職業健康及安全管理體系」涵蓋的員工和外判工人數目及百份比詳列於下表：



▲ 九巴及龍運擁有專業可靠的維修團隊，確保車隊於最佳狀態服務大眾，維持優質、安全、高效率的巴士服務



## 可持續發展報告



▲ 於2023年引入的預防性維護系統，能遙距監察巴士不同系統及部件表現，讓工程人員在有需要時提前為巴士進行維修保養，善用科技提升巴士安全系數

### 巴士安全設施及維修保養

我們的巴士安裝了多種科技設備，包括車速限制裝置和無線遠程訊息系統，以加強安全性能及記錄操作數據。除了香港特區政府運輸署抽查外，所有九巴及龍運的巴士均經由ISO認證的計劃保養，包括日檢、月驗、每半年的小型維修，以及每年進行的巴士性能檢查。

### 巴士上最新安全裝備 預防性維護系統

預防性維護系統旨在提升車隊安全和可靠度。車輛各個系統（變速箱、電池、引擎、冷卻系統和煞車系統）的表現數據會實時發送到公司的伺服器，並自動進行分析以識別潛在問題。為提高車隊的安全系數及減低對乘客的影響，工程人員會按需要採取即時行動，防止車輛於路面發生機件故障。

### GST安全及環保駕駛系統（「GST系統」）

GST系統是一種安全和節能系統以評估車長駕駛表現及計算每程車的引擎空轉時間，從而鼓勵車長改善其駕駛技術及習慣。在巴士儀表板上的駕駛反饋裝置能夠向車長提供實時的聲音和視覺提示，以提示車長駕駛時需要注意的事項，或需要立即糾正的駕駛行為。這些警示共涵蓋五個主要的駕駛範疇，包括轉彎、煞車、加速、油門控制和超速。

車長除了可即時獲得駕駛行為的反饋，還可以通過「GST Driver」應用程式回顧自己的駕駛表現，該應用程式清楚記錄車長不正確駕駛行為的時間、日期和位置，以及引擎持續空轉的時間和位置。

2024年，「GST Driver」應用程式新增了黑點數據庫，數據庫涵蓋了五個主要駕駛範疇中的四個，包括轉彎、煞車、加速和超速，以及引擎空轉時間。車長每月首次登入應用程式時，都必須瀏覽「黑點」一頁。

報告期內，GST系統開始利用前半個月的數據來預測車長每月最終的安全得分；在每月中旬，系統會自動進行「預防性行為」分析，除了顯示車長實際的安全分數外，也對其趨勢作出預測。預測的分數及報告能識別潛在超速及安全風險較高的車長，有助公司對車長進行適時及有效的培訓及監察，而GST Driver亦會向相關車長發送通知。

九巴及龍運設立一項獎勵計劃，以表揚車長具備安全和節能的優秀駕駛表現。這項獎勵計劃深受車長歡迎，促進車長於所屬車廠的良性競爭，並引發同事間向獲取高安全分數的車長學習。



▲ 車長可透過GST系統查看過往駕駛表現，從而提升駕駛技術；九巴學院駕駛導師亦可從中分析學員問題，針對情況改善其駕駛技巧



### 車長倦意提示系統

設於儀表板上的車長倦意提示系統採用影像處理技術和先進的人面識別技術，偵察車長的警覺性。如發現車長出現駕駛疲勞如睡意等異常情況，系統便會即時發出響聲和震動駕駛座椅，以作提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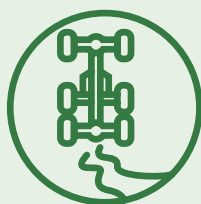
### 駕駛輔助系統

駕駛輔助系統安裝於巴士下層擋風玻璃，利用影像處理技術探測道路上不同的物件與巴士的距離，如出現潛在風險如有機會發生碰撞，會即時發出響聲和震動駕駛座椅，作出提醒。



### 電子穩定系統

電子穩定系統是巴士的重要安全設備，有助減低巴士轉彎或行經濕滑路面時翻車或打滑的風險。



### 車速限制器

車速限制器提升了車隊的車速限制裝置的表現。現時當車速達到限制標準時，裝置會切斷燃料供應，而車速限制器更配備自動煞車功能，防止巴士落斜時超速。



### 安全帶

九巴及龍運已要求巴士製造商，於新購置巴士的每個座椅上安裝安全帶，並以此作為巴士的標準裝置；而陽光巴士亦於所有新巴士座椅上安裝安全帶。同時，九巴為部分現役巴士加裝座椅安全帶，以提升對乘客的保護。



### 胎壓監察系統

胎壓監察系統有助車長對輪胎作實時監察，如輪胎氣壓低於預設水平，會即時發出響聲和亮燈，以作提醒。大部份巴士已設有此安全裝備。



### 人工智能倒後鏡頭

2024年年中，新港巴（「皇巴士」）透過安裝和測試人工智能倒後鏡頭的試點計劃，提升服務質素和行車安全。人工智能鏡頭會於車長倒車時，自動識別人類、動物、車輛，包括單車及電單車等物件，如出現潛在風險，系統會即時向車長發出聲音和亮燈提示，以作提醒。



## 可持續發展報告



▲ 九巴學院設有技術訓練工場，內有不同巴士零件模型，為「巴士維修證書」課程學員提供全方位訓練

### 九巴學院

九巴於2022年1月成立九巴學院，為巴士業界孕育人才。九巴學院為專營巴士維修人員及所有車長提供專業及全面的培訓課程。2023年，九巴學院新增兩個證書課程，分別是「在職車長駕駛進修證書」及「專利巴士業導師專業證書」，兩項課程已通過香港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局的評審，分別獲「資歷架構」認可為第三及第四級別。計及以上兩個課程，九巴學院已有四個課程獲資歷架構認可。

「巴士維修證書」為專營巴士維修人員提供機械操作和工業安全知識，已獲資歷架構認可為第二級別。學員須進行基本技術訓練，包括引擎、傳動、底盤、電器和空調，再於九巴及龍運車廠進行在職訓練。修畢課程的學員不僅取得資歷架構第二級別的認可資歷，更可獲得歐洲兩大巴士製造商亞歷山丹尼士（亞太）有限公司及富豪巴士香港有限公司的巴士專業維修認證。他們會獲受聘為具明確晉升階梯的半熟練技工及繼續接受相關培訓。

「專利公共巴士駕駛證書」獲資歷架構認可為第三級別，其課程內容圍繞培養安全駕駛態度、巴士操控技巧及巴士路線及車型知識。除了駕駛訓練，學員亦須接受顧客服務及情緒管理課程，以進一步提升服務水平。導師會在學員畢業前進行評核，以確保他們的表現符合九巴的標準。

「在職車長駕駛進修證書」獲資歷架構認可為第三級別，其課程內容旨在提高現職車長的道路安全意識、駕駛技巧和態度，當中包括防衛性駕駛技術。



▲ 九巴及龍運的新入職和在職車長均經過九巴學院專業及全面的培訓，相關課程亦已獲資歷架構認可

「專利巴士業導師專業證書」獲資歷架構認可為第四級別，旨在加深九巴學院的導師（包括駕駛導師和維修導師）對其職責的了解，透過評核其教學表現、專業操守及態度，從而提升教學技巧、改善教學質素和促進專業發展。

除了照顧巴士維修人員及車長的培訓需要，九巴學院為專上學生開辦短期課程及工作坊，內容及範疇廣泛，旨在加深學生對巴士行業、商業運作及公共交通服務機構的認識。九巴學院亦為中小學生提供多元化的STEM到校課程及活動，通過「動手」及「動腦」活動，讓學生運用跨學科知識及培養創新思維。

## 推廣公眾安全意識

乘客安全與巴士運作同樣至關重要，我們利用各種渠道提高公眾的乘車安全意識，透過車廂內的電子報站系統，分別以廣東話、英語及普通話，廣播一系列安全訊息，提醒乘客在車廂內要時刻緊握扶手。車廂亦設有告示，如緊握扶手及扣上安全帶，提醒乘客注意安全。智能手機應用程式App1933和社交平台KMB九巴專頁亦定期向公眾宣傳道路安全訊息。



▲九巴及龍運透過車廂告示及巴士資訊顯示屏幕，時刻提醒乘客緊握扶手



▲九巴學院設立「專利巴士業導師專業證書」課程，以提升九巴學院導師的教學表現，繼續為車長及巴士維修人員提供專業培訓

## 安全巴士

九巴致力推廣道路及乘車安全，我們改裝了一部單層巴士作「安全巴士」，以「停、看、聽、讓」為主題，並駛入社區，透過車廂內的體感和虛擬實境遊戲，向參加者灌輸正確乘車安全意識，包括乘搭巴士時要佩戴安全帶、緊握扶手和認識巴士盲點等，寓學習於娛樂，車上亦有九巴安全部員工與參加者進行問答遊戲和講解，提高參加者的道路和乘車安全意識。於2024年，共有1,352名學生登上安全巴士參觀。

## 流動教室

九巴學院和安全部於2023年起舉辦「流動教室」的活動，旨在推廣道路和駕駛安全。活動以單車和巴士在同路段行駛作主題，吸引了200多名車長和市民參與。參加者對於我們在推廣道路安全訊息的同時，又能與不同的道路使用者（巴士車長、騎單車人士、行人和巴士乘客）進行互動而作出的努力表示歡迎和讚賞。



▲九巴定期到訪學校舉辦安全講座，透過互動遊戲向學童灌輸道路及乘車安全意識，寓教於樂



## 可持續發展報告

# 個案研究



## 九巴學院開辦兩個電動車維修課程 獲機電工程署認可 成新能源汽車專業維修人才搖籃

隨着香港特區政府持續向減碳方向邁進，電動車在香港日漸普及，成為主要發展趨勢。為滿足本地電動車維修服務的殷切需求，九巴作為擁有全港最大型電動巴士車隊的公司，在電動車維修方面具相當經驗，積極推動本港維修電動車的人才發展。在2024年，九巴學院旗下的技術訓練部開辦了「電動汽車維修安全認知課程」(EVE)及「電動汽車低電壓維修課程」(EVL)，不僅向九巴維修人員傳授維修電動車知識，同時開放予其他業界人士報讀，為本港電動車維修業界增添合資格的維修人員，與業界攜手邁向綠色轉型。

九巴學院新開辦的兩個課程均獲機電工程署車輛維修技術諮詢委員會認可，是首批提供獲認可電動車維修課程的機構之一，註冊車輛維修技工完成課程後，會獲得相應電動車維修服務的註冊資格。自課程開辦以來，九巴學院已向近100名九巴維修人員及其他業界人士提供培訓，傳授安全為上的電動車維修知識。「電動汽車維修安全認知課程」向有意從事汽車維修保養行業人員、或已在機電署「車輛維修技工自願註冊計劃」註冊及持有專項－其他服務S2至S7服務類別的車輛維修技工報讀。課程內容以深入淺出方式讓學員了解有關電動車維修的職安健法例、電動車系統上工作所涉及的風險、安全知識及工作場所應配備的安全設施。



另一個新開辦課程「電動汽車低電壓維修課程」則為持有車身修理B1、車身噴漆B2、電工E及機械M服務類別的註冊車輛維修技工而設，課程總學習時數為48小時。導師會教授電動車高壓系統安全設計及安全防護裝備的知識，並模擬遇到不同維修問題的應對方法，例如要在有效隔離高電壓車載動力電池系統（「斷電」）的情況下，如何使用車載診斷系統（OBD）取得診斷故障碼（DTC）、以「一換一」方法拆卸、更換和安裝電動車高電壓系統或其連繫的組件等。課程讓學員能夠透過不同情境，將電動車維修技巧活學活用。



「九巴學院新開辦的兩個電動汽車維修課程為九巴維修人員及業內人士提供一個平台，進修對維修電動車的專業知識。本港在電動車日趨增多的大環境下，市場對擁有相關知識及經驗的維修人員求才若渴，新課程正正填補了專業維修人員的缺口。

維修電動車具一定危險性，然而九巴維修電動巴士的團隊擁有豐富經驗及知識，導師可以更有效地向學員講解在安全情況下的電動車維修技巧及細節，並為行業注入更多專業人才。有部分來自業界的學員向我反映指，公司得悉他們獲認可後，更放心安排電動車予他們維修，工作機會大增。」

**九巴安全總監兼九巴學院總監Martin Cadman**





## 可持續發展報告

## 愛護環境

我們的環保巴士車隊及多項可持續的創新科技推動集團邁向綠色新時代。我們銳意成為碳中和的巴士營運商，帶領業界達致新標準。



##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



良好健康與福祉



清潔飲水和衛生設施



經濟適用的清潔能源



產業、創新與基礎設施



可持續城市及社區



負責任消費與生產



氣候行動







▲九巴引入全港載客量最高雙層電動巴士，並投放至過海路線行駛，為港島區居民提供環保出行體驗

## 環保政策

集團深明巴士服務對環境的影響，因而採取以下措施，盡力將影響減至最低：

- 訂立及實現目標與指標，力求避免污染環境，並持續提升環保工作的表現；
- 透過源頭減廢、循環再造和再用，保護資源；
- 推行多種管理措施，提供專業的巴士維修保養工程服務，控制及減少巴士的廢氣排放；
- 減少營運上的環境足跡，以應對氣候變化；
- 透過培訓，提升員工的環保意識，讓員工了解我們的環保政策、目標和指標，以及巴士服務對環境造成的潛在影響；
- 與供應商就環保政策和相關要求進行交流，並供市民大眾查閱有關政策；
- 迅速回應持份者有關環保的查詢，確保公司內部能有效地就環保事項溝通；及
- 確保遵守本地所有環保法例及相關要求。

## 環保管理

九巴最大的兩間車廠獲得「環境管理體系」認證（ISO 14001）；而九巴四間主要車廠和龍運車廠每個季度均會進行審核，確保符合嚴格的环境管理標準。各車廠的環保工作小組負責執行環保工作及確保符合ISO的標準，而工程師團隊則在管理層領導下，致力為巴士車隊和營運研發創新的環保技術。



▲全港載客量最高雙層電動巴士首航當日吸引大批市民試乘，反應正面

## 可持續發展報告

### 環境指標及目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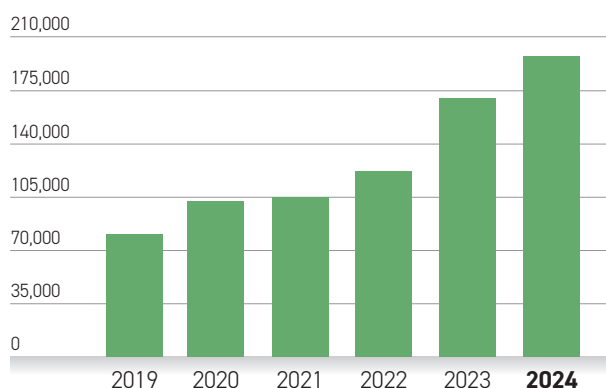
為持續推進集團在環境方面的表現，2023年集團聘請外部顧問審查集團的環境表現，董事會亦已制定2024-2028年財政年度的環境目標。為確保目標的一致性，集團再次以2019年財政年度作為基準年。此外，我們亦將範圍擴大至包括「香港專營公共巴士業務」、「香港非專營運輸業務」和「物業持有及發展」，並制定六項環境目標，專門針對柴油用量（範疇1）、用電量（僅涉及物業／房地產業務）（範疇2）、溫室氣體排放（範疇1及2）、用水量、固體化學廢物（有害）和金屬廢物（無害）。

2024年，我們的環保績效目標取得整體正面成果。為減低能源消耗及廢物產生，從而減少溫室氣體排放（範疇1及2），公司會繼續全面監管營運情況及推進有效的環保措施。

安全一直是集團重中之重的議題。集團引進多項舉措，包括利用科技監管各巴士系統及部件的表現，與及適時更換機械部件，以減低巴士機械故障的風險，務求為專營巴士業務及非專營巴士業務提升整體巴士安全，更為公共交通服務業定下高安全標準。集團以「機械可靠性」作為安全系數的重要指標，能反映車隊的高安全標準。車隊的機械可靠性指標是指每部巴士平均走多少公里後才會在載客途中發生機件故障。我

們車隊的機械可靠性由2019年的74,914公里：1大幅提升至2024年的187,932公里：1，車隊的安全系數取得相當優秀的成果，有賴透過對車隊更全面的維修保養及更頻密的更換零件方針，包括在零件出現故障前已預先主動更換；為了配合政府政策，我們調整了引入電動巴士計劃，而市民在疫情後改變了出行模式，加上鐵路擴張，整體服務水平及營運里數與2019年財政年度相比均有所下降；在無可避免的情況下，2024年財政年度產生的金屬廢物有所增加。ESG工作小組正就環保績效指標進行檢討，並按營運、維修保養、採購、回收及再用等範疇的可持續表現進行深入分析及監管，以達致所定的環保目標。

### 機械可靠性—九巴及龍運



附註：機械可靠性是指每部巴士平均走多少公里後才會在載客途中發生機件故障。

### 2028年財政年度六大環保績效目標

（基準年：2019年財政年度）

#### 溫室氣體排放（範疇1及2）

噸二氧化碳當量（絕對值）

**-11%** 2024年財政年度  
結果：-11%

噸二氧化碳當量／百萬公里（強度）

**-13%** 2024年財政年度  
結果：-6%

#### 金屬（無害）

公斤／百萬公里（強度）

**-7%** 2024年財政年度  
結果：29%

#### 固體化學廢料（有害）

公斤／百萬公里（強度）

**-13%** 2024年財政年度  
結果：-6%

#### 柴油用量（範疇1）

千兆焦耳／百萬公里（強度）

**-13%** 2024年財政年度  
結果：-5%

#### 用電量

（僅涉及物業／房地產）（範疇2）

千瓦時／平方米（強度）

**-35%** 2024年財政年度  
結果：-49%

#### 用水量

立方米／巴士（強度）

**-34%** 2024年財政年度  
結果：-30%



## 綠色金融

在2024年，集團執行首次可持續存款的放置，並同時維持可用的綠色貸款和可持續發展表現掛鈎貸款總額港幣38億元。此金額佔整體可用貸款總額超過百分之50，顯示集團透過綠色金融推動香港實現零排放所作出的努力。

集團制定了關鍵的可持續發展績效指標，包括減低巴士溫室氣體排放的水平、增加環保招標項目的數量，以及增加員工平均的培訓時數。展望未來，集團將會繼續尋找合適的融資方案，推動香港交通運輸業進入可持續發展的新時代。

## 減少溫室氣體排放

九巴及龍運積極研究可再生能源及零排放技術，顯示我們促進本港綠色運輸的決心。為配合政府2050年達致碳中和的政策，九巴及龍運定下電動巴士的發展藍圖。長遠而言，九巴期望將全線車隊提升為新能源巴士，帶領香港邁向綠色城市。

## 環保巴士車隊

為建造更美好的環境及減少氣候相關的影響，我們致力購置符合歐盟環境部長理事會所訂嚴格廢氣排放標準的環保巴士。

截止2024年年底，九巴車隊擁有855部歐盟六型巴士（包括三部歐盟六型柴油電力混合巴士）、2,922部歐盟五型巴士及70部純電動巴士；龍運車隊有158部歐盟六型巴士、116部歐盟五型巴士及4部電動巴士；陽光巴士則有184部歐盟六型巴士及174部歐盟五型巴士。

最新的雙層電動巴士屬零排放巴士，巴士設施則符合九巴的最新標準，包括設有太陽能發電裝置、免費5G Wi-Fi及上層尚餘座位監察系統。上述巴士主要行駛繁忙路段，以改善繁忙地區的路邊空氣質素。

截止2024年年底，我們擁有全港最大型新能源巴士車隊，營運74部純電動巴士及三部柴油電力混合巴士。新能源巴士車隊已累積行走500萬公里，減少8,000噸碳排放，相等於超1,700名市民全年產生的碳排放量。

為進一步提升車隊環保表現，我們陸續更新車隊，引入最新及節能車型，邁向零排放。九巴車隊平均車齡約8.3年，龍運車隊的平均車齡約5.2年，陽光巴士車隊的平均車齡則為6.6年。

九巴及龍運多管齊下，於車隊、車廠及工作場所實施多項減碳措施：

- 九巴為70個位於戶外巴士總站的工作亭安裝隔熱板，有助減少吸收太陽光熱量，從而減少空調的使用量，促進節能；
- 我們已完成為車隊更換低瓦數LED燈工程，而低瓦數LED燈已成為新購置巴士的基本裝置，與舊有LED燈相比，能為顧客提供更柔和舒適的出行環境之餘，更每年可減少5,600噸碳排放。舊LED燈會重用於巴士廠和巴士站等作照明之用，更換時沒有產生物料浪費；
- 九巴、龍運及陽光巴士柴油巴士使用含硫量近乎零的柴油，添置最新的低排放巴士車型，並且透過加裝減排裝置為現役巴士進行升級，例如柴油催化器、柴油微粒過濾器和選擇性催化還原器等；及
- 九巴、龍運及陽光巴士引入電動巡邏車作為後勤支援，並於主要車廠設置充電設施。



## 可持續發展報告

### 應用可再生能源

九巴及龍運引入第三代配備太陽能發電裝置的雙層巴士，裝置有助降低車廂溫度，並會供電予車廂內的電子系統，從而減少油耗。此外，九巴及龍運已在巴士車廠、巴士站及巴士車頂一共裝設約30,000塊太陽能光伏發電板，每年能夠利用可再生能源產生超過1,300萬度電力，相等於4,000個香港家庭一年的用電量，可以為香港減少大約9,100噸碳排放。九巴及龍運成為全港擁有最大太陽能發電系統的專營巴士公司，帶領香港公共運輸業邁向綠色新時代，同時為推動香港實現碳中和作出貢獻。

九巴於三個巴士車廠天台裝設摺疊式太陽能架，收集得來的可再生能源每日可為1,000升水加熱至55°C，供員工的淋浴間使用。

### 檢查二氧化碳含量

九巴及龍運每年分別抽選80部及15部行駛乘客密集路線的巴士，進行車廂內二氧化碳含量數據記錄測試，大部分巴士均符合標準。

### 應用可再生能源：九巴及龍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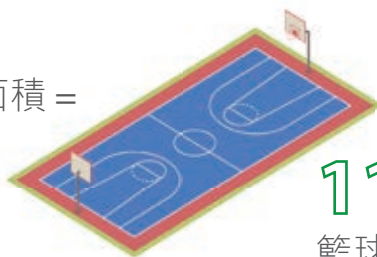
已安裝

30,000塊

太陽能光伏發電板



表面積 =



116個

籃球場

每年產生

13,000,000度電力

= 4,000個家庭

一年的用電量



= 減少 9,100 噸



### 節約能源

九巴及龍運採取所有可行措施減少耗用資源，與此同時亦精簡廢物處置程序。我們在處理及棄置廢料時符合現行法例和法規，並以負責任的態度處理，不會對人體健康及環境造成任何風險。

### 燃油

為減少油耗，我們在車隊及營運方面採取了一系列措施：

- 採用飛機使用的「Posilock」加油系統為巴士補充燃油；
- 於空調巴士安裝溫差調節器，避免不必要的製冷，節省能源；
- 採用合成變速箱機油，減少80%的廢油；及
- 採用以行車里數為基準的機油更換計劃，減少40%的機油消耗量及廢油量。

陽光巴士更會使用生化柴油B5提供服務。生化柴油B5由動物油、植物及其他油所提煉而成的，是本港最常用的可再生燃油。

## 用電量

我們會持續尋求更多環保方案，並投資於最新技術以盡量減低能源消耗和溫室氣體排放。

除了一次性更換二極管及各項內部監管舉措，我們根據最新的營運規模，調整公司的用電模式，包括根據日光程度調整停車場提供照明的時間，並優化各項設備來支援營運。



▲ 九巴為車隊更換低瓦數LED燈，除了令車廂環境更柔和舒適，亦可以減少耗電及碳排放

## 綠色辦公室措施

我們將綠色辦公室的環保概念納入設計項目和翻新工程。為響應政府的《藍天行動》及節約能源，我們將空調的溫度設定在攝氏25.5度，又設定運作時間，減少非辦公時間的能源浪費。此外，我們在翻新辦公室時安裝高能源效益的冷氣部件。在循環回收管理方面，我們安排回收碳粉、塑膠物品及紙張，並定期向全體員工推廣與節能有關的內務管理措施。



▲ 九巴與匡智會合作設計綠色辦公室小貼士，提醒員工節約能源

## 減少廢物

九巴及龍運致力執行良好的廢物管理，確保妥善存放及處置所有廢料，並在可行的情況下循環再用資源。日常營運產生的主要廢棄物，包括：

### 污水

九巴及龍運克盡企業公民責任，致力減少耗水量，妥善處理污水排放。車廠裝設九套自動污水處理系統，每天處理400立方米污水。車廠的水循環系統，將用作清洗巴士的水回收及再用，此舉可減少車廠的總耗水量約4%。此外，部份衛星車廠已引入雨水收集系統及水循環再用系統。



▲ 龍運於小蠔灣車廠引入雨水收集系統，配合水循環系統，進一步減少車廠耗水量

## 輪胎及金屬

九巴及龍運交由指定承辦商翻新輪胎，並將金屬交予回收公司處理。

## 廢油及化學廢料

固體化學廢料經由車廠內指定區域處理和分類存放後，交予政府化學廢物處理中心註冊的化學廢料回收商。此外，廢油亦按照法規標準回收或處理。報告期內，九巴及龍運已透過更換新機油並延長換油的密度，以改善機油更換周期，從而減少固體化學廢料。

我們透過符合環境保護署（「環保署」）要求的持牌承辦商，回收處理廢棄的電池。其中部分運往獲環保署根據《巴塞爾公約》認可的境外設施處理。

## 可持續發展報告

# 個案研究



## 九巴新款雙層電巴啟航 載客量冠絕全港新能源巴士 符合營運需求 引領業界發展

綠色運輸是大勢所趨，作為本港交通運輸系統的重要一員，九巴深感其肩負的責任及使命，不僅要成為受市民倚重的巴士服務營辦商，而且在推動公共交通工具綠色轉型有領航作用。面對社會對新能源巴士的期望，九巴持續不懈地推動及實踐以電動巴士服務市民，讓乘客出行更有意義，為香港締造更美好、低碳的環境。

新一代雙層電巴投入服務以來，獲得乘客及社會各界一致好評及歡迎，除了因為電巴「零排放」有助消除對路邊環境影響，其行駛時穩定和寧靜的車廂亦令乘客享受非常舒適的旅程。九巴主要與兩個電巴生產商合作，包括中國比亞迪及英國亞歷山大丹尼士。2024年，九巴新一批全新型號雙層電巴，由英國巴士製造商專為香港而設的「亞歷山大丹尼士Enviro500EV」正式服務市民，首日投入服務行走路線112，獲大批乘

客專誠到場體驗乘坐。為應對香港嚴苛的道路及營運環境，這款雙層電巴的機件及底盤均按本地巴士服務營運需要而設計，電池收藏於車底、頭軸輪拱、車尾等位置，以善用車內空間，令下層車廂布局與傳統雙層巴士看齊，載客量高達122人，冠絕全港的新能源巴士。這同時標誌九巴新一代兩款雙層電巴全數面世，寫下歷史性一頁。

九巴期內營運雙層電巴亦帶來多個新突破，先後在多條過海路線安排以電巴行走，包括由長沙灣來往北角及荔枝角來往海怡半島等，讓雙層電巴足跡跨越過海隧道、進駐港島的南區、中西區、灣仔區及東區，為九巴新能源巴士車隊揭開新篇章。電巴在40條九巴路線行走，計及全線九巴電巴車隊已行走500萬公里，相等於減少8,000噸碳排放。九巴持續引領綠色運輸走進更多地區，讓更多市民體驗電巴所帶來的





好處，對改善空氣質素帶來正面幫助，同時為備受關注的雙層電巴續航力作出重要和關鍵證明，引證在本港彎多路窄和斜坡路段同樣表現出眾，充電約兩小時就可行走300公里，滿足到九巴約八成巴士的全日營運需要。

九巴多年前已經投放資源購入電巴，目前電巴已逐漸成為本港綠色運輸的主流。相較其他新能源巴士，電巴的操作更為穩定，而且行走時「零排放」減少對環境所造成的負擔，體現潔淨能源巴士非電巴莫屬。

「九巴的電巴車隊發展多年，透過工程團隊努力不懈地與巴士生產商溝通及細心研究，近年電巴不斷在續航力及技術上取得階段性成果。目前，九巴的『電光綠』電巴穿梭香港的大街小巷，行走的路線及範圍亦大幅增加，令我引以為傲。

為配合香港特區政府在2050年實現碳中和目標，九巴積極發展電巴，以減少巴士碳足跡對城市的影響，不會排放廢氣及污染物等物質，不留痕跡駛過每一里路。

九巴着重電巴的電池系統，為提高電巴的能源效益，車上電池配備『水冷系統』與『電池管理系統』，有效管理電池溫度及監察電池狀態，

延長電池壽命。相關系統在巴士減速時將部分動能化為電能回收，提升電池效能並貫徹環保巴士的理念。我期望未來電巴可踏足更多區域，讓更多市民親身感受『零排放』巴士的好處。」

#### 九巴車務總監關翠蘭



## 可持續發展報告

### 關懷顧客

作為公共運輸營辦商，我們竭誠為顧客帶來優質的搭乘體驗。我們致力了解顧客需要及期望，確保提供安全、創新、有效率、舒適及物有所值的巴士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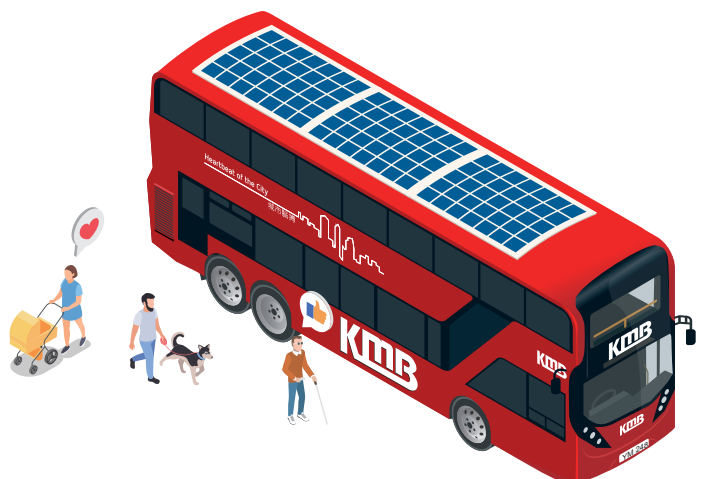
##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



產業、創新與基礎設施



可持續城市及社區





## 創新及便捷

我們相信創新思維及先進科技能為業界及社會建造一個方便、多元、可持續的乘車環境。

### 電子支付系統「e度嘟」

龍運於2020年在全線車隊裝設多元化電子支付系統「e度嘟」，成為全港首間提供多元化電子支付系統的專營巴士公司。2022年起，所有九巴路線均可透過e度嘟繳付車資，同時適用於所有提供區域性短途分段收費計劃的路線。九巴及龍運電子支付系統e度嘟支援的電子支付方式已達16種，使九巴及龍運成為接受最多元化電子支付方式的本地公共交通營辦商。16種非接觸式的付款方式，包括信用卡、附設於手機及智能手錶的電子錢包及二維碼，為顧客提供簡單、快捷及方便的繳付車資選項。此外，陽光巴士亦接受顧客於網上銀行或以轉數快支付租賃服務。



▲九巴及龍運電子支付系統「e度嘟」支援16種電子支付方式，領先同業

### App1933

九巴及龍運的智能手機應用程式App1933，已有700萬次下載及100萬個每日獨立用戶，讓顧客享受方便及個人化的服務，提升客戶體驗。

App1933供顧客方便快捷查閱巴士路線及預計巴士到站時間。重點的功能如下：



- 巴士「實時預計車程」及「巴士預計到站時間」功能，讓用戶可輕鬆計劃行程外，更可查閱九巴、龍運及其他專營巴士公司的巴士預計到站時間；
- 顯示即將到站的巴士實時載客量，讓乘客可以更容易規劃行程；
- 「上車提示功能」讓乘客可以設定巴士路線和上車時間，以作提醒，為日常通勤提供貼心的解決方案；
- 通過獨家會員計劃club1933與顧客進一步聯繫，乘客可以享受巴士旅程，同時賺取積分換取精美禮物及向慈善團體作捐贈，或以eCoin用於支付巴士車費；及
- 引入人工智能聊天機器人bot1933，讓乘客可以不分晝夜提出查詢和意見。



## 可持續發展報告



▲九巴開辦路線230R，為全新馬灣旅遊景點－馬灣公園提供交通接駁，亦是首條服務馬灣的常規專營巴士路線

### 全新巴士服務

各個口岸重新開放以及深圳居民「一簽多行」政策恢復，導致旅客數量遞增，住宅項目落成也增加了更多的出行需求。我們不斷提升巴士服務，為顧客提供更優質及舒適的巴士旅程。

#### 旅遊線服務

- 2024年1月，沙頭角禁區進一步對外開放。為方便旅客前往該區，九巴開辦由上水前往沙頭角的路線78S，方便旅客於周末及假日出遊，輕鬆探索沙頭角這個神秘地區、欣賞該處美景及歷史建築；
- 作為馬灣旅遊新景點－馬灣公園於2024年啟用。九巴在2024年1月於周末推出路線230R[馬灣公園⇌九龍站]，接載顧客由油尖旺區直接抵達馬灣。為配合馬灣公園第二期開放，九巴於2024年12月將路線230R增至全日服務，成為首條服務馬灣的專營巴士路線；
- 為配合西沙GO PARK開幕，九巴增設路線287[大學站⇌西沙GO PARK(循環線)]，提供全日服務連接西沙與大學站及馬鞍山，方便顧客前往康樂體育中心「西沙GO PARK」。九巴更以雙層電動巴士行走路

線287，為乘客提供舒適、安靜和零排放的搭乘體驗，加上路線途經錦駿苑，顧客可轉乘其他九巴路線前往市區；

- 隨着西貢的旅遊需求增加，九巴於周末在路線92[西貢⇌鑽石山站]增設特快班次。全新路線92(特快)只於主要巴士站停靠，方便顧客前往西貢野餐或遊覽「香港後花園」返回市區時享受更快捷的旅程；及
- 九巴推出旅遊路線「遊·九龍」HK1，路線往返天星碼頭和黃大仙，途經主要旅遊景點。持有旅客日票的乘客，更可以輕鬆享受「隨上隨落」服務，為旅客帶來一個嶄新的搭乘體驗。

#### 住宅區服務

- 九巴欣獲大埔富蝶邨新巴士路線組合的專營權。為配合2024年居民入伙，九巴增設路線72K[富蝶⇌太和(循環線)]、路線74[富蝶⇌油塘]、路線271A[富蝶⇌尖沙咀]、路線272P(特別班)[富蝶⇌葵興]及兩條過海路線前往香港島。為進一步加強與市區的連接，路線72X[富蝶⇌旺角]由大埔中心延長至富蝶作總站；
- 為加強銅鑼灣與屯門之間的交通網絡，九巴延長路線961[屯門(山景邨)⇌灣仔]的服務時間，並增設前往銅鑼灣的服務。服務升級後，屯門顧客可一程直達銅鑼灣；



▲ 配合大埔富蝶邨入伙進度，九巴數度提升路線72K的服務水平，迎合居民需要

- 日出康城人口持續增加，九巴加強連接將軍澳及九龍的巴士服務，提供更便捷的出行選擇。「康城快線」路線298X更延伸至美孚，大幅增加平日繁忙時段的服務班次，而周六則延長其服務時間；及
- 青衣住宅區居住人數持續增加，九巴於2023年增設路線49及路線49M連接青富苑至青衣站及將軍澳；在2024年11月，九巴開辦路線49A行走青富苑至荃灣。

### 關口線服務

- 為配合香園圍管制站的使用量不斷增加，九巴開辦路線B9A來往香園圍至元朗西。連同現有的路線B9及路線79K，乘客可於元朗及粉嶺站轉車站，以優惠價轉乘九巴多條路線前往市區；
- 為方便深夜出入境的旅客，九巴於2024年8月開辦路線N276[新田公共運輸交匯處↔天慈]，便利接駁元朗至皇巴士的服務；及

- 龍運於2023年推行巴士網絡優化計劃後，A線巴士網路更趨成熟。因應出境旅客日益增長的趨勢，龍運(尤其在旅遊旺季)已全面提升A線的服務水平。

### 巴士設施提升

- 九巴於巴士下層安裝「上層尚餘座位數目」顯示屏，有助乘客於巴士上層安坐，亦可善用巴士空間，提升乘客的整體搭乘體驗；
- 九巴推出5G服務升級計劃，期望將整個巴士車隊升級為5G巴士，提供免費5G Wi-Fi服務，相信乘客透過無限次免費使用5G Wi-Fi服務，享受高速、穩定和流暢的5G網路，能提升乘客的出行體驗；
- 巴士上層及下層設有共四個橫趟式通風窗，加強空氣流通並為乘客帶來舒適的旅程；
- 九巴及龍運為4,123部巴士安裝巴士資訊顯示屏，乘客可透過設於巴士上下層的顯示屏及App1933的落車提示功能，獲取實時到達巴士站資訊；
- 九巴及龍運巴士裝設靜電子空氣淨化器，令車廂的空氣更潔淨；及
- 共有4,010部九巴及283部龍運巴士配備節能可變式空調壓縮機，在不同的天氣情況下，都可以最節能的方式，提供合適和細緻的溫度調控。空調系統具有抽新鮮空氣功能，可讓新鮮空氣經雙層過濾系統，潔淨後進入車廂。



▲ 九巴計劃為全線車隊提供免費5G Wi-Fi服務，讓乘客於巴士行程中亦能享受高速、穩定和流暢的上網體驗



## 可持續發展報告

### 暢達

暢達的公共交通服務對於市民日常生活至關重要。無障礙的交通系統是建設共融社會的基石。

### 無障礙車隊

九巴、龍運和新港巴的巴士車隊全面採用超低地台設計，連同陽光巴士備有九部低地台巴士，方便乘客上落，並設有寬敞車門，讓長者和輪椅使用者可以輕易出行。此外，九巴已改裝331部巴士車廂，提供雙輪椅位給使用者，相關巴士主要編配行走途經醫院的路線。此外，九巴已在160輛巴士的輪椅區引入活動式輪椅扶手。新扶手不僅讓輪椅乘客在巴士有更舒適的乘車體驗，亦有助防止輪椅在車廂通道上翻倒或打滑。新設計已成為每輛新購買巴士的標準配備。

九巴率先在巴士上引入「關愛座」，設於車廂內較近落車門的位置，方便有需要人士使用。九巴積極向公眾推廣關愛文化，並強調關愛座適用於任何有需要人士。為進一步推廣守望相助的精神，九巴已為500部巴士額外增設兩個關愛座，涉及1,000個座位。獲增設關愛座的巴士車頭會貼上「關愛座x6」標誌，供乘客識別，並集中行走長者使用量高的路線。

### 巴士總站及巴士站設備提升

九巴及龍運不斷提升轉車站、巴士總站及巴士站設施，致力為乘客提供舒適及便捷的巴士旅程，包括：

- 設有31個轉車站，提供更清晰的標示及候車月台編號，讓乘客能輕鬆找到轉乘路線的月台，所有轉車站已加設風扇，以提升候車時尤其在夏天候車時的舒適感；
- 為照顧長者、傷健人士及兒童的需要，已於巴士站、巴士總站及轉車站額外增置座椅；2024年，共有2,546個座椅設於港九新界各個巴士站；
- 共有1,230個候車亭設有屏幕，顯示巴士預計到站時間，提供實時資訊方便候車乘客計劃行程；
- 於巴士站裝設太陽能照明系統，為夜間候車乘客服務，迄今已有1,907個巴士站設有環保照明系統；
- 裝設在巴士站柱的路線資料表備有二維碼，方便乘客獲取巴士路線及班次等實用資訊；
- 2024年，共有35個巴士總站設有智能自助櫃，方便乘客領取物件，全面提升搭乘體驗；



▲全線31個轉車站能讓乘客透過九巴覆蓋全港的路線網絡輕鬆往返港九新界，提升出行體驗的同時，亦能善用巴士資源



- 已於18個巴士總站設有自動心臟除顫器，有助把握黃金時間及時拯救突然暈倒或者心臟驟停的人士；
- 2024年，為14個巴士站進行加建及提升工程，優化顧客的舒適及方便感；現時共有2,665個巴士站備有上蓋，為顧客提供一個優質的候車環境，避免受到惡劣天氣所影響。

## 實惠 票價優惠計劃

九巴及龍運致力提供高效的巴士服務，2024年先後推出多項票價優惠計劃，包括：

### 九巴

- 九巴推出全港首個專營巴士月票計劃「九巴月票」，乘客每日可搭10程九巴及龍運巴士及兩程路線B1，涵蓋超過400條九巴路線（包括常規路線、通宵路線和馬場專線），與及龍運E線、N線、S線、R線和X線，並在乘搭九巴旅遊路線HK1、龍運機場A線及NA線時享有二七折優惠；



▲ 九巴及龍運推出多項票價優惠，讓乘客以經濟實惠的車資享用優質高效的巴士服務



▲ 於黃大仙祠內的九巴優惠站，為市民及旅客提供乘車優惠

- 九巴在屯門、元朗、天水圍、將軍澳及北區推出「區域性短途分段收費計劃」。乘客下車後，於指定巴士站的一站式感應器，拍八達通卡、非接觸式信用卡或流動裝置，或掃描二維碼，即可享有優惠；
- 「九巴優惠站」提供高達港幣4.0元的車費優惠，並涵蓋多間大專院校校舍、商場及屋苑。除了位於美孚、九龍清真寺、元朗同心村，以及天水圍和將軍澳兩個私人屋苑外，九巴進一步擴大優惠站計劃至西九文化區及元朗。全新的九巴優惠站位於M+、香港故宮文化博物館及江夏圍過渡性房屋；
- 花旗銀行指定信用咭客戶可享全年15%的車費回贈；
- 與香港電車有限公司及其他專線小巴營辦商合作，推出轉乘優惠計劃，涵蓋港島及新界區路線；
- 與港鐵合作提供轉乘優惠計劃，乘客乘搭指定的九巴路線及於指定的港鐵站出入閘，即可享有折扣優惠；
- 路線72K、74、230R、271A及B9A推出多個全新轉乘優惠計劃；

## 可持續發展報告

- 就市民北上交通服務需求增加，九巴推出口岸路線 B1 及 B9 轉乘優惠。乘客乘搭兩程指定巴士可獲免費一程，票價折扣高達半價；
- 為慶祝國慶及鼓勵市民於國慶日外出參與活動，九巴於 2024 年 10 月 1 日舉辦小童免費乘車日；為鼓勵市民在暑假前往香港不同的地方遊玩，九巴及龍運舉辦「夏日賞童遊」活動，小童乘客可於 2024 年暑假期間逢星期日及公眾假期，免費乘搭超過 450 條九巴及龍運路線；
- 2024 年 7 月中旬至 8 月初推出學生暑期優惠，為學生提供 30 條指定過海路線半價優惠；及
- 為 club1933 會員推出「早鳥夜貓」優惠，會員於指定時間乘搭巴士可享有 10 倍積分。

### 龍運

- 花旗銀行指定信用咭客戶可享全年 15% 的車費回贈；
- 與大嶼山巴士合作推出轉乘優惠，方便乘客遊覽梅窩、大澳、昂坪及迪士尼；
- 九巴及龍運推出「搭兩程 • 俾一程」優惠，乘客乘搭指定九巴路線轉乘龍運路線往返機場及港珠澳大橋，車資優惠最高達半價；及
- 為慶祝國慶及鼓勵市民於國慶日外出參與活動，龍運於 2024 年 10 月 1 日舉辦小童免費乘車日；為鼓勵市民在暑假前往香港不同的地方遊玩，九巴及龍運舉辦「夏日賞童遊」活動，小童乘客可於 2024 年暑假期間逢星期日及公眾假期，免費乘搭超過 450 條九巴及龍運路線。



- ▲ 龍運持續拓展服務覆蓋範圍，配合白石角區內住宅區入伙進度，延長路線 A47X 途經白石角班次的服務時間，讓區內居民能享受一程直達機場及港珠澳大橋香港口岸的巴士服務

## 巴士轉乘計劃

九巴及龍運致力擴大轉車站網絡，透過提供票價優惠，讓顧客享受物有所值、方便及環保的巴士服務，藉此提升乘客生活質素和體驗「轉乘 就係咁簡單」。

- 九巴及龍運的巴士轉乘計劃，為乘客提供第二程巴士的車資折扣優惠，同時亦擴大了巴士路線網絡的覆蓋範圍。九巴在全港18區的主要地點設有共31個轉車站，轉車站能讓乘客以優惠的車資，享有更多路線選擇；及
- 九巴及陽光巴士合作提供轉乘優惠，乘客只要以八達通乘搭指定九巴路線，轉乘路線NR331[馬灣(珀欣路)⇌荃灣]或路線NR331S[馬灣(珀欣路)⇌荃灣西站(近如心廣場)]，最高可享港幣4.0元車資優惠。

## 九巴月票

九巴月票適用於超過450條九巴及龍運路線，包括常規線、深宵線、馬場線及聯營線之九巴班次，乘客每日可搭10程九巴及龍運巴士及兩程路線B1。

持有九巴月票的乘客盡享多個專屬禮遇，包括：

- 登記成為club1933會員，可自動賺取積分，換取九巴精美禮品及eCoin；
- 專享九巴月票客戶專線3974 7888，將有專人接聽及處理查詢；
- 月票持有人可以在龍運E線、N線、S線、R線和X線上使用月票，並在乘坐龍運A線和NA線接駁至不同口岸時享有二七折的車資優惠；
- 以升級體驗價享受舒適的路線P960、P968及HK1服務；及
- 九巴推出「買二送一」優惠，學生八達通卡持有人連續購買三張九巴月票，可獲港幣800元八達通回贈。

## 乘客資料保障

作為每日為普羅大眾提供公共運輸的營辦商，我們以保護乘客資料為己任，竭力成為值得信賴的巴士公司。

本集團非常重視保障乘客的個人資料，並已制訂相關的工作指引防止不當披露個人資料。在所有裝設閉路電視系統的巴士，車廂會貼上告示通知乘客及車長。認可人士會因應保安及意外調查工作，查看閉路電視系統的攝錄影片。所有攝錄資料均由管理層負責管控，如需存取、複製或觀看，必須依照相關的管治程序申請批准。

自2015年起，用作監測路面及車廂情況的閉路電視，包括前視式監控攝錄機已列為所有新購置巴士的標準設備。所有九巴、龍運及陽光巴士已裝設閉路電視，以保障車長在警方調查或進行法律程序時的權益。

除了閉路電視之外，我們定期向員工發送內部電子郵件及提供培訓課程，提升員工對網路安全保護和監控的知識，同時致力維持軟件和系統處於最新狀態，減低受網路攻擊的風險。



▲ 龍運的巴士設有閉路電視系統，實時顯示行李架情況，讓乘客安坐座位亦能看管自己的行李，安心享受舒適旅程



## 可持續發展報告

# 個案研究



## 與時代共進步 創新服務切合顧客需要

九巴作為本港主要公共交通服務營辦商，目標照顧和滿足顧客各種出行需要。寵物主人視寵物猶如家人一樣，不過主人帶着愛寵外出，除了到住所附近散步或駕駛私家車，一般只可選擇價錢較昂貴的輕型貨車或選乘的士到較遠的地方玩樂。對於主人來說，這無疑是一個重擔，然而礙於現行法例，很多公共交通工具都不容許動物乘坐。放眼海外，不少地方已放寬寵物乘搭公共交通工具，是一件平常不過的事。九巴作為香港的「城市脈搏」，有角色及責任推動社會進步，提升寵物友善措施，決心踏出第一步，推出「寵物巴士遊」，讓寵物可以和主人一起乘坐巴士，享受生活時光。

九巴與開大旅遊自推出「寵物巴士遊」以來，獲得不少寵物主人支持及參與，社會亦有正面迴響。多條恆常路線每逢周六、日及公眾假期出遊，覆蓋新界東西、西九文化區、將軍澳及港島如中環海濱等，大部分上落站點附近設有寵物友善設施，包括海濱、公園和商場。九巴為主人提供彈性選項，讓他們選擇「一人一寵」或「兩人一寵」組合，按需要預約全日任乘一條路線或所有路線，帶着愛寵體驗乘搭巴士出行的樂趣，留下難忘的回憶。除了在城市內留下「足跡」，九

巴亦開辦「特色寵物巴士團・離島一天遊」，同樣廣受歡迎，主人可以輕鬆與愛寵一同到南大嶼山的昂坪或大澳遊山玩水，全程專車接送，一起體驗遠離煩囂的慢活節奏。

訪港旅客的旅遊模式亦見轉變，不少旅客一改以往的「食、買、玩」的習慣，轉變為「城市漫步」，以生態觀光及文化「深度遊」的方式暢遊香港。有見及此，九巴把握時機推出「旅客日票」，讓世界各地的旅客以價格相宜的电子日票，在24小時內走遍全港，不用考慮車資地無限次乘搭九巴及龍運逾450條路線，在雙層巴士上體驗香港的城市文化。

「旅客日票」切合旅客最新觀光模式，「隨上隨落」各條巴士路線，不僅讓旅客更無約束地規劃行程，亦可以放慢腳步細心探索香港每個街角的面貌。配合九巴手機應用程式App1933，旅客可以輕易地搜尋所需巴士路線資料及預計到站時間資訊。

對於旅客來說，香港是中西文化薈萃的國際都會，蘊含着獨有、多姿多彩的生活模式，由飲食、語言以至



建築，揉合多元萬千的變化，尤其九龍區坐擁香港多個著名景點。正是如此，九巴開辦了「遊•九龍」旅遊路線HK1，將位於九龍多個獨特名勝及景點如香港故宮文化博物館、M+、黃大仙祠等呈現在旅客眼前，以一條路線貫通這些景點，讓他們親身探索九龍區的面貌。

九巴同時將主題巴士打造成鮮豔的桃紅主題色，遠道而來的旅客可以一眼識別。九巴深明舒適的旅程有助提升旅客的搭乘體驗，故主力行走路線的巴士配備寬敞的座椅，並設有窗簾、免費無線上網及USB充電裝置，而特製的車廂廣播以普通話、英語及廣東話提示巴士站及介紹巴士站沿途景點，旅客可以「邊看邊聽」，感受不一樣的「遊•九龍」。

「作為面向全港市民及世界各地旅客的主要公共運輸營辦商，九巴持續不懈地提供優質的巴士服務，並一直留意顧客不斷變化的需求，透過提升服務及創新求變，與時並進，讓乘客感受到九巴在多方面均照顧他們的搭乘體驗，吸引更多人士乘搭九巴。

九巴緊貼社會，留意到寵物出行的需求，新設『寵物巴士遊』服務。我們在規劃『寵物巴士遊』時，經常代入寵物主人的角色换位思考，『我們可以如何令寵物主人與寵物的出行範圍擴大，不局限於住所附近？』、『究竟有哪些地方是我們很想與寵物一起探索，與牠們一起發掘香港的寵物友善好去處？』透過多番的努力，不單多條恆常路線廣受歡迎，我們發現主題旅行團，例如『離島一天遊』亦大獲好評，這正正體現了九巴用心從顧客角度出發的服務方針。

另一方面，九巴在推動旅客遊覽香港亦不遺餘力。藉着『旅客日票』及『遊•九龍』旅遊路線

HK1所帶來的協同效應，更方便旅客以新角度探索香港，令他們對香港留下良好印象，進一步帶動本港旅遊業及經濟發展。我們相信九巴不僅為顧客創造價值，亦標誌着九巴積極推動可持續發展，在社會進步及經濟發展有舉足輕重的角色，這樣才能走得更遠。」

#### 九巴商務總監張以行





## 可持續發展報告

### 關愛員工

我們相信員工為集團成功及可持續發展的重要基石。我們致力為員工建設一個包容、互相支持及自主的工作環境，讓員工與公司攜手達成目標之餘，更能令其個人茁壯成長，貢獻社會。



##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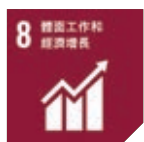
良好健康與福祉



優質教育



性別平等



體面工作和經濟增長



減少不平等





## 人力資源政策

我們關顧員工，並為其提供一個安全、受尊重及和諧的工作環境。我們實行全面的人力資源政策，包括推廣性別平等、防止性騷擾、職業健康和安全、防止賄賂和保障個人私隱。這些政策連同其他公司指引已登載於員工網站。我們恪守香港的勞工法例及反歧視法例，並確保所有供應商尊重有關僱傭及結社自由的勞工權益，同時尊重員工加入工會的權利。

作為主張平等就業機會的僱主，我們致力保障求職者或僱員不會因種族、性別、婚姻狀況、家庭狀況、懷孕或殘疾而受到歧視。在收集求職者和現職員工的個人資料時，我們遵從第486章《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的規定，尊重個人資料的私隱，同時採取一切合理的措施確保每位求職者及員工的個人資料得到保護，而他們的資料僅會於我們個人資料收集聲明中所述的目下使用。作為第201章《防止賄賂條例》附表內的公共事業機構，公司提醒所有員工不應利用自己的職權索取或接受公眾利益。



▲新春期間，九巴及龍運管理團隊到車廠及多個巴士總站，與前線員工一同歡渡佳節

我們經常提醒員工要遵守人力資源政策，此外設有完善的投訴處理機制，一旦接獲投訴，會對所有投訴作出全面調查，並採取適當的行動。視乎個案的嚴重程度，可能會成立特設委員會調查有關個案，如有違規會作出嚴肅的紀律處分，包括即時解僱。



▲董事會主席梁乃鵬博士太平紳士GBS(左七)與航運交通界立法會議員易志明太平紳士GBS(左六)及一眾董事會成員，出席九巴及龍運周年頒獎典禮2024

## 可持續發展報告



▲九巴及龍運每年舉辦「健康月」，包括健康講座及攤位等節目，促進員工身心健康

### 全面薪酬福利

我們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福利，以吸引和挽留人才，並關注員工和其家庭的需要，在工作與生活中取得健康的平衡。福利包括有薪年假、醫療福利、住院保險、意外保險，及讓員工和家屬免費乘搭巴士。

### 職業安全與健康

我們鼓勵員工提出改善健康及安全的建議措施，透過採納員工在安全工作委員會例會提出的健康和安全管理建議，落實推行一系列健康和安全管理措施，建立正確安全文化。員工在安全工作委員會例會上的言論亦會受到保護，不會受到任何歧視。

我們定期派發健康和安全管理刊物及播放相關影片，不斷提高員工的健康和安全管理意識，並鼓勵積極參與；同時舉辦了健康安全比賽，藉以加強員工對職業健康安全的認識。

為建設一個安全的工作環境，消除任何不符合標準的設施，我們制定了以健康和安全管理為重點的工作場所檢查計劃。

### 健康活動

我們關注員工的身、心、靈健康，除了每年舉辦的「健康月」外，全年更有多個推廣健康的員工活動。2024年10月為員工、家屬及退休員工舉辦「健康月」，以身體、心理、社交及財務健康為四大主題。當中舉辦多項活動，包括車廠健康體驗日、流感及肺炎球菌疫苗注射，穴位按摩講座、健康理財講座、身體分析及姿勢檢查工作坊及派發健康禮品等等。其中「Run with KMB 2024」為亮點活動之一，透過跑步比賽推廣及提升全人健康。

我們非常關心員工的精神和情緒健康，設有僱員支援計劃，提供24小時情緒支援及諮詢服務，以及轉介心理健康專業人員等服務。此外，我們主張主動聆聽，鼓勵尋求幫助，以及盡早識別有否受精神困擾等，從而建造一個互相尊重和正向的工作環境，確保員工在有需要時得到適切的治療，讓員工能夠優先關注其心理質素和健康。

報告期內，我們積極為所有新入職及年屆50歲或以上的車長安排了共6,300次身體檢查，足證公司重視員工的身體狀況，保障公眾安全。



▲九巴長跑賽再次舉辦，鼓勵員工多做運動，促進工作與生活平衡



## 員工參與活動

公司重視團結、節日慶祝和個人成長，於**2024**年舉辦不同的活動，以營造一個充滿活力和吸引力的工作地方。除了與健康和福祉相關的活動外，我們舉辦多個既有趣又有意義的活動。在農曆新年、中秋節、聖誕節等各個節日中，我們與員工分享節日的喜悅，公司會向員工派發利是封及由社企製作的別緻禮物，舉辦幸運抽獎活動及探訪巴士總站和車廠，向員工表達真摯的祝福。

年內，我們為超過**12,000**名員工舉辦新春聚餐，藉慶祝新年與員工進行跨部門交流，鞏固彼此關係之餘，亦深化「大家庭」的員工文化。

此外，我們共有**10**個興趣會，讓員工發展興趣，促進員工之間的團隊合作，深化他們對公司整體的經驗。年內，我們在對外比賽和籌款活動中共獲得**22**個獎項，包括「公益金企業挑戰賽」、「掙水一戰」、「苗圃挑戰12小時慈善越野馬拉松2024」、「生態保衛賽」、「救世軍定向慈善盃」、「薩克拉門托無家者世界盃（香港）籌款賽」、「行際長跑賽」及「行際中國象棋賽2024」等，為公司名譽、員工士氣和持份者關係帶來了正面及長遠的影響。

## 員工發展及培訓

九巴學院的成立，正好展示我們致力持續提升服務和培訓員工的決心，並維持穩定的團隊為九巴及龍運車隊，甚至為整個業界提供專業服務。九巴學院以「安規為本 守紀而行」為宗旨，辦學理念強調遵循安全規範，恪守職責紀律。

九巴學院是本港首間獲資歷架構認可為專營巴士維修人員及車長提供專業訓練課程的機構，其開辦的四個證書課程已獲資歷架構認可：

1. 「巴士維修證書」— 第二級別；
2. 「專利公共巴士駕駛證書」— 第三級別；
3. 「在職車長駕駛進修證書」— 第三級別；及
4. 「專利巴士業導師專業證書」— 第四級別。

在**2024**年，九巴學院開辦了「電動汽車維修安全認知課程」(EVE) 及「電動汽車低電壓維修課程」(EVL)，兩個課程均獲機電工程署認可，學員修畢課程後會獲得相應電動車維修服務的註冊資格。

此外，九巴學院為現職維修人員及車長提供在職培訓，讓他們學習巴士維修行業的最新技術，以及重溫駕駛及顧客服務技巧。



◀ 九巴及龍運管理團隊到車廠派發水果予前線員工，並關心員工所需



## 可持續發展報告

### 持續進修

我們的多元化學習渠道，為員工提供自學增值的機會，包括內部課堂訓練及網上學習課程。員工亦可以透過職位轉換和借調機會，擴闊對行業的認識。我們會定期舉辦課程和學習活動，讓所有員工與時並進，掌握行業最新發展趨勢。年內，我們為顧客體驗部舉辦訓練課程，提升他們於交通事故中關懷乘客的知識和技巧。

### 嘉許卓越服務

我們透過舉辦各項嘉許計劃，展現團隊的卓越成就。在2024年，共有185位安全駕駛及服務態度表現卓越的星級車長獲得表揚。我們亦繼續頒發長期服務獎，嘉許長期服務的員工。本年度共有50位九巴及龍運員工獲得35年服務獎及金牌；81位和92位員工分別獲得30年服務獎及20年服務獎，與及獎牌和襟章；404位員工獲得10年服務感謝狀。此外，有共100名車長獲頒安全及環保駕駛年獎，首10名獲頒金獎的車長，更可獲現金港幣10,000元及嘉許獎狀。

年內，傑出之星獎勵計劃共頒發獎項予73名員工，以推廣感謝文化，鼓勵持續改善安全合規、熱忱服務、創新思維及團隊精神的員工。連同退休員工在內，超過1,300位員工獲頒獎項，以表揚他們的長期服務和優秀的工作表現。



▲「九·龍@情」疫後復辦茶聚活動，讓一眾九巴和龍運退休員工再次聚首一堂

為培養團結、互相欣賞和支持的工作文化，我們舉辦一系列「員工感謝月」活動，包括分享向員工收集的感謝語句，向員工派發特別設計的員工證件套，以答謝所有員工對公司的貢獻和支持，並為九巴和龍運每一位員工帶來正能量。

### 建立關懷文化

我們貫徹以人為本的管理理念，全面關顧員工及其家庭成員。我們明白教育是成功的基石，自2015年，我們設立員工子女獎學金計劃，支援學業成績優異的員工子女接受高等教育，以減輕員工的財務負擔，多年來已有超過500名員工子女受惠。



▲九巴及龍運設有10個興趣小組，並會定期參與不同公開慈善比賽，切磋技術的同時亦支持社會公益活動



▲九巴及龍運同樣關注員工家人的需要，其中開學活動「開學三寶」為員工子女拍攝學生相、剪頭髮及贈送開學禮物，一同迎接新學年

我們建立了全面的福利政策，例如員工支援計劃，為員工提供財務援助、醫療保健支援和緊急救濟，讓員工及其家人在需要援助或面臨突發事件時得到全面的支持。

年內，我們舉辦了多項以家庭為中心的活動，旨在促進有意義的聯繫及工作與生活的平衡。在暑假，我們舉辦了參觀車廠活動、以巴士為主題的皮革工作坊、沙頭角邊境禁區一日遊、免費理髮以及為員工子女準備新學年的學生拍照服務，透過這些具特色的活動，加強了公司內的員工家庭凝聚力，更體現我們裡裡外外支持員工福祉的承諾。

### 連繫和支援退休員工

我們成立「九•龍@晴」退休員工會，希望透過各類活動，答謝退休員工對公司的貢獻。在2024年，我們舉辦午間茶聚，並於新春期間向退休員工派發利是和節日禮物。我們亦推出退休員工的專屬網頁及積極利用社交媒體，促進與退休員工之間的聯繫。這些舉措體現我們對關愛退休員工的承諾，並為我們大家庭的所有成員建造一個互相支持的環境。

### 員工溝通

為加強雙向溝通及優化員工福利，代表九成員工的勞資協商委員會定期召開會議，會上管理層及員工代表就安全、車務、工作環境及員工福利等議題進行商議。

員工可以透過員工網站取得各項有用資訊，包括九巴及龍運的公司通告、安全駕駛技巧、活動花絮及各項員工活動資訊。員工可以於內部手機應用程式OPS1933及內聯網查閱更表資料和安排年假，同時亦可使用電子學習平台。公司刊物《今日九巴》為員工提供九巴及龍運的最新消息和行業發展。

我們善用媒體及社交平台，與員工分享最新資訊，又舉辦了不同網上活動，包括網上健康講座、興趣小組、財務管理分享會等，以保持與員工的聯繫。

### 管理層探訪

九巴、龍運、陽光巴士及新港巴的管理層於年內到巴士總站、車廠及辦公室探訪，加強與員工的交流及支援。探訪活動為員工提供良好機會，就營運事項及與工作環境相關的事宜向管理層表達意見。



▲ 暑假期間，九巴與龍運舉辦「夏天你好！九巴員工暑期活動」，與員工和家屬一同深入沙頭角禁區旅遊



## 可持續發展報告

# 個案研究



## 推動平等友善職場讓女性盡顯所能 關懷員工培育下一代

九巴的成功，有賴公司上下逾11,000名員工付出，尤以8,700名車長的傑出表現、服務承諾及貢獻，才能為市民提供值得信賴的巴士服務。在成功背後，九巴一直促進以共融、平等及多元的核心價值，為員工締造理想的工作環境，讓每個團隊、不同崗位的同事均能盡展所長，發揮才能。

九巴深信人才是令公司穩步邁向成功的重要基石，故多年來秉持「以人為本」的管理方針，讓「共融」的理念融入業務。作為本港最大型的專營巴士營辦商，九巴有義務推動社會前進，打破「只有男性才可勝任車長」的刻板印象。自1989年起，九巴已開始聘請女車長，在推動兩性平等就業機會方面埋下種籽，從以往社會對女車長稍有保留，到現時女車長備受社會接納和肯定。時至今天，九巴女車長人數上升，在8,700名車長中，有百分之七為女車長，「巾幗不讓鬚眉」，女車長的駕駛技術及專業服務與男車長看齊。

在推動平等共融的前提下，九巴再向前邁進一步，在2024年率先推出全港首條女車長專線，全線由11名女車長擔任。巴士路線來往天水圍市中心及元朗，途經高速、車多的路段及狹窄內街等。乘客可以親身感受到儘管路段複雜多變，經九巴培訓的女車長依然可以從容不迫地以專業的駕駛技術，將雙層巴士操控自如。同時賦能女性，讓女車長在職場上更好地表現自己，提高認受性，亦釋放女性勞動力到勞動市場，吸引更多有志投身巴士行業的女性自力更生，促進經濟發展。

另一方面，九巴首度在天水圍市中心總站設立「女員工優先使用休息室」，配備多項為女士而設的設施，包括更衣空間、全身鏡等，更切合她們的需要，進一步提升友善職場環境，讓九巴成為女員工的理想工作場所。





關懷員工個人以外，集團亦照顧到他們的家庭成員。「員工子女獎學金」計劃去年舉辦至第十屆，共惠及逾500名九巴、龍運及陽光巴士員工子女，表揚他們在文憑試出色的表現，累計頒發獎金約港幣2,400萬

元。獎學金不單為員工提供經濟支援及加強歸屬感，讓他們更無後顧之憂地服務大眾，更重要的是培育下一代，向員工的子女灌輸教育是對未來投資的概念，鼓勵他們積極追求學術成就及個人成長，向目標及夢想邁進。

「我成為九巴車長至今有七年多，仍記得當初的導師及同事對我循循善誘，願意向我分享經驗及互相幫助，讓我工作可以更得心應手。即使在工作環境中，女性佔少數，但我沒有因此覺得我們是『不一樣』的一群，不論男女同事都相處融洽。不管是女車長或男車長，大家都是經過九巴訓練，目的是每日將乘客安全送達目的地。每次與乘客簡短的對談中，他們的微笑及讚賞就是對我穩定安全的駕駛技術予以肯定，使我感到光榮，亦很有成功感、滿足感。」

九巴新設的『女員工優先使用休息室』對一眾女員工而言十分方便，讓我們可以方便地更換制服，這亦是重視女員工需要的體現。作為九巴的一分子，公司帶領社會改善女員工工作環境

的舉措讓我感到很鼓舞，關注員工福祉之餘，亦建立起凝聚力。

我希望可從自身的經歷，鼓勵身邊更多女性踏出第一步，加入成為巴士車長，發揮工作才能。」

#### 九巴車長張瑜



## 可持續發展報告

## 持份者聯繫

我們支持各類公益活動，以建構美好的社區，並透過有效的溝通渠道，與持份者緊密聯繫。



##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



良好健康與福祉



產業、創新與基礎設施



可持續城市及社區



促進目標實現的夥伴關係





## 與公眾聯繫

我們的服務與社會息息相關，因此我們積極與公眾建立聯繫，聆聽他們的意見，讓我們共同建設具活力的社區，為大眾創造價值。

## 籌辦活動

於2024年，我們舉辦了多項活動，與公眾交流互動：

- 九巴於2024年2月4至10日在維多利亞公園、花墟公園、沙田及元朗的元宵市場設攤位；分別於4月、5月及9月，在屯門V city及南昌V Walk舉辦期間限定店，加強與顧客聯繫；
- 九巴於7月參與在香港會議展覽中心舉行的香港書展；
- 為支持出戰2024年巴黎奧運會的香港代表團，九巴及龍運向所有成員送贈一年免費乘搭九巴和龍運巴士，以及向港隊運動員送贈巴士命名權。另安排以「支持港隊」為設計主題的巴士，穿梭大街小巷，與全港市民一齊支持奧運港隊健兒，以「Proud of You！」向他們表達鼓勵；
- 九巴於8月與愛護動物協會合作，提供寵物巴士遊，讓寵物主人及其愛寵乘搭九巴雙層巴士，由荃灣前往青衣。由10月起，寵物巴士遊已設有恆常路線，來往香港島、九龍及新界，獲得大眾十分正面的迴響；
- 九巴及龍運於暑假舉辦「夏日賞童遊」活動，小童在星期日及公眾假期免費乘搭巴士，並舉行嘉年華會，展出古董巴士及設攤位遊戲等，吸引數千名club1933會員參與；

- 九巴於10月參加由運輸署主辦假維多利亞公園舉行，慶祝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75周年的巴士巡遊及展覽活動。九巴安排3架巴士包括「丹拿E型」雙層巴士在內的古董巴士作巡遊，又派出5架雙層巴士作展覽之用，其中全港最具歷史價值的「丹拿A型」雙層巴士也參與展出，見證巴士由古到今的演變；
- 九巴於12月推出三個前往大嶼山的寵物巴士遊及夜遊團，讓寵物及其主人能歡度美好時光，並推廣人寵共享的環境；及
- 九巴及龍運分別在不同地區的巴士總站舉行共12次乘客聯絡小組會議，收集顧客多方面的意見，包括轉乘計劃、環保巴士、乘客設施及巴士網絡接駁服務等。



◀ 年內舉辦的「夏日賞童遊」嘉年華會，展出了九巴的古董巴士，與眾同樂



▲ 為與市民共慶農曆新年，九巴於多區元宵市場設攤位，售賣多款九巴精品



▲ 一眾港隊運動員在巴黎奧運會及殘奧會表現出色，九巴及龍運向他們送贈巴士命名權及免費乘車證，與全港市民一同支持港隊健兒



## 可持續發展報告

### 傳媒及網上溝通

於2024年，我們邀請傳媒出席活動以加強溝通，並積極利用Facebook和Instagram等社交媒體平台，宣傳九巴及龍運相關的消息。我們舉辦多次跨媒體活動，與網民互動溝通，在網上獲得熱烈的迴響。截至12月，九巴Facebook專頁已接觸超過130萬個賬戶次數，而九巴Instagram專頁已有逾24,400個賬戶關注，證明有關活動非常受歡迎。

我們深信社交平台是集團與大眾溝通的重要橋樑，我們會繼續善用網絡通訊平台加強與公眾建立更密切的聯繫。

年內，九巴在Facebook專頁以圖片、GIF動畫和視頻形式推廣不同活動，尤其着重於巴士乘車安全及禮儀。

### App1933

九巴智能手機應用程式不斷更新，如「預計落車時間」功能來滿足乘客規劃行程的需要。程式會根據實時的交通狀況來計算乘客在不同巴士站的下車時間，方便乘客規劃行程。

在App1933的「遊戲室」中新增更多小遊戲，讓用戶可以從中獲得額外的club1933積分，從而兌換成eCoin作繳付車資之用。

### club1933

截止2024年年底，club1933已有超過520,000名登記會員，會員可累積club1933積分兌換成eCoin，讓乘客可隨時用於繳付車資、捐贈予慈善團體或兌換禮品。於12月，club1933舉辦「搭巴士贏機票」抽獎活動，club1933會員每乘搭一程巴士便可獲一次抽獎機會，搭得越多，中獎機會越大。

### 網站

九巴及龍運網站(www.kmb.hk)，與及陽光巴士網站(www.sunbus.com.hk)加強資訊融合，用戶可以更輕易獲取各巴士服務詳情，得到更佳的使用體驗。

### 優質顧客服務

九巴及龍運高度重視顧客服務質素，同時歡迎他們對巴士服務提供意見，而意見亦有助九巴及龍運持續提升服務及規劃未來發展。

### 人工智能查詢途徑

九巴及龍運提供人工智能聊天機械人「bot1933」，乘客可不分晝夜透過網站及App1933，向bot1933進行即時查詢，並提供有關巴士服務的意見。自bot1933投入服務以來，處理乘客查詢的能力不斷提升，用家反應正面。



## 顧客服務熱線

九巴、龍運及陽光巴士均設有專人操作的顧客服務熱線（電話分別為2745 4466、2261 2791及2372 0638），每日提供熱線員服務及24小時運作的熱線系統。顧客更可通過快捷鍵聯繫在線的顧客服務熱線員，獲取「旅客日票」的資訊，以及有關走失長者的求助。

## 客務站

客務站設於尖沙咀及香港國際機場，為乘客提供包括售賣九巴及龍運紀念品、八達通卡增值服務和查詢巴士路線資訊等一站式服務；而位於大欖隧道轉車站及屯門公路轉車站的客務站則開設便利店，為顧客提供食物和飲品，讓他們在候車期間能解決日常所需及購買喜歡的物品。

## 智能自助櫃

九巴已在35個巴士總站安裝智能自助櫃，方便乘客於巴士站輕鬆取件，提升乘客搭乘體驗至更高水平。為對乘客提供額外的協助，乘客亦可選擇於巴士總站的智能自助櫃領取遺漏在巴士上的失物。



▲ 九巴於巴士總站安裝智能自助櫃，提供領取快遞及失物服務，提升乘客體驗

## 參與的機構和組織

在報告期內，我們透過參與以下組織，進一步加強與各界持份者連繫：

- 商界環保協會；
- 香港僱主聯合會；
- 香港工業總會；
- 香港優質顧客服務協會；
- 香港品牌發展局；
- 香港運輸物流學會；及
- 香港總商會。

## 服務社區

我們持續了解社區需要和主動支持多項公益活動，透過集團的優勢和資源，關懷長者及培育青年發展，為社會注入更多正能量。

## 「尋·耆·跡」計劃

九巴及龍運協助尋找走失患有認知障礙症長者。顧客服務熱線設有快捷鍵，讓求助者可更直接報失及提供相關資料。當接到求助電話，九巴會將走失長者的個人資料，如姓名、特徵及八達通號碼，輸入中央系統，當走失長者登上巴士時，巴士上的系統會即時以聲音及紅燈提示車長，亦會同時通知24小時運作的車務電訊組，讓我們能提供適切的協助。2024年，我們接獲300宗求助個案，成功尋回28名長者，其他長者則透過另外途徑與家人團聚。



▲ 龍運於機場設有客務站，為市民及旅客提供一站式顧客服務，包括路線查詢、售賣旅客日票及巴士車票等

## 可持續發展報告

### 捐贈退役巴士及巴士站牌

為支持可持續發展和循環再用，同時幫助有需要人士，我們向學校及安老院舍捐贈退役巴士及巴士站牌。九巴在2016年推出「舊巴士及退役巴士捐贈計劃」，將退役巴士捐贈予學校或非牟利機構。獲贈巴士的學校或非牟利機構可發揮創意，因應學習需要活化改造巴士。至於「愛心巴士站牌捐贈計劃」，則為安老院舍度身訂造巴士站牌作捐贈，防止患有認知障礙症長者走失，及協助他們進行治療。

於2024年受惠的學校／非牟利機構如下：

#### 退役巴士捐贈

- 香港聖約翰救護機構；
- 慕光英文書院；及
- 香港耀中國際學校。

#### 巴士站牌捐贈

- 鐘聲慈善社劉梅軒安老院；
- 香港青年協會李兆基小學；
- 香港浸信會區樹洪伉儷康復護養院；
- 香港青少年服務處欣安長者日間護理中心；
- 海逸居；
- 保良局朱李月華長者日間護理中心；
- 保良局樂安居暨耆盛長者日間護理中心；
- 優質花園樂齡中心(澳洲)；
- 華創古洞護養院既日間中心；及
- 基督教懷智服務處。

### 捐贈愛心扶手計劃

九巴與來自基督教靈實協會黃大仙改善家居及社區照顧服務的職業治療師合作，為家居有高風險跌倒的對象捐贈及安裝退役巴士扶手。2024年，我們向居住在黃大仙區的住戶捐贈了六對愛心扶手。



▲九巴的愛心巴士扶手為中風康復者、長者等有需要人士的家中提供「借力」位置，減低跌倒風險

### 與香港盲人輔導會及理工大學合作

九巴與香港盲人輔導會(「盲人輔導會」)和香港理工大學(「理大」)康復治療科學系及中文及雙語學系合作，協助盲人輔導會元朗安老院設置「愛心巴士站」，巴士站以退役巴士站牌、排隊欄及長椅組成，另提供路線64K的沿線車站廣播及關愛座椅，為長者院友模擬一個逼真的候車和乘搭巴士的環境，配合理大與盲人輔導會開發的認知刺激治療方法，讓視障及有認知能力缺失的長者更有效接受評估及治療。



▲香港聖約翰救護機構透過「舊巴士及退役巴士捐贈計劃」獲贈一輛九巴退役巴士，於元朗南生圍設立單車急救基地



▲2024年共有10所安老院舍受惠於「愛心巴士站牌捐贈計劃」



## 孕育人才

九巴致力培養下一代，為香港運輸業培育年輕人才，年內，我們組織了以下活動：

- 九巴與匡智會合作，帶領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走出課堂，提供多元平台和不同實習機會，讓他們一展所長。舉例指，員工咖啡室「Café1933」，為學生提供餐飲及零售工作的實習機會，又聘請有特殊教育需要的畢業生擔任巴士清潔工人、辦公室助理、顧客服務助理及園藝助理；
- 九巴為中學生舉辦職業導向工作坊，包括參觀車廠和舉行職業講座，讓學生能夠了解各個工種和相關工作環境，同時深入了解九巴的組織架構。活動旨在拓寬學生視野，啟發他們思考未來升學及就業的規劃；及
- 九巴與職業訓練局合作，邀請就讀基礎課程文憑（設計）的學生參加「永續 • Get Set • Go」巴士車身設計比賽，學生的優勝插畫作品化為巴士車身，行走新界、九龍及香港島，把環保訊息帶進社區。

## 社區參與

- 九巴及龍運每年均參與「國際復康日」，供殘疾人士及同行照顧者，免費乘搭任何九巴及龍運路線；

- 九巴及龍運支持一年一度的「長者日」，向65歲或以上長者提供免費乘車優惠；及
- 九巴長期支持香港公益金活動，於2024年，九巴、龍運及陽光巴士員工參與公益金新界區百萬行。

## 九巴之友

我們的義工組織「九巴之友」自1995年成立以來，一直致力推動環境保護、公民教育及社會服務活動。於報告期內，九巴之友共有超過1,100名會員，成員包括九巴、龍運及陽光巴士員工與家屬和顧客。

報告期內，九巴之友義工為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及其家人，舉辦「模型巴士藝術坊」，於回收的巴士模型上設計巴士車身，讓他們發揮設計天賦和才華外，更可推廣環保的訊息。

九巴之友自2013年起與生命熱線合作，定期探訪及致電受情緒困擾的長者。就推動公民教育方面，九巴之友推出「我要做個好乘客」活動，透過各種互動遊戲，提高小學生對道路安全、巴士安全和乘車禮儀的認識。

於2024年10月，九巴舉辦「義工嘉許禮」，表揚義工服務時數達50、100、200、500及1,000小時以上的九巴之友。



◀九巴之友義工全力支持不同義務工作，定期探訪長者及有需要人士，積極服務社會

## 可持續發展報告

### 個案研究



## 「搭九巴・做善事」連繫社區正面發展 扶助需要群體

九巴多年來一直用心服務社會，對象不限於乘客，亦涵蓋有需要人士和群體。提供優質巴士服務以外，九巴仔細聆聽及關心社會，了解社區需要，致力推動各界發揮互助精神。為鼓勵各界人士主動向有需要人士伸出援手，九巴在2023年在九巴及龍運的會員計劃club1933內推出新選項，會員透過手機應用程式App1933可將以積分換取的eCoin捐予慈善機構，會員每捐出三個eCoin，九巴就會代為捐出港幣2.0元予會員所選擇的機構，為不同服務對象提供適切的支援。九巴藉着計劃，讓會員乘搭每一程巴士都變得更有意義，將資源分配予合適的受助機構，在社會充分發揮影響力，推動正向改變。

在2024年8月，九巴再走前一步，推出嶄新「捐贈配對計劃」，club1933會員向機構每捐出三個eCoin，九巴除了代為捐出港幣兩元外，更會為機構服務的群體

額外舉辦活動或捐贈物資，讓弱勢社群、傷健人士及流浪動物等，可以得到確切援助。在配對計劃下，九巴每兩星期與不同慈善機構合作，迄今已與10間機構完成配對，包括香港社區組織協會及協康會等。截至2024年底，捐贈人次較上一年上升一成六，錄得逾25,500人次參與，計劃內曾向低收入家庭捐出逾400把智能冷暖風扇，改善住所通風和過熱的情況，及為有特殊教育需要和低收入家庭兒童舉辦「模型巴士藝術坊」及「我要做個好乘客」活動等，惠及多個群體。九巴感謝會員的無私奉獻，透過配對計劃拉近社區各持份者的距離，同時建立良好網絡互相協助。



「現時本港估計有逾十萬名認知障礙症人士，他們的大腦認知功能，如記憶力、判斷力、方向感、理解和自理能力會日漸退化，其照顧者亦承擔起沉重的照顧壓力。在九巴『捐贈配對計劃』下，我很高興看到九巴主動透過市民的力量，向有需要的社群慷慨解囊。」

協會一直以自負盈虧、非牟利形式營運，提供專門及專業的認知障礙症服務。常言道，『預防勝於治療』，及早識別認知障礙症，盡早接受治療至為關鍵。透過九巴的配對計劃，其會員每次捐贈，除了減輕協會的日常營運壓力外，九巴會額外為一位長者安排初步認知篩查，及早

識別病症以延緩病情，與本會的理念一致，這對眾多長者來說大有裨益。

本會樂見九巴充分利用其廣大的社區網絡，推動市民以自身力量向有需要群體捐贈，直接貢獻社會，形成一種彼此扶持的氛圍，為社會創造持久深遠的正面影響。」

#### 香港認知障礙症協會總幹事李雅儀





可持續發展報告

表現數據

|                              |              | 單位 | 2024年財政年度  |
|------------------------------|--------------|----|------------|
| 環境                           |              |    |            |
| 排放                           |              |    |            |
| 巴士溫室氣體排放（範疇1）                | 噸二氧化碳當量      |    | 516,136    |
| 巴士溫室氣體排放（範疇1）密度              | 噸二氧化碳當量／百萬公里 |    | 1,387      |
| 電力溫室氣體排放（範疇2） <sup>1</sup>   | 噸二氧化碳當量      |    | 11,023     |
| 電力溫室氣體排放（範疇2）密度 <sup>1</sup> | 噸二氧化碳當量／平方米  |    | 0.021      |
| 氮氧化物 <sup>2</sup>            | 噸            |    | 2,107      |
| 二氧化硫 <sup>2</sup>            | 噸            |    | 3.18       |
| 微粒 <sup>2</sup>              | 噸            |    | 152        |
| 廢棄物                          |              |    |            |
| 有害廢棄物                        |              |    |            |
| 固體化學廢料（回收）                   | 公斤           |    | 1,476,369  |
| 固體化學廢料密度                     | 公斤／百萬公里      |    | 3,967      |
| 輪胎（回收）                       | 公斤           |    | 944,460    |
| 光管                           | 公斤           |    | 0          |
| 廢油（回收）                       | 公斤           |    | 508,440    |
| 電池（回收）                       | 公斤           |    | 316,072    |
| 無害廢棄物                        |              |    |            |
| 金屬（回收）                       | 公斤           |    | 1,064,034  |
| 金屬廢料密度                       | 公斤／百萬公里      |    | 2,859      |
| 廢物直接處理（廢紙）                   | 噸            |    | 41.3       |
| 資源用量                         |              |    |            |
| 柴油用量                         | 千兆焦耳         |    | 7,602,602  |
| 柴油用量密度                       | 千兆焦耳／百萬公里    |    | 20,428     |
| 用水量                          | 立方米          |    | 219,752    |
| 用水量密度                        | 立方米／巴士       |    | 47         |
| 非再生電用量                       | 千瓦時          |    | 24,433,788 |
| 非再生電用量密度                     | 千瓦時／平方米      |    | 48         |

1

電力消耗引起的溫室氣體排放系數來自於2022年香港交易所發布的文件《如何準備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附錄二：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匯報指引》：0.37 千克二氧化碳當量／千瓦時。

2

空氣污染物排放系數自於2022年香港交易所發布的文件《如何準備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附錄二：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匯報指引》。

| 單位 2024年財政年度      |    |        |
|-------------------|----|--------|
| <b>社會</b>         |    |        |
| <b>僱傭</b>         |    |        |
| 總員工人數             | 人數 | 12,695 |
| <b>按性別劃分</b>      |    |        |
| 女性                | 人數 | 1,058  |
| 男性                | 人數 | 11,637 |
| <b>以年齡劃分</b>      |    |        |
| 40歲以下             | 人數 | 2,590  |
| 40-50歲            | 人數 | 3,755  |
| 50歲以上             | 人數 | 6,350  |
| <b>以職級分類</b>      |    |        |
| 高層                | 人數 | 33     |
| 中層                | 人數 | 259    |
| 基層                | 人數 | 12,403 |
| <b>以僱傭類別及性別劃分</b> |    |        |
| 全職女性              | 人數 | 914    |
| 全職男性              | 人數 | 10,423 |
| 兼職女性              | 人數 | 144    |
| 兼職男性              | 人數 | 1,214  |
| <b>以僱傭合約及地區劃分</b> |    |        |
| 香港常任員工            | 人數 | 11,338 |
| 其他地區常任員工          | 人數 | 20     |
| 香港合約員工            | 人數 | 1,337  |
| 其他地區合約員工          | 人數 | 0      |
| <b>以僱傭合約及性別劃分</b> |    |        |
| 女性常任員工            | 人數 | 931    |
| 男性常任員工            | 人數 | 10,139 |
| 女性合約員工            | 人數 | 127    |
| 男性合約員工            | 人數 | 1,498  |
| <b>侍產假</b>        |    |        |
| 復工                | 比率 | 100    |
| 留職                | 比率 | 87     |

可持續發展報告

|              |              | 單位 | 2024年財政年度 |
|--------------|--------------|----|-----------|
| 社會           |              |    |           |
| 流動率          |              |    |           |
| 以性別劃分        |              |    |           |
| 女性           | 人數           |    | 219       |
| 男性           | 人數           |    | 2,081     |
| 以年齡劃分        |              |    |           |
| 40歲以下        | 人數           |    | 612       |
| 40-50歲       | 人數           |    | 438       |
| 50歲以上        | 人數           |    | 1,250     |
| 以地區劃分        |              |    |           |
| 香港           | 人數           |    | 2,300     |
| 其他地區         | 人數           |    | 0         |
| 健康及安全        |              |    |           |
| 殉職人數         | 人數           |    | 0         |
|              | 比率(人數／總員工數目) |    | 0         |
| 因工受傷而缺勤      | 日            |    | 20,601    |
| 與工作有關受傷      | 工傷宗數         |    | 288       |
| 與工作有關疾病      | 疾病宗數         |    | 0         |
| 培訓及發展        |              |    |           |
| 以性別劃分        |              |    |           |
| 女性           | 受訓員工百分比      |    | 64.37     |
| 男性           | 受訓員工百分比      |    | 77.34     |
| 以職級分類        |              |    |           |
| 高層           | 受訓員工百分比      |    | 21.21     |
| 中層           | 受訓員工百分比      |    | 32.82     |
| 基層           | 受訓員工百分比      |    | 77.31     |
| 培訓時數         |              |    |           |
| 總培訓時數        | 小時           |    | 342,590   |
| 平均培訓時數－以性別劃分 |              |    |           |
| 女性           | 小時           |    | 23.33     |
| 男性           | 小時           |    | 27.32     |
| 平均培訓時數－以職級劃分 |              |    |           |
| 高層           | 小時           |    | 3.30      |
| 中層           | 小時           |    | 8.46      |
| 基層           | 小時           |    | 27.44     |



|                        |  |                | 單位 | 2024年財政年度 |
|------------------------|--|----------------|----|-----------|
| <b>社會</b>              |  |                |    |           |
| <b>員工定期接受績效和職業發展評估</b> |  |                |    |           |
| <i>以性別劃分</i>           |  |                |    |           |
| 女性                     |  | 接受員工百分比        |    | 97.35     |
| 男性                     |  | 接受員工百分比        |    | 90.93     |
| <i>以職級分類</i>           |  |                |    |           |
| 高層                     |  | 接受員工百分比        |    | 96.97     |
| 中層                     |  | 接受員工百分比        |    | 100       |
| 基層                     |  | 接受員工百分比        |    | 91.28     |
| <b>員工多元化及平等機會</b>      |  |                |    |           |
| 高層                     |  | 男女基本工資和報酬比率    |    | 0.95      |
| 中層                     |  | 男女基本工資和報酬比率    |    | 0.89      |
| 基層                     |  | 男女基本工資和報酬比率    |    | 0.89      |
| 歧視事件和所採取行動的總數          |  | 個案             |    | 0         |
| <b>供應鏈管理</b>           |  |                |    |           |
| <i>以地區劃分</i>           |  |                |    |           |
| 香港供應商                  |  | 供應商數目          |    | 373       |
| 其他地區供應商                |  | 供應商數目          |    | 34        |
| <b>產品責任</b>            |  |                |    |           |
| 與服務有關的投訴               |  | 接收的投訴數目／百萬乘客人次 |    | 2.26      |
| <b>反貪污</b>             |  |                |    |           |
| 涉及貪污的違法行為              |  | 個案             |    | 0         |
| 反貪培訓                   |  | 人數             |    | 1,652     |

可持續發展報告

報告內容索引表

載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載通國際」已根據全球報告倡議組織(GRI)《GRI準則》(2021年版本)，以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規則》附錄C2《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編製本報告。另參照下列框架作補充披露：(a)聯合國可持續發展目標(UNSDGs)、(b)國際可持續準則理事會(ISSB)《國際財務報告可持續披露準則第1號：可持續相關財務信息披露一般要求》(IFRS S1)及《國際財務報告可持續披露準則第2號：氣候相關披露》(IFRS S2)。下表就各披露要求提供相關的章節連結及／或直接解釋。

|                 |        |        |       |                   |                                                                           | 頁數       |
|-----------------|--------|--------|-------|-------------------|---------------------------------------------------------------------------|----------|
|                 |        |        |       |                   |                                                                           | ^：請參閱    |
| 港交所             |        | 聯合國可持續 |       |                   | 參照相關章節／*直接解釋／                                                             | 《載通國際    |
| ESG守則           | ISSB準則 | 發展目標   | GRI標準 | 披露項目              | +省略資料的原因                                                                  | 2024年年報》 |
| GRI 2: 一般披露2021 |        |        |       |                   |                                                                           |          |
| 機構概況            |        |        |       |                   |                                                                           |          |
|                 |        |        | 2-1   | 機構資訊              | 關於本報告                                                                     | 44-51    |
| 強制披露規定：匯報範圍     |        |        | 2-2   | 機構在可持續發展報告中所包括的團體 | 關於本報告                                                                     | 44-51    |
|                 |        |        | 2-3   | 報告期、週期和聯絡人        | 關於本報告                                                                     | 44-51    |
| 強制披露規定：匯報範圍     |        |        | 2-4   | 資料重述              | 在《2023年載通國際可持續發展報告》(第21頁)中，柴油用量(範圍1)(強度)和溫室氣體排放(範圍1和2)(強度)的目標應分別更正為減少13%。 | 62       |
|                 |        |        | 2-5   | 外部核實              | +報告準則未由獨立第三方進行外部核實。                                                       | —        |

|           |            |        |       |              |               | 頁數       |
|-----------|------------|--------|-------|--------------|---------------|----------|
|           |            |        |       |              |               | ^：請參閱    |
| 港交所       |            | 聯合國可持續 |       |              | 參照相關章節／*直接解釋／ | 《載通國際    |
| ESG守則     | ISSB準則     | 發展目標   | GRI標準 | 披露項目         | +省略資料的原因      | 2024年年報》 |
| 營運活動及員工資訊 |            |        |       |              |               |          |
| KPI B5.1  |            |        | 2-6   | 活動、價值鏈，以及其他  | 業務一覽          | 4-5^     |
| KPI B5.2  |            |        |       | 業務關係         | 香港之主要專營巴士網絡   | 6-7^     |
| KPI B5.3  |            |        |       |              | 財務及營運摘要       | 8-9^     |
| KPI B5.4  |            |        |       |              | 供應鏈管理         | 49       |
| KPI B1.1  |            |        | 2-7   | 僱員           | 關愛員工          | 78-85    |
|           |            |        |       |              | 表現數據          | 94-97    |
|           |            |        | 2-8   | 僱員以外的工作者     | 供應鏈管理         | 49       |
|           |            |        |       |              | 安全至上          | 52-59    |
|           |            |        |       |              | 表現數據          | 94-97    |
| 管治        |            |        |       |              |               |          |
|           |            |        | 2-9   | 管治架構及組成      | 可持續發展管治       | 46       |
|           |            |        |       |              | 企業管治報告        | 128-151^ |
|           |            |        | 2-10  | 最高管治單位的提名與遴選 | 企業管治報告        | 128-151^ |
|           |            |        | 2-11  | 最高管治單位的主席    | 企業管治報告        | 128-151^ |
| 強制披露規定：   | IFRS S1-27 |        | 2-12  | 最高治理單位於監督影響  | 可持續發展管治       | 46       |
| 管治架構      | IFRS S2-6  |        |       | 管理的角色        | 願景及策略         | 47       |
|           |            |        |       |              | 風險管理          | 47       |
| 氣候相關披     |            |        |       |              |               |          |
| 露：管治      |            |        |       |              |               |          |
| 氣候相關披     |            |        | 2-13  | 為管理影響的責任授權   | 可持續發展管治       | 46       |
| 露：管治      |            |        |       |              | 風險管理          | 47       |
| 強制披露規定：   |            |        | 2-14  | 最高治理單位於可持續報  | 企業管治報告        | 128-151^ |
| 管治架構      |            |        |       | 告的角色         |               |          |



可持續發展報告

|                              |        |                 |       |              |               | 頁數       |
|------------------------------|--------|-----------------|-------|--------------|---------------|----------|
|                              |        |                 |       |              |               | ^：請參閱    |
| 港交所                          |        | 聯合國可持續          |       |              | 參照相關章節／*直接解釋／ | 《載通國際    |
| ESG守則                        | ISSB準則 | 發展目標            | GRI標準 | 披露項目         | +省略資料的原因      | 2024年年報》 |
|                              |        |                 | 2-15  | 利益衝突         | 採購及投標程序       | 49       |
|                              |        |                 |       |              | 財務回顧          | 112-127^ |
|                              |        |                 | 2-16  | 溝通關鍵重大事件     | 遵守法規及監管規定     | 46-47    |
|                              |        |                 |       |              | 關愛員工          | 78-85    |
|                              |        |                 | 2-17  | 最高治理單位的集體知識  | 企業管治報告        | 128-151^ |
|                              |        |                 | 2-18  | 最高治理單位的績效評估  | 風險管理          | 47       |
|                              |        |                 |       |              | 企業管治報告        | 128-151^ |
|                              |        |                 | 2-19  | 薪酬政策         | 薪酬報告          | 152-155^ |
|                              |        |                 | 2-20  | 薪酬決定流程       | 薪酬報告          | 152-155^ |
|                              |        |                 | 2-21  | 年度總薪酬比率      | 董事之酬金         | 220-221^ |
| 策略、政策與實務                     |        |                 |       |              |               |          |
| 強制披露規定：<br>管治架構              |        |                 | 2-22  | 可持續發展策略的聲明   | 主席函件          | 14-17^   |
|                              |        |                 |       |              | 董事總經理的話       | 18-19^   |
|                              |        |                 | 2-23  | 政策承諾         | 供應鏈管理         | 49       |
|                              |        |                 |       |              | 愛護環境          | 60-67    |
|                              |        |                 |       |              | 關愛員工          | 78-85    |
|                              |        |                 | 2-24  | 融合政策承諾       | 供應鏈管理         | 49       |
|                              |        |                 |       |              | 愛護環境          | 60-67    |
|                              |        |                 |       |              | 關愛員工          | 78-85    |
|                              |        |                 | 2-25  | 補救負面影響的程序    | 安全至上          | 52-59    |
|                              |        |                 |       |              | 愛護環境          | 60-67    |
|                              |        |                 |       |              | 關愛員工          | 78-85    |
| KPI B7.2                     |        |                 | 2-26  | 尋求建議和提出疑慮的機制 | 遵守法規及監管規定     | 46-47    |
|                              |        |                 |       |              | 持份者聯繫         | 86-93    |
| GD A1, B1, B2,<br>B4, B6, B7 |        | 16: 和平、正義與強大機構  | 2-27  | 遵守法律及法規      | 遵守法規及監管規定     | 46-47    |
|                              |        | 17: 促進目標實現的夥伴關係 | 2-28  | 機構參與的協會的會員資格 | 持份者聯繫         | 86-93    |

| 香港交易所                        |                                   |                          |            |                      |             | 頁數                        |               |
|------------------------------|-----------------------------------|--------------------------|------------|----------------------|-------------|---------------------------|---------------|
| ESG守則                        |                                   | ISSB準則                   | 聯合國可持續發展目標 | GRI標準                | 披露項目        | 參照相關章節／*直接解釋／<br>+省略資料的原因 | 《載通國際2024年年報》 |
| 持份者聯繫                        |                                   |                          |            |                      |             |                           |               |
| 強制披露規定：匯報原則                  |                                   |                          | 2-29       | 持份者參與的方針             | 持份者參與及重要性評估 | 47-48                     |               |
|                              |                                   |                          |            |                      | 持份者聯繫       | 86-93                     |               |
|                              |                                   |                          |            |                      | 表現數據        | 94-97                     |               |
| KPI B6.2                     |                                   |                          |            |                      |             |                           |               |
|                              |                                   | 8: 體面工作和經濟增長             | 2-30       | 集體談判協議               | 遵守法規及監管規定   | 46-47                     |               |
|                              |                                   |                          |            |                      | 持份者參與及重要性評估 | 47-48                     |               |
|                              |                                   |                          |            |                      | 關愛員工        | 78-85                     |               |
| * 香港並無集體談判法例，但我們設有不同的員工參與渠道。 |                                   |                          |            |                      |             |                           |               |
| GRI 3：重大主題2021               |                                   |                          |            |                      |             |                           |               |
| 強制披露規定：匯報原則                  |                                   |                          | 3-1        | 決定重大議題的流程            | 持份者參與及重要性評估 | 47-48                     |               |
|                              |                                   |                          | 3-2        | 重大議題清單               | 持份者參與及重要性評估 | 47-48                     |               |
| GRI 201：經濟績效201              |                                   |                          |            |                      |             |                           |               |
| 氣候相關披露：策略                    | IFRS S1-30, 32, 33, 34, 35, 41    |                          | 3-3        | 重要議題的管理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20-21^                    |               |
|                              | IFRS S2-9, 10, 13, 14, 15, 16, 22 |                          |            |                      | ISSB匯報框架    | 46-48                     |               |
|                              |                                   |                          |            |                      | 愛護環境        | 60-67                     |               |
|                              |                                   |                          | 201-1      | 機構所產生及分配的直接經濟價值      | 財務回顧        | 112-127^                  |               |
| 氣候相關披露：風險管理                  | IFRS S1-44                        | 8: 體面工作和經濟增長<br>13: 氣候行動 | 201-2      | 氣候變遷所產生的財務影響及其他風險與機會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20-21^                    |               |
|                              | IFRS S2-25                        |                          |            |                      | ISSB匯報框架    | 46-48                     |               |
|                              |                                   |                          |            |                      | 可持續發展管治     | 46                        |               |
|                              |                                   |                          |            |                      | 願景及策略       | 47                        |               |
|                              |                                   |                          |            |                      | 風險管理        | 47                        |               |
|                              |                                   |                          |            |                      | 愛護環境        | 60-67                     |               |

可持續發展報告

|                   |        |                    |       |                       |                                                                   | 頁數                |
|-------------------|--------|--------------------|-------|-----------------------|-------------------------------------------------------------------|-------------------|
|                   |        |                    |       |                       |                                                                   | ^：請參閱             |
| 港交所               |        | 聯合國可持續             |       |                       | 參照相關章節／*直接解釋／                                                     | 《載通國際             |
| ESG守則             | ISSB準則 | 發展目標               | GRI標準 | 披露項目                  | +省略資料的原因                                                          | 2024年年報》          |
|                   |        | 8: 體面工作和<br>經濟增長   | 201-3 | 固定福利計劃義務與其他<br>退休計劃   | 關愛員工                                                              | 78-85             |
|                   |        |                    |       |                       | 薪酬報告                                                              | 152-155^          |
|                   |        |                    |       |                       | 財務報告                                                              | 168-268^          |
|                   |        |                    |       |                       |                                                                   |                   |
| GRI 204: 採購實務2016 |        |                    |       |                       |                                                                   |                   |
| GD B5             |        |                    | 3-3   | 重要議題的管理               | 供應鏈管理                                                             | 49                |
| KPI B5.2          |        |                    |       |                       |                                                                   |                   |
| KPI B5.3          |        |                    |       |                       |                                                                   |                   |
| KPI B5.4          |        |                    |       |                       |                                                                   |                   |
| KPI B5.1          |        |                    | 204-1 | 本地供應商採購的支出比<br>例      | 供應鏈管理                                                             | 49                |
| GRI 205: 反貪腐2016  |        |                    |       |                       |                                                                   |                   |
| GD B7             |        |                    | 3-3   | 重要議題的管理               | 遵守法規及監管規定                                                         | 46-47             |
| KPI B7.2          |        |                    |       |                       |                                                                   |                   |
| KPI B7.3          |        |                    |       |                       |                                                                   |                   |
|                   |        | 16: 和平、正<br>義與強大機構 | 205-1 | 已進行貪腐風險評估的營<br>運據點    | 遵守法規及監管規定<br><br>* 載通國際每年都會進行企業風<br>險評估。在報告年度內，貪污並並<br>未被識別為重大風險。 | 46-47             |
| KPI B7.3          |        |                    | 205-2 | 反貪污政策和程序的傳達<br>及培訓    | 遵守法規及監管規定                                                         | 46-47             |
| KPI B7.1          |        |                    | 205-3 | 已確認的貪污事件和採取<br>的行動    | 遵守法規及監管規定<br>表現數據                                                 | 46-47<br>94-97    |
| GRI 207: 稅務2019   |        |                    |       |                       |                                                                   |                   |
|                   |        |                    | 3-3   | 重要議題的管理               | 財務報告                                                              | 168-268^          |
|                   |        |                    | 207-1 | 稅務處理方針                | 財務報告                                                              | 168-268^          |
|                   |        |                    | 207-2 | 稅務治理、控制與風險管<br>理      | 財務報告                                                              | 168-268^          |
|                   |        |                    | 207-3 | 稅務相關議題之利害關係<br>人議合與管理 | 持份者參與及重要性評估<br>財務報告                                               | 47-48<br>168-268^ |



|                 |                 |          |       |              |                  | 頁數       |
|-----------------|-----------------|----------|-------|--------------|------------------|----------|
|                 |                 |          |       |              |                  | ^：請參閱    |
| 港交所             |                 | 聯合國可持續   |       |              | 參照相關章節／*直接解釋／    | 《載通國際    |
| ESG守則           | ISSB準則          | 發展目標     | GRI標準 | 披露項目         | +省略資料的原因         | 2024年年報》 |
| GRI 302: 能源2016 |                 |          |       |              |                  |          |
| GD A2           | IFRS S1-30, 32, |          | 3-3   | 重要議題的管理      | 愛護環境             | 60-67    |
| GD A3           | 33, 34, 35, 41, |          |       |              | 關懷顧客             | 68-77    |
| KPI A2.3        | 46, 51          |          |       |              |                  |          |
| 氣候相關披           | IFRS S2-9, 10,  |          |       |              |                  |          |
| 露：策略、指          | 13, 14, 15, 16, |          |       |              |                  |          |
| 標及目標            | 22, 29, 33, 34, |          |       |              |                  |          |
|                 | 35, 36          |          |       |              |                  |          |
| KPI A2.1        | IFRS S1-46, 51  | 7: 經濟適用水 | 302-1 | 組織內部的能源消耗量   | 愛護環境             | 60-67    |
|                 | IFRS S2-29, 33, | 清潔能源     |       |              | 表現數據             | 94-97    |
| 氣候相關披           | 34, 35, 36      | 12: 負責任消 |       |              |                  |          |
| 露：指標及目          |                 | 費與生產     |       |              |                  |          |
| 標               |                 | 13: 氣候行動 |       |              |                  |          |
|                 |                 | 12: 負責任消 | 302-2 | 組織外部的能源消耗量   | +信息披露限制：載通國際將與其供 | —        |
|                 |                 | 費與生產     |       |              | 應鏈合作，探索未來自願披露範圍3 |          |
|                 |                 | 13: 氣候行動 |       |              | 溫室氣體排放資訊的可行性。    |          |
| KPI A2.1        | IFRS S1-46, 51  |          | 302-3 | 能源密度         | 愛護環境             | 60-67    |
|                 | IFRS S2-29, 33, |          |       |              | 表現數據             | 94-97    |
| 氣候相關披           | 34, 35, 36      |          |       |              |                  |          |
| 露：指標及目          |                 |          |       |              |                  |          |
| 標               |                 |          |       |              |                  |          |
| KPI A2.3        |                 |          | 302-4 | 減少能源的消耗      | 愛護環境             | 60-67    |
|                 |                 |          |       |              | 表現數據             | 94-97    |
| 氣候相關披           |                 |          |       |              |                  |          |
| 露：指標及目          |                 |          |       |              |                  |          |
| 標               |                 |          |       |              |                  |          |
|                 |                 |          | 302-5 | 降低產品和服務的能源需求 | 愛護環境             | 60-67    |

可持續發展報告

|                    |                                                       |              |               |            |                                                                                                  | 頁數       |
|--------------------|-------------------------------------------------------|--------------|---------------|------------|--------------------------------------------------------------------------------------------------|----------|
|                    |                                                       |              |               |            |                                                                                                  | ^：請參閱    |
| 港交所                | 聯合國可持續                                                |              | 參照相關章節／*直接解釋／ |            | 《載通國際                                                                                            |          |
| ESG守則              | ISSB準則                                                | 發展目標         | GRI標準         | 披露項目       | +省略資料的原因                                                                                         | 2024年年報》 |
| GRI 303: 水與放流水2018 |                                                       |              |               |            |                                                                                                  |          |
| GD A2              | IFRS S1-30, 32, 33, 34, 35, 41, 46, 51                |              | 3-3           | 重要議題的管理    | 愛護環境                                                                                             | 60-67    |
| GD A3              |                                                       |              |               |            |                                                                                                  |          |
| 氣候相關披              |                                                       |              |               |            |                                                                                                  |          |
| 露：策略、指             |                                                       |              |               |            |                                                                                                  |          |
| 標及目標               | IFRS S2-9, 10, 13, 14, 15, 16, 22, 29, 33, 34, 35, 36 |              |               |            |                                                                                                  |          |
| KPI A2.2           | IFRS S1-46, 51                                        | 6: 清潔飲水和衛生設施 | 303-1         | 共享水資源之相互影響 | 愛護環境                                                                                             | 60-67    |
| KPI A2.4           | IFRS S2-29, 33, 34, 35, 36                            |              |               |            |                                                                                                  |          |
| KPI B5.3           |                                                       |              |               |            |                                                                                                  |          |
| 氣候相關披              |                                                       |              |               |            |                                                                                                  |          |
| 露：指標及目             |                                                       |              |               |            | * 在報告期內，九巴、龍運、陽光巴士、新港巴、KTRE、LCKRE、LCKCP及TPMI的辦公室及車站所使用的全部水資源均來自政府供水系統。在水源採集及與水相關的影響方面，並未遇到任何重大問題 |          |
| 標                  |                                                       |              |               |            |                                                                                                  |          |
| GD A3              | IFRS S1-30, 32, 33, 34, 35, 41                        |              | 303-2         | 管理與排水相關的影響 | 愛護環境                                                                                             | 60-67    |
| KPI A3.1           |                                                       |              |               |            |                                                                                                  |          |
| 氣候相關披              |                                                       |              |               |            |                                                                                                  |          |
| 露：策略               |                                                       |              |               |            |                                                                                                  |          |
| KPI A2.4           | IFRS S1-46, 51                                        |              | 303-3         | 取水量        | 愛護環境                                                                                             | 60-67    |
| 氣候相關披              | IFRS S2-29, 33, 34, 35, 36                            |              |               |            |                                                                                                  |          |
| 露：指標及目             |                                                       |              |               |            |                                                                                                  |          |
| 標                  |                                                       |              |               |            |                                                                                                  |          |
| 氣候相關披              | IFRS S1-30, 32, 33, 34, 35, 41                        |              | 303-4         | 排水量        | 愛護環境                                                                                             | 60-67    |
| 露：策略               |                                                       |              |               |            |                                                                                                  |          |
| 氣候相關披              |                                                       |              |               |            |                                                                                                  |          |
| 露：策略               |                                                       |              |               |            |                                                                                                  |          |
| KPI A2.2           | IFRS S1-46, 51                                        |              | 303-5         | 耗水量        | 愛護環境                                                                                             | 60-67    |
| 氣候相關披              | IFRS S2-29, 33, 34, 35, 36                            |              |               |            |                                                                                                  |          |
| 露：指標及目             |                                                       |              |               |            |                                                                                                  |          |
| 標                  |                                                       |              |               |            |                                                                                                  |          |
| 氣候相關披              |                                                       |              |               |            | * 廢水均排放至城市污水處理系統，並符合當地廢水排放的法規標準。                                                                 |          |
| 露：指標及目             |                                                       |              |               |            |                                                                                                  |          |
| 標                  |                                                       |              |               |            |                                                                                                  |          |
| KPI A2.2           | IFRS S1-46, 51                                        |              | 303-5         | 耗水量        | 愛護環境                                                                                             | 60-67    |
| 氣候相關披              | IFRS S2-29, 33, 34, 35, 36                            |              |               |            |                                                                                                  |          |
| 露：指標及目             |                                                       |              |               |            |                                                                                                  |          |
| 標                  |                                                       |              |               |            |                                                                                                  |          |
| 氣候相關披              |                                                       |              |               |            | * 香港沒有特定地區遭受缺水威脅。                                                                                |          |
| 露：指標及目             |                                                       |              |               |            |                                                                                                  |          |
| 標                  |                                                       |              |               |            |                                                                                                  |          |

|                |                 |          |       |                 |                                      | 頁數       |
|----------------|-----------------|----------|-------|-----------------|--------------------------------------|----------|
|                |                 |          |       |                 |                                      | ^：請參閱    |
| 港交所            |                 | 聯合國可持續   |       |                 | 參照相關章節／*直接解釋／                        | 《載通國際    |
| ESG守則          | ISSB準則          | 發展目標     | GRI標準 | 披露項目            | +省略資料的原因                             | 2024年年報》 |
| GRI 305:排放2016 |                 |          |       |                 |                                      |          |
| GD A1          | IFRS S1-30, 32, |          | 3-3   | 重要議題的管理         | 愛護環境                                 | 60-67    |
| GD A3          | 33, 34, 35, 41, |          |       |                 |                                      |          |
| KPI A3.1       | 46, 51          |          |       |                 |                                      |          |
| 氣候相關披          | IFRS S2-9, 10,  |          |       |                 |                                      |          |
| 露：策略、指         | 13, 14, 15, 16, |          |       |                 |                                      |          |
| 標及目標           | 22, 29, 33, 34, |          |       |                 |                                      |          |
|                | 35, 36          |          |       |                 |                                      |          |
| KPI A1.1       | IFRS S1-46, 51  | 12: 負責任消 | 305-1 |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範疇一）   | 愛護環境                                 | 60-67    |
| 氣候相關披          | IFRS S2-29, 33, | 費與生產     |       |                 | 表現數據                                 | 94-97    |
| 露：指標及目         | 34, 35, 36      | 13: 氣候行動 |       |                 |                                      |          |
| 標              |                 |          |       |                 |                                      |          |
| KPI A1.1       |                 |          | 305-2 | 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範疇二）   | 愛護環境                                 | 60-67    |
| 氣候相關披          |                 |          |       |                 | 表現數據                                 | 94-97    |
| 露：指標及目         |                 |          |       |                 |                                      |          |
| 標              |                 |          |       |                 |                                      |          |
| KPI A1.1       |                 | 13: 氣候行動 | 305-3 | 其他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範疇三） | +資訊限制：載通國際將與其供應鏈合作，探索未來自願披露這些資訊的可行性。 | —        |
| 氣候相關披          |                 |          |       |                 |                                      |          |
| 露：指標及目         |                 |          |       |                 |                                      |          |
| 標              |                 |          |       |                 |                                      |          |
| KPI A1.5       |                 | 12: 負責任消 | 305-4 | 溫室氣體排放密度        | 愛護環境                                 | 60-67    |
| 氣候相關披          |                 | 費與生產     |       |                 | 表現數據                                 | 94-97    |
| 露：指標及目         |                 | 13: 氣候行動 |       |                 |                                      |          |
| 標              |                 |          |       |                 |                                      |          |
| KPI A1.5       | IFRS S1-30, 32, | 7: 經濟適用水 | 305-5 | 溫室氣體排放減幅        | 愛護環境                                 | 60-67    |
| 氣候相關披          | 33, 34, 35, 41, | 清潔能源     |       |                 | 表現數據                                 | 94-97    |
| 露：策略、指         | 46, 51          | 12: 負責任消 |       |                 |                                      |          |
| 標及目標           | IFRS S2-9, 10,  | 費與生產     |       |                 |                                      |          |
|                | 13, 14, 15, 16, | 13: 氣候行動 |       |                 |                                      |          |
|                | 22, 29, 33, 34, |          |       |                 |                                      |          |
|                | 35, 36          |          |       |                 |                                      |          |



可持續發展報告

|                      |                                                       |              |       |                     |                            | 頁數             |
|----------------------|-------------------------------------------------------|--------------|-------|---------------------|----------------------------|----------------|
|                      |                                                       |              |       |                     |                            | ^：請參閱          |
| 港交所                  |                                                       | 聯合國可持續       |       |                     | 參照相關章節／*直接解釋／              | 《載通國際          |
| ESG守則                | ISSB準則                                                | 發展目標         | GRI標準 | 披露項目                | +省略資料的原因                   | 2024年年報》       |
| KPI A1.1             |                                                       |              | 305-6 | 破壞臭氧層物質的排放          | *不適用：載通國際不生產、進口及出口破壞臭氧層物質。 | —              |
| KPI A1.1             |                                                       | 12: 負責任消費與生產 | 305-7 | 氮氧化物、硫氧化物及其他重大的氣體排放 | 愛護環境<br>表現數據               | 60-67<br>94-97 |
| GRI 306: 廢污水及廢棄物2016 |                                                       |              |       |                     |                            |                |
| GD A1                | IFRS S1-30, 32, 33, 34, 35, 41, 46, 51                |              | 3-3   | 重要議題的管理             | 愛護環境                       | 60-67          |
| 氣候相關披露：策略、指標及目標      | IFRS S2-9, 10, 13, 14, 15, 16, 22, 29, 33, 34, 35, 36 |              |       |                     |                            |                |
|                      |                                                       | 6: 清潔飲水和衛生設施 | 306-3 | 嚴重洩漏                | * 載通國際在報告期內沒有發生任何嚴重洩漏事件。   | —              |
|                      |                                                       | 13: 氣候行動     |       |                     |                            |                |
| GRI 306: 廢棄物2020     |                                                       |              |       |                     |                            |                |
| GD A1                | IFRS S1-30, 32, 33, 34, 35, 41, 46, 51                |              | 3-3   | 重要議題的管理             | 愛護環境                       | 60-67          |
| GD A3                |                                                       |              |       |                     |                            |                |
| KPI A1.6             |                                                       |              |       |                     |                            |                |
| KPI A3.1             | IFRS S2-9, 10, 13, 14, 15, 16, 22, 29, 33, 34, 35, 36 |              |       |                     |                            |                |
| 氣候相關披露：策略、指標及目標      |                                                       |              |       |                     |                            |                |
| KPI A3.1             |                                                       |              | 306-1 | 廢棄物的產生與廢棄物相關的重大影響   | 愛護環境<br>表現數據               | 60-67<br>94-97 |
| 氣候相關披露：策略、指標及目標      |                                                       |              |       |                     |                            |                |
|                      |                                                       | 12: 負責任消費與生產 | 306-2 | 廢棄物相關的重大影響管理        | 愛護環境<br>表現數據               | 60-67<br>94-97 |

|                      |                 |                  |       |                            |                                             | 頁數                   |
|----------------------|-----------------|------------------|-------|----------------------------|---------------------------------------------|----------------------|
|                      |                 |                  |       |                            |                                             | ^：請參閱                |
| 港交所                  | ISSB準則          | 聯合國可持續           |       |                            | 參照相關章節／*直接解釋／                               | 《載通國際                |
| ESG守則                |                 | 發展目標             | GRI標準 | 披露項目                       | +省略資料的原因                                    | 2024年年報》             |
| KPI A1.3             | IFRS S1-46, 51  |                  | 306-3 | 產生的廢棄物                     | 表現數據                                        | 94-97                |
| KPI A1.4,            | IFRS S2-29, 33, |                  |       |                            | * 由於載通國際主要業務為巴士運<br>營，因此所使用的包裝材料數據並<br>不適用。 |                      |
| *KPI A2.5            | 34, 35, 36      |                  |       |                            |                                             |                      |
| 氣候相關披<br>露：指標及目<br>標 |                 |                  |       |                            |                                             |                      |
| KPI A1.6             |                 |                  | 306-4 | 廢棄物的處置移轉                   | 愛護環境<br>表現數據                                | 60-67<br>94-97       |
| 氣候相關披<br>露：指標及目<br>標 |                 |                  |       |                            |                                             |                      |
|                      |                 |                  | 306-5 | 廢棄物的直接處置                   | 愛護環境<br>表現數據                                | 60-67<br>94-97       |
| GRI 401: 僱傭2016      |                 |                  |       |                            |                                             |                      |
| GD B1                |                 |                  | 3-3   | 重要議題的管理                    | 關愛員工                                        | 78-85                |
| KPI B1.2             |                 |                  | 401-1 | 新進員工和離職員工                  | 關愛員工<br>表現數據                                | 78-85<br>94-97       |
|                      |                 | 8: 體面工作和<br>經濟增長 | 401-2 | 提供給全職員工（不包含臨<br>時或兼職員工）的福利 | 關愛員工                                        | 78-85                |
|                      |                 | 10: 減少不平<br>等    | 401-3 | 育嬰假                        | 關愛員工<br>表現數據                                | 78-85<br>94-97       |
| GRI 403: 職業健康及安全2018 |                 |                  |       |                            |                                             |                      |
| GD B2                |                 |                  | 3-3   | 重要議題的管理                    | 安全至上                                        | 52-59                |
| KPI B2.3             |                 |                  |       |                            | 關愛員工                                        | 78-85                |
| GD B2                |                 | 3: 良好健康與<br>福祉   | 403-1 | 職業健康與安全管理體系                | 安全至上                                        | 52-59                |
| KPI B2.3             |                 | 8: 體面工作和<br>經濟增長 |       |                            | 關愛員工                                        | 78-85                |
| KPI B2.3             |                 |                  | 403-2 | 危險辨識、風險管理及事<br>故調查         | 可持續發展管治<br>安全至上<br>關愛員工                     | 46<br>52-59<br>78-85 |
| KPI B2.3             |                 |                  | 403-3 | 職業健康服務                     | 安全至上<br>關愛員工                                | 52-59<br>78-85       |

可持續發展報告

|                    |        |         |        |             |               | 頁數       |
|--------------------|--------|---------|--------|-------------|---------------|----------|
|                    |        |         |        |             |               | ^：請參閱    |
| 港交所                |        | 聯合國可持續  |        |             | 參照相關章節／*直接解釋／ | 《載通國際    |
| ESG守則              | ISSB準則 | 發展目標    | GRI標準  | 披露項目        | +省略資料的原因      | 2024年年報》 |
| KPI B2.3           |        |         | 403-4  | 有關職業健康及安全之工 | 安全至上          | 52-59    |
|                    |        |         |        | 作者參與、諮詢與溝通  | 關愛員工          | 78-85    |
|                    |        |         | 403-5  | 有關職業健康及安全之工 | 供應鏈管理         | 49       |
|                    |        |         |        | 作者培訓        | 安全至上          | 52-59    |
|                    |        |         |        | 關愛員工        | 78-85         |          |
|                    |        |         | 403-6  | 促進工作者健康     | 安全至上          | 52-59    |
|                    |        |         |        |             | 關愛員工          | 78-85    |
| KPI B2.3           |        |         | 403-7  | 預防和減緩與業務關係直 | 供應鏈管理         | 49       |
|                    |        |         |        | 接相關之職業健康及安全 | 安全至上          | 52-59    |
|                    |        |         |        | 的影響         |               |          |
| KPI B2.3           |        |         | 403-8  | 職業健康安全管理系統所 | 安全至上          | 52-59    |
|                    |        |         |        | 涵蓋之工作者      |               |          |
| KPI B2.1           |        |         | 403-9  | 工傷          | 關愛員工          | 78-85    |
| KPI B2.2           |        |         |        |             | 表現數據          | 94-97    |
| KPI B2.1           |        |         | 403-10 | 職業病         | 關愛員工          | 78-85    |
|                    |        |         |        |             | 表現數據          | 94-97    |
| GRI 404: 培訓及教育2016 |        |         |        |             |               |          |
| GD B3              |        |         | 3-3    | 重要議題的管理     | 安全至上          | 52-59    |
|                    |        |         |        |             | 關愛員工          | 78-85    |
| KPI B3.1           |        | 4: 優質教育 | 404-1  | 每名同事每年接受訓練的 | 表現數據          | 94-97    |
| KPI B3.2           |        |         |        |             | 平均時數          |          |
|                    |        |         | 404-2  | 提升同事職能及過渡協助 | 安全至上          | 52-59    |
|                    |        |         |        |             | 方案            | 關愛員工     |
|                    |        |         | 404-3  | 定期接受績效及職業發展 | 關愛員工          | 78-85    |
|                    |        |         |        |             | 檢核的同事百分比      | 表現數據     |



|                         |        |                                   |       |                                  |                                                                    | 頁數                         |
|-------------------------|--------|-----------------------------------|-------|----------------------------------|--------------------------------------------------------------------|----------------------------|
|                         |        |                                   |       |                                  |                                                                    | ^：請參閱                      |
| 港交所                     |        | 聯合國可持續                            |       |                                  | 參照相關章節／*直接解釋／                                                      | 《載通國際                      |
| ESG守則                   | ISSB準則 | 發展目標                              | GRI標準 | 披露項目                             | +省略資料的原因                                                           | 2024年年報》                   |
| GRI 405: 員工多元化與平等機會2016 |        |                                   |       |                                  |                                                                    |                            |
| GD B1                   |        |                                   | 3-3   | 重要議題的管理                          | 關愛員工                                                               | 78-85                      |
| KPI B1.1                |        | 5: 性別平等<br>10: 減少不平<br>等          | 405-1 | 治理單位與員工的多                        | 關愛員工<br>表現數據<br>企業管治報告                                             | 78-85<br>94-97<br>128-151^ |
|                         |        |                                   | 405-2 | 女性對男性基本薪資與薪<br>酬的比率以             | 關愛員工<br>表現數據                                                       | 78-85<br>94-97             |
| GRI 406: 反歧視2016        |        |                                   |       |                                  |                                                                    |                            |
| GD B1                   |        |                                   | 3-3   | 重要議題的管理                          | 關愛員工                                                               | 78-85                      |
|                         |        | 5: 性別平等<br>10: 減少不平<br>等          | 406-1 | 歧視事件以及組織採取的<br>改善行動              | 關愛員工<br>表現數據                                                       | 78-85<br>94-97             |
| GRI 407: 結社自由與團體協商2016  |        |                                   |       |                                  |                                                                    |                            |
| GD B5                   |        |                                   | 3-3   | 重要議題的管理                          | 遵守法規及監管規定<br>關愛員工                                                  | 46-47<br>78-85             |
|                         |        | 8: 體面工作和<br>經濟增長<br>10: 減少不平<br>等 | 407-1 | 可能面臨結社自由及團體<br>協商風險的營運據點或供<br>應商 | * 載通國際的所有供應商均位於工<br>人權益受侵犯風險較低的地區。在<br>香港，集體協商並非被視為具有法<br>律強制力的權利。 | —                          |
| GRI 408: 童工2016         |        |                                   |       |                                  |                                                                    |                            |
| GD B4                   |        |                                   | 3-3   | 重要議題的管理                          | 遵守法規及監管規定                                                          | 46-47                      |
| KPI B4.1                |        | 8: 體面工作和<br>經濟增長                  | 408-1 | 營運據點和供應商使用童<br>工之重大風險            | 遵守法規及監管規定                                                          | 46-47                      |
| KPI B4.2                |        |                                   |       |                                  | 供應鏈管理                                                              | 49                         |
| GRI 409: 強迫或強制勞動2016    |        |                                   |       |                                  |                                                                    |                            |
| GD B4                   |        |                                   | 3-3   | 重要議題的管理                          | 遵守法規及監管規定                                                          | 46-47                      |
| KPI B4.1                |        | 8: 體面工作和<br>經濟增長                  | 409-1 | 具強迫或強制勞動事件重<br>大風險的營運據點和供應<br>商  | 遵守法規及監管規定                                                          | 46-47                      |
| KPI B4.2                |        |                                   |       |                                  |                                                                    |                            |

可持續發展報告

|                      |        |          |       |             |                  | 頁數       |
|----------------------|--------|----------|-------|-------------|------------------|----------|
|                      |        |          |       |             |                  | ^：請參閱    |
| 港交所                  |        | 聯合國可持續   |       |             | 參照相關章節／*直接解釋／    | 《載通國際    |
| ESG守則                | ISSB準則 | 發展目標     | GRI標準 | 披露項目        | +省略資料的原因         | 2024年年報》 |
| GRI 413: 當地社區2016    |        |          |       |             |                  |          |
| GD B8                |        |          | 3-3   | 重要議題的管理     | 持份者聯繫            | 86-93    |
| KPI B8.1             |        | 9: 產業、創新 | 413-1 | 經當地社區溝通、衝擊評 | 關懷顧客             | 68-77    |
| KPI B8.2             |        | 與基礎設施    |       | 估和發展計劃的營運活動 | 持份者聯繫            | 86-93    |
|                      |        | 11: 可持續城 |       |             |                  |          |
|                      |        | 市及社區     |       |             |                  |          |
|                      |        |          | 413-2 | 對當地社區具有顯著實際 | * 鑒於載通國際業務的性質，此項 | —        |
|                      |        |          |       | 或潛在負面衝擊的營運活 | 披露並不適用。          |          |
|                      |        |          |       | 動           |                  |          |
| GRI 414: 供應商社會評估2016 |        |          |       |             |                  |          |
| GD B5                |        | 12: 負責任消 | 3-3   | 重要議題的管理     | 供應鏈管理            | 49       |
|                      |        | 費與生產     |       |             |                  |          |
| KPI B5.2             |        |          | 414-1 | 使用社會標準篩選新供應 | 供應鏈管理            | 49       |
|                      |        |          |       | 商           |                  |          |
| KPI B5.3             |        |          | 414-2 | 供應鏈中負面的社會影響 | 供應鏈管理            | 49       |
|                      |        |          |       | 以及所採取的行動    |                  |          |
| GRI 416: 顧客健康與安全2016 |        |          |       |             |                  |          |
| GD B6                |        |          | 3-3   | 重要議題的管理     | 安全至上             | 52-59    |
|                      |        |          |       |             | 持份者聯繫            | 86-93    |
| GD B6                |        | 3: 良好健康與 | 416-1 | 評估產品和服務類別對健 | 安全至上             | 52-59    |
|                      |        | 福祉       |       | 康和安全的衝擊     | 持份者聯繫            | 86-93    |
| GD B6                |        |          | 416-2 | 違反有關產品服務的健康 | 安全至上             | 52-59    |
| KPI B6.1             |        |          |       | 和安全法規的事件    | * 在報告期內，載通國際並無任何 |          |
| * KPI B6.3           |        |          |       |             | 違反有關產品及服務健康與安全的  |          |
| KPI B6.4             |        |          |       |             | 法規及／或自願性守則的記錄。   |          |

|                   |        |        |       |                     |                                                      | 頁數             |
|-------------------|--------|--------|-------|---------------------|------------------------------------------------------|----------------|
|                   |        |        |       |                     |                                                      | ^：請參閱          |
| 港交所               |        | 聯合國可持續 |       |                     | 參照相關章節／*直接解釋／                                        | 《載通國際          |
| ESG守則             | ISSB準則 | 發展目標   | GRI標準 | 披露項目                | +省略資料的原因                                             | 2024年年報》       |
| GRI 418: 客戶隱私2016 |        |        |       |                     |                                                      |                |
| GD B6             |        |        | 3-3   | 重要議題的管理             | 安全至上                                                 | 52-59          |
| KPI B6.2          |        |        |       |                     |                                                      |                |
| KPI B6.5          |        |        | 418-1 | 經證實侵犯客戶隱私或遺失客戶資料的投訴 | 安全至上<br>關懷顧客<br>* 在報告期內，載通國際並無經證實有關侵犯客戶隱私及遺失客戶資料的投訴。 | 52-59<br>86-93 |



財務回顧

集團  
財務表現摘要

|                                          | 2024年     | 2023年     | 有利／(不利)變動 |         |
|------------------------------------------|-----------|-----------|-----------|---------|
|                                          | 港幣百萬元     | 港幣百萬元     | 港幣百萬元     | %       |
| 收入                                       | 8,215.4   | 7,884.8   | 330.6     | 4.2     |
| 其他淨收益                                    | 112.4     | 68.1      | 44.3      | 65.1    |
| 經營成本                                     | (7,916.2) | (7,738.3) | (177.9)   | (2.3)   |
| 經營盈利                                     | 411.6     | 214.6     | 197.0     | 91.8    |
| 投資物業及發展中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變動                      | (78.2)    | 287.4     | (365.6)   | (127.2) |
| 融資成本                                     | (98.3)    | (110.1)   | 11.8      | 10.7    |
| 應佔聯營公司之盈利                                | 0.6       | 31.1      | (30.5)    | (98.1)  |
| 應佔合營公司之盈利                                | 8.6       | 8.1       | 0.5       | 6.2     |
| 除稅前盈利                                    | 244.3     | 431.1     | (186.8)   | (43.3)  |
| 所得稅支出                                    | (57.0)    | (29.4)    | (27.6)    | (93.9)  |
| 本年度盈利(賬目所示盈利)                            | 187.3     | 401.7     | (214.4)   | (53.4)  |
| 基礎盈利(賬目所示盈利撇除投資物業及<br>發展中投資物業的公平價值變動之影響) | 265.5     | 114.3     | 151.2     | 132.3   |
| 賬目所示每股盈利(港幣元)                            | 0.37      | 0.83      | (0.46)    | (55.4)  |
| 每股基礎盈利(港幣元)                              | 0.53      | 0.24      | 0.29      | 120.8   |

2024年財務表現回顧

集團全年業績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在撇除投資物業及發展中投資物業的公平價值變動之影響後，股東應佔基礎盈利為港幣2.655億元，去年為港幣1.143億元。每股基礎盈利為港幣0.53元，去年為港幣0.24元。基礎盈利增加主要由於專營公共巴士業務的表現改善。然而，若干上市債務證券之預期信貸虧損抵銷了上述部分盈利。

賬目所示股東應佔盈利及每股盈利分別為港幣1.873億元及港幣0.37元，去年為港幣4.017億元及港幣0.83元。2024年賬目所示盈利包括投資物業及發展中投資物業的公平價值減少金額為港幣7,820萬元，去年公平價值增加金額則為港幣2.874億元。

下表為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四個部門的收入及盈利貢獻：

| 港幣百萬元           | 收入      |         | 除稅前盈利  |         |
|-----------------|---------|---------|--------|---------|
|                 | 2024年   | 2023年   | 2024年  | 2023年   |
| 專營公共巴士業務部       | 7,849.3 | 7,563.9 | 281.0  | 129.7   |
| 非專營運輸業務部        | 267.5   | 238.0   | 24.6   | 17.2    |
| 物業持有及發展部        | 98.6    | 82.9    | 11.8   | 364.6   |
| 內地運輸業務部         | —       | —       | 0.6    | 31.1    |
|                 | 8,215.4 | 7,884.8 | 318.0  | 542.6   |
| 融資成本            |         |         | (98.3) | (110.1) |
| 未分配之經營盈利／(支出)淨額 |         |         | 24.6   | (1.4)   |
| 除稅前盈利           |         |         | 244.3  | 431.1   |
| 所得稅支出           |         |         | (57.0) | (29.4)  |
| 本年度盈利           |         |         | 187.3  | 401.7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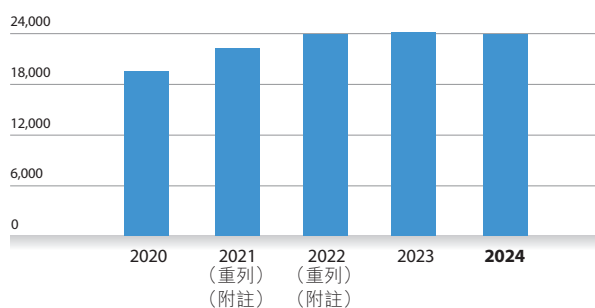
集團主要業務之分部分類資料詳情，已刊載於本年報第224至226頁財務報表附註12。

### 集團收入、其他淨收益及經營成本的主要變動

於2024年，集團總收入為港幣82.154億元，較2023年的港幣78.848億元增加港幣3.306億元或4.2%。收入增加，主要由於集團專營公共巴士業務及非專營運輸業務的收入分別增加港幣2.854億元及港幣2,950萬元。另外，集團投資物業的租金增加港幣1,570萬元。

### 於12月31日之資產總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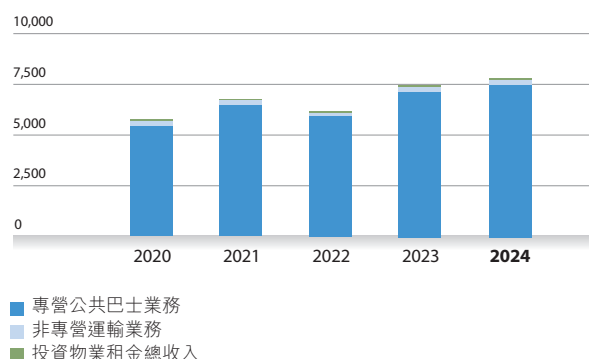
港幣百萬元



附註：2021年及2022年的有關比較金額已作相應重列，以反映有關投資物業及發展中投資物業的計量之會計政策變動。

### 集團收入

港幣百萬元



## 財務回顧

其他淨收益由2023年的港幣6,810萬元增加港幣4,430萬元至2024年的港幣1.124億元。當中包括若干上市債務證券預期信貸虧損為港幣1.710億元，去年為港幣2.600億元。有關其他淨收益之項目分析刊載於本年報第217頁財務報表附註4。

2024年的總經營成本為港幣79.162億元，較2023年的港幣77.383億元增加港幣1.779億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工資上升導致員工成本上升。然而，燃油價格下降導致燃油成本減少抵銷了部分升幅。

於2024年，集團的應佔聯營公司盈利為港幣60萬元，相對2023年的港幣3,110萬元。

本年度所得稅支出為港幣5,700萬元（2023年為港幣2,940萬元）。有關所得稅支出之項目分析刊載於本年報第219頁財務報表附註6。

集團各業務部的資料詳情，已刊載於本年報第119至124頁。

## 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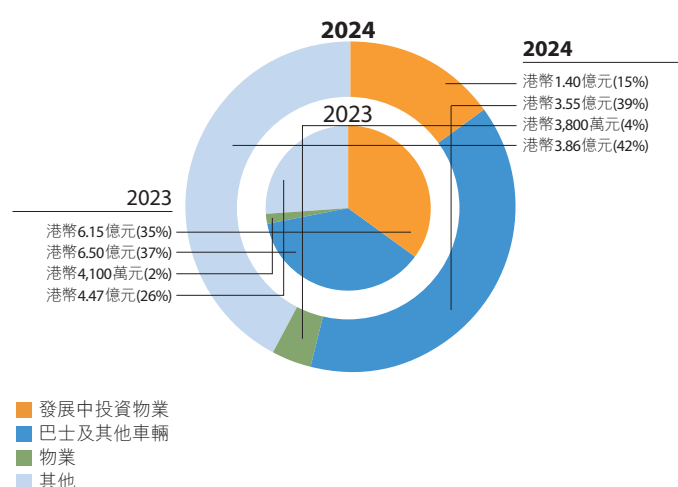
董事會已建議派發普通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50元（2023年為每股港幣0.50元）。董事會於2024年不宣派任何中期股息（2023年為每股港幣0.30元），全年股息將為每股港幣0.50元（2023年為每股港幣0.80元）。擬派末期股息須待股東於2025年5月15日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上通過，方能作實。

## 財務狀況主要變動

### 資本性支出

於2024年12月31日，集團的投資物業、發展中投資物業、租賃土地權益以及其他物業、機器及設備（包括樓宇、巴士及其他車輛、在裝配中的巴士、工具及其他）為港幣156.794億元（2023年為港幣160.387億元）。資本性支出減少，主要由於減少更新車隊。於2024年12月31日，上述資產並無作為抵押。有關資本性支出之項目分析刊載於本年報第227至229頁財務報表附註13。

資本性支出



### 無形資產及商譽

於2024年12月31日，集團的無形資產及商譽分別為港幣5.291億元（2023年為港幣5.291億元）及港幣8,410萬元（2023年為港幣8,410萬元）。無形資產主要包括集團非專營運輸業務的客運服務牌照及運輸營運權。



## 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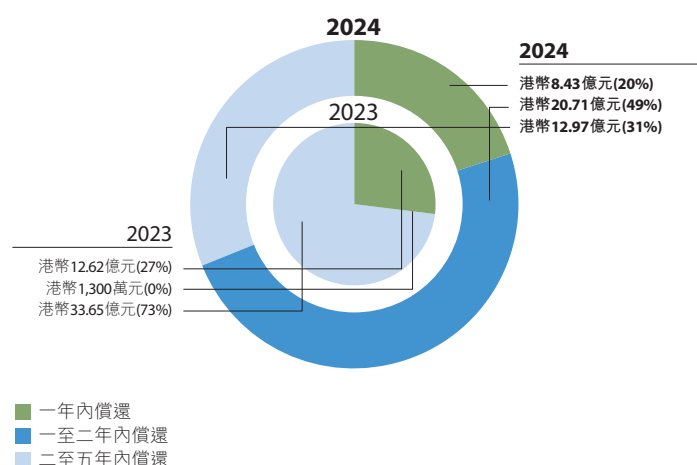
於2024年12月31日，集團的流動資產總額為港幣31.885億元（2023年為港幣32.992億元），其中主要包括流動資金港幣19.300億元（2023年為港幣16.553億元）及應收賬款港幣9.985億元（2023年為港幣10.251億元）。於2024年12月31日，集團的流動資金主要為港幣。

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的流動負債總額為港幣25.185億元（2023年為港幣31.690億元），其中主要包括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及銀行貸款之短期部分。

## 銀行貸款

於2024年12月31日，銀行貸款為港幣42.109億元（2023年為港幣46.396億元），全部均為無抵押。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集團的銀行貸款之還款期分析載於下列圖表：

於12月31日之集團借貸還款分析



於2024年12月31日，集團的未動用銀行備用信貸總額為港幣28.700億元（2023年為港幣24.500億元）。

## 資本承擔

於2024年12月31日，集團的資本承擔為港幣1.718億元（2023年為港幣3.432億元）。上述承擔主要包括The Millennity發展項目及購置主要汽車零件，將由貸款及集團的內部資源支付。資本承擔的概要載列如下：

|                    | 2024年<br>港幣百萬元 | 2023年<br>港幣百萬元 |
|--------------------|----------------|----------------|
| The Millennity發展項目 | 32.3           | 37.6           |
| 購置巴士及其他車輛          | 5.9            | 183.9          |
| 購置其他物業，機器及設備       | 133.6          | 121.7          |
| 總計                 | 171.8          | 343.2          |

於2024年12月31日，集團沒有訂購新巴士，並將於2025年付運（2023年為已訂購77部新巴士，並將於2024年付運）。

財務回顧

資金及融資

流動資金與財政資源

集團密切監察其流動資金需求及財政資源，以確保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使經營業務的現金流入連同集團的現金及流動資產儲備及尚未動用的銀行備用信貸，足以應付貸款償還、日常營運及資本性支出，以及未來業務擴充和發展的資金需求。集團的營運資金主要來自股東權益及銀行貸款。一般而言，集團的主要營運公司均自行安排融資，以應付其營運及特定需求。集團其他附屬公司的資金主要是由公司的資本提供。集團不時檢討其融資政策，務求取得具成本效益及靈活的資金安排，以切合各附屬公司獨特的經營環境。

現金淨額／（借貸淨額）及流動資金比率

於2024年12月31日，集團的借貸淨額（即借貸總額減現金及銀行存款）為港幣22.810億元（2023年為港幣29.843億元），而流動資金比率（流動資產對流動負債的比率）則為1.3（2023年為1.0）。下表列出集團按貨幣劃分的現金淨額／借貸淨額詳情：

| 貨幣           | 外幣現金及<br>銀行存款<br>百萬元 | 現金及<br>銀行存款<br>港幣百萬元 | 銀行貸款<br>港幣百萬元 | 現金淨額／<br>（借貸淨額）<br>港幣百萬元 |
|--------------|----------------------|----------------------|---------------|--------------------------|
| 於2024年12月31日 |                      |                      |               |                          |
| 港幣           |                      | 1,055.2              | (4,210.9)     | (3,155.7)                |
| 美元           | 111.1                | 863.3                | –             | 863.3                    |
| 其他貨幣         |                      | 11.4                 | –             | 11.4                     |
| 總計           |                      | 1,929.9              | (4,210.9)     | (2,281.0)                |
| 於2023年12月31日 |                      |                      |               |                          |
| 港幣           |                      | 1,039.2              | (4,639.6)     | (3,600.4)                |
| 美元           | 77.6                 | 605.8                | –             | 605.8                    |
| 其他貨幣         |                      | 10.3                 | –             | 10.3                     |
| 總計           |                      | 1,655.3              | (4,639.6)     | (2,984.3)                |

融資成本及利息盈利率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集團的融資成本為港幣9,830萬元，較2023年的港幣1.101億元減少港幣1,180萬元。減少主要由於集團平均銀行借貸額減少所致，但平均年利率由2023年的4.24%增加至2024年的4.49%抵銷了部分跌幅。

## 現金流量淨額

於2024年，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額增加港幣1.466億元（2023年為淨額減少港幣8.605億元），其來源如下：

|              | 2024年<br>港幣百萬元 | 2023年<br>港幣百萬元 |
|--------------|----------------|----------------|
| 產自／（用於）以下活動： |                |                |
| • 經營活動       | 1,515.3        | 1,366.8        |
| • 投資活動       | (824.6)        | (1,714.7)      |
| • 融資活動       | (544.1)        | (512.6)        |
| 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 146.6          | (860.5)        |

產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淨額為港幣15.153億元，其中港幣13.441億元來自專營公共巴士業務（2023年為港幣11.596億元）。

另一方面，用於投資活動的現金淨額減少，主要原因是減少購買新巴士及The Millennity的開發成本。

最後，用於融資活動的現金淨額主要是2024年償還銀行貸款。

有關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現金流量變動詳情，已刊載於本年報第196至197頁的綜合現金流量表。

## 財務風險管理

集團的業務承受不同種類的財務風險，包括外匯、利率、燃油價格、信貸和流動資金風險。集團面對這些風險及其風險管理政策和措施載述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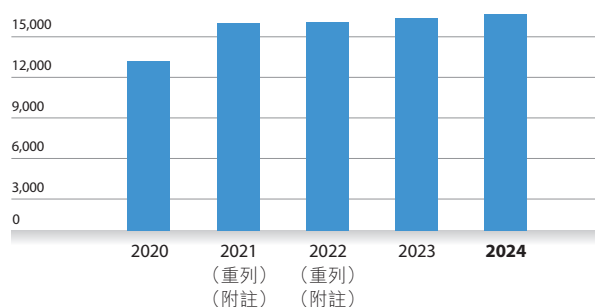
### 外匯風險

集團的外匯風險主要來自向海外購買新巴士及汽車零件，以及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可劃轉）計量之金融資產之投資及銀行存款。此等風險之主要來源為英鎊及美元。對於以英鎊購買巴士所產生的外匯風險，集團的庫務團隊將於適當情況下策略性地簽訂遠期外匯合約。

於2024年12月31日，集團持有少於一年到期之英鎊遠期合約共300萬英鎊（2023年為500萬英鎊）。

### 於12月31日之股東權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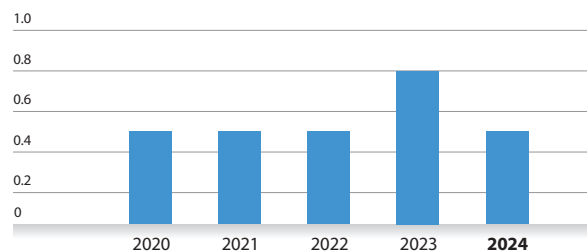
港幣百萬元



附註：2021年及2022年的有關比較金額已作相應重列，以反映有關(i)投資物業及發展中投資物業的計量及(ii)取消強積金－長服金對沖機制之會計政策變動。

### 每股股息

港幣元





## 財務回顧

### 利率風險

鑑於金融市場波動和加息周期前景，集團密切監察市場情況，並制訂合適策略，運用各種技術和工具來審慎管理利率風險，包括為貸款安排不同的續期時段及不同到期日，以達致自然對沖效果。集團並於適當情況下，採用利率掉期等衍生金融工具。於2024年12月31日，集團的所有借貸皆為港元，並按浮動利率計算利息。集團定期按最新的市場情況檢討其利率風險管理策略。

自2002年1月14日以來，集團的主要附屬公司九巴獲標準普爾授予「A」信貸評級。該信貸評級機構視九巴為載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的一個綜合經濟實體，因此九巴所獲評級亦反映集團的信貸概況。

### 燃油價格風險

燃油價格的波動足以對集團之核心專營公共巴士業務的業績帶來重大影響。雖然使用燃油衍生工具可管理燃油價格波動的風險，但集團仍細心評估燃油價格對沖安排的利弊，結論是對沖與不對沖燃油價格的風險相等，而且長遠未必對集團的財務狀況有利。另一方面，集團不時與柴油供應商訂立合約，此等合約中已訂立一項價格上限安排（若可行），使集團可在國際燃油價格下跌時受惠，而在油價升破上限時則減少所承受的風險。燃油價格預計將持續波動，管理層將不斷密切監控燃油價格走勢，並按市場現況檢視燃油價格風險的管理策略。

### 信貸風險

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和債務投資。管理層訂立了信貸政策，以持續監察此等信貸風險。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方面，集團對需要高於某一水平信貸額的主要顧客作出信貸評估。為了盡量減少信貸風險，集團定期檢討逾期末付款項並採取必要的跟進行動。集團又定期編製賬齡分析以密切監察此等應收款項，以盡量減少與此等應收款項有關的信貸風險。集團已就運用現金儲備盈餘投資債務證券來提升收益，制訂庫務管理指引，並對投資組合整體規模及個別債務證券設定限額，以盡量減低整體風險及集中度風險。集團在整個交易期間密切監察債券發行人的信貸評級及相關的市場消息。此外，投資組合及投資策略將受定期監察及檢討，以盡量降低債務證券投資的違約風險。集團將銀行現金及銀行存款存放在信貸評級優越的持牌金融機構，並監察每家金融機構帶來的風險。集團不會向第三方提供使本集團承受信貸風險的擔保。

### 現金流量及流動資金風險

集團密切監察其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以確保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使來自經營業務的現金收入，連同尚未動用的銀行備用信貸，足以應付貸款償還、日常營運、資本性支出及股息派發，以及潛在業務擴充和發展的資金需要。集團的主要營運公司自行安排融資以應付特定需求，而集團其他附屬公司所需的資金則主要由母公司的資本提供。集團不時檢討其融資策略，務求取得具成本效益的資金安排，以切合各附屬公司獨特的經營環境。

### 僱員及薪酬政策

運輸服務為勞工密集業務，於2024年員工成本佔集團總營運成本約56%（2023年為54%）。集團根據生產力及現行市場趨勢，密切監察員工的數目和薪酬。集團於2024年末計入退休成本及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的薪酬總額為港幣42.442億元（2023年為港幣39.688億元）。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的員工數目約12,700人（2023年為超逾13,000人）。

## 各業務部

### 專營公共巴士業務

####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九巴」)

|        | 單位    | 2024年            | 2023年     |
|--------|-------|------------------|-----------|
| 收入     | 港幣百萬元 | <b>7,229.8</b>   | 7,031.3   |
| 其他收益   | 港幣百萬元 | <b>145.6</b>     | 133.0     |
| 總經營成本  | 港幣百萬元 | <b>(7,150.3)</b> | (7,070.3) |
| 經營盈利   | 港幣百萬元 | <b>225.1</b>     | 94.0      |
| 融資成本   | 港幣百萬元 | <b>(72.5)</b>    | (78.8)    |
| 除稅前盈利  | 港幣百萬元 | <b>152.6</b>     | 15.2      |
| 所得稅支出  | 港幣百萬元 | <b>(25.8)</b>    | (3.7)     |
| 除稅後盈利  | 港幣百萬元 | <b>126.8</b>     | 11.5      |
| 淨盈利率   |       | <b>1.8%</b>      | 0.2%      |
| 總載客量   | 百萬人次  | <b>940.3</b>     | 923.6     |
| 行車里數   | 百萬公里  | <b>256.2</b>     | 260.2     |
| 年終僱員數目 | 僱員數目  | <b>11,150</b>    | 11,598    |
| 年終車隊規模 | 巴士數目  | <b>4,010</b>     | 4,055     |
| 資產總值   | 港幣百萬元 | <b>9,996.6</b>   | 10,012.5  |

九巴於2024年錄得除稅後盈利港幣1.268億元，相比2023年錄得除稅後盈利港幣1,150萬元。

2024年的車費收入為港幣69.493億元，較2023年的港幣67.407億元增加港幣2.086億元或3.1%。升幅主要由於載客量上升，令車費收入增加。九巴於年內錄得總載客量9.403億人次（每日平均257萬人次），較2023年的9.236億人次（每日平均253萬人次）增加1.8%。

2024年的總經營成本為港幣71.503億元，較2023年的港幣70.703億元增加港幣8,000萬元或1.1%。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工資上升導致員工成本上升。然而，燃油價格下降導致燃油成本減少抵銷了部分升幅。

財務回顧

龍運巴士有限公司 (「龍運」)

|        | 單位    | 2024年   | 2023年   |
|--------|-------|---------|---------|
| 收入     | 港幣百萬元 | 630.6   | 530.5   |
| 其他收益   | 港幣百萬元 | 3.5     | 1.7     |
| 總經營成本  | 港幣百萬元 | (578.2) | (496.5) |
| 經營盈利   | 港幣百萬元 | 55.9    | 35.7    |
| 融資成本   | 港幣百萬元 | (6.1)   | (8.1)   |
| 除稅前盈利  | 港幣百萬元 | 49.8    | 27.6    |
| 所得稅支出  | 港幣百萬元 | (8.1)   | (4.5)   |
| 除稅後盈利  | 港幣百萬元 | 41.7    | 23.1    |
| 淨盈利率   |       | 6.6%    | 4.4%    |
| 總載客量   | 百萬人次  | 48.3    | 42.9    |
| 行車里數   | 百萬公里  | 33.5    | 29.1    |
| 年終僱員數目 | 僱員數目  | 842     | 757     |
| 年終車隊規模 | 巴士數目  | 283     | 285     |
| 資產總值   | 港幣百萬元 | 716.2   | 649.9   |

龍運於2024年錄得除稅後盈利港幣4,170萬元，相比2023年錄得除稅後盈利港幣2,310萬元。

龍運於2024年的車費收入為港幣6.267億元，較2023年的港幣5.267億元增加港幣1.000億元或19.0%。升幅主要由於巴士的載客量增加。龍運於2024年錄得4,830萬人次的總載客量（每日平均為132,000人次），而2023年為4,290萬人次（每日平均為118,000人次）。

2024年的總經營成本為港幣5.782億元，較2023年的港幣4.965億元增加港幣8,170萬元或16.5%。增加主要受工資上升以及因應服務水平提升而增加人手導致員工成本增加。

非專營運輸業務

集團的非專營運輸業務部於2024年錄得除稅後盈利港幣2,060萬元，相比2023年錄得港幣1,390萬元。有關本業務部各主要業務單位的經營詳情如下：

陽光巴士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陽光巴士集團」)

陽光巴士集團是香港領先的非專營巴士服務營運商之一，提供度身設計、優質、安全可靠和物有所值的運輸服務，其顧客包括大型住宅屋苑、購物中心、主要僱主、旅行社及學校，並為普羅大眾提供包車服務。

陽光巴士集團2024年的收入較2023年增加11.5%。增加的原因主要是本地及跨境服務的業務增長。2024年的總經營成本有所增加，主要是由於員工成本及其他經營成本上升，以配合業務增長。

於2024年，陽光巴士集團繼續引入最新歐盟六型巴士以優化車隊。於2024年12月31日，陽光巴士集團的巴士數目為409部（2023年為421部）。



## 新香港巴士有限公司(「新港巴」)

新港巴為經常往來香港落馬洲和深圳皇崗的過境人士及旅客，經營直接而且經濟實惠的24小時跨境穿梭巴士服務(一般稱為「皇巴士」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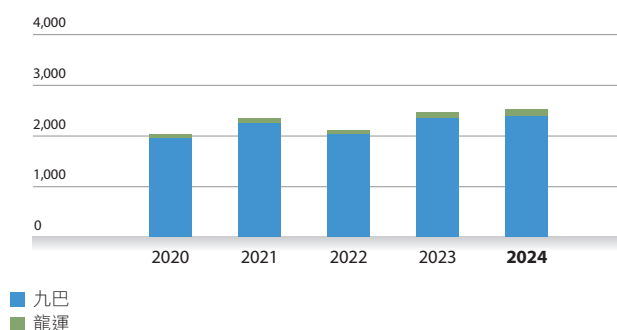
新港巴2024年的收入較2023年增加27.6%。增加主要由於香港市民於周末及假期北上消費成風，令巴士載客量上升。為滿足需求增長而提升服務水平，年內的總經營成本亦相應增加。

於2024年12月31日，新港巴的巴士數目為15部(2023年為15部)。

### 平均每日載客人次

(專營公共巴士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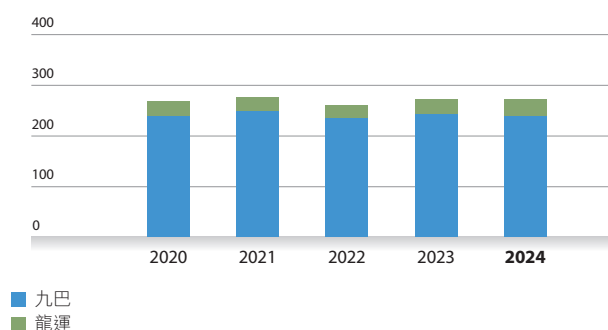
千人次(每日)



### 巴士行車里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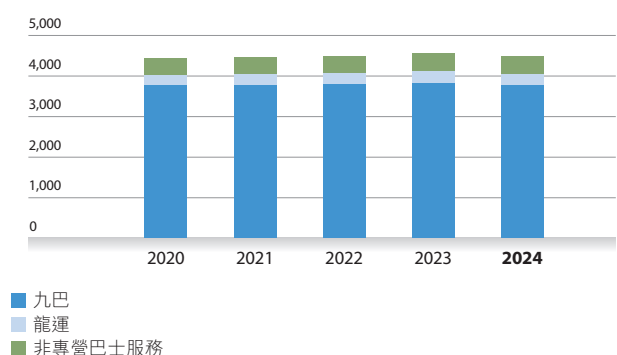
(專營公共巴士業務)

百萬公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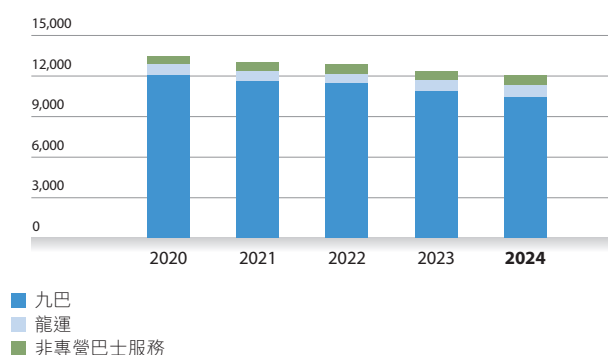
### 於12月31日已發牌之巴士數目

巴士數目



### 於12月31日之員工數目

員工數目



## 財務回顧

### 物業持有及發展

集團的物業持有及發展部於2024年錄得除稅後盈利港幣6,010萬元（已撇除投資物業及發展中投資物業的公平價值減少金額為港幣7,820萬元），相比2023年錄得除稅後盈利港幣4,660萬元（已撇除投資物業及發展中投資物業的公平價值增加金額為港幣2.874億元）。集團的投資物業詳情如下：

#### KT Real Estate Limited (「KTRE」)

KTRE是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連同新鴻基地產發展有限公司（「新鴻基地產」）的附屬公司Turbo Result Limited（「TRL」），按等額權益分權共同持有The Millennity位於香港九龍觀塘巧明街98號作長線投資。

The Millennity屬優質綜合商業項目，座落觀塘核心地段，毗鄰港鐵觀塘站及牛頭角站，具備地理優勢。

The Millennity兩座大樓各提供20層甲級寫字樓，總樓面面積約650,000平方呎，其基座為樓高10層的大型商場，設有休憩及零售空間，總樓面面積逾500,000平方呎。地庫為4層停車場，共設有近400個泊車位，部分配備電動汽車充電系統。

The Millennity兩座寫字樓已竣工。自2023年以來，租戶亦已遷入並開始運作。位於The Millennity下的基座商場尚處於施工階段，預計將於2025年開幕。

於2024年12月31日，The Millennity的寫字樓部分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列為投資物業，而餘下部分則列為發展中投資物業（2023年12月31日為相同）。

#### LCK Real Estate Limited (「LCKRE」)

LCKRE是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擁有一座位於九龍荔枝角寶輪街9號，樓高17層的商業大廈。該大廈的總樓面面積約為156,700平方呎。大廈毗鄰曼克頓山，其中部分樓面面積供集團總部作辦公用途，餘下的樓面面積則主要出租予寫字樓、商舖及食肆，並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列為投資物業。

#### LCK Commercial Properties Limited (「LCKCP」)

LCKCP是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持有曼克頓山商用物業「曼坊」的業權。自2009年3月開幕以來，該樓面面積50,000平方呎的商場為購物人士提供優質零售設施。於2024年12月31日，該商場的全部可供出租樓面面積已租出，為本集團帶來經常性租金收入，並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列為投資物業。

#### TM Properties Investment Limited (「TMPI」)

本集團間接全資附屬公司TM Properties Holdings Limited（「TMPH」）於2020年向新鴻基地產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Mega Odyssey Limited（「MOL」）出售其於TMPI的50%權益後，TMPI由TMPH及MOL共同擁有。TMPI擁有位於新界屯門市地段第80號的業權，並已成為本集團擁有50%權益的合營企業。

於2024年12月31日，該物業全部可供出租樓面面積已租出，為集團帶來經常性租金收入。

中國內地運輸業務

集團的中國內地運輸業務部於2024年錄得除稅後盈利港幣60萬元，相比2023年錄得除稅後盈利港幣3,110萬元。

於2024年12月31日，集團的中國內地運輸業務部所擁有的聯營公司權益總額為港幣5.697億元（2023年為港幣6.091億元）。此等投資項目主要有關在深圳經營的公共運輸服務，以及在北京經營的計程車及汽車租賃業務。

於2024年12月31日的中國內地運輸業務投資概要

|                    | 深圳         | 北京         |
|--------------------|------------|------------|
| 業務性質               | 巴士及計程車租賃服務 | 計程車及汽車租賃服務 |
| 企業組成模式             | 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 | 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 |
| 開始營運日期             | 2005年1月    | 2003年4月    |
| 集團投資成本（人民幣百萬元）     | 387        | 80         |
| 集團擁有的實際權益          | 35%        | 31.38%     |
| 2024年年終的車隊規模（車輛數目） | 11,380     | 6,054      |
| 巴士載客量（百萬人次）        | 330        | N/A        |
| 巴士行車里數（百萬公里）       | 265        | N/A        |
| 2024年年終僱員數目        | 22,044     | 1,698      |

深圳巴士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巴士集團」）

深圳巴士集團於2005年1月開始營運，是由九巴（深圳）交通投資有限公司（集團旗下一家全資附屬公司），夥同其他四位中國內地投資者合作成立的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集團的投資額為人民幣3.871億元（以投資當日計算相等於港幣3.639億元），相當於35%的權益。深圳巴士集團主要在廣東省深圳市提供公共巴士、小型巴士和計程車服務，經營一支擁有超過5,000部巴士的車隊以行走多於330條巴士路線，以及超過6,000部計程車。主要由於來自各種交通模式（包括鐵路服務和應用程式網約計程車平台）的激烈競爭，深圳巴士集團的巴士及計程車載客量由2023年的4.600億人次減少11.3%至2024年的4.080億人次。

北京北汽九龍出租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北汽九龍」）

北汽九龍於2003年3月在北京成立，是一間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並於北京經營計程車及汽車租賃業務。北汽九龍的股東包括九巴（北京）出租汽車投資有限公司（集團旗下一家全資附屬公司）及另外四位中國內地投資者。集團在北汽九龍的投資額為人民幣8,000萬元（以投資當日計算相等於港幣7,550萬元），佔北汽九龍股本權益的31.38%。為全力把握北京發展蓬勃但充滿挑戰的汽車租賃市場所帶來的商機，北汽九龍於2013年4月將其汽車租賃業務轉讓予另一家名為北京北汽福斯特股份有限公司的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其股權結構與北汽九龍相同。於2024年12月31日，北汽九龍經營超過4,900部計程車及聘用約1,700名員工。



## 財務回顧

### 北京北汽福斯特股份有限公司（「北汽福斯特」）

北汽福斯特成立於2013年4月，是一家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經營原由北汽九龍營運的汽車租賃業務，其股權架構與北汽九龍相同。北汽福斯特的汽車租賃服務受惠於首都的商務旅客以及於當地舉辦的各項盛事、會議和展覽活動，並具備優勢從中把握商機。於2024年12月31日，北汽福斯特主要在北京和天津提供包車服務，擁有超過1,000部車輛。

### 持續關連交易

集團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14A章的匯報規定，闡述以下持續關連交易的詳情：

#### (a) 本集團

##### 與新鴻基地產保險有限公司（「新鴻基地產保險」）的交易

如本年報第262至263頁的財務報表附註35(a)所述，集團與新鴻基地產（本公司主要股東）的全資附屬公司新鴻基地產保險於2022年12月29日與新鴻基地產保險簽訂多份保單，據此新鴻基地產保險同意為本集團提供保險，包括汽車第三者及乘客責任保險和僱員賠償保險，生效期由2023年1月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2023/24保險安排」）。集團於2024年12月19日與新鴻基地產保險簽訂多份保單據此新鴻基地產保險同意為本集團提供保險，包括汽車第三者及乘客責任保險和僱員賠償保險，生效期由2025年1月1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2025/26保險安排」）。在2023/24保險安排及2025/26保險安排下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本公司已在2022年12月29日及2024年12月19日所分別發出的公告中披露相關細節。

按2022年12月29日之公告所披露，在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集團根據2023/24保險安排而應付新鴻基地產保險的保費上限金額分別不會超過約港幣102,500,000元及港幣105,500,000元。此等全年上限金額乃主要參考歷年交易金額、本集團的估計營運需要，包括估計車輛數目、僱員及固定資產的需求，以及2023/24保險安排定下的保費率等釐定。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集團付予及應付新鴻基地產保險的2023/24保險安排之保費為港幣100,568,000元（2023年為港幣93,279,000元）。

按2024年12月19日之公告所披露，在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集團根據2025/26保險安排而應付新鴻基地產保險的保費上限金額分別不會超過約港幣40,500,000元及港幣41,500,000元。此等全年上限金額乃主要參考歷年交易金額、估計車輛數目、僱員工資總額及保險結構，以及2025/26保險安排定下的保費率等釐定。

集團已用及將會運用內部資源來支付根據2023/24保險安排及2025/26保險安排下的已付及應付的保費。2023/24保險安排及2025/26保險安排下的交易只須遵守上市規則的匯報、公佈及年度檢討規定，但無須取得獨立股東的批准。

**(b) 陽光巴士有限公司****與新鴻基地產若干附屬公司訂立的穿梭巴士服務合約**

如本年報第262至263頁的財務報表附註35(a)所述，陽光巴士有限公司與新鴻基地產的若干附屬公司訂立若干穿梭巴士服務合約（「穿梭巴士服務合約」），據此陽光巴士有限公司同意提供及經營多項穿梭巴士服務。提供穿梭巴士服務的服務費用根據有關合約中指明的收費率收取，每部巴士每小時收取港幣300元至港幣600元不等，在釐定收費率時，會考慮多項因素，如所要求提供的巴士數量和型號、所要求的服務日數和時數、相關成本及預期的載客量和路線，並參考當時的市場收費率作為價格指標，即在市場中，相似巴士營運收取的服務費。穿梭巴士服務合約下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本公司已在2024年3月21日發出的公告中披露相關細節。

按2024年3月21日之公告所披露，在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陽光巴士有限公司根據穿梭巴士服務合約應收的服務費上限金額估計分別不會超過港幣7,661,000元及港幣9,427,000元。此等全年上限金額乃主要參考歷年金額、有關合約中指明的收費率及預期的服務需求釐定。在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陽光巴士有限公司根據穿梭巴士服務合約已收及應收的服務費（包括基本服務、超時服務、按需要提供額外服務的費用，以及隧道費用）為港幣6,700,000元（2023年為港幣5,370,000元）。

穿梭巴士服務合約下的交易只須遵守上市規則的匯報、公佈及年度檢討規定，但無須取得獨立股東的批准。

**(c) KT REAL ESTATE LIMITED（「KTRE」）****與新鴻基地產（銷售及租賃）代理有限公司（「SHKRE(SL)」）訂立的辦公處所租賃管理協議及零售處所租賃管理協議及與啟勝管理服務有限公司（「KSMS」）訂立的物業管理協議**

如本年報第262至263頁的財務報表附註35(a)所述，於2022年12月29日，KTRE及新鴻基地產的全資附屬公司Turbo Result Limited（「TRL」）（按等額權益分權共同持有位於香港九龍觀塘巧明街98號之The Millennity）與SHKRE(SL)訂立了一份辦公處所租賃管理協議及零售處所租賃管理協議，據此SHKRE(SL)獲委任為The Millennity中辦公及零售處所單位及泊車位的獨家市場推廣及租賃代理及管理人，生效期由2023年1月1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為期3年（「2023-2025辦公及零售處所租賃管理協議」）。於2022年12月29日，KTRE及TRL與新鴻基地產的全資附屬公司KSMS訂立了一份物業管理協議，據此KSMS獲委任為The Millennity中辦公／零售處所單位的物業經理，生效期由2023年1月1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為期3年（「2023-2025物業管理協議」）。在2023-2025辦公及零售處所租賃管理協議及2023-2025物業管理協議下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本公司已在2022年12月29日所分別發出的公告中披露相關細節。

## 財務回顧

按2022年12月29日之公告所披露，在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KTRE根據辦公處所租賃管理協議及零售處所租賃管理協議應付SHKRE(SL)的辦公及零售處所租賃管理費及其他開支上限金額分別不會超過約每年港幣186,525,000元及港幣54,290,000元。此等全年上限金額乃根據The Millennity中估計租出或許可使用的最大單位數目以及2023-2025辦公及零售處所租賃管理協議定下的報酬標準釐定。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集團應付SHKRE(SL)的2023-2025辦公及零售處所租賃管理協議之租賃管理費及其他開支分別為港幣2,048,000元（2023年為港幣3,501,000元）及無（2023年為無）。

按2022年12月29日之公告所披露，在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KTRE根據2023-2025物業管理協議應付KSMS的物業經理報酬及其他開支上限金額分別不會超過約每年港幣7,185,000元。此等全年上限金額乃根據The Millennity中的單位數目以及2023-2025物業管理協議定下的報酬標準釐定。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集團應付KSMS的2023-2025物業管理協議之物業經理報酬及其他開支為港幣5,620,000元（2023年為港幣4,396,000元）。

集團將會運用內部資源來支付根據2023-2025辦公及零售處所租賃管理協議及2023-2025物業管理協議下的已付及應付的辦公及零售處所租賃管理費、物業經理報酬及其他開支。2023-2025辦公及零售處所租賃管理協議及2023-2025物業管理協議下的交易只須遵守上市規則的匯報、公佈及年度檢討規定，但無須取得獨立股東的批准。

### (d) 九巴

#### 與力新清潔有限公司（「力新」）訂立的清潔服務協議

如本年報第262至263頁的財務報表附註35(a)所述，於2023年9月28日，九巴與新鴻基地產的全資附屬公司力新訂立清潔服務協議，據此，力新將同意於九巴指定服務地點（包括處所、辦事處及車廠）向九巴提供清潔服務。協議的初始期限為期兩年，自2023年10月1日起至2025年9月30日止及延長期限為期一年，自2025年10月1日起至2026年9月30日止的行使選擇權（「清潔服務協議」）。在清潔服務協議下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本公司已在2023年9月28日所分別發出的公告中披露相關細節。

按2023年9月28日之公告所披露，在截至2023年、2024年、2025年及2026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九巴根據清潔服務協議應付力新的清潔服務費上限金額分別不會超過約每年港幣3,481,872元、港幣13,927,488元、港幣13,962,561元及港幣10,550,835元。此等全年上限金額乃根據預期可能出現的臨時清潔服務需求及參考清潔服務協議中指明的約定費率釐定。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力新的清潔服務協議之清潔服務費為港幣13,927,000元（2023年為港幣3,481,872元）。

集團將會運用內部資源來支付根據清潔服務協議下的應付的清潔服務費。清潔服務協議下的交易只須遵守上市規則的匯報、公佈及年度檢討規定，但無須取得獨立股東的批准。



按照上市規則規定，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檢討及確認：

1. 上述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新鴻基地產保險、SHKRE(SL)、KSMS、力新及新鴻基地產若干附屬公司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是：
  - (i) 於集團的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
  - (ii) 按正常或更佳商業條款訂立；及
  - (iii) 按照有關協議進行，且有關條款公平合理，並符合集團及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2. 根據2023/24保險安排，集團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付予及應付新鴻基地產保險的全年保費並無超越2022年12月29日之公告所披露的港幣105,500,000元上限金額；
3. 在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陽光巴士有限公司根據穿梭巴士服務合約向新鴻基地產的若干附屬公司已收或應收的服務費用（包括基本服務、超時服務、按需要提供額外服務的費用，以及隧道費用）並無超越於2024年3月21日之公告所披露的港幣7,661,000元上限金額；
4. 在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KTRE根據2023-2025辦公及零售處所租賃管理協議向SHKRE(SL)應付的辦公及零售處所租賃管理費及其他開支上限金額分別不會超越於2022年12月29日之公告所披露的約港幣186,525,000元及港幣54,290,000元上限金額；
5. 在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KTRE根據2023-2025物業管理協議向KSMS應付的物業經理報酬及其他開支上限金額不會超越於2022年12月29日之公告所披露的港幣7,185,000元上限金額；及
6. 在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九巴根據清潔服務協議向力新應付的清潔服務費金額不會超越於2023年9月28日之公告所披露的港幣13,927,488元上限金額。

本公司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驗應聘服務準則第3000號（經修訂）》「歷史財務資料審計或審閱以外的審驗應聘」委聘其核數師，並參照《實務說明第740號（經修訂）》「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就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匯報。核數師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發出載有其對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的事實及結論的無保留意見函件。本公司已將該函件副本呈交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善治為持份者信心及向股東提供持續回報之根基，因此亦為商業成功的基石。

董事會深信，維持良好企業管治有助集團促進一個強大及健康文化，並有效加強管理效能、改善管治機制、提升股東價值及令股東與持份者滿意。董事會成員及各員工恪守一套完善的政策、程序及規則。

集團已經將可持續性的管治融入於其企業管治架構內，並平衡業務發展與社會責任，以充分考慮股東及持份者的長遠利益。

### 企業管治架構

集團的企業管治架構（「架構」）建基於承擔問責、高透明度及誠信為本的原則，目的為識別良好管治涉及的關鍵界別、不同界別之間的關係，以及各自對落實有效管治政策和程序所發揮的作用。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在評估集團是否達致業務目標時，會以此架構作為衡量績效表現的依歸。集團定期檢討架構，以配合不斷演變的監管規定，兼顧環保需要，社會期望及國際關係的轉變。集團定時檢討架構，更新管理政策和實務及確保集團在各運作層面依循架構。

集團主要透過執行以下措施達致企業管治目標：

- 維持多元化和最均衡董事會組合、設立高效的管理匯報系統，以及維繫專業的管理團隊，確保董事以持份者的最佳利益為依歸，作出充分知情的決定；
- 制訂透徹的內部審計和監控系統，以助防範風險、保護集團的資產，同時確保集團的政策及管理實務均按照計劃執行，並能迅速發現和糾正任何違規、偏差、重大錯誤陳述及舞弊情況；及
- 制訂清晰和有效的溝通渠道，以確保股東、顧客及其他持份者了解集團事務。

### 恪守企業管治守則

公司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中「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企業管治原則。企業管治守則訂立(a)披露的強制要求；及(b)良好企業管治的原則，並提供兩個層次的建議：(a)「守則條文」；及(b)「建議最佳常規」。

除本公司三名董事因有其他事務在身而未能根據守則條文第C.1.6條規定出席本公司於2024年5月16日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2024年股東周年大會」）外，本公司在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中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 董事會

### 董事會組成

董事會的組成由比例均衡的高質素並具備集團業務所需的相關技能、行業知識、親身經驗和多元視野的執行與非執行董事組成。於2024年12月31日，董事會由16名董事組成，其中6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9名為非執行董事及1名為執行董事。在4個指定的董事委員會（常務委員會、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監督下，高級管理人員被委託負責集團業務的日常管理。董事會及各董事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於2024年12月31日，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的組成概述如下：

|            | 獨立<br>非執行董事 | 非執行董事 | 執行董事 | 總數 |
|------------|-------------|-------|------|----|
| 董事會        | 6           | 9     | 1*   | 16 |
| 董事委員會：     |             |       |      |    |
| 常務委員會      | 3           | 4     | 1*   | 8  |
| 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 | 4           | 1     | —    | 5  |
| 薪酬委員會      | 3           | 2     | —    | 5  |
| 提名委員會      | 2           | 1     | —    | 3  |

\* 董事總經理

雖然非執行董事不會參與集團業務的日常管理，但會密切審視管理層在達致既定企業目標方面的表現，從而監管公司的管治程序。他們的貢獻包括但不限於參與董事會會議，並在會上就集團的策略、政策、表現、問責性、資源、要員任命、操守準則等事宜提供獨立意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為三年。集團制定了一套機制，確保董事會可取得獨立的觀點和意見，並每年檢視該機制的實施與有效性。

獨立非執行董事嚴格和客觀地審視提交董事會的事宜，尤其是確保董事會全面考慮股東的利益。他們亦確保關連交易及其他事宜得到董事會公平和透徹的考慮。

所有企業通訊均會列明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名字。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由於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向聯交所及本公司以書面確認其獨立性，本公司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確屬獨立人士。本公司已符合上市規則條文中有關董事會成員最少須有三分之一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規定。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1的強制披露要求第B(h)條，董事會成員之間的關係已於年報的「董事簡介」部分作出披露。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會多元化

董事會的多元化組成可為董事會帶來廣泛的業務和專業經驗，以確保決策過程考慮不同觀點並支持公司實現策略目標。董事會以用人唯才的原則委任董事。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的多元性，包括董事人選的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以及建立一個潛在董事會繼任人管道以達致多元化，並根據這些客觀準則甄選所有董事人選。提名委員會已於2024年檢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並確認會繼續以用人唯才的原則甄選董事會成員。此政策登載於公司網站。

集團的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來自不同背景，並具備相關經驗及專業知識的深度。董事會的成員是來自商界領導、學術界和專業界別的代表，組合均衡以監察集團業務，確保締造可持續增值和保障股東權益。

於2024年12月31日，董事會的年齡組別及性別分佈載列如下：

| 年齡組別   | 男性 | 女性 |
|--------|----|----|
| 50歲或以下 | 1  | 0  |
| 51-60歲 | 2  | 1  |
| 61-70歲 | 3  | 1  |
| 70歲以上  | 8  | 0  |
| 總數     | 14 | 2  |

### 董事會的角色

董事會的職責，是以負責的態度及有效的方式，指導及監督公司的事務，推動集團的成功。董事會的主要職責如下：

- 制訂集團的價值觀及標準；
- 為管理層提供目標及方向；
- 監察管理層表現；
- 管理集團與持份者（包括股東、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員工及社群）的關係；
- 建立適當的政策以管理集團在實踐策略目標時面對的風險；
- 檢討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程序的效益；
- 審核及批准集團賬目；
- 確保集團的財務報告體系以及公告的完整性；
- 審批主要融資安排；
- 評估重大收購、出售及重大合約；及
- 制訂股息政策。

## 主席及董事總經理的角色

主席及董事總經理為兩個不同職位，分別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梁乃鵬博士太平紳士GBS及執行董事李澤昌先生擔任。兩人之間並無任何財務、業務、親屬或其他關係。

主席與董事總經理的角色有清晰劃分。兩者的職責已以書面定義，概述如下：

主席之職責包括：

- 主持董事會及股東會議（確保董事會成員及股東的意見及關注事宜，在會上得到發表的機會）；
- 確保董事會有效運作，並及時討論所有主要及適當的事項；
- 確保所有董事適時收到足夠、準確、清晰、完整及可靠的資訊；
- 協助與股東進行有效溝通，並確保向董事會充分反映股東的意見；及
- 確保董事會採納的所有企業管治實務得到執行。

董事總經理之職責包括：

- 透過制訂及執行集團的政策及策略，實現董事會設定的長遠目標及工作重點；
- 提供重要、準確、適時和扼要的資訊，讓董事會監察管理層的表現；
- 領導高效和專業的行政團隊管理集團的日常業務；
- 根據計劃及預算緊密監察營運及財務業績；
- 就集團面對的重要及策略事宜與主席保持定期溝通，並把這些事宜知會董事會；
- 確保有完備的營運、規劃、法律及財務控制系統投入運作；及
- 管理公司與各界持份者的關係。

在非執行董事和執行董事缺席的情況下，主席會與獨立非執行董事每年舉行一次會議，討論集團的業務。2024年會議已於2024年12月19日舉行。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會會議程序

#### 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一般每隔一個月舉行一次全體會議，以商討重大企業、策略及營運事宜，同時評估投資機會。董事會會議的舉行是按照載於公司細則內的程序及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進行。董事會成員於每年年初均獲發董事會常規會議的時間表，時間表的任何修訂須於該會議舉行前至少14天妥為通知各位董事。

董事會常規會議的議程由公司秘書整理，並由主席批准。各位董事可將若干議題納入董事會會議的議程內。召開董事會會議通知書在開會前一個月向各董事發出，並附隨有關議程。詳細討論文件亦在會議7天前傳閱，讓各位董事有足夠時間考慮將會討論的相關事宜，以便作出符合公司最佳利益的決定。

在董事會會議上，高級管理人員及相關的公司行政人員就集團各業務範疇的營運及財務表現向董事會匯報。公司秘書負責編寫董事會會議的會議記錄草稿，當中詳載董事會考慮過的事項及最終決定，以及董事提出的任何關注或表達的異議，並把會議記錄草稿向所有董事傳閱以徵求他們的意見。會議記錄草稿的最終版本將於其後的會議上提呈董事會作正式採納。已獲採納的會議記錄由公司秘書保存，並可供董事查閱。

#### 就關連交易進行票決

根據公司細則，所有董事必須申報他們在會議上擬討論的任何交易、安排或其他事項中所持利益（如有）的性質及程度。如董事在建議進行的交易中有利益衝突或重大利益，則他們須就相關的決議案放棄投票。有關利益申報將由公司秘書記錄於會議記錄中。凡會議表決某決議案而某董事不得對該決議案表決時，該董事不會被計算在該部分會議的法定人數內，但會被計算在該會議所有其他部分的法定人數內。此舉有助減少公司業務與個別董事的其他權益或任命之間可能出現的潛在衝突。

獨立非執行董事連同其他董事會成員，須確保關連交易屬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而其條款乃經過公平磋商後按正常或更有利的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並在符合本集團及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下進行。公司秘書有責任保證訂立的所有關連交易均符合上市規則規定。於2024年，本公司訂立了數項持續關連交易，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24至127頁。

## 董事的責任

### 紀律守則

公司所有董事及員工均須遵守一套書面紀律守則，該紀律守則登載於員工網站。紀律守則提供有關董事和僱員的個人操守、與供應商和承辦商的關係、對股東的責任、顧客關係、僱傭實務和社會責任的指引，以及監察合規情況的程序及執行方法。紀律守則強調在業務活動中務須恪守道德價值，並要求董事及僱員在履行其職責時遵守紀律守則。紀律守則定期進行檢討和更新，保持緊貼規管變化。另外，公司亦制訂舉報政策，鼓勵員工及與公司有往來的相關第三方（如顧客及供應商）以保密方式就與公司有關事宜的失當、舞弊或違規行為表達關注。舉報政策登載於公司網站及員工網站。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的規定，作為公司就董事進行有關公司的股票交易的紀律守則。公司要求因其在公司的職位而可能掌握公司內幕消息（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的高級管理人員、其他特定管理人員及員工遵守《標準守則》的規定。

就回應本公司的具體查詢，所有董事均確認於2024年內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交易準則。於2024年12月31日，董事於本公司所持有的股票權益載於本年報第171至172頁。

### 董事的入職簡報及持續專業發展

所有董事於年內出席培訓計劃，以掌握與各自的專業知識及專業領域相關的最新發展。公司秘書負責為新任董事提供量身制訂的入職導引課程和為所有董事提供持續進修的適當培訓課程，以確保董事對公司的業務運作及實務有正確的理解，並充份明白他們在上市規則及其他監管規定下的責任。需要時公司秘書亦會就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管治事宜的最新發展，為董事提供有關資訊。董事還獲提供詳盡的每月管理報告，以及每月媒體報告，包括有關公司業務的傳媒報道。於2024年8月15日，廉政公署舉辦了一場有關企業管治簡介的研討會以及於2024年10月17日，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舉辦了一場有關董事會領導的研討會。公司鼓勵董事參加由合資格機構舉辦的持續專業進修課程，並負責支付有關課程的費用。公司有制訂正式程序供董事報告接受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的情況。各董事之培訓記錄載於本年報第139頁。

### 董事付出的時間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公司已獲得每位董事確認，他們已投入足夠的時間和精神處理公司的事務。董事會每年檢討他們的貢獻。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的重選、退任和委任

公司制訂具正式及透明度的程序委任新董事。在有需要填補董事會的臨時空缺時，任何一名人士可於任何時間由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或由董事會經提名委員會推薦，委任為董事會成員。獲董事會委任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須於獲委任後的首次股東周年大會上退任，但有資格在同一大會上參與重選。在股東大會取得授權的前提下，董事會亦可委任一名董事作為現有董事會的新增成員。所有董事均有指定的任期，及須最少每三年一次在公司股東周年大會上依章程輪值退任並參與重選。全體董事現時的服務任期均不超過三年。即使董事的任期尚未屆滿，在適當地根據公司細則召開罷免董事的股東大會上，股東有權通過載有詳細原因的特別決議案罷免其職位。

個別董事的選舉須由股東按個別決議案批准。如要重新委任服務董事會已過九年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公司須在載有有關召開股東周年大會通告的通函中，解釋公司為何認為該名董事仍具獨立性，以及為何建議股東投票贊成其連任。

### 董事的重選和委任

於2024年股東周年大會上，郭炳聯太平紳士、雷中元先生M.H.、伍穎梅太平紳士、李家祥博士太平紳士GBS, OBE、廖柏偉教授太平紳士SBS、曾偉雄太平紳士GBS, PDSM、張永銳博士BBS、李鑾輝太平紳士BBS及郭基泓太平紳士依章程輪值退任，並均獲重選為本公司董事。

王小彬女士於2024年11月1日起被任命為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小彬女士將任職至股東周年大會為止，取得股東授權的前提及符合資格的情況下，願意膺選連任。

梁乃鵬博士太平紳士GBS、陳祖澤博士太平紳士GBS、雷禮權先生、馮玉麟先生、龍甫鈞先生及李澤昌先生亦將退任本公司董事，並願意於2025年股東周年大會膺選連任。

上述退任董事均符合資格並獲得提名委員會提名，以及獲董事會推薦於下一次股東周年大會上候選連任。每位董事的重選將按個別決議案，由股東以投票的方式表決。

### 提名董事候選人的程序

股東有權於本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提名一位人士候選董事。提名董事候選人的程序登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的網站。

### 董事免責及保障

公司已就董事可能牽涉法律訴訟而安排適當保險，以向因公司業務而承擔法律責任的董事作出彌償。此等彌償於2024年內生效，並繼續有效。

## 董事會的授權

董事會設立四個特定的董事委員會以監察集團不同的事務範疇，分別是常務委員會、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上述委員會均受其相關的職權範圍管轄，並獲提供足夠的權力及資源履行其職務。董事委員會的職權範圍經定期檢討，並分別上載本公司及聯交所的網站。

各委員會（於2024年12月31日）的成員名單載述如下：

| 董事姓名              | 常務委員會 | 審核及風險<br>管理委員會 | 薪酬委員會 | 提名委員會 |
|-------------------|-------|----------------|-------|-------|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       |                |       |       |
| 梁乃鵬博士太平紳士GBS      | 主席    |                |       |       |
| 陳祖澤博士太平紳士GBS      | 成員    |                | 主席    | 主席    |
| 李家祥博士太平紳士GBS, OBE |       | 主席             | 成員    | 成員    |
| 廖柏偉教授太平紳士SBS      |       | 成員             | 成員    |       |
| 曾偉雄太平紳士GBS, PDSM  | 成員    | 成員             |       |       |
| 王小彬女士             |       | 成員             |       |       |
| <b>非執行董事</b>      |       |                |       |       |
| 郭炳聯太平紳士           | 成員    |                |       |       |
| 雷中元先生M.H.         | 成員    |                |       |       |
| 伍穎梅太平紳士           | 成員    |                | 成員    |       |
| 馮玉麟先生             |       | 成員             |       | 成員    |
| 雷禮權先生             | 成員    |                |       |       |
| 龍甫鈞先生             |       |                | 成員    |       |
| <b>執行董事</b>       |       |                |       |       |
| 李澤昌先生             | 成員    |                |       |       |

## 常務委員會

常務委員會的角色是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協助其制訂商業策略、作出重大投資建議，以及監察有關的執行表現。常務委員會就調查結果及建議直接交上董事會。於2024年，常務委員會與高級管理人員舉行了六次會議，共同檢討和商議集團的財務、營運及策略計劃乃至潛在的投資機會。

## 企業管治報告

### 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

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家祥博士。他是執業會計師，具備上市規則所規定的專業資格及會計專長。李博士及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其他成員均在不同的行業及專業範疇累積了豐富的經驗，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56至166頁的董事簡介。此外，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的成員均不是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的前任或現任合夥人。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制訂及維持足夠的內部監控架構，並確保財務報表的質素及完整性，同時負責提名外聘獨立核數師，並從成本、範圍及表現方面檢討外部審核是否足夠。委員會同時確保公司制訂有效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與香港會計師公會在《審核委員會有效運作指引》中提出的建議一致，並定期參照上市規則的企業管治守則的建議作出更新。有關職權範圍，請參閱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

於2024年，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及高級管理人員舉行了三次會議集中討論安全事項及風險管理，及與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舉行了三次會議，審視及討論本公司的財務報告、內部監控系統及其他有關事宜。於會議完結後，外聘核數師獲邀請與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私下商議於審計過程中發現的事項，以及在高級管理人員不在場的情況下外聘核數師希望知會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的任何其他事宜。於上述三次會議後，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每次均會向董事會呈交報告，並簡報所有發生的重要事項。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的主要工作包括：

#### (a) 監督本公司的財務匯報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

- 與高級管理人員檢討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實務、本公司及主要附屬公司的財務業績、財務報表的準確性及公平性，以及內部審計和獨立審計的範疇；
- 檢討經修訂的會計準則及其他可能的轉變，並考慮其對本公司及本集團財務報告的影響；
- 與外聘核數師檢討審計程序的成效和外聘核數師在審閱中期及全年度財務報表和業績公佈時的發現，以及管理層對有關發現的回應；
- 討論及檢討由內部審計部主管編製的內部審核報告，涵蓋內容包括審計目的、審計方法、曾進行的審計工作及所得的發現；

- 對進行會計及財務匯報的員工的資歷及經驗進行評核，並審視有關資源及培訓課程是否足夠；
- 與外聘核數師及高級管理人員進行檢討，確保關連交易遵照上市規則的要求妥善披露；及
- 監察舉報政策的運作。

在進行上述檢討及討論後，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建議董事會批准本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以及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全年財務報表。

## (b) 維持與外聘核數師的關係

- 檢討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及考慮委聘條款及建議的審核費用，以確保其獨立性並無受損；及
- 確保外聘核數師有效地進行其審計及非審計服務。

根據這些檢討所得結論，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建議董事會重聘現任的外聘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的核數師。

## (c) 監督公司的環境、社會及管治(ESG)的策略和報告流程

- 監察及審查集團的策略，政策和可持續性事項；
- 組成專責工作小組，監督及評估公司的可持續發展表現及風險；及
- 根據上市規則的要求，審閱公司的可持續發展報告。

## 薪酬委員會

董事會已授權薪酬委員會制訂薪酬政策，包括訂立本集團董事及員工之聘用條款、薪酬及退休福利的指引。薪酬委員會還釐定按表現分派花紅的適當準則，並根據本集團的目標及目的，就人力資源的有關政策進行檢討及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薪酬政策及於2024年所進行的工作，載於本年報第152至155頁的薪酬報告中。



## 企業管治報告

### 提名委員會

在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後，董事會已任命提名委員會物色高素質及擁有足夠經驗的合適人選以供其作出考慮。提名委員會確保董事委任乃按正規、嚴謹及透明的程序來進行。提名委員會的大多數成員（包括其主席）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權範圍包括：

- 制訂提名政策供董事會考慮，以及執行董事會訂立的提名政策；
- 物色及提名具合適資格的人士為董事候選人，供董事會審批；
- 就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向董事會提供意見，並就董事會層面的繼任安排（尤其是主席及董事總經理職位）提供意見；
- 檢討及監察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包括評估董事在技能、知識、專業經驗、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和服務年期方面的平衡和組合），並就任何改變建議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
- 在委任或重選獨立非執行董事時，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的獨立性及其獨立程度。

在2024年，提名委員會曾進行以下工作，包括：

- 提名重選退任董事；
- 評估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檢討及確認董事會架構、規模及組成；
- 檢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
- 檢討提名政策。

提名政策自2019年被公司採納，當中列出了最新的提名做法，例如董事選任、任命和重新任命的標準和程序。該政策已上載於本公司網站。

## 出席記錄表及培訓記錄

各董事於2024年出席股東周年大會、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的情況及培訓記錄如下：

| 董事會成員                                  | 2024<br>股東<br>周年大會 | 董事會 | 常務<br>委員會 | 審核及<br>風險管理<br>委員會 | 薪酬<br>委員會 | 提名<br>委員會 | 培訓<br>類別 |
|----------------------------------------|--------------------|-----|-----------|--------------------|-----------|-----------|----------|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                    |     |           |                    |           |           |          |
| 梁乃鵬博士太平紳士GBS (主席)                      | 1/1                | 6/6 | 6/6       |                    |           |           | A, B     |
| 陳祖澤博士太平紳士GBS (副主席)                     | 1/1                | 6/6 | 6/6       |                    | 3/3       | 2/2       | A, B     |
| 李家祥博士太平紳士GBS, OBE                      | 0/1                | 5/6 |           | 3/3                | 2/3       | 2/2       | A, B     |
| 廖柏偉教授太平紳士SBS                           | 1/1                | 6/6 |           | 3/3                | 3/3       |           | A, B     |
| 曾偉雄太平紳士GBS, PDSM                       | 1/1                | 6/6 | 6/6       | 3/3                |           |           | A, B     |
| 王小彬女士 (2024年11月1日起生效)                  | –                  | 1/1 |           |                    |           |           | A, B     |
| <b>非執行董事</b>                           |                    |     |           |                    |           |           |          |
| 郭炳聯太平紳士 (由黃康傑先生擔任替代董事)                 | 0/1                | 0/6 | 5/6       |                    |           |           | B        |
| 雷中元先生M.H.                              | 1/1                | 6/6 | 6/6       |                    |           |           | A, B     |
| 雷禮權先生 (由劉文君女士擔任替代董事)                   | 1/1                | 5/6 | 5/6       |                    |           |           | A, B     |
| 伍穎梅太平紳士                                | 1/1                | 6/6 | 6/6       |                    | 3/3       |           | A, B     |
| 馮玉麟先生                                  | 0/1                | 5/6 |           | 2/3                |           | 2/2       | A        |
| 張永銳博士BBS                               | 1/1                | 6/6 |           |                    |           |           | A, B     |
| 李鑾輝太平紳士BBS                             | 1/1                | 6/6 |           |                    |           |           | A        |
| 龍甫鈞先生                                  | 1/1                | 6/6 |           |                    | 3/3       |           | A, B     |
| 郭基泓太平紳士                                | 1/1                | 6/6 |           |                    |           |           | B        |
| <b>執行董事</b>                            |                    |     |           |                    |           |           |          |
| 李澤昌先生 (董事總經理)                          | 1/1                | 6/6 | 6/6       |                    |           |           | A, B     |
| <b>替代董事</b>                            |                    |     |           |                    |           |           |          |
| 黃康傑先生 (擔任郭炳聯太平紳士的替代董事)                 | 1/1                | 6/6 |           |                    |           |           | A, B     |
| 高丰先生 (自2024年6月20日起辭任<br>雷禮權先生之替代董事)    | 0/1                | 0/3 |           |                    |           |           | B        |
| 劉文君女士 (自2024年6月20日起獲委任為<br>雷禮權先生之替代董事) | –                  | 1/3 |           |                    |           |           | A, B     |

附註：

1. 2024年股東周年大會詳情刊載於本年報第149頁。
2. A. 出席研討會、會議、論壇或簡報會。
3. B. 閱讀資料涵蓋本公司業務、企業管治及董事責任和職責。

董事會於2024年共舉行六次會議，超出企業管治守則的最低要求（即每年最少舉行四次董事會會議）。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的常規會議時間平均最少持續二小時。

## 企業管治報告

### 向高級管理人員授予職責

高級管理人員負責執行集團的策略及管理集團業務的日常運作，並持續受董事會及相關董事委員會的監督。高級管理人員憑藉不同範疇的廣泛經驗及專長，適時為董事會提供準確、充足及詳盡的財務及營運資料，以便董事掌握集團的最新發展，從而作出知情決定和有效地履行職責。

### 公司秘書的角色

本公司的公司秘書一職由梁灝然先生於2024年1月1日至3月27日擔任。他離職後，由香港會計師公會註冊會計師余惠章先生擔任本公司的公司秘書，並於2024年3月28日起生效。

公司秘書負責確保董事會的正確程序得到遵守，以及就所有企業管治事宜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並協助為董事進行入職簡介及持續專業發展。他向公司的董事總經理匯報，而全體董事亦可隨時要求他就董事責任以至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的有效運作提供意見及協助。於2024年，公司秘書接受了逾15小時專業培訓，以掌握最新技巧和知識。

### 問責及審核 財務報告

董事會負責編製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確保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中的披露要求，真實和公允地反映集團的財務狀況。此等責任延伸至中期報告及年報內容的準確性和充足性、「股價敏感資料」的通告和其他在上市規則下要求披露的財務資料，以及向規管當局提交的報告和為符合法例規定要求而需要披露的任何資料。

刊載於本年報第190至266頁的本公司及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真實和公允地反映本公司及本集團於年內的狀況，以及業績和現金流量的情況。本公司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聯同高級管理人員及外聘核數師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並已討論核數、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等事項，亦已審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

### 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

董事會有全盤責任建立、維持並檢討集團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成效，以保障集團的資產及持份者權益、管理集團的現有及預期風險，以及就避免出現資料(無論是財務或非財務)上的重大錯誤陳述作出合理保證。集團於各層面採用嚴謹的內部監控措施，確保有效監察集團的日常營運。

董事會授權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維持及檢討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成效，以釐定重大風險的性質和程度。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在外聘核數師及內部審計部的協助下，為公司監控措施的質素及成效提供穩妥的保證。

## 內部監控框架

本集團的內部監控框架由以下組織進行監察、管理和審視：

### 董事會

- 肩負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最終責任；
- 審視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在實現集團目標方面的成效；及
- 就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的文化提供指引。

### 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

- 協助董事會監察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表現；
- 審閱集團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報告，以供董事會認可；
- 檢討公司外聘核數師及內部審計職能的有效性；及
- 確保所有員工得到與其職位有關的適當培訓，以確保他們根據良好內部監控措施的要求履行職責。

### 管理層

- 設計、執行及維持有效的內部監控系統，包括集團品質管理系統；及
- 確保匯報渠道妥善，以便新風險可被及時向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匯報。

### 內部審計部

- 協助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審視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
- 與各業務單位合作，確保擁有良好的內部監控及符規職能；及
- 按董事會、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及管理層的要求，進行獨立審查及其他特別調查。

集團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框架，涵蓋以下部分：



## 企業管治報告

### 監控環境

本集團符合上市規則有關董事會成員最少須有三分之一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規定，顯示董事會獨立於管理層，並對內部監控的發展和執行進行監督。董事會及各董事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

本集團設立的四個董事委員會定期開會，處理集團業務的日常管理工作。

本集團組織架構界定清晰，職權及監控責任層次分明，並以書面形式清楚記錄於相關營運及業務單位的組織架構圖及工作手冊中。

誠信和崇高的商業操守是集團續締卓績的關鍵。紀律守則及僱員手冊可供所有董事及員工閱覽，當中清晰界定所有董事及員工均須遵守的規則及政策。紀律守則亦強調在財務資料的處理及財務報告的資料披露方面，務須力求透明、客觀、誠實和可靠。此外，僱員手冊提醒所有員工不可利用其職權向任何第三方索取或收受任何利益。

集團的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已制訂舉報政策，以處理與欺詐、不道德行為、違法或違反集團政策而對集團財務、法律或聲譽造成或可能造成重大不良影響有關的事宜。集團會公平及適當地回應上述的關注。集團的舉報政策及程序已登載於本公司網站，適用於集團各職級及各部門的僱員，以及業務夥伴、供應商及與集團有往來之第三方。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雖已將監察和執行該政策的日常責任授予公司秘書，但仍會全盤負責舉報政策。

### 風險評估

#### 載通國際企業風險管理系統

本集團的企業風險管理系統具有以下目標：

- 以有系統的方法及早識別並管理風險；
- 提供劃一的風險評估準則；
- 提供準確和精簡的風險資訊，作為制定決策（包括業務方針）的參考；
- 採納具成本效益和效率的風險治理措施，把風險降至可接受範圍；及
- 監察和檢討風險水平，確保風險處於可接受範圍之內。

本集團的企業風險管理系統乃參考COSO企業風險管理框架而設計。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架構如下：

風險評級按影響力和脆弱性釐定。一個包括定量和定性因素的動態風險評級矩陣被採納，以進行風險評估。

一份風險關鍵績效指標報告會每年三次提交予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該報告概述由管理層識別的集團主要風險，連同這些主要風險的全面概況，以及管理層訂立的風險監察機制。

## 載通國際風險管理框架

內部審核

內部審核

### 董事會

- 就集團為實現策略目標而須承擔的風險，評估有關風險的性質和程度，並為集團提供指引（即設定風險承受能力）。
- 確保檢討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系統的效益。

### 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

- 確保風險管理專責小組和業務分部履行，制定及維持有效的風險管理計劃的職責。
- 每年審閱風險關鍵績效指標報告三次。

### 風險管理專責小組

- 風險管理專責小組成員包括車務總監、行政總監、集團財務總監、安全總監及法律部主管，並由車務總監擔任主席。
- 持續監督集團的風險管理系統、框架和計劃。
- 至少每年一次按需要提呈改進方案供董事會審批，包括為符合監管機構或管治團體的法定要求而作出的改進。
- 檢視及／或批准風險管理計劃中的風險清單和監察風險關鍵績效指標報告。
- 確保集團各業務分部投放充足資源進行風險管理工作。

### 個別部門主管／總監（統稱「業務分部」）

- 制定政策及控制措施，以於日常營運中貫徹執行集團的風險管理方針。
- 向業務分部員工推廣風險管理意識文化，使他們在日常營運中遵守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
- 識別與本身業務分部內的業務活動（包括新業務）相關的風險，並執行適當的行動計劃來管理已識別的風險和機遇。

## 企業管治報告

### 監控活動

本集團的專營及非專營巴士業務均貫徹完善的業務流程。監控活動建基於高層審查、職責分工及實物控制等範疇。集團已制定書面政策和程序，當中清晰界定授權的權限。這些政策和程序包括但不限於：

- 一年一度的預算編製和規劃過程；
- 財務及付款授權指引；
- 採購及招標政策；及
- 資訊科技保安政策。

### 品質管理系統

本集團的專營業務九巴及龍運執行一套品質管理系統。該系統乃建基於國際標準組織（「ISO」）要求的參照標準。按ISO規定，所有主要財務和營運程序及指示，包括解說的流程圖，均需作清晰記錄，並予以遵守。

品質管理系統的年度獨立審核由第三方顧問審核，以評估該系統的效益、效率和符規情況。2024年，在九巴及龍運的ISO認證審核中，並無發現品質管理系統有違規情況。

截至2024年12月，九巴及龍運均已取得ISO 9001品質管理系統認證。此外，九巴所有車廠均取得了ISO 45001職業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認證及九巴的兩間主要車廠取得了ISO 14001環境管理系統認證。

### 營運持續計劃

本集團的旗艦附屬公司九巴已就關鍵的業務及資訊科技運作，制定及記錄一項營運持續計劃。該計劃會根據情況變化不時作出檢討及更新。作為風險管理程序的一環，營運持續計劃提供有系統的方法來建立有效回應，讓管理層在危機出現時迅速作出回應並將九巴關鍵的業務職能回覆至一個可接受的預設水平，以保障股東的利益。九巴定期進行模擬測試及演習，確保營運持續計劃在發生突發事故時可把關鍵業務受到的影響減至最低。

### 資訊及通訊／監察活動

本集團的資訊科技系統適時產生數據，讓管理層可監察業務營運，從而達致業務目標。集團會舉行定期和特定的管理層及運作會議，以促進對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的妥善監察。

## 內部審核職能

內部審計部肩負評估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有效性的重任。該部門負責對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和高級管理人員作出獨立和客觀的保證，確保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有效達致目標，而任何風險和內部監控之不足已得到充分處理。內部審計部的職能涵蓋整個集團，包括集團的專營及非專營業務。內部審計部主管直接向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和董事總經理匯報。

內部審計部參照「國際專業內部審計實務標準」(International Standards for the Professional Practice of Internal Auditing)進行以風險為本的內部審核。內部審計部全體員工，包括內部審計部主管，每年須作出獨立性聲明。

於2024年，內部審計部曾進行以下工作，包括：

- 就適用於本集團業務的相關法律和法規的符規情況進行檢討；
- 就專營及非專營業務的重大內部監控流程進行營運審查及突擊檢查；
- 按集團管理層要求展開特別審查及調查；及
- 協助業務單位按ISO規定進行內部品質審核。

根據內部審計部的報告及公司秘書對集團舉報政策的報告，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得出結論，集團能繼續維持有效的監控環境，而監控系統能充分監察及糾正各主要範疇的違規行為。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對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進行年度檢討後，董事會認為集團於2024年內完全遵照有關內部監控的守則條文。

## 有關處理和發佈股價敏感及／或內幕資料的監控措施

本公司完全明白本身在上市規則及證券及期貨條例下的責任，並有一套程序及內部監控措施來對與集團有關的股價敏感及／或內幕資料進行保密。基於在本公司或附屬公司的職位或受僱關係而能夠取得股價敏感及／或內幕資料的董事會成員、高級管理人員和特定的行政人員，均受上市規則內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約束。此外，紀律守則和員工手冊要求每名員工對未公佈的股價敏感及／或內幕資料嚴加保密。



## 企業管治報告

### 外聘審核

外聘核數師對確保財務資料得到如實披露發揮重大作用。如外聘核數師在審閱本公司中期財務報告及審核本公司全年財務報表的過程中發現任何重大違規，外聘核數師會直接向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董事會匯報。外聘核數師亦獲邀出席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周年大會。

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監察外聘核數師對集團進行的審計及非審計服務。集團訂立了正式的政策，確保委任外聘核數師提供非審計服務並不會影響其提供審計服務的獨立性。外聘核數師亦須每年檢討其與本集團的關係，並向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提交其獨立地位的書面確認。

本公司委任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外聘核數師以審核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就此，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對獨立性的規定，書面正式向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確認其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公佈日期，皆為獨立於本集團。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向集團提供服務的收費如下：

|             | 港幣百萬元 |
|-------------|-------|
| 審計相關服務      | 4.7   |
| 非審計相關服務（附註） | 1.0   |
| 總數          | 5.7   |

附註：  
非審計相關服務主要包括其他檢討及報告服務。

## 與持份者的聯繫

### 股東

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擁有3,494名登記股東。股東包括個人股東、機構投資者，以及通過金融中介人，例如代理人、投資基金及香港的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中央結算系統」）持有股份的個人或機構。

於2024年12月31日，持有本公司5%或以上股份的股東（本公司董事除外）芳名，已於本年報第178頁之董事會報告書內披露。本公司的最大單一股東為新鴻基地產發展有限公司，該公司持有本公司大概43.8%權益。

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持股量分佈情況如下：

| 登記持股量            | 股東數目  | 佔股東總數的百分比 | 股份數量<br>(附註) | 佔已發行股本的百分比 |
|------------------|-------|-----------|--------------|------------|
| 0-1,000股         | 1,375 | 39.36     | 425,718      | 0.08       |
| 1,001-5,000股     | 1,259 | 36.03     | 2,987,539    | 0.59       |
| 5,001-10,000股    | 324   | 9.27      | 2,450,315    | 0.48       |
| 10,001-100,000股  | 438   | 12.54     | 12,843,727   | 2.52       |
| Above 100,000股以上 | 98    | 2.80      | 490,194,126  | 96.33      |
|                  | 3,494 | 100.00    | 508,901,425  | 100.00     |

附註：  
載通國際所有已發行股本的45.9%乃經中央結算系統持有。

根據本公司及董事可公開獲取的信息，本公司在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整個財政年度內在香股票市場保持了充足的公眾持股量。

### 股東通訊政策

透明度是良好企業管治的核心。董事會已制訂股東通訊政策，為股東提供本公司資料，讓他們與本公司保持溝通聯繫，並在知情情況下行使作為股東的權利。股東通訊政策登載於本公司網站，並於2024年作出檢討及更新，以確保發揮成效。我們透過多種溝通渠道向股東傳達集團的訊息，包括新聞稿、公告、通函、中期報告及年報。英文版及中文版的中期報告及年報、股東大會通告、公告及通函，亦會上載本公司的網站([www.tih.hk](http://www.tih.hk))及聯交所網站，並各自按上市規則規定的時限寄發予股東。其他關乎股東及公眾利益的各種資訊亦上載本公司的網站。

## 企業管治報告

### 年報

本公司的年報乃股東及其他持份者藉以了解集團業務的獨有資料來源。因此，高級管理人員致力確保集團的年報資料詳盡、全面、具透明度，且有充裕的披露程度。本年報分英文及中文版本，並有印刷本及電子版本可以供股東選擇。為保護環境和節省費用，我們鼓勵股東選擇以電子版本以閱覽本公司的企業通訊，包括年報和中期報告、會議通告、上市文件、通函及代表委任表格。股東可於任何時間更改收取本公司企業通訊的語言及途徑的選擇，但須於最少七日前以書面通知本公司的股份註冊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或發電郵至 [tih.ecom@computershare.com.hk](mailto:tih.ecom@computershare.com.hk)。

### 獎項

多年來，本公司在本地及國際獎項計劃中屢獲殊榮。於2024年，本公司獲得由香港股票分析師協會主辦的上市公司年度大獎2024以及在2024年ARC國際年報大獎「運輸及運輸租賃組別」中獲得「插圖」榮譽獎。

### 公司股東大會

董事視公司股東大會為董事與股東溝通的重要途徑。全體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通常都會出席股東周年大會或其他股東大會，以回應股東的意見或提問。

股東對公司的控制主要體現於在股東大會上行使投票權。公司於股東大會上按股數表決方式進行投票，以達致每股一票。在股東大會上，每一個事項，包括選舉個別董事，均需個別提呈決議案進行獨立表決。載有股東周年大會通告、擬提呈的決議案、在股東周年大會上各候選董事的履歷及投票表決程序資料的通函，會於股東周年大會召開日期前最少21個完整工作日連同年報一併寄發予股東。

## 股東周年大會

於2024年5月16日召開的2024年股東周年大會，議決的事項概述如下：

作為一般事項：

- 通過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以及董事會與核數師報告；
- 批准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普通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50元；
- 重選郭炳聯太平紳士、雷中元先生M.H.、伍穎梅太平紳士、李家祥博士太平紳士GBS, OBE、廖柏偉教授太平紳士SBS、曾偉雄太平紳士GBS, PDSM、張永銳博士BBS、李鑾輝太平紳士BBS、郭基泓太平紳士為本公司董事；
- 重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 調整公司董事薪酬；
- 授予董事會發行股份之一般授權；
- 授予董事會行使公司權力以購回公司股份之一般授權；及
- 擴大授予董事會發行股份之授權。

有關2024年股東周年大會會議的詳情及投票結果已於2024年5月16日刊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的網站內。

以下為本公司2025年度財政紀要：

|                                      |               |
|--------------------------------------|---------------|
| ● 2024年度全年業績公佈                       | 2025年3月20日    |
| ● 向股東派發2024年年報及隨附的通函                 | 2025年4月15日    |
| ● 有權出席2025年股東周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最後登記過戶日期     | 2025年5月9日     |
| ● 2025年股東周年大會的股份過戶停辦日期（首尾兩天包括在內）     | 2025年5月12至15日 |
| ● 2025年股東周年大會舉行日期                    | 2025年5月15日    |
|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有權享有2024年末期股息的最後登記過戶日期） | 2025年5月20日    |
| ● 2024年度末期股息的股份過戶停辦日期                | 2025年5月21日    |
| ● 派發2024年度末期股息                       | 2025年6月26日    |
| ● 2025年度中期業績公佈                       | 2025年8月21日    |
| ● 派發2025年度中期股息（如有）                   | 2025年10月中旬    |
| ● 財政年度結算日                            | 2025年12月31日   |



## 企業管治報告

### 股東權利

根據公司細則，持有不少於本公司已繳足股本十分之一，並有權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股東，可要求董事會就其提出的事宜召開股東特別大會進行商議。該要求必須以書面提呈，當中說明召開大會的目的，並送達本公司位於香港九龍荔枝角寶輪街9號15樓的總辦事處。該要求必須由有關股東簽署，並可包含兩份或以上同樣格式，且每份均由一位或多位股東簽署的文件。有關要求將由公司股份過戶處核實，在確定為適當及符合程序後，公司秘書將安排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根據公司細則及法定要求給予所有登記股東足夠的通知期。

###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的程序

在擁有股東大會投票權的股東中佔總投票權不少於二十分之一的股東，或不少於100名持有公司股份的股東，有權以書面要求在股東大會上提呈決議案。於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的程序詳見本公司的股東通訊政策。該政策已登載於本公司網站。

### 向董事會垂詢的程序

股東亦可向董事會作出查詢。所有查詢應送達本公司位於香港九龍荔枝角寶輪街9號15樓的總辦事處，並註明由董事會或公司秘書收啟。股東亦可透過本公司的電郵地址director@tih.hk向董事會作出查詢。有關查詢會在合理時間內由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回應。

### 章程文件

最新的綜合版公司細則已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的網站。

### 股息

本公司已採納股息政策，提供平穩的股息給予股東。本公司提供以股代息計劃，讓股東選擇收取新股，作為代替收取現金股息。

就股息金額之決定，董事會須考慮一系列因素，包括本公司的財務表現、預期資本開支、財務狀況，以及宏觀經濟和營商環境。該政策會不時檢討，以確保配合公司未來前景和資金需求，以及市場環境變化。

## 公眾

集團透過以下溝通渠道，讓公眾掌握集團的發展動向：

網站 — 本公司的企業網站[www.tih.hk](http://www.tih.hk)為股東及其他相關人士提供本公司的財務資訊及企業社會責任等有關集團及其各項業務的廣泛資訊。

媒體及網上通訊 — 為了讓公眾了解集團兩間主要附屬公司九巴及龍運的巴士服務，我們舉行記者會，向傳媒介紹兩家公司在服務、設施、安全及環保工作方面的最新發展。公司同時利用Facebook和Instagram等社交媒體宣傳九巴的活動和成就，以及收集市民的寶貴意見。

刊物 — 九巴及龍運發行多份單張，讓公眾得悉服務和營運的最新資訊。九巴及龍運的刊物已上載於網站[www.kmb.hk](http://www.kmb.hk)，以供閱覽。

## 員工

管理層與員工的有效溝通，是提升工作效率及員工士氣的關鍵所在。集團的員工網站是一個有效途徑，讓員工取得有關的管理通告，以及掌握如有關工資、員工事項及活動等切身問題的資訊。集團還提供網上迎新培訓、電子學習課程及員工論壇。集團的企業刊物《今日九巴》，讓員工，特別是前線員工緊貼集團以至業界的最新消息及活動。

員工網站上的員工手冊可提供資訊讓員工更了解本公司的人力資源政策及就業指引。

## 薪酬報告

薪酬委員會獲董事會授權，負責確保公司採取公平、結構合適及符合董事、員工及公司其他持份者的利益的薪酬政策。薪酬委員會由五名成員組成，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兩名為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由本公司副主席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祖澤博士太平紳士GBS擔任主席，其他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家祥博士太平紳士GBS, OBE、獨立非執行董事廖柏偉教授太平紳士SBS、非執行董事伍穎梅太平紳士和非執行董事龍甫鈞先生。

薪酬委員會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董事及僱員的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薪酬水平按照表現、公平性、透明度及市場競爭力四個原則來釐定。集團的薪酬組合旨在吸引、挽留及激勵優秀人才，讓他們為集團的成功發展作出重大貢獻。薪酬委員會獲授權在必要時就相關事宜徵詢獨立專業意見。

集團採納的主要薪酬政策歸納如下：

- Ⓐ 包括董事在內的薪酬政策及常規應公平公正及具透明度，並符合相關法例；
-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均不得參與釐定其個人薪酬；及
- Ⓐ 董事及僱員應按其功績、工作責任、資格及經驗，以公平原則獲得獎勵，同時參照市場常規及同類公司為類似職位提供的薪酬組合。

薪酬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守則條文，並已上載公司網站。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 Ⓐ 制訂有關集團董事及僱員的薪酬政策，並提呈董事會審批；
- Ⓐ 就集團僱員按工作表現獲派的花紅制訂適當的準則，當中參照市場慣例以及集團的業務目標及指標來釐定評核標準，以評估僱員的表現；
- Ⓐ 為董事薪酬制訂指引包括執行董事的聘用條款、薪酬及退休福利；
- Ⓐ 對個別執行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非執行董事的薪酬組合，作出檢討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
- Ⓐ 檢討及考慮董事總經理就人力資源或相關政策提出的建議，並向董事會提出合適建議。

於2024年，薪酬委員會的工作包括：

- Ⓐ 檢討2024年的薪酬政策；
- Ⓐ 根據集團的財務業績、員工的成就、評核標準及市場慣例，檢討集團僱員每年按工作表現分派之花紅；
- Ⓐ 參考有關因素，包括市場薪酬趨勢及通脹預測，並根據僱員本身的表現，審議僱員的工資及薪酬加幅；及
- Ⓐ 檢討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的薪酬，並根據工作量、業務的規模及複雜性，與同類的上市公司的薪酬水平作比較。

## 釐定董事薪酬的準則

為符合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董事的薪酬乃按正規化的原則進行評估，當中考慮市場實務及經測試並行之有效的方法。與往年相同，2024年的董事袍金乃按英國方面關於「非執行董事角色及職效檢討」(Review of the Role and Effectiveness of Non-executive Directors)的「希格斯報告」(Higgs Report)中所訂的計算法釐定，當中考慮預計工作量、業務規模及複雜性，以及董事的職責。本公司就20家在聯交所上市的大型公司的董事薪酬進行桌面調查所得的結果，委員會亦用作參照來釐定董事袍金。於2024年，董事的袍金架構詳情如下：

| 每年袍金<br>港幣                       |            |
|----------------------------------|------------|
| <strong>董事會成員</strong>           |            |
| — 主席                             | 606,200    |
| — 其他董事                           | 433,000    |
| <strong>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strong>    |            |
| — 主席                             | 319,200    |
| — 其他成員                           | 228,000    |
| <strong>薪酬委員會成員</strong>         |            |
| — 主席                             | 100,800    |
| — 其他成員                           | 72,000     |
| <strong>提名委員會成員</strong>         |            |
| — 主席                             | 70,000     |
| — 其他成員                           | 60,000     |
| <strong>常務委員會成員（執行董事除外）</strong> |            |
| — 主席                             | 1,743,400* |
| — 其他成員                           | 293,140    |

\* 包括(i)每年410,400港元的常務委員會主席之袍金；及(ii)每年1,333,000港元作為常務委員會主席因其額外責任和承諾而獲得的額外袍金

除上文披露之袍金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非執行董事於2024年並無收取集團任何退休金福利或花紅。



## 薪酬報告

各董事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名列示的薪酬組合，連同2023年的比較數字刊載於本年報第220至221頁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7內。

### 釐定公司行政人員及其他僱員薪酬的準則

集團在釐定公司行政人員及其他員工的薪酬時，參考同類的本地公司類似職位的薪酬，此舉與集團採用的薪酬組合與市場實務看齊的薪酬政策一致。視乎集團本身的財務表現，集團可按個別員工的功績酌情派發花紅。酌情花紅的金額，經考慮集團的財務業績後，須由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進行檢討及審批。

公司行政人員及其他僱員的薪酬包括以下主要組成部分：

#### 基本報酬

薪酬委員會參考集團的財務表現、職責範圍及複雜性、市場薪酬水平及個人表現來檢討基本僱員報酬，包括薪金、津貼及福利。

#### 酌情花紅

集團可授予酌情花紅，以表揚個別員工的傑出表現。員工須接受直屬上司每年進行的全面工作表現評估，而其表現至少須達到滿意評級，才會獲考慮授予獎勵花紅。

#### 購股權計劃

根據於2016年5月26日的2016年股東周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及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董事會可向合資格僱員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執行董事授予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購股權計劃旨在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員工提供參與本公司業務發展和分享業務成果的機會。董事會可行使酌情權，向薪酬委員會建議的合資格僱員授出購股權。

有關購股權計劃及上述授予購股權之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72至177頁。

## 僱員退休福利計劃

集團營辦兩個僱員無需供款之界定利益退休福利計劃，分別為「九巴月薪員工公積金計劃」（「月薪計劃」）及「九巴日薪職工退休金計劃」（「日薪計劃」），並參與於2000年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香港法例第485章）（「強積金條例」）設立及註冊的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新地強積金僱主營辦計劃」。

### i) 月薪計劃

月薪計劃以信託形式正式成立，並已根據《職業退休計劃條例》（香港法例第426章）註冊。該計劃由一獨立信託人管理，其資產與集團之資產分開持有。根據現行的計劃條款，合資格成員的福利相等於其最後月薪乘以服務年資及成員已完成之服務年數所適用的福利系數。該計劃的供款，乃根據獨立精算師定期為退休計劃估值所提出的建議而作出。該計劃已停止接受於2000年12月1日或之後首次或再次獲九巴聘用（包括任何參與月薪計劃的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的僱員參加。

### ii) 日薪計劃

日薪計劃以信託形式正式成立，並已根據《職業退休計劃條例》註冊。該計劃由一獨立信託人管理，其資產與集團之資產分開持有。根據現行的計劃條款，合資格成員的福利相等於其最後基本日薪乘以作為日薪員工的期間下已完成服務年資，再乘以成員已完成服務年期所適用的福利系數。日薪計劃的供款，乃根據精算師的建議而作出。該計劃已不接受於2000年12月1日或之後首次或再次獲九巴聘用（包括任何參與日薪計劃的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的僱員參加。

### iii) 新地強積金僱主營辦計劃

集團是新地強積金僱主營辦計劃（「新地強積金計劃」）之成員，該計劃為一項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未能參與上述界定利益退休福利計劃的僱員均受新地強積金計劃保障。新地強積金計劃由一獨立信託人管理。新地強積金計劃之資產乃與集團之資產分開，並由獨立管理的基金持有。集團需視乎有關僱員的僱用條款及在集團的服務年資而定，作出相等於有關僱員薪金5%至12%之供款。僱員則需根據《強積金條例》的規定，向新地強積金計劃作出相等於僱員有關入息5%之供款，而每月的有關收入之上限為港幣30,000元。

## 董事簡介



**梁乃鵬博士太平紳士**

*GBS, LLD, DSSc, BA*

主席及獨立非執行董事，84歲。梁博士自2000年3月18日起出任載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九巴」）及龍運巴士有限公司（「龍運」）董事，並於2001年6月14日起出任本公司、九巴及龍運董事會副主席。梁博士於2006年2月1日起出任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博士自2012年5月17日本公司周年大會結束時起獲委任為本公司主席。梁博士亦為本公司的常務委員會主席。梁氏現為新鴻基地產發展有限公司（「新地」）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為香港交易所上市的公司）。梁博士積極參與公共事務40年，並於1993年至2007年期間出任民眾安全服務隊處長，1997年至2002年期間出任廣播事務管理局主席，2007年至2013年期間出任前任行政長官及政治委任官員離職後工作諮詢委員會委員，1997年至2003年期間出任香港城市大學校董會主席，並於2005年至2016年6月期間出任該大學副校監。梁博士於2016年5月至2022年4月期間出任香港中文大學校董會主席。



**陳祖澤博士太平紳士**

*GBS, DBA(Hon),  
DSocSc(Hon), BA, DipMS,  
CCMI, FCILT, FHKIoD*

副主席及獨立非執行董事，81歲。陳博士自1997年9月4日至2008年4月7日擔任載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長；分別自1993年11月1日至2006年12月31日及自1997年5月8日至2006年12月31日擔任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九巴」）及龍運巴士有限公司（「龍運」）董事長；自2007年1月1日至2008年4月7日擔任九巴及龍運之高級執行董事。他自2008年4月8日起出任本公司、九巴及龍運之非執行董事，並自2012年1月4日起調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博士自2012年5月17日本公司周年大會結束時起獲委任為本公司副主席。他亦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主席及常務委員會成員。陳博士為粵海投資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他曾於2001年1月15日至2017年12月12日擔任路訊通控股有限公司主席兼非執行董事。陳博士於2000年至2003年間任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他曾於2010年4月至2017年3月擔任太古地產有限公司董事，期內於2011年12月至2017年3月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於1995年8月至2022年5月擔任恒生銀行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他於1964年至1978年及1980年至1993年間任職於香港政府，期間歷任港督私人秘書、副常務司、政府新聞處處長、副布政司、工商司及教育及人力統籌司等要職。1978年至1980年間曾任職新鴻基財務有限公司為執行董事及總經理。陳博士於2023年3月6日起擔任香港科技大學副監督。陳博士於2000年12月獲頒DHL／南華早報傑出管理獎，並於同月獲香港大學頒授榮譽院士。陳博士於1997年取得國際管理中心工商管理學榮譽博士學位，並於2009年、2011年及2012年分別獲香港科技大學、香港大學及嶺南大學頒發社會科學榮譽博士學位。陳博士是英國特許管理協會Companion會員、香港運輸及物流學會及香港董事學會的資深會員。

**郭炳聯太平紳士**

MA(Cantab), MBA,  
Hon DBA, Hon LLD

非執行董事，71歲。郭先生自1997年9月4日起出任載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他亦是本公司常務委員會成員。他自1981年9月1日及1997年5月8日起分別出任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及龍運巴士有限公司董事。郭先生持有劍橋大學法律系碩士學位、哈佛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香港都會大學榮譽工商管理博士學位及香港中文大學榮譽法學博士學位。他是新鴻基地產發展有限公司（「新地」）主席兼董事總經理（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涵義，新地屬本公司主要股東之一），亦是新意網集團有限公司主席及執行董事、數碼通電訊集團有限公司主席及非執行董事，以及永泰地產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

社會公職方面，郭先生為香港地產建設商會董事。

郭先生是郭基泓先生之父親。

**雷禮權**

BSc(Econ)

非執行董事，65歲。雷氏自1997年9月4日起出任載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他亦自1993年1月14日及1997年5月8日起分別出任其附屬公司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及龍運巴士有限公司董事及由2018年1月1日起被委任為本公司常務委員會成員。雷氏早期在英國已事業有成，曾先後於一家國際性商人銀行任職五年及在一間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任職三年。

雷氏為紀念其先祖雷瑞德先生，於1995年成立了「雷瑞德教育基金」，以資助大中華區，包括香港的優秀學生負笈海外升學。近年，基金更為來自其他國家的優秀學生提供財政支援。於1999年，雷氏獲邀成為China Oxford Scholarship Fund委員會成員，隨後更於2011年獲邀請為牛津大學Vice Chancellor's Circle之委員。

於2003年至2012年，雷氏獲委任為The Friends of Cambridge University in Hong Kong之執委會成員。The Friends of Cambridge University乃Prince Philip Scholarship之籌辦機構。

雷氏於2013年2月獲St Hugh's College頒授Elizabeth Wordsworth Fellowship，以表揚他對教育事業的卓越貢獻。雷氏是牛津大學有史以來首位獲頒授此最高榮譽的人士。

**雷中元**

M.H., BEc, AASA, FCILT

非執行董事，90歲。雷氏自1997年9月4日起出任載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他亦自1993年9月17日及1994年8月24日起分別出任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九巴」）及龍運巴士有限公司董事。自2016年10月20日起調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雷氏是本公司常務委員會成員。雷氏於1960年加入九巴為會計師，後晉升至總會計師及助理總經理，並於1989年3月1日獲委任為總經理。因已介65歲退休年齡，他於1999年7月21日退任總經理職位，並於1999年9月1日獲委任為九巴（中國）控股有限公司（「九巴（中國）」）的副董事長。於2003年8月13日，辭任副董事長一職並履任九巴（中國）之主席，直至2016年10月20日。



## 董事簡介



**伍穎梅太平紳士**

*BA, MBA(Chicago),  
MPA(Harvard), FCIM, CMILT,  
MHKIoD*

非執行董事，61歲。伍氏自1995年起出任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九巴」）董事，並於1997年起出任載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及龍運巴士有限公司董事，及為路訊通控股有限公司（「路訊通」）的創辦人及副主席（直至2017年12月12日）。伍氏亦為世紀城市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百利保控股有限公司及富豪酒店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該三間公司均為上市公司。伍氏榮獲多項獎項及表揚。她於2019年獲頒授傑出商界女領袖及於2017年獲委任為太平紳士。她於2016年獲頒諾貝爾獎學人系列：亞洲華人領袖獎及中國十大傑出女企業家。在往年，她獲選為傑出女性及六十名有成就及對國家有貢獻的傑出華商之一；獲亞洲週刊頒授華人青年企業家大獎；被選為中國百名傑出女企業家；並獲哈佛大學授予Mason Fellow；並獲頒授CaringHeart獎項。

伍氏於2008年10月23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常務委員會成員，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協助其制訂政策，同時監察管理層執行政策。伍氏於2017年5月19日起亦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她由1995年至2008年10月13日期間擔任本公司的執行董事，負責不同的業務範疇，包括業務發展、採購、保險、設施管理、市場推廣及銷售及企業傳訊。她透過提升巴士車身及候車亭廣告之形象及銷售，成功確立九巴之有力戶外媒體銷售工具地位，和締造流動多媒體廣播公司路訊通，釋放龐大乘客潛力，其營運模式為香港、中國及世界各地眾多機構爭相仿效。路訊通於香港聯交所主板分拆上市（香港股份代號888），為公共交通行業之業務發展突破，成為本集團一間獨立上市並擁有雄厚財政實力之附屬公司。為實現更大經濟價值，它於2017年售出，為集團帶來重大收入貢獻。

伍氏熱心社會服務，她為保良局總理、婦女事務委員會委員及婦女自強基金聯席召集人、香港中文大學醫院董事、浸大中醫醫院董事、香港教育大學校董會成員、陳百強伉儷青衣學校校監、團結香港基金顧問及香港明天更好基金理事。伍氏於2014年至2020年為威爾斯親王醫院管治委員會主席，於2010年至2016年為香港旅遊發展局成員及其市場推廣及業務發展委員會主席和醫院管理局成員及其支援服務發展委員會主席。伍氏於2011年至2017年為僱員再培訓局委員及其課程審批委員會召集人和職業訓練局委員。伍氏於2014年擔任香港小姐評判，及於2005年至2021年擔任香港傑出義工獎選舉評判。

伍氏持芝加哥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哈佛大學公共行政碩士學位。伍氏為英國特許市務學會資深會員。

**李家祥博士太平紳士**

*GBS, OBE, LLD,  
DSocSc, Hon  
DSocSc(EdUHK), BA, FCPA,  
FCA, FCPA(Aust.)*

獨立非執行董事，71歲。李博士自1998年12月10日起分別出任載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及龍運巴士有限公司董事，並於2004年9月16日至2017年12月12日期間擔任路訊通控股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博士為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榮譽主席，並為數碼通電訊集團有限公司、王氏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恒生銀行有限公司（直至2021年5月27日）、華潤啤酒（控股）有限公司（前稱華潤創業有限公司）及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直至2013年6月25日）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該等公司的股份於聯交所上市。他為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中化化肥控股有限公司、中國航空技術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及美維控股有限公司（於2010年4月19日撤回其上市地位前，是一家在聯交所上市之公司）之前獨立非執行董事。他亦是新鴻基地產發展有限公司（「新地」）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涵義，新地屬本公司主要股東之一）。李博士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第十一屆至第十三屆全國委員會委員。彼亦為前香港立法會議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前會長。李博士現為本公司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和薪酬委員會成員。

**廖柏偉教授太平紳士**

*SBS*

獨立非執行董事，77歲。廖教授自2011年9月1日起出任載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及龍運巴士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廖教授分別自2012年5月17日及2017年5月19日本公司周年大會結束時起被委任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及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廖教授為美國普林斯頓大學學士及史丹福大學博士，廖教授為前任香港中文大學副校長，現任傑出研究員。廖教授出任多項與其學術領域相關之職位，包括擔任劉佐德全球經濟及金融研究所執行委員會主席。廖教授現亦為恒隆集團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為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廖教授曾任恒隆地產有限公司及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現為香港金融管理局之香港貨幣及金融研究中心董事及深圳高等金融研究院理事，亦曾出任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之非執行董事及其薪酬委員會主席。在社會服務方面，廖教授曾任前任行政長官及政治委任官員離職後工作諮詢委員會主席、司法人員推薦委員會委員、策略發展委員會委員、長遠財政計劃工作小組成員、防止及處理潛在利益衝突獨立檢討委員會及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會議成員、立法會議員及政治委任制度官員薪津獨立委員會之委員。

## 董事簡介



馮玉麟

BA, Ph.D

非執行董事，56歲。馮先生自2014年1月1日起出任載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及龍運巴士有限公司董事。馮先生由2017年5月19日起被委任為本公司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他是新鴻基地產發展有限公司（「新地」）的執行董事、數碼通電訊集團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及副主席和新意網集團有限公司之副主席。他亦為新地執行委員會成員及新地集團非地產相關的投資組合之行政總裁。他亦為新地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於2014年7月8日至2017年12月12日，馮先生曾出任路訊通控股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馮先生獲得牛津大學（現代歷史）學士學位及持有哈佛大學歷史及東亞語言博士學位。他於1996年獲得古根海姆獎學金。馮先生於1993年至1994年期間出任哈佛大學導師，並於1996年至1997年期間出任布朗大學歷史系客席助理教授。馮先生於1997年加入環球管理諮詢公司麥肯錫公司（「麥肯錫」），並主要服務中國及香港的客戶，以及歐洲及東南亞的機構。馮先生是麥肯錫基礎設施業務的聯席領袖。他曾於2004年至2010年期間出任麥肯錫香港之董事總經理，並於2011年成為麥肯錫之全球資深董事，是麥肯錫歷史上首位香港華人出任資深董事。他亦曾出任麥肯錫亞洲地區招聘的主管。

馮先生是香港總商會理事會理事、香港青年協會副會長，以及獲選為香港管理專業協會專業實務教授及執行委員會成員。馮先生亦是香港旅遊發展局成員。



**李澤昌**

*BSc, MSc, MICE, CEng*

董事總經理，62歲。李先生自2014年3月3日起出任載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九巴」）及龍運巴士有限公司（「龍運」）董事。自2015年1月1日起，他獲委任為本公司、九巴及龍運的董事總經理。他現為本公司的常務委員會成員；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李先生於2013年4月1日至2014年3月2日曾擔任郭炳聯先生於本公司、九巴及龍運的替代董事。

李先生於2006年加入新鴻基地產發展有限公司，在此之前於弘達香港有限公司任職董事，該公司為香港交通及運輸顧問。李先生於1986年至1994年間在英國West Sussex County Council, the London Borough of Bexley及East Sussex County Council任職。

李先生於1985年取得英國University of Westminster土木工程學學士學位及於1986年取得英國University of Southampton運輸策劃及工程學碩士學位。李先生是特許工程師並為英國土木工程師學會會員。

李先生現為商界環保協會有限公司的特邀會員和香港僱主聯合會的會員。



## 董事簡介



**曾偉雄太平紳士**  
GBS, PDSM, MBA

獨立非執行董事，66歲。曾先生自2018年1月1日起出任載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及龍運巴士有限公司董事。他亦為本公司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及常務委員會成員。

曾先生是一名退休公務員。在2015年5月退休前，他是警務處處長。現時，曾先生在震雄集團有限公司任職管理顧問，該集團為香港的一家大型注塑機生產商及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曾先生自2019年4月1日起出任國家禁毒委員會副主任。另自2020年4月23日起出任中國旅遊集團外部董事，並於6月19日起出任香港中旅國際投資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於2021年9月23日，曾先生當選為中國警察協會副會長。

於1978年1月，曾先生加入警隊任職督察。由1993年至1995年，他被借調至海外，在倫敦大都會警隊任偵緝警司。在1998年，他晉升至首長級人員，先後任職灣仔區指揮官、有組織及三合會罪案調查課總警司、資訊系統部助理處長、人事及訓練處處長、行動處處長、警務處副處長（管理）、警務處副處長（行動），及後由2011年1月起接任警務處處長。

曾先生持有英國利徹斯特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他亦有在清華大學、國家行政學院、美國哈佛商學院及英國皇家國防學院進修不同的課程。

**張永銳博士**

*BBS, BCom, Hon DBA,  
CPA(Aust.)*

非執行董事，75歲。張博士自2018年1月1日起出任載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及龍運巴士有限公司董事。張博士現為數碼通電訊集團有限公司副主席兼非執行董事及新意網集團有限公司副主席兼非執行董事及大生地產發展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張博士亦為新鴻基地產保險有限公司（新鴻基地產發展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

張博士持有澳洲新南威爾斯大學會計系商業學士學位，並為澳洲會計師公會會員。張博士自1979年起為香港執業律師，現為胡關李羅律師行顧問，並為英國及新加坡的註冊律師。張博士在2013年獲頒銅紫荊星章。他在2016年獲香港公開大學（重新命名為香港都會大學）頒授榮譽工商管理博士名銜。

他為香港公開大學（重新命名為香港都會大學）之資助及發展基金委員會及諮詢會成員及香港董事學會之榮譽理事。他亦為香港公益金董事。

張博士曾任香港公益金其入會、預算及分配委員會主席（至2020年6月30日止）、香港公開大學（重新命名為香港都會大學）校董會副主席、香港董事學會副主席、保良局總理、香港律師會之內地法律事務委員會之副主席及稅務上訴委員會委員。張博士亦曾任上置集團有限公司及天津發展控股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合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及雅居樂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 董事簡介



**李鑾輝太平紳士**

BBS, BA

非執行董事，71歲。李先生自2018年1月1日起出任載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及龍運巴士有限公司董事。李先生現為新鴻基地產發展有限公司（「新地」）的公共事務總監。他於2005年5月加入新地。他是廣播行業的資深人士，擁有超過二十年的經驗。他於七十年代加入香港電台（「港台」），並主持了若干受歡迎的節目，包括《八十年代》和《城市論壇》。李先生曾任港台電台部公共事務總監。於1993年，他晉升為電視部的時事及公共事務總監，負責監督所有公共和時事節目。他於1996年擔任教育電視部總監，負責所有學校教育電視節目。李先生畢業於葛量洪教育學院（香港教育大學前身），並持有東亞大學（現稱澳門大學）中國歷史學士學位。

李先生擁有廣泛的公共和社會服務經驗，現為公務員培訓諮詢委員會委員、憲法和基本法推廣督導委員會委員及選舉委員會（航運交通界）委員。



**龍甫鈞**

BSocSc,  
MSocSc(Economics),  
MBA, CFA

非執行董事，59歲。龍先生自2018年7月1日起出任載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及龍運巴士有限公司董事。他由2021年1月1日起被委任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他現為新鴻基地產發展有限公司（「新地」）的首席財務總監（中國內地）。龍先生擁有超過33年的金融市場經驗，包括在企業及金融機構的投資研究、基金管理、私募股權投資及風險管理等工作。

龍先生於1992年加入新地，負責投資者關係及基建項目投資至1996年。於1996至2003年間，龍先生曾任法國巴黎資產管理的投資組合經理，專門從事亞洲區的股票投資。於2004年，龍先生被調派到中國上海一間由法國巴黎資產管理及申銀萬國證券共同成立的基金管理公司，負責該合資企業的風險管理事務。於2007年，龍先生加盟一家私募股權公司成為其中之一的創辦合夥人，該私募股權公司由法國巴黎資產管理及新韓金融集團提供種子基金出資成立。龍先生於2013年再次加入新地，並擔任現職至今。

龍先生持有香港大學社會科學學士學位及社會科學（經濟）碩士學位，以及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他亦是CFA Institute的特許財務分析師。



**郭基泓太平紳士**

MBA, BSc

非執行董事，38歲，郭先生自2023年6月15日起出任載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及龍運巴士有限公司董事。

郭先生持有哈佛大學化學理學士學位及史丹福大學商學研究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他是新鴻基地產發展有限公司（「新地」）執行董事（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涵義，新地屬本公司主要股東之一）。他於2011年加入新鴻基地產集團（「新鴻基地產集團」），主要職責為新鴻基地產集團香港及內地住宅、商場及辦公樓物業的租務工作，並全權負責新鴻基地產集團華北地區之地產業務。郭先生亦協助新鴻基地產主席處理新鴻基地產集團所有其他非地產相關的業務，當中包括擔任新意網集團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

此外，郭先生是香港僱主聯合會理事會成員、團結香港基金有限公司理事及其發展委員會委員以及香港地方志中心有限公司理事。他亦是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北京市委員會委員、大灣區共同家園青年公益基金副主席以及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博物館諮詢委員會及其歷史專責員委員會成員。

郭先生是郭炳聯先生之兒子。



## 董事簡介



王小彬

BCom, CPA (Aust.)

獨立非執行董事，57歲。王女士自2024年11月1日起出任載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王女士為恒生銀行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公司（股份代號：11））及國泰航空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公司（股份代號：293））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南方電網國際（香港）有限公司董事。王女士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至二零二四年六月期間擔任Worley Limited（一家於澳洲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她於二零零三年至二零二三年期間擔任華潤電力控股有限公司（「華潤電力」）（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公司（股份代號：836））高級行政人員，期間擔任不同職位，包括首席財務官及高級副總裁，並於二零零六年至二零二三年為執行董事。在此之前，王女士於一九九五年至二零零三年期間任職荷蘭商業銀行擔任企業財務董事。她曾於一九九零年至一九九五年期間在澳洲Price Waterhouse（現稱羅兵咸永道）的審核和商務諮詢部工作。王女士持有澳洲證券協會（現稱澳新金融服務業協會）的畢業文憑及澳洲梅鐸大學商科學士學位。她擁有澳洲特許會計師資格，並為澳洲執業會計師公會（現稱澳洲會計師公會）會員。

主要公司行政人員

| 公司／職位                      | 姓名                                                        |
|----------------------------|-----------------------------------------------------------|
| 載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                                                           |
| 董事總經理                      | 李澤昌 BSc, MSc, MICE, CEng                                  |
| 行政總監                       | 梁子健 BSocSc, MA, PGDip                                     |
| 財務總監                       | 梁祖德 BA, CPA, AICPA                                        |
| 公司秘書                       | 余惠章 BSocSc, CPA, FCCA                                     |
| 內部審計部主管                    | 杜安盈 BBA, CPA                                              |
|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br>龍運巴士有限公司 |                                                           |
| 車務總監                       | 關翠蘭 BA(Hons), MSc (Urban Planning), MPA, MSc (IT&M), MCIT |
| 商務總監                       | 張以行 BA, MA, MCILT                                         |
| 總監（車務行政）                   | 林肖連 BCom, MSc, MCIPS                                      |
| 安全總監兼九巴學院總監                | Martin CADMAN, BSc                                        |
| 副總監（財務）                    | 張美霖 BBA, FCPA, ACA                                        |
| 副車務總監（東部）                  | 黃裕廷 BA                                                    |
| 副車務總監（西部）                  | 楊晉璋 BSc, CMILT                                            |
| 傳訊及公共事務部主管                 | 簡學悌 BSocSc(Hons)                                          |
| 顧客體驗部主管                    | 吳家敏 BA(Hons), MA                                          |
| 人力資源部主管                    | 楊耀偉 BBA(Hons), MSc                                        |
| 資訊科技部主管                    | 王巧玲 BSc(Hons), MPhil                                      |
| 法律部主管                      | 鄭慧翀 LLB, LL.M                                             |
| 主要工程部主管                    | 伍展圖 BA                                                    |
| 職員關係及福利服務部主管               | 嚴詠嫻 BA, PgDHRM, MHRM, CEP*                                |
| 陽光巴士控股有限公司                 |                                                           |
| 總經理                        | 蔡順基 香港非專利巴士聯會主席                                           |

# 財務報告 目錄

|            |                          |            |                                                       |
|------------|--------------------------|------------|-------------------------------------------------------|
| <b>169</b> | 董事會報告書                   |            |                                                       |
| <b>182</b>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                                                       |
| <b>190</b> | 綜合損益表                    |            |                                                       |
| <b>191</b>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                                                       |
| <b>192</b> | 綜合財務狀況表                  |            |                                                       |
| <b>194</b> | 綜合權益變動表                  |            |                                                       |
| <b>196</b> | 綜合現金流量表                  |            |                                                       |
| <b>198</b> | 財務報表附註                   |            |                                                       |
| <b>198</b> | 1 重大會計政策                 | <b>248</b> | 25 銀行貸款                                               |
| <b>215</b> | 2 會計判斷及估算                | <b>248</b> | 26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
| <b>216</b> | 3 收入                     | <b>249</b> | 27 或有事項準備金 – 保險                                       |
| <b>217</b> | 4 其他淨收益                  | <b>249</b> | 28 租賃負債                                               |
| <b>217</b> | 5 除稅前盈利                  | <b>250</b> | 29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出之<br>所得稅                                 |
| <b>219</b> | 6 於綜合損益表列出之所得稅           | <b>251</b> | 30 長期服務金準備金                                           |
| <b>220</b> | 7 董事之酬金                  | <b>253</b> | 31 股本及儲備金                                             |
| <b>222</b> | 8 最高薪酬之員工                | <b>255</b> | 32 承擔                                                 |
| <b>222</b> | 9 其他全面收益                 | <b>256</b> | 33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br>公平價值                               |
| <b>223</b> | 10 每股盈利                  | <b>261</b> | 34 或有負債                                               |
| <b>223</b> | 11 股息                    | <b>262</b> | 35 與有關連人士的重大交易                                        |
| <b>224</b> | 12 分部匯報                  | <b>265</b> | 36 公司層面財務報表                                           |
| <b>227</b> | 13 租賃土地權益及其他物業、<br>機器及設備 | <b>266</b> | 37 無需調整之報告期後事項                                        |
| <b>230</b> | 14 投資物業及發展中投資物業          | <b>266</b> | 38 已頒佈但尚未於截至2024年<br>12月31日止年度生效之修訂、<br>新準則及詮釋可能構成的影響 |
| <b>233</b> | 15 無形資產                  |            |                                                       |
| <b>233</b> | 16 商譽                    |            |                                                       |
| <b>234</b> | 17 附屬公司權益                |            |                                                       |
| <b>235</b> | 18 聯營公司權益                |            |                                                       |
| <b>237</b> | 19 合營公司權益                |            |                                                       |
| <b>238</b> | 20 其他金融資產                |            |                                                       |
| <b>238</b> | 21 僱員退休福利                |            |                                                       |
| <b>242</b> | 22 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            |                                                       |
| <b>244</b> | 23 應收賬款                  |            |                                                       |
| <b>245</b> | 24 銀行存款及現金               |            |                                                       |

##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會同寅欣然向各股東提呈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載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集團」）之年度報告及經審核財務報表，以供閱覽。

### 主要營業地址

本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及以香港作為常駐地，註冊辦事處位於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而主要營業地址為香港九龍荔枝角寶輪街九號十五樓。

### 主要業務及業務回顧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而集團之主要業務為專營及非專營公共運輸服務、物業持有及發展。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之資料刊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7。

集團在本財政年度之主要業務分析刊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2。按香港《公司條例》附表5規定對集團業務所作的進一步討論和分析，包括討論集團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指出集團日後可能的業務發展的指示、本集團的環境政策和表現及遵守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有關法律及規例的討論，以及本集團與其僱員、顧客及供應商的重要關係（該等關係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說明，載於本年報第20至第155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有關討論乃本董事會報告書的一部分。

### 建議股息

集團並無向本公司股東派付任何中期股息（2023年為每股港幣0.30元）。董事會現建議於2025年6月26日向股東派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50元（2023年為每股港幣0.50元）。

### 慈善捐款

集團於年內的慈善捐款為港幣486,000元（2023年為港幣208,000元）。

### 股本

年內本公司的股本變動詳情刊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1(b)。於年內因代息股份而發行股份。有關發行股份的詳情亦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1(b)。

### 儲備金的可分派性

於2024年12月31日，可分派予本公司股東的儲備金總額為港幣2,300,027,000元（2023年為港幣2,300,049,000元）。於報告期終後，董事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50元（2023年為每股港幣0.50元），總額為港幣254,451,000元（2023年為港幣247,172,000元）（附註11(a)）。於報告期終時，此項股息並未確認為負債。



## 董事會報告書

### 董事會

於本財政年度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止，董事會成員列報如下：

|                      |                              |
|----------------------|------------------------------|
| 梁乃鵬博士太平紳士*, GBS      | (主席)                         |
| 陳祖澤博士太平紳士*, GBS      | (副主席)                        |
| 郭炳聯太平紳士              |                              |
| 雷禮權                  |                              |
| 雷中元, M.H.            |                              |
| 伍穎梅太平紳士              |                              |
| 李家祥博士太平紳士*, GBS, OBE |                              |
| 廖柏偉教授太平紳士*, SBS      |                              |
| 馮玉麟                  |                              |
| 李澤昌                  | (董事總經理)                      |
| 曾偉雄太平紳士*, GBS, PDSM  |                              |
| 張永銳博士, BBS           |                              |
| 李鑾輝太平紳士, BBS         |                              |
| 龍甫鈞                  |                              |
| 郭基泓太平紳士              |                              |
| 王小彬*                 | (自2024年11月1日起獲委任)            |
| 黃康傑                  | (郭炳聯先生之替代董事)                 |
| 劉文君                  | (自2024年6月20日起獲委任為雷禮權先生之替代董事) |
| 高丰                   | (自2024年6月20日起辭任雷禮權先生之替代董事)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根據本公司細則84(1)規定，梁乃鵬博士，陳祖澤博士，雷禮權先生，馮玉麟先生，李澤昌先生及龍甫鈞先生將於本公司即將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依章退任，並符合資格及願意膺選連任。

根據本公司細則83(2)規定，王小彬女士於本公司2024年股東周年大會後獲董事會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將任職至股東周年大會為止，符合資格且願意膺選連任，惟須取得股東授權。

本公司董事之簡介刊載於本年報第156至166頁。

### 彌償條文

根據公司細則，每位董事就其任期內因執行職務或與執行職務有關所引致或蒙受之一切訴訟或法律責任，有權從本公司資產及盈利中獲得彌償。

本公司已就集團董事可能在法律程序中進行抗辯所招致的法律責任及費用購買保險。

## 董事會報告書

### 董事所持有的股份、相關股份和債券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所持有本公司、附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公司（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定義）的股份，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需載於本公司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登記冊者，詳情如下：

#### (i) 在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權益

|                     | 每股面值港幣1元之普通股 |        |      |                     |                     |             | 佔已發行<br>股份<br>總額百分比 |
|---------------------|--------------|--------|------|---------------------|---------------------|-------------|---------------------|
|                     | 個人權益         | 家族權益   | 公司權益 | 信託權益                | 其他權益                | 所持有<br>股份總數 |                     |
| 梁乃鵬博士*              | 644,774      | —      | —    | —                   | —                   | 644,774     | 0.127%              |
| 陳祖澤博士*              | 2,000        | —      | —    | —                   | —                   | 2,000       | —                   |
| 郭炳聯<br>(附註1)        | 625,107      | —      | —    | —                   | —                   | 625,107     | 0.123%              |
| 雷禮權                 | 9,816,161    | 11,383 | —    | —                   | 14,780,137<br>(附註2) | 24,607,681  | 4.835%              |
| 雷中元                 | 14,271       | —      | —    | 3,484,915<br>(附註3)  | —                   | 3,499,186   | 0.688%              |
| 伍穎梅                 | 305,416      | —      | —    | 28,079,613<br>(附註4) | —                   | 28,385,029  | 5.578%              |
| 李家祥博士*              | 17,600       | —      | —    | —                   | —                   | 17,600      | 0.003%              |
| 廖柏偉教授*              | —            | —      | —    | —                   | —                   | —           | —                   |
| 馮玉麟                 | —            | —      | —    | —                   | —                   | —           | —                   |
| 李澤昌（董事總經理）          | 157,072      | —      | —    | —                   | —                   | 157,072     | 0.031%              |
| 曾偉雄*                | —            | —      | —    | —                   | —                   | —           | —                   |
| 張永銳博士               | —            | —      | —    | —                   | —                   | —           | —                   |
| 李鑾輝                 | —            | 30,000 | —    | —                   | —                   | 30,000      | 0.006%              |
| 龍甫鈞                 | —            | —      | —    | —                   | —                   | —           | —                   |
| 郭基泓                 | —            | —      | —    | —                   | —                   | —           | —                   |
| 王小彬*                | —            | —      | —    | —                   | —                   | —           | —                   |
| 黃康傑<br>(郭炳聯先生之替代董事) | —            | —      | —    | —                   | —                   | —           | —                   |
| 劉文君<br>(雷禮權先生之替代董事) | 1,576,971    | —      | —    | —                   | 23,019,327<br>(附註5) | 24,596,298  | 4.833%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附註：

- 該等股份中，郭炳聯先生與其配偶共同持有本公司股份620,148股。
- 雷禮權先生、余雷覺雲女士及劉文君女士簽訂了屬《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1)(a)條所述的股東投票協議。因此，雷禮權先生被視為以投票協議一方的一致行動人士持有本公司股份14,780,137股。
- 雷中元先生及其家庭成員於若干私人信託中擁有權益，而該等私人信託合共實益持有本公司股份3,484,915股。
- 伍穎梅女士以若干私人信託之受益人身份於28,079,613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該等私人信託實益持有上述股份。
- 雷禮權先生、余雷覺雲女士及劉文君女士簽訂了屬《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1)(a)條所述的股東投票協議。因此，劉文君女士被視為以投票協議一方的一致行動人士持有本公司股份23,019,327股。為免存疑，該數額並不包括已授予雷禮權先生之830,000股購股權。

## 董事會報告書

### 董事所持有的股份、相關股份和債券證的權益及淡倉（續）

#### (ii) 在相關股份中之權益

本公司董事已根據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獲授予購股權，詳情載於下文「股權掛鈎協議－購股權計劃」一節。

於2024年12月31日，各董事並無在本公司股本中持有非實益權益。

除上文所述者外，本公司董事或其配偶或其未滿18歲的子女，並無持有本公司、其附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證之權益或淡倉，而需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載於本公司董事所佔權益及淡倉登記冊，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規定通知本公司。

### 股權掛鈎協議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2016年5月26日採納購股權計劃，授權本公司董事酌情邀請集團員工（包括集團任何公司之董事）以港幣1元代價購買可認購本公司普通股之購股權。該計劃的目的是為集團員工提供在本公司的參股機會，並鼓勵他們努力為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提高本公司及其股份的價值。購股權計劃的有效期限為十年，至2026年5月25日為止，期限屆滿後將不會進一步授出購股權。

購股權的行使價為：(i) 股份於授出日期的面值；(ii) 股份於授出日期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收市價；(iii) 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平均收市價，以最高者為準。

截至2016年10月30日，本公司已授出5,560,000份購股權，當中包括授出860,000份予1名董事，以及4,700,000份購股權予集團若干員工。該等購股權可於2017年10月31日至2021年10月30日行使。

截至2020年11月19日，本公司已授出13,925,000份購股權，當中包括授出6,525,000份予15名董事，以及7,400,000份購股權予集團若干員工。

截至2023年3月31日，本公司已授出16,350,000份購股權，當中包括授出6,980,000份予15名董事，以及9,370,000份購股權予集團若干員工，其後承授人接納15,970,000份購股權。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的證券總數為40,363,941股（包括可認購21,115,000股股份的已授出但尚未過期或行使的購股權），佔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已發行普通股的7.9%。於任何12個月期間在行使購股權後向每名參與者發出及將予發出的證券數目，限於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的1%。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若干本公司董事及集團若干員工於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下以港幣1元代價授出認購本公司股份（於2024年12月31日每股市值為港幣8.25元）的購股權中擁有以下權益。截至2024年12月31日，根據財務報表附註1(x)(iii)所載之會計政策計量，未行使已歸屬及未歸屬購股權於授出日期之公平價值總額分別為港幣9,137,471元及港幣6,224,912元。購股權並非上市。一經歸屬，每項購股權賦予持有人認購本公司一股普通股的權利。假設全部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於2024年12月31日被行使，本公司將獲得港幣265,001,000元的款項。

## 董事會報告書

### 股權掛鈎協議(續)

#### 購股權計劃(續)

|     | 購股權數目                           |                    |                    |                    |                    |                                   | 授出日期        | 購股權<br>可予行使之期間                       | 購股權<br>每股行使價 | 於購股權<br>授出日期<br>每股市價* |
|-----|---------------------------------|--------------------|--------------------|--------------------|--------------------|-----------------------------------|-------------|--------------------------------------|--------------|-----------------------|
|     | 於2024年<br>1月1日<br>未行使的<br>購股權數目 | 年內授出<br>的購股權<br>數目 | 年內行使<br>的購股權<br>數目 | 年內註銷<br>的購股權<br>數目 | 年內失效<br>的購股權<br>數目 | 於2024年<br>12月31日<br>未行使的<br>購股權數目 |             |                                      |              |                       |
|     |                                 |                    |                    |                    |                    |                                   |             |                                      |              |                       |
| 董事  |                                 |                    |                    |                    |                    |                                   |             |                                      |              |                       |
| 李澤昌 | 400,000                         | -                  | -                  | -                  | -                  | 400,000                           | 2020年11月19日 | 2021年11月19日至<br>2025年11月18日<br>(附註1) | HK\$15.32    | HK\$15.32             |
|     | 450,000                         | -                  | -                  | -                  | -                  | 450,000                           | 2020年11月19日 | 2021年11月19日至<br>2025年11月18日<br>(附註2) | HK\$15.32    | HK\$15.32             |
|     | 430,000                         | -                  | -                  | -                  | -                  | 430,000                           | 2023年3月31日  | 2024年3月31日至<br>2028年3月30日<br>(附註3)   | HK\$10.60    | HK\$10.60             |
|     | 470,000                         | -                  | -                  | -                  | -                  | 470,000                           | 2023年3月31日  | 2024年3月31日至<br>2028年3月30日<br>(附註4)   | HK\$10.60    | HK\$10.60             |
| 梁乃鵬 | 450,000                         | -                  | -                  | -                  | -                  | 450,000                           | 2020年11月19日 | 2021年11月19日至<br>2025年11月18日<br>(附註1) | HK\$15.32    | HK\$15.32             |
|     | 470,000                         | -                  | -                  | -                  | -                  | 470,000                           | 2023年3月31日  | 2024年3月31日至<br>2028年3月30日<br>(附註3)   | HK\$10.60    | HK\$10.60             |
| 陳祖澤 | 425,000                         | -                  | -                  | -                  | -                  | 425,000                           | 2020年11月19日 | 2021年11月19日至<br>2025年11月18日<br>(附註1) | HK\$15.32    | HK\$15.32             |
|     | 450,000                         | -                  | -                  | -                  | -                  | 450,000                           | 2023年3月31日  | 2024年3月31日至<br>2028年3月30日<br>(附註3)   | HK\$10.60    | HK\$10.60             |
| 郭炳聯 | 400,000                         | -                  | -                  | -                  | -                  | 400,000                           | 2020年11月19日 | 2021年11月19日至<br>2025年11月18日<br>(附註1) | HK\$15.32    | HK\$15.32             |
|     | 430,000                         | -                  | -                  | -                  | -                  | 430,000                           | 2023年3月31日  | 2024年3月31日至<br>2028年3月30日<br>(附註3)   | HK\$10.60    | HK\$10.60             |



董事會報告書

股權掛鈎協議（續）

購股權計劃（續）

|       | 購股權數目                           |                    |                    |                    |                    |                                   | 授出日期        | 購股權<br>可予行使之期間                         | 購股權<br>每股行使價 | 於購股權<br>授出日期<br>每股市價* |
|-------|---------------------------------|--------------------|--------------------|--------------------|--------------------|-----------------------------------|-------------|----------------------------------------|--------------|-----------------------|
|       | 於2024年<br>1月1日<br>未行使的<br>購股權數目 | 年內授出<br>的購股權<br>數目 | 年內行使<br>的購股權<br>數目 | 年內註銷<br>的購股權<br>數目 | 年內失效<br>的購股權<br>數目 | 於2024年<br>12月31日<br>未行使的<br>購股權數目 |             |                                        |              |                       |
|       |                                 |                    |                    |                    |                    |                                   |             |                                        |              |                       |
| 董事(續) |                                 |                    |                    |                    |                    |                                   |             |                                        |              |                       |
| 伍兆燦   | 400,000                         | –                  | –                  | –                  | (400,000)          | –                                 | 2020年11月19日 | 2021年11月19日至<br>2025年11月18日<br>(附註1及5) | HK\$15.32    | HK\$15.32             |
|       | 430,000                         | –                  | –                  | –                  | (430,000)          | –                                 | 2023年3月31日  | 2024年3月31日至<br>2028年3月30日<br>(附註3及5)   | HK\$10.60    | HK\$10.60             |
| 雷禮權   | 400,000                         | –                  | –                  | –                  | –                  | 400,000                           | 2020年11月19日 | 2021年11月19日至<br>2025年11月18日<br>(附註1)   | HK\$15.32    | HK\$15.32             |
|       | 430,000                         | –                  | –                  | –                  | –                  | 430,000                           | 2023年3月31日  | 2024年3月31日至<br>2028年3月30日<br>(附註3)     | HK\$10.60    | HK\$10.60             |
| 雷中元   | 400,000                         | –                  | –                  | –                  | –                  | 400,000                           | 2020年11月19日 | 2021年11月19日至<br>2025年11月18日<br>(附註1)   | HK\$15.32    | HK\$15.32             |
|       | 430,000                         | –                  | –                  | –                  | –                  | 430,000                           | 2023年3月31日  | 2024年3月31日至<br>2028年3月30日<br>(附註3)     | HK\$10.60    | HK\$10.60             |
| 伍穎梅   | 400,000                         | –                  | –                  | –                  | –                  | 400,000                           | 2020年11月19日 | 2021年11月19日至<br>2025年11月18日<br>(附註1)   | HK\$15.32    | HK\$15.32             |
|       | 430,000                         | –                  | –                  | –                  | –                  | 430,000                           | 2023年3月31日  | 2024年3月31日至<br>2028年3月30日<br>(附註3)     | HK\$10.60    | HK\$10.60             |
| 馮玉麟   | 400,000                         | –                  | –                  | –                  | –                  | 400,000                           | 2020年11月19日 | 2021年11月19日至<br>2025年11月18日<br>(附註1)   | HK\$15.32    | HK\$15.32             |
|       | 430,000                         | –                  | –                  | –                  | –                  | 430,000                           | 2023年3月31日  | 2024年3月31日至<br>2028年3月30日<br>(附註3)     | HK\$10.60    | HK\$10.60             |

董事會報告書

股權掛鈎協議（續）

購股權計劃（續）

|       | 購股權數目                           |                    |                    |                    |                    | 授出日期    | 購股權<br>可予行使之期間 | 購股權<br>每股行使價                         | 於購股權<br>授出日期<br>每股市價* |
|-------|---------------------------------|--------------------|--------------------|--------------------|--------------------|---------|----------------|--------------------------------------|-----------------------|
|       | 於2024年<br>1月1日<br>未行使的<br>購股權數目 | 年內授出<br>的購股權<br>數目 | 年內行使<br>的購股權<br>數目 | 年內註銷<br>的購股權<br>數目 | 年內失效<br>的購股權<br>數目 |         |                |                                      |                       |
| 董事（續） |                                 |                    |                    |                    |                    |         |                |                                      |                       |
| 張永銳   | 400,000                         | -                  | -                  | -                  | -                  | 400,000 | 2020年11月19日    | 2021年11月19日至<br>2025年11月18日<br>(附註1) | HK\$15.32             |
|       | 430,000                         | -                  | -                  | -                  | -                  | 430,000 | 2023年3月31日     | 2024年3月31日至<br>2028年3月30日<br>(附註3)   | HK\$10.60             |
| 李鑾輝   | 400,000                         | -                  | -                  | -                  | -                  | 400,000 | 2020年11月19日    | 2021年11月19日至<br>2025年11月18日<br>(附註1) | HK\$15.32             |
|       | 430,000                         | -                  | -                  | -                  | -                  | 430,000 | 2023年3月31日     | 2024年3月31日至<br>2028年3月30日<br>(附註3)   | HK\$10.60             |
| 龍甫鈞   | 400,000                         | -                  | -                  | -                  | -                  | 400,000 | 2020年11月19日    | 2021年11月19日至<br>2025年11月18日<br>(附註1) | HK\$15.32             |
|       | 430,000                         | -                  | -                  | -                  | -                  | 430,000 | 2023年3月31日     | 2024年3月31日至<br>2028年3月30日<br>(附註3)   | HK\$10.60             |
| 李家祥   | 400,000                         | -                  | -                  | -                  | -                  | 400,000 | 2020年11月19日    | 2021年11月19日至<br>2025年11月18日<br>(附註1) | HK\$15.32             |
|       | 430,000                         | -                  | -                  | -                  | -                  | 430,000 | 2023年3月31日     | 2024年3月31日至<br>2028年3月30日<br>(附註3)   | HK\$10.60             |
| 廖柏偉   | 400,000                         | -                  | -                  | -                  | -                  | 400,000 | 2020年11月19日    | 2021年11月19日至<br>2025年11月18日<br>(附註1) | HK\$15.32             |
|       | 430,000                         | -                  | -                  | -                  | -                  | 430,000 | 2023年3月31日     | 2024年3月31日至<br>2028年3月30日<br>(附註3)   | HK\$10.60             |

董事會報告書

股權掛鈎協議（續）

購股權計劃（續）

|       | 購股權數目                           |                    |                    |                    |                    | 授出日期       | 購股權<br>可予行使之期間 | 購股權<br>每股行使價                         | 於購股權<br>授出日期<br>每股市價* |
|-------|---------------------------------|--------------------|--------------------|--------------------|--------------------|------------|----------------|--------------------------------------|-----------------------|
|       | 於2024年<br>1月1日<br>未行使的<br>購股權數目 | 年內授出<br>的購股權<br>數目 | 年內行使<br>的購股權<br>數目 | 年內註銷<br>的購股權<br>數目 | 年內失效<br>的購股權<br>數目 |            |                |                                      |                       |
| 董事（續） |                                 |                    |                    |                    |                    |            |                |                                      |                       |
| 曾偉雄   | 400,000                         | -                  | -                  | -                  | -                  | 400,000    | 2020年11月19日    | 2021年11月19日至<br>2025年11月18日<br>(附註1) | HK\$15.32 HK\$15.32   |
|       | 430,000                         | -                  | -                  | -                  | -                  | 430,000    | 2023年3月31日     | 2024年3月31日至<br>2028年3月30日<br>(附註3)   | HK\$10.60 HK\$10.60   |
| 員工    | 3,300,000                       | -                  | -                  | (700,000)          | -                  | 2,600,000  | 2020年11月19日    | 2021年11月19日至<br>2025年11月18日<br>(附註2) | HK\$15.32 HK\$15.32   |
|       | 7,630,000                       | -                  | -                  | (1,790,000)        | -                  | 5,840,000  | 2023年3月31日     | 2024年3月31日至<br>2028年3月30日<br>(附註4)   | HK\$10.60 HK\$10.60   |
| 總額    | 24,435,000                      | -                  | -                  | (2,490,000)        | (830,000)          | 21,115,000 |                |                                      |                       |

\* 為本公司普通股於授出日期之加權平均收市價。

附註1: 所有購股權均逐步歸屬及行使，而可予行使的購股權的最高百分比分階段釐定如下：

佔已授出購股權百份比

|                 |      |
|-----------------|------|
| 在2021年11月19日或之後 | 50%  |
| 在2022年11月19日或之後 | 100% |

附註2: 所有購股權均逐步歸屬及行使，而可予行使的購股權的最高百分比分階段釐定如下：

佔已授出購股權百份比

|                 |      |
|-----------------|------|
| 在2021年11月19日或之後 | 30%  |
| 在2022年11月19日或之後 | 60%  |
| 在2023年11月19日或之後 | 100% |

附註3: 所有購股權均逐步歸屬及行使，而可予行使的購股權的最高百分比分階段釐定如下：

佔已授出購股權百份比

|                |      |
|----------------|------|
| 在2024年3月31日或之後 | 50%  |
| 在2025年3月31日或之後 | 100% |

## 董事會報告書

### 股權掛鈎協議（續）

#### 購股權計劃（續）

附註4：所有購股權均逐步歸屬及行使，而可予行使的購股權的最高百分比分階段釐定如下：

|                | 佔已授出購股權百份比 |
|----------------|------------|
| 在2024年3月31日或之後 | 30%        |
| 在2025年3月31日或之後 | 60%        |
| 在2026年3月31日或之後 | 100%       |

附註5：伍兆燦先生於2023年5月辭世，其遺產代理人可於伍兆燦先生辭世日期起12個月或董事會所決定之較長期限內行使全部或部分購股權（惟僅以成為可予行使及尚未行使者為限）。由於伍兆燦先生之遺產代理人並無於辭世日期起12個月內行使全部或部分購股權，因此該等購股權已失效。

有關授出購股權的會計政策及每購股權的加權平均值的資料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x)(iii)及附註22。

除上文所述外，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未訂立任何安排，可使本公司董事能夠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權證獲得利益。

於2024年1月1日及2024年12月31日，可授出總購股權數量為4,528,941股。

截至2024年12月31日，21,115,000股或會因該協議所授出之購股權而被發行，佔本公司於年內已發行之501,781,379股加權平均普通股的4.2%。

截至2025年3月20日，根據該協議下可發行總股數為25,643,941股，佔本公司於年內已發行之508,901,425普通股的5.0%。

如上文所述，截至2024年12月31日年內並無其他購股權根據協議被授出、行使、取消或沒收。

### 董事之服務合約

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並無與擬於即將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上候選連任之董事訂立任何於一年內若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終止其合約時，需作出賠償（除法定賠償外）而尚未屆滿的服務合約。



## 董事會報告書

### 董事之交易、安排或合約權益

正如在財務報表附註35(a)中披露，集團的若干附屬公司與一名股東（即新鴻基地產發展有限公司（「新鴻基地產」））的若干附屬公司進行交易。梁乃鵬博士、李家祥博士、郭炳聯先生、馮玉麟先生、張永銳博士及郭基泓先生為新鴻基地產及／或新鴻基地產保險有限公司的董事，李鑾輝先生及龍甫鈞先生為新鴻基地產的僱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郭炳聯先生及郭基泓先生為新鴻基地產的董事及在新鴻基地產已發行股份中擁有或視作擁有逾5%股權而於該等交易中持有重大權益。

除上文所述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參與簽訂任何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使本公司董事於本年度完結之日或在本年度任何期間內享有重大利益。

### 股東所持有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證權益及淡倉的須披露權益

於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以外之人士所持有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定義）5%或以上之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規定已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以及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需載於本公司的登記冊者，詳情如下：

|                                           | 每股面值港幣1元之普通股 |             |             |             |                     |
|-------------------------------------------|--------------|-------------|-------------|-------------|---------------------|
|                                           | 登記股東         | 公司權益        | 信託權益        | 所持有<br>股份總數 | 佔已發行<br>股份<br>總額百分比 |
| HSBC Trustee (C.I.) Limited               | —            | —           | 223,076,240 | 223,076,240 | 43.8%               |
| 新鴻基地產發展有限公司<br>（附註1）                      | —            | 223,076,240 | —           | 223,076,240 | 43.8%               |
| 藝湖有限公司（附註1）                               | 122,875,644  | —           | —           | 122,875,644 | 24.1%               |
| 鴻發（合記）建築有限公司（附註1）                         | 36,783,598   | —           | —           | 36,783,598  | 7.2%                |
| Wister Investment Limited（附註1）            | 32,630,832   | —           | —           | 32,630,832  | 6.4%                |
| Kwong Tai Holdings (PTC) Limited<br>（附註2） | 28,079,613   | —           | —           | 28,079,613  | 5.5%                |

附註：

- 1 新鴻基地產發展有限公司（「新鴻基地產」）所披露之權益包括藝湖有限公司、鴻發（合記）建築有限公司及Wister Investment Limited所披露之192,290,074股。
- 2 Kwong Tai Holdings (PTC) Limited所披露之權益包括由本公司董事伍穎梅女士所披露的28,079,613股股份。

## 董事會報告書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股份

本年度內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股份。

###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公司細則或百慕達法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規定。

### 高級管理人員

本公司執行董事李澤昌先生為本集團之高級管理人員，其簡介刊載於本年報第161頁。

### 僱員退休福利計劃

集團提供兩個僱員無需供款之界定利益退休福利計劃，分別為「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月薪員工公積金計劃」（「九巴月薪員工公積金計劃」）及「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日薪職工退休金計劃」（「九巴日薪職工退休金計劃」），並參與一個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名為「新地強積金僱主營辦計劃」。如符合資格準則，根據《香港僱傭條例》受僱的僱員亦可享有長期服務金，其詳情刊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及30。

#### (a) 界定利益退休福利計劃

集團向兩個為退休僱員提供退休福利之界定利益退休福利計劃作出供款。兩個計劃交由一獨立信託人管理，其資產與集團之資產分開持有。兩個計劃均以信託形式成立，亦已根據《職業退休計劃條例》註冊。退休福利乃根據僱員之最後薪金和其服務年資計算，而此兩項界定利益退休計劃的供款乃根據獨立精算師定期為此兩項退休計劃作出之評估建議而作出。

上述退休福利計劃最近一次的精算估值於2024年12月31日進行，結果顯示上述兩項計劃均擁有足夠的資產支付即時解散或持續運作之負債。摘自估值報告內有關兩項界定退休福利計劃之其他資料簡錄如下：

#### 九巴月薪員工公積金計劃

- (i) 該計劃於1978年2月15日設立，並由該日起生效。
- (ii) 該計劃之精算師為雷詠芬小姐（美國精算師公會會員）。精算估值乃採用「到達年齡籌資方法」（見下頁附註），以計算計劃所需的供款額。其他主要假設為：薪金增長率為每年3.0%、死亡率以2023年香港人口生命表為準，以及正常退休年齡為65歲。
- (iii) 該計劃的資產於2024年12月31日之市值為港幣846,148,000元（2023年為港幣876,184,000元）。
- (iv) 基於對該計劃未來經濟的假設和人口統計模式的經驗，並假設需要加速使用過往服務盈餘以抵銷集團的供款需要，集團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暫停供款。
- (v) 於2024年12月31日，該計劃以持續運作基準計算之資金盈餘為港幣523,906,000元（2023年為港幣501,802,000元），而以即時解散基準計算之資金盈餘則為港幣523,906,000元（2023年為港幣506,705,000元）。

## 董事會報告書

### 僱員退休福利計劃（續）

#### (a) 界定利益退休福利計劃（續）

##### 九巴日薪職工退休金計劃

- (i) 該計劃於1983年7月1日設立，並由該日起生效。
- (ii) 該計劃之精算師為雷詠芬小姐（美國精算師公會會員）。精算估價乃採用「到達年齡籌資方法」（見下文附註），以計算計劃所需的供款額。其他主要假設為：薪金增長率為每年3.0%、死亡率以2023年香港人口生命表為準，以及正常退休年齡為60歲。
- (iii) 該計劃的資產於2024年12月31日之市值為港幣1,725,555,000元（2023年為港幣1,728,880,000元）。
- (iv) 基於對該計劃未來經濟表現的假設和人口統計模式的經驗，並假設需要加快使用過往服務盈餘以抵銷集團的供款需要，集團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暫停供款。
- (v) 於2024年12月31日，該計劃以持續運作基準計算之資金盈餘為港幣1,210,303,000元（2023年為港幣1,166,179,000元），而以即時解散基準計算之資金盈餘則為港幣1,210,500,000元（2023年為港幣1,168,388,000元）。

附註：於財務報表列賬的界定利益退休福利計劃負債額，是以預計單位信貸法，根據不同的精算假設計算（見財務報表附註1(x)(ii)及21）。

#### (b) 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

##### 新地強積金僱主營辦計劃（「新地強積金計劃」）

集團亦是新地強積金計劃之成員。該計劃為一項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是為大多數未能參與界定利益退休福利計劃的僱員而設，並由一獨立信託人管理。新地強積金計劃之資產乃與集團之資產分開，並由獨立管理的基金持有。集團需視乎有關僱員在集團的服務年資而定，作出相等於有關僱員薪金5%至12%之供款。僱員則需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的規定，向新地強積金計劃作出相等於僱員有關收入5%之供款，而每月的有關收入之上限為港幣30,000元（於2014年6月1日之前為港幣25,000元）。年內，集團向新地強積金計劃之供款已於產生時在損益表內扣除。僱員在權益未歸屬前離職而被沒收的供款將用以抵銷集團在有關財政年度之供款。年內所使用的被沒收供款，以及於2024年12月31日可動用之被沒收供款，對集團並不顯著。

### 銀行貸款

於2024年12月31日集團向銀行貸款之詳情，刊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5。

### 主要顧客及供應商

來自集團之首五大客戶收入佔集團全年總收入不足30%。集團向五大供應商購貨之採購額合共佔集團之總採購額的59%，其中向最大供應商購貨之採購額則佔全年總採購額的39%。

除與新鴻基地產保險有限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外（如本年報「持續關連交易」一節所披露），本公司概無董事、彼等之緊密聯繫人或任何本公司股東（據董事所知其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於以上所述的主要供應商擁有權益。

## 董事會報告書

### 財務匯報

集團最近10個財政年度之業績、資產及負債撮要刊載於本年報第267及268頁。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在年內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而所有董事均已遵守該守則的交易標準。

### 企業管治

除本公司三位董事因有其他事務在身而未能根據守則條文第C.1.6條規定出席本公司於2024年5月16日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外，本公司在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中的適用守則條文。本公司所採納的企業管治實務刊載於本年報第128至151頁。

### 物業

集團投資物業詳情刊載於本年報第122頁。

### 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聯同管理層已審閱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並已討論核數、內部監控、風險管理及財務報告等事項，亦已審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

### 確認獨立性

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的規定，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按年向本公司確認其獨立性，而經本公司考慮後，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能獲取的公開資訊及董事所掌握的截至本年報日期止資料，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一直維持在上市規則所規定的水平。

###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依章告退但願接受重聘。有關重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下次股東周年大會上提出。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梁乃鵬

香港，2025年3月20日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致載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190至266頁的載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24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訊及其他解釋資訊。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擬備。

###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以及與我們對百慕達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相關的道德要求，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這些道德要求以及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關鍵審計事項（續）

#### 評估巴士和其他車輛的賬面值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及第202至203頁及第208至209頁的會計政策。

| 關鍵審計事項                                                                                                                                                                                                                                                                                                                                                                         |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該事項                                                                                                                                                                                                                                                                                                                                                          |
|--------------------------------------------------------------------------------------------------------------------------------------------------------------------------------------------------------------------------------------------------------------------------------------------------------------------------------------------------------------------------------|-----------------------------------------------------------------------------------------------------------------------------------------------------------------------------------------------------------------------------------------------------------------------------------------------------------------------------------------------------------------------|
| <p>截止2024年12月31日，集團的巴士及其他車輛的賬面總值為港幣54.66億元，佔集團於當日總資產23%。巴士及其他車輛主要為集團經營專營巴士服務所投入的巴士車隊。</p> <p>該等巴士及其他車輛的估計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每年由管理層檢討，考慮因素包括巴士部署及報廢計劃以及技術變化等可能影響資產使用年期的因素，因此可能對任何年度的減值費用或折舊費用有重大影響。</p> <p>管理層每年檢視內部及外界資訊，以確定巴士和其他車輛是否有潛在減值的跡象。</p> <p>我們認為評估巴士及其他車輛的賬面值是一關鍵審計事項，因為其對綜合財務報表影響重大，以及在這方面應用集團的會計政策須涉及管理層的判斷，尤其是針對巴士部署及報廢計劃以及技術變化等可能影響巴士及其他車輛賬面值的因素，考慮這些因素出現變化的性質、時間及可能性。</p> | <p>我們用於評估巴士及其他車輛的賬面值的審計程序包括以下各項：</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就有關制訂及監察巴士部署及報廢計劃的主要內部控制措施，評估這些措施的設計、實施及運作成效；</li> <li>— 參考集團的過往經驗、部署巴士有關的法規及巴士部署及報廢計劃，評估巴士及其他車輛的估計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li> <li>— 就巴士及其他車輛在報告日期是否有潛在減值的跡象，與管理層討論其所作的評估；</li> <li>— 通過比較管理層去年對潛在減值的評估與本年度的實際結果，以及通過比較管理層本年度所作論斷的基礎與我們對專營巴士行業最新發展及市況的了解，質疑管理層有關巴士及其他車輛於報告日期並無潛在減值跡象的論斷。</li> </ul> |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關鍵審計事項（續）

#### 評估保險或有事項準備金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及第210頁的會計政策。

| 關鍵審計事項                                                                                                                                                                                                                                                                                                       |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該事項                                                                                                                                                                                                                                                                                                           |
|--------------------------------------------------------------------------------------------------------------------------------------------------------------------------------------------------------------------------------------------------------------------------------------------------------------|------------------------------------------------------------------------------------------------------------------------------------------------------------------------------------------------------------------------------------------------------------------------------------------------------------------------|
| <p>集團不時涉及與巴士業務相關的訴訟及索償。截至2024年12月31日，管理層已就集團專營巴士業務撥出保險或有事項準備金（佔重大部份總餘額港幣2.38億元），以應付預期由第三方就已經發生的事件提出索賠涉及的法律責任。管理層根據由合資格外聘精算師進行的獨立估值來評估有關準備金。</p> <p>該準備金的評估包括根據過往的索償經驗及近期的索償發展而作出估計。最終索償金額取決本質上無法確定的未來外界事件，因此實際的索償金額可能偏離管理層的估計。</p> <p>我們將保險或有事項準備金的評估確定為關鍵審計事項，原因是管理層需要在評估可變因素及假設時作出的判斷，才能估計解決索償所需的潛在開銷。</p> | <p>我們用於評估保險或有事項準備金的審計程序包括以下各項：</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就管理層保管索償記錄及評估有關準備金的主要內部控制措施，評估有關措施的設計、實施及運作成效；</li><li>— 評估管理層委聘的外聘精算師的獨立性、資格及專業知識，並評估在釐定準備金金額時是否採用一致的方法；</li><li>— 在我們內部精算專家的協助下，評估外聘精算師採用的估值方法，並將精算估值中採用的關鍵估計及假設與以往的索償經驗進行比較；</li><li>— 以抽樣方式，將管理層向外聘精算師提供的索償資料與管理層保管的索償記錄進行比較。</li></ul> |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關鍵審計事項（續）

#### 投資物業及發展中投資物業之估值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及第202頁的會計政策。

| 關鍵審計事項                                                                                                                                                                                                                                                                                                                                                              |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該事項                                                                                                                                                                                                                                                                                                                                                                                                                                                              |
|---------------------------------------------------------------------------------------------------------------------------------------------------------------------------------------------------------------------------------------------------------------------------------------------------------------------------------------------------------------------|---------------------------------------------------------------------------------------------------------------------------------------------------------------------------------------------------------------------------------------------------------------------------------------------------------------------------------------------------------------------------------------------------------------------------------------------------------------------------|
| <p>集團在香港持有投資物業及發展中投資物業組合。這些物業包括購物商場、寫字樓和工貿商廈。</p> <p>截至2024年12月31日，集團的投資物業和發展中投資物業的金額為82.73億港元，佔集團總資產的35%。投資物業和發展中投資物業於2024年12月31日的公平價值由管理層根據合資格外聘物業估值師編製的估值報告進行評估。投資物業和發展中投資物業的公平價值損失為港幣7,800萬元，並於綜合損益表內列賬。</p> <p>我們將投資物業及發展中投資物業的估值確定為關鍵審計事項，是由於投資物業及發展中投資物業對綜合財務狀況表影響重大，以及公平價值的計算涉及重大判斷和估計，包括選擇適當的估值方法、資本化率、市場租金以及對於發展中投資物業為完成每個物業開發項目的成本估計，需要管理層作出重大判斷和估計。</p> | <p>我們用於投資物業及發展中投資物業之估值的審計程序包括以下各項：</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獲得和檢查由外聘物業估值師編製的估值報告，作為管理層對投資物業及發展中投資物業的公平價值進行評估之基礎；</li> <li>— 評估管理層外聘的物業估值師的獨立性、專業資格及經驗；</li> <li>— 在我們的內部物業估值專家的協助下並透過其行業知識和經驗，以及在沒有管理層在場的情況下，參考現行會計準則，與外聘物業估值師進行討論，並根據估值方法和按照可取得的市場數據對比有關的資本化比率、現市值租金和可比較之市場交易，評估估值中所採用的主要估計和假設；</li> <li>— 以抽樣方式，根據相關合同和文件記錄，對比管理層向外聘物業估值師提供的租賃資訊，包括承諾租金和出租率；及</li> <li>— 根據估計建築成本的市場統計數據、簽署的建築合同及／或最近完成的發展項目的單位建築成本，評估管理層在最新預測中所反映的發展預算。</li> </ul> |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關鍵審計事項(續)

#### 評估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的債務證券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0及33(a)及第204至209頁的會計政策。

| 關鍵審計事項                                                                                                                                                                                                                                                                                                                   |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該事項                                                                                                                                                                                                                                                                                                                                                                                                                                                                       |
|--------------------------------------------------------------------------------------------------------------------------------------------------------------------------------------------------------------------------------------------------------------------------------------------------------------------------|------------------------------------------------------------------------------------------------------------------------------------------------------------------------------------------------------------------------------------------------------------------------------------------------------------------------------------------------------------------------------------------------------------------------------------------------------------------------------------|
| <p>截至2024年12月31日，集團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的債務證券的金額為港幣4.07億元。記錄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損益表的預期信貸虧損為港幣1.71億元。</p> <p>債務證券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是根據該債務證券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有顯著增加，並以12個月或整個存續期的基礎進行衡量。債務證券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使用包含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和違約風險承擔的模型進行估計，並考慮了宏觀經濟因素的前瞻性信息。</p> <p>我們將評估債務證券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確定為關鍵審計事項，因為其對綜合財務報表影響重大，且評估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涉及到重大的管理層判斷並且面臨著高度的固有不确定性。</p> | <p>我們用於評估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的債務證券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審計程序包括以下各項：</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通過檢查債務證券的逾期狀況、信用評級信息以及研究發行人的市場信息，評估管理層對債務證券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有顯著增加或未增加的評估是否適當，並確定是否有任何債務證券存在信貸減值的情況；</li> <li>— 在我們的內部估值專家的協助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參考適用的會計準則的要求，評估管理層用於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方法是否恰當；以及</li> <li>— 以抽樣方式，評估管理層用於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輸入數據的恰當性，包括參考基礎發行文件評估違約風險承擔；並參考市場信息評估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以及前瞻性信息調整的合理性；</li> </ul> </li> <li>— 參考適用的會計準則的要求，評估綜合財務報表內有關信息的披露的合理性。</li> </ul> |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綜合財務報表及其核數師報告以外的信息

董事需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全部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協助董事履行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的責任。

###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是按照百慕達1981年《公司法案》第90條的規定，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修改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基本交易和事項。
- 計劃和執行集團審計，以獲取關於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財務信息的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對集團財務報表形成意見的基礎。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和覆核就集團審計目的而執行的審計工作。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為消除對獨立性的威脅所採取的行動或防範措施（若適用）。

從與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鄭沛雅。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2025年3月20日



##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港幣呈列）

|                             | 附註    | 2024年<br>千元        | 2023年<br>千元 |
|-----------------------------|-------|--------------------|-------------|
| 收入                          | 3及12  | <b>8,215,353</b>   | 7,884,753   |
| 其他淨收益                       | 4     | <b>112,399</b>     | 68,106      |
| 員工成本                        | 5(a)  | <b>(4,430,971)</b> | (4,144,457) |
| 折舊                          |       | <b>(1,196,260)</b> | (1,132,687) |
| 燃油                          |       | <b>(966,132)</b>   | (1,054,009) |
| 零件                          |       | <b>(227,168)</b>   | (228,108)   |
| 隧道費                         |       | <b>(210,999)</b>   | (255,674)   |
| 其他經營成本                      |       | <b>(884,566)</b>   | (923,372)   |
| 經營盈利                        |       | <b>411,656</b>     | 214,552     |
| 投資物業及發展中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變動         | 14(a) | <b>(78,200)</b>    | 287,380     |
| 融資成本                        | 5(b)  | <b>(98,343)</b>    | (110,064)   |
| 應佔聯營公司之盈利                   |       | <b>637</b>         | 31,138      |
| 應佔合營公司之盈利                   |       | <b>8,552</b>       | 8,110       |
| 除稅前盈利                       | 5     | <b>244,302</b>     | 431,116     |
| 所得稅支出                       | 6(a)  | <b>(57,020)</b>    | (29,453)    |
| 本年度盈利                       |       | <b>187,282</b>     | 401,663     |
| 公司股東應佔每股盈利（賬目所示每股盈利）        |       |                    |             |
| 基本及攤薄                       | 10(a) | <b>\$0.37</b>      | \$0.83      |
| 每股溢利（不包括投資物業公平價值變動）（每股基礎盈利） |       |                    |             |
| 基本及攤薄                       | 10(b) | <b>\$0.53</b>      | \$0.24      |

第198至266頁的財務報表附註屬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有關歸屬予本年度盈利的已付及應付本公司股權持有人的股息，其資料載於附註11。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港幣呈列）

|                                                             | 附註 | 2024年<br>千元     | 2023年<br>千元 |
|-------------------------------------------------------------|----|-----------------|-------------|
| 本年度盈利                                                       |    | <b>187,282</b>  | 401,663     |
|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及作出重新分類調整後）：                                    |    |                 |             |
|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表之項目：                                             |    |                 |             |
| 重新計量界定福利資產淨值，經扣除稅項支出港幣22,037,000<br>（2023年：稅項支出港幣8,282,000） |    | <b>111,521</b>  | 41,911      |
| 重新計量長期服務金準備金，經扣除稅項抵免港幣2,093,000<br>（2023年：稅項抵免港幣2,525,000）  |    | <b>(10,591)</b> | (12,776)    |
| 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之股權投資：公平價值儲備<br>變動淨額（不可劃轉），經扣除零稅項            |    | <b>(35,594)</b> | 16,482      |
|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表之項目：                                            |    |                 |             |
| 換算按外幣結算之香港境外實體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經扣除<br>零稅項                          |    | <b>(19,936)</b> | (16,669)    |
| 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之金融資產投資（可劃轉）：<br>公平價值儲備變動淨額（可劃轉），經扣除零稅項      | 9  | <b>200,546</b>  | 71,652      |
| 應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經扣除零稅項                                        |    | <b>(16,644)</b> | 546         |
|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b>229,302</b>  | 101,146     |
|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b>416,584</b>  | 502,809     |

第198至266頁的財務報表附註屬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港幣呈列）

|                  | 附註    | 2024年<br>千元       | 2023年<br>千元 |
|------------------|-------|-------------------|-------------|
| <b>非流動資產</b>     |       |                   |             |
| 投資物業             | 14    | 5,361,800         | 5,406,500   |
| 發展中投資物業          | 14    | 2,911,500         | 2,805,000   |
| 租賃土地權益           | 13(a) | 44,551            | 46,531      |
| 其他物業、機器及設備       | 13(a) | 7,361,575         | 7,780,661   |
|                  |       | <b>15,679,426</b> | 16,038,692  |
| 無形資產             | 15    | 529,090           | 529,090     |
| 商譽               | 16    | 84,051            | 84,051      |
| 聯營公司權益           | 18    | 569,660           | 609,147     |
| 合營公司權益           | 19    | 747,792           | 748,560     |
| 其他金融資產           | 20    | 1,354,446         | 1,267,029   |
| 僱員福利資產           | 21(a) | 1,755,757         | 1,609,273   |
| 遞延稅項資產           | 29(b) | 763               | 2,028       |
|                  |       | <b>20,720,985</b> | 20,887,870  |
| <b>流動資產</b>      |       |                   |             |
| 零件               |       | 106,135           | 109,694     |
| 應收賬款             | 23    | 998,479           | 1,025,064   |
| 其他金融資產           | 20    | 108,190           | 463,722     |
| 按金及預付款           |       | 44,895            | 43,530      |
| 可收回本期稅項          | 29(a) | 836               | 1,915       |
| 受限制銀行存款          | 24(a) | 375,520           | 447,551     |
| 銀行存款及現金          | 24(a) | 1,554,434         | 1,207,743   |
|                  |       | <b>3,188,489</b>  | 3,299,219   |
| <b>流動負債</b>      |       |                   |             |
|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 26    | 1,576,416         | 1,804,116   |
| 或有事項準備金 — 保險     | 27    | 91,919            | 91,823      |
| 銀行貸款             | 25    | 842,500           | 1,262,075   |
| 租賃負債             | 28    | 3,542             | 3,589       |
| 應付本期稅項           | 29(a) | 4,163             | 7,366       |
|                  |       | <b>2,518,540</b>  | 3,168,969   |
| <b>淨流動資產</b>     |       | <b>669,949</b>    | 130,250     |
|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       | <b>21,390,934</b> | 21,018,120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港幣呈列）

|              | 附註    | 2024年<br>千元 | 2023年<br>千元 |
|--------------|-------|-------------|-------------|
| 非流動負債        |       |             |             |
| 銀行貸款         | 25    | 3,368,433   | 3,377,539   |
| 租賃負債         | 28    | 3,760       | 1,954       |
| 遞延稅項負債       | 29(b) | 1,065,950   | 1,010,093   |
| 或有事項準備金 — 保險 | 27    | 146,151     | 142,455     |
| 長期服務金準備金     | 30    | 97,308      | 80,492      |
|              |       | 4,681,602   | 4,612,533   |
| 資產淨值         |       | 16,709,332  | 16,405,587  |
| 股本及儲備金       |       |             |             |
| 股本           | 31(b) | 508,901     | 494,343     |
| 儲備金          |       | 16,200,431  | 15,911,244  |
| 權益總額         |       | 16,709,332  | 16,405,587  |

經董事會於2025年3月20日核准及授權公布

主席  
梁乃鵬

董事總經理  
李澤昌

第198至266頁的財務報表附註屬本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港幣呈列）

|                 | 附註     | 股本      | 股份溢價                   | 資本儲備                    | 其他儲備      | 兌換儲備                     | 公平價值<br>儲備<br>(可劃轉)     | 公平價值<br>儲備<br>(不可劃轉)   | 保留盈利       | 總額         |
|-----------------|--------|---------|------------------------|-------------------------|-----------|--------------------------|-------------------------|------------------------|------------|------------|
|                 |        | 千元      | 千元<br>(附註31<br>(c)(i)) | 千元<br>(附註31<br>(c)(ii)) | 千元        | 千元<br>(附註31<br>(c)(iii)) | 千元<br>(附註31<br>(c)(iv)) | 千元<br>(附註31<br>(c)(v)) | 千元         | 千元         |
| 於2023年1月1日之結餘   |        | 474,940 | 1,318,669              | 5,676                   | 1,102,614 | 92,413                   | (279,407)               | 966,734                | 12,405,408 | 16,087,047 |
| 於2023年的權益變動：    |        |         |                        |                         |           |                          |                         |                        |            |            |
| 本年度盈利           |        | -       | -                      | -                       | -         | -                        | -                       | -                      | 401,663    | 401,663    |
|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 -         | (16,669)                 | 71,652                  | 17,028                 | 29,135     | 101,146    |
|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 -         | (16,669)                 | 71,652                  | 17,028                 | 430,798    | 502,809    |
| 就以股代息發行股份       | 11(b)及 |         |                        |                         |           |                          |                         |                        |            |            |
| —2022年末期股息      | 31(b)  | 11,975  | 106,692                | -                       | -         | -                        | -                       | -                      | -          | 118,667    |
| 就以股代息發行股份       | 11(a)及 |         |                        |                         |           |                          |                         |                        |            |            |
| —2023年中期股息      | 31(b)  | 7,428   | 66,932                 | -                       | -         | -                        | -                       | -                      | -          | 74,360     |
| 沒收購股權           |        | -       | -                      | (255)                   | -         | -                        | -                       | -                      | 255        | -          |
| 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    |        |         |                        |                         |           |                          |                         |                        |            |            |
| 交易              | 5(a)   | -       | -                      | 6,248                   | -         | -                        | -                       | -                      | -          | 6,248      |
| 批准上年度的股息        | 11(b)  | -       | -                      | -                       | -         | -                        | -                       | -                      | (237,470)  | (237,470)  |
| 批准本年度的股息        | 11(a)  | -       | -                      | -                       | -         | -                        | -                       | -                      | (146,074)  | (146,074)  |
|                 |        | 19,403  | 173,624                | 5,993                   | -         | -                        | -                       | -                      | (383,289)  | (184,269)  |
| 於2023年12月31日之結餘 |        | 494,343 | 1,492,293              | 11,669                  | 1,102,614 | 75,744                   | (207,755)               | 983,762                | 12,452,917 | 16,405,587 |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港幣呈列）

|                    | 附註     | 股本<br>千元 | 股份溢價<br>千元<br>(附註31<br>(c)(i)) | 資本儲備<br>千元<br>(附註31<br>(c)(ii)) | 其他儲備<br>千元 | 兌換儲備<br>千元<br>(附註31<br>(c)(iii)) | 公平價值<br>儲備<br>(可劃轉) | 公平價值<br>儲備<br>(不可劃轉) | 保留盈利<br>千元 | 總額<br>千元   |
|--------------------|--------|----------|--------------------------------|---------------------------------|------------|----------------------------------|---------------------|----------------------|------------|------------|
|                    |        |          |                                |                                 |            |                                  | (附註31<br>(c)(iv))   | (附註31<br>(c)(v))     |            |            |
| 於2024年1月1日之結餘      |        | 494,343  | 1,492,293                      | 11,669                          | 1,102,614  | 75,744                           | (207,755)           | 983,762              | 12,452,917 | 16,405,587 |
| 於2024年的權益變動：       |        |          |                                |                                 |            |                                  |                     |                      |            |            |
| 本年度盈利              |        | -        | -                              | -                               | -          | -                                | -                   | -                    | 187,282    | 187,282    |
|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 -          | (19,936)                         | 200,546             | (52,238)             | 100,930    | 229,302    |
|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 -          | (19,936)                         | 200,546             | (52,238)             | 288,212    | 416,584    |
| 就以股代息發行股份          | 11(b)及 |          |                                |                                 |            |                                  |                     |                      |            |            |
| —2023年末期股息         | 31(b)  | 14,558   | 116,321                        | -                               | -          | -                                | -                   | -                    | -          | 130,879    |
| 沒收購股權              |        | -        | -                              | (1,150)                         | -          | -                                | -                   | -                    | 1,150      | -          |
| 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br>交易 | 5(a)   | -        | -                              | 3,454                           | -          | -                                | -                   | -                    | -          | 3,454      |
| 批准上年度的股息           | 11(b)  | -        | -                              | -                               | -          | -                                | -                   | -                    | (247,172)  | (247,172)  |
|                    |        | 14,558   | 116,321                        | 2,304                           | -          | -                                | -                   | -                    | (246,022)  | (112,839)  |
| 於2024年12月31日之結餘    |        | 508,901  | 1,608,614                      | 13,973                          | 1,102,614  | 55,808                           | (7,209)             | 931,524              | 12,495,107 | 16,709,332 |

第198至266頁的財務報表附註屬本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港幣呈列）

|                       | 附註    | 2024年<br>千元        | 2023年<br>千元 |
|-----------------------|-------|--------------------|-------------|
| <b>經營業務</b>           |       |                    |             |
| 來自經營業務的現金             | 24(c) | <b>1,540,831</b>   | 1,420,607   |
| 已收利息                  |       | <b>89,298</b>      | 89,643      |
| 已付利息                  |       | <b>(92,845)</b>    | (112,427)   |
| 已付稅項                  |       |                    |             |
| — 香港利得稅               |       | <b>(21,789)</b>    | (30,704)    |
| —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預扣稅    |       | <b>(177)</b>       | (283)       |
| 來自經營業務的現金淨額           |       | <b>1,515,318</b>   | 1,366,836   |
| <b>投資活動</b>           |       |                    |             |
| 受限制銀行存款減少／（增加）        |       | <b>72,031</b>      | (4,660)     |
| 原本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增加     |       | <b>(204,983)</b>   | (267,924)   |
| 應收貸款減少                |       | <b>13,194</b>      | —           |
| 添置其他物業、機器及設備          |       | <b>(889,878)</b>   | (1,118,021) |
| 支付發展中投資物業的增加項目        |       | <b>(146,682)</b>   | (357,023)   |
| 購買其他金融資產              |       | <b>(170,581)</b>   | (93,814)    |
| 收取用以添置其他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政府撥款 |       | <b>81,224</b>      | 27,763      |
| 收取用以出售其他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政府撥款 |       | <b>14,064</b>      | 7,748       |
| 出售其他物業、機器及設備所得款項      |       | <b>8,110</b>       | 7,102       |
| 債務證券到期所得款項            |       | <b>415,028</b>     | 125,276     |
| 聯營公司股息收入              |       | <b>3,544</b>       | 5,663       |
| 股權投資股息收入              |       | <b>86,520</b>      | 45,816      |
| 已付融資成本及資本化為發展中投資物業    |       | <b>(106,252)</b>   | (92,612)    |
| 用於投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       | <b>(824,661)</b>   | (1,714,686) |
| <b>融資活動</b>           |       |                    |             |
| 新增銀行貸款                | 24(d) | <b>2,950,000</b>   | 6,185,000   |
| 償還銀行貸款                | 24(d) | <b>(3,382,500)</b> | (6,515,000) |
| 合營公司償還之貸款             |       | <b>9,320</b>       | 10,737      |
| 已支付租賃租金的資本部分          | 24(d) | <b>(4,312)</b>     | (2,584)     |
| 已支付租賃租金的利息部分          | 24(d) | <b>(317)</b>       | (290)       |
| 支付本公司股權持有人的股息         |       | <b>(116,293)</b>   | (190,517)   |
| 用於融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       | <b>(544,102)</b>   | (512,654)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額增加／（減少）     |       | <b>146,555</b>     | (860,504)   |
| 於1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b>497,023</b>     | 1,356,796   |
| 匯兌差額                  |       | <b>(4,847)</b>     | 731         |
| 於12月3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24(a) | <b>638,731</b>     | 497,023     |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港幣呈列）

|                     | 附註    | 2024年<br>千元      | 2023年<br>千元 |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分析：        |       |                  |             |
|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的銀行存款及現金  | 24(a) | <b>1,554,434</b> | 1,207,743   |
| 減：原本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銀行存款   | 24(a) | <b>(915,703)</b> | (710,720)   |
| 於綜合現金流量表列賬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b>638,731</b>   | 497,023     |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幣呈列)

### 1 重大會計政策

#### (a) 遵例聲明

本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的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本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集團採用的重大會計政策披露如下。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等準則於本集團的本會計期間初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附註1(c)載列因初次應用與集團有關並已反映於本會計期間的財務報表內之經修訂準則而產生的會計政策變動的資料。

#### (b) 編製財務報表之基準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集團」)，以及集團所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權益。

除投資物業及發展中投資物業(見附註1(j))，債務及股權證券投資(見附註1(g))，衍生金融工具(見附註1(h))及僱員福利資產(見附註1(x)(ii))按其公平價值列賬外，本財務報表是以歷史成本作為編製基準(如下述會計政策所闡述)。

為了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規定編製財務報表，管理層需作出一些對政策應用，以及資產、負債、收益及支出的列報金額構成影響的判斷、估算及假設。此等估算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和各項在當時情況下被視為合理的因素而應用並作為基礎，為未能透過其他方法容易確認賬面值的資產及負債判斷其賬面值。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此等估算。

集團需不斷檢討此等估算和相關的假設，如會計估算的調整只會對當期的會計期間造成影響，集團將於該會計期間確認會計估算調整；若會計估算的調整將對當期及未來的會計期間構成影響，集團將會在該會計期間以及未來的會計期間確認調整。

管理層因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作出對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的判斷，以及估算方面的重大不確定因素，已載於附註2。

#### (c) 會計政策的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多項修訂，並於本集團的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

這些發展對集團編製及呈列當期或以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產生重大影響。本集團並沒有採用尚未於本會計期間生效的任何新訂準則或詮釋。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幣呈列)

### 1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d)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是指集團控制之實體。當集團對某實體有控制權，是指集團能夠或有權享有來自參與該實體業務之浮動回報，並能運用其權力以影響該等回報。在評估集團是否有控制權時，只以實質權利(集團及其他方所持有者)為考慮因素。

在附屬公司之投資將由取得控制權當日起合併入綜合財務報表內，直至控制權結束當日止。集團內公司間之結餘、交易及現金流，以及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所產生之任何未變現盈利，將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予以全面抵銷。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變現虧損按與未變現盈利相同之方式抵銷，惟只限於未變現虧損並不顯示存在減值的情況。

集團於附屬公司的權益變更，如不構成失去控制權，這些變更會被視為權益交易，於綜合權益的控制性權益及非控制性權益將會被調整，以反映相關權益的轉變，但不會調整商譽及確認收益或損失。

如集團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該權益變更會被視為出售該附屬公司的全部權益，其收益或損失將會計入損益表。於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當日，任何仍然持有的前附屬公司權益將會以公平價值確認，而該金額將被視為金融資產初始確認的公平價值(見附註1(g))，或(如適用)初始確認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見附註1(e))投資的成本。

在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內的附屬公司投資乃按成本減去累計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1(n)(iii))。

#### (e) 聯營公司、合營公司及合營業務

聯營公司是指集團可以對其管理層產生相當大的影響，包括參與財務及經營決策，但不是控制或共同控制其管理層的實體。

合營公司是集團與其合營方訂約分享控制權並享有相關淨資產的安排。

合營業務是集團與其合營方訂約分享控制權並享有相關資產及承擔相關負債的安排。

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投資是按權益法列入綜合財務報表。按照權益法，投資先以成本入賬，並就集團佔該承資公司可識別淨資產在收購日期的公平價值超出該項投資成本的數額(如有)作出調整。投資成本包括購入價、直接歸屬於收購投資的其他成本，以及作為集團股權投資一部分任何向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作出的直接投資。其後，就集團佔該承資公司淨資產在收購後的變動及與該項投資有關的任何減值虧損作出調整(見附註1(f)及1(n)(iii))。集團於各報告日期評估是否出現投資減值的客觀證據。任何於收購日期超逾成本的差額、集團所佔承資公司於收購後的除稅後業績及年內任何減值虧損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而集團在收購後所佔承資公司除稅後的其他全面收益項目則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幣呈列)

### 1 重大會計政策(續)

#### (e) 聯營公司、合營公司及合營業務(續)

當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虧損超越其應佔權益，則集團的權益將減至零，並會停止確認進一步虧損，惟集團代表承資公司所承擔的法律或推定責任或替其付款則除外。就此目的而言，集團持有的權益為按權益法計算的投資賬面值，連同將預期信貸虧損模型應用在其他長期權益後的(如適用)實質上構成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應佔投資淨值的長期權益(見附註1(n)(i))。

集團與各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間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損益會按集團在承資公司所佔的權益比率抵銷，但假如未變現虧損提供證據證實已轉讓資產已產生減值，則這些未變現虧損會即時在損益表內確認。

若聯營公司投資變成合營企業投資(反之亦然)，則保留權益不予計量，而有關投資繼續按權益法列賬。

在所有其他情況下，當集團不再對聯營公司有重大影響或共同控制合營公司，會被視為出售在該承資公司的全部權益，其收益或損失將會計入損益表。於失去前承資公司重大影響或共同控制當日，任何仍然持有該承資公司的權益將會以公平價值確認，而該金額將被視為金融資產初始確認的公平價值(見附註1(g))。

集團應佔合營業務資產及與其他合營者共同承擔的任何負債根據其性質分類於財務報表內確認。因合營業務的權益而直接產生的負債及支出均以應計基準入賬。出售或運用由集團應佔合營業務產品的收入，連同集團應佔合營業務所產生的支出，在交易相關的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或流出集團時，均於損益表內確認。

#### (f) 商譽

商譽指當：

- (i) 所轉讓代價公平價值、於被收購者的非控制性權益金額及集團先前持有被收購者權益的公平價值的總和；大於
- (ii) 集團應佔被收購者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於收購當日之公平淨值。

當(ii)較(i)為大，則該差額即時在損益表確認為優惠承購之收益。

商譽是按成本值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來自業務合併的商譽將分配予預期可受惠於合併協同效益的現金生產單位或現金生產單位組合，並會每年進行減值評估(見附註1(n)(iii))。

若於年內出售現金生產單位，任何歸屬予出售項目的收購商譽將被計入出售項目的收益或虧損之內。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幣呈列)

### 1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g) 其他債務及股權證券投資

集團及公司就債務及股權證券(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除外)的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債務及股權證券投資於集團承諾購買／出售投資當日確認／終止確認。投資最初按公平價值加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列賬，惟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表的投資除外，其交易成本直接計入損益表。有關集團如何確定金融工具公平價值的說明，請參見附註33(f)。此等投資其後根據其分類列賬如下。

##### (i) 股權投資以外的投資

集團持有的非股權投資歸入以下其中一個計量類別：

- 按攤銷成本，倘持有投資的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即純粹為獲得本金及利息付款。投資所得利息收入乃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見附註1(u)(iv))。
-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可劃轉，倘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僅包括本金及利息付款，且投資乃於其目的為同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銷售的業務模式中持有。公平價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惟預期信貸虧損、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及匯兌收益及虧損於損益表確認。當投資被剔出賬目，於其他全面收益累計的金額從權益劃轉至損益表。
-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表，倘投資不符合按攤銷成本計量或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可劃轉)的標準。投資的公平價值變動(包括利息)於損益表確認。

##### (ii) 股權投資

股權證券投資分類為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表，除非股權投資並非持作買賣目的，且於初次確認投資時，集團選擇指定投資為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不可劃轉)，以致公平價值的後續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有關選擇乃按工具個別作出，惟僅當發行人認為投資符合權益定義時方可作出。當作出有關選擇後，於其他全面收益累計的金額繼續保留於公平價值儲備(不可劃轉)，直至投資被出售為止。出售時，於公平價值儲備(不可劃轉)累計的金額轉撥至保留盈利，而非劃轉至損益表。來自股權證券投資(不論分類為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表或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息，均按照附註1(u)(v)所載政策於損益表確認為其他收入。

#### (h)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按公平價值確認，隨後在每個報告期終重新計算其公平價值。因重新計算公平價值而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即時於損益表確認，但若衍生工具符合現金流量對沖會計法的規定，其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則視乎被對沖項目的性質進行確認(見附註1(i))。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幣呈列)

### 1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i) 現金流量對沖

集團將若干衍生工具指定為對沖工具，以對沖極有機會預測交易中因匯率變動(現金流量對沖)而產生的相關現金流變動。

若衍生金融工具被指定用以對沖已確認資產或負債或極有可能發生的預期交易所產生的現金流變動或已訂約未來交易的外匯風險，該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其有效部分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另於權益賬中的對沖儲備累計，任何損益的非有效部分則即時於損益表確認。

如果預期交易的對沖其後引致需確認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相關的收益或虧損便會從權益賬中轉出，然後計入非金融資產或負債的初始成本或其他賬面金額內。

倘對沖不再符合對沖會計標準(包括對沖工具到期或被出售、終止或行使時)，則對沖會計處理將可能被中止。當對沖會計處理中止，但預測的對沖交易仍然預期發生，對沖儲備中累計的金額仍為權益，直至交易發生，並根據上述政策確認。倘預期不再進行對沖交易，則對沖儲備中累計的金額將立即從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表。

#### (j) 投資物業及發展中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是指為賺取租金收入及／或為資本增值並按租賃權益(見附註1(l))持有或擁有的土地及／或樓宇，當中包括尚未確定未來用途的土地，以及正在建造或發展以供日後作投資物業用途之物業。

投資物業及發展中投資物業按其公平價值列賬，除非其公平價值當時無法可靠地計量。因公平價值變動或報廢或出售投資物業而產生的任何收益或損失均在損益表確認。

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按附註1(u)(vi)所載會計政策列賬。

#### (k) 其他物業、機器及設備

持作自用物業及其他機器及設備項目(包括相關物業租賃所產生的使用權資產)(見附註1(l))，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見附註1(n)(iii))列賬。

自行建造之物業、機器及設備，其成本包括物料、直接勞工、拆除原有項目及復原安裝場地的初步估計成本(如適用)等開支，加上按適當比例計算的間接生產費用及借貸成本(見附註1(v))。

政府為補償集團資產成本而提供的撥款將從該資產的賬面值中扣除，其後以扣減折舊支出方式，按資產的可用年期在損益表中實際確認。當有合理保證集團將會獲得政府撥款並會遵守有關規定，則於政府撥款初期時於財務狀況表中確認。

因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退役或出售而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是指該項目的出售收益淨額與賬面值之差額，並於該項目退役或出售當日在損益表確認。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幣呈列)

### 1 重大會計政策(續)

#### (k) 其他物業、機器及設備(續)

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的折舊，減去其估計剩餘價值(如有)，則按照其下列估計可用年期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

|              |                |
|--------------|----------------|
| — 位於租賃土地上的樓宇 | 40年或租約剩餘年期之較短者 |
| — 租賃土地       | 租約的剩餘年期        |
| — 巴士         | 14年            |
| — 其他車輛       | 5至14年          |
| — 其他         | 2至7年           |

裝配中的巴士並無計提折舊。

若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中的部件的可用年期各有不同，項目成本將合理地分配予不同部件，而各部件將分開計提折舊。集團每年均會檢討資產的可用年期及其剩餘價值(如有)。

#### (l) 租賃資產

本集團在合同初始對合同進行評估，確定該合同是否是一項租賃或者包含一項租賃。如果一份合同讓渡了在一段時間內控制一項可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以換取對價，則該合同是一項租賃或包含一項租賃。控制是指客戶既有權主導已識別資產的使用，亦有權從該用途中獲得基本上所有經濟收益。

##### (i)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租賃開始日期，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之短期租賃則除外。與未資本化的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於租期內按系統基準確認為費用。

當租賃資本化時，租賃負債初始按租賃期內應付租賃款項的現值來確認，並以租賃中隱含的利率貼現，或倘無法輕易釐定該利率時，則以相關的遞增借貸利率貼現。於初始確認後，租賃負債按攤銷成本計量，而利息支出則按實際利率法計量。

於租賃資本化時所確認的使用權資產初始按成本計量，當中包括租賃負債的初始金額，加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支付的任何租賃款項，以及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倘適用，使用權資產的成本亦包括拆卸及移除相關資產或還原相關資產或該資產所在工地而產生的估計成本，按其現值貼現並扣減任何所收的租賃優惠。

使用權資產隨後按成本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1(k)及1(n)(iii))。符合投資物業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則呈列於「投資物業及發展中投資物業」，並按其公平價值列賬(見附註1(j))。

倘指數或利率變化引致未來租賃付款出現變動，或集團預期根據剩餘價值擔保應付的估計金額發生變化，或就集團是否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續租或終止選擇權的有關重新評估發生變化，則租賃負債將重新計量。倘以這種方式重新計量租賃負債，則應當對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進行相應調整，而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已調減至零，則應於損益列賬。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幣呈列)

### 1 重大會計政策(續)

#### (l) 租賃資產(續)

##### (i)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當租賃範圍發生變動或租賃合約原先並無規定的租賃代價發生變動(「租賃修改」)，且該租賃合約未作為單獨租賃入賬時，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在此情況下，租賃負債根據經修訂的租賃付款和租賃期限，使用經修訂的貼現率在修改生效當日進行重新計量。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長期租賃負債的即期部分被釐定為應於報告期後12個月內到期結算的合約付款的現值。

集團將不符合投資物業定義的使用權資產呈列為「其他物業、機器及設備」及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單獨呈列租賃負債。

##### (ii)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當本集團作為出租人時，本集團在租賃開始時確定一項租賃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倘租賃將相關資產所有權附帶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報酬轉讓予承租人，則租賃被歸類為融資租賃。否則，租賃被歸類為經營租賃。

倘合約包含租賃及非租賃部分，集團按相關個別售價基準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部分。經營租賃所得租金收入根據附註1(u)(vi)確認。

#### (m) 無形資產(不包括商譽)

無形資產(不包括商譽)乃按成本減除累計攤銷(當估計可用年期為有限時)及減值虧損(見附註1(n)(iii))列賬。

客運服務牌照及運輸營運權經集團評估及視為具有無限可用年期，並且不作攤銷。對於被評估為具有無限可用年期的無形資產，集團將每年檢討其可用年期，以判斷最新活動及情況是否會繼續支持有關無限可用年期的評估。如可用年期須由無限轉為有限，集團將由轉變當日起按照估計剩餘可用年期將無形資產以直線法予以攤銷，並在損益表確認。

#### (n)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

##### (i) 金融工具信貸虧損

集團就下列項目確認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銀行存款和現金、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包括給予合營業僅為獲得本金付款而持有的貸款)；及
-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可劃轉)計量的債務證券投資。

以公平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股權證券(不可劃轉)及衍生金融資產，均不須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幣呈列)

### 1 重大會計政策(續)

#### (n)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續)

##### (i) 金融工具信貸虧損(續)

###### 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預期信貸虧損為信貸損失的概率加權估算。信貸虧損按所有預期現金短缺的現值(即根據合約應付集團的現金流與集團預期收到的現金流的差額)計量。

倘貼現影響重大，則使用以下貼現率貼現預期現金短缺：

- 固定利率金融資產和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首次確認時確定的實際利率或其近似值；
- 浮動利率金融資產：當前實際利率。

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所考慮的最長期限為本集團面臨信貸風險的最長合約期。

在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時，集團計及無需過多的成本或努力即可取得的合理支持信息。這包括有關過去事件、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信息。

預期信貸虧損按以下任一基礎計量：

-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此為預計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出現的違約事件造成的損失；及
- 整個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此為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適用項目的預期年期內所有可能出現的違約事件造成的損失。

貿易應收賬款的虧損撥備通常按等同於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此等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根據集團歷史信貸虧損經驗的撥備矩陣進行估算，並根據債務人的特定因素，及於結算日對當前及預測一般經濟狀況的評估進行調整。

對於所有其他金融工具，集團確認相當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除非自首次確認起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顯著增加，在此情況下虧損撥備按等同於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

######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在評估自首次確認之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集團將報告日時評估的金融工具違約風險與首次確認日時評估的金融工具違約風險進行比較。在進行重新評估時，集團考慮為發生違約事件，當(i)借款人不可能就其對集團的信貸責任作出全額支付，而集團沒有採取行動如變現證券(如果持有)；或(ii)該金融資產已逾期90天。集團考慮合理而可支持的定量及定性信息，包括無需過多的成本或努力則可取得的歷史經驗及前瞻性信息。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幣呈列)

### 1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n)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 (續)

##### (i) 金融工具信貸虧損 (續)

#####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續)

在評估自首次確認後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特別考慮以下資料：

- 未能在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或利息；
- 金融工具外部或內部信貸評級 (如有) 已實質出現或預期將出現顯著惡化；
- 債務人的經營業績已實質出現或預期將出現顯著惡化；及
- 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現存或預測將出現的轉變嚴重影響債務人向集團履行義務的能力。

根據金融工具性質，對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的評估按個別基礎或集體基礎進行。當評估以集體基礎進行，金融工具根據共同信貸風險特徵進行分組，例如逾期狀況及信貸風險評級等。

各報告日期重新計量的預期信貸虧損反映自首次確認以來金融工具信貸風險的變動。預期信貸虧損金額的任何變動均於損益表中確認為減值損益。集團確認所有金融工具的減值損益，並通過虧損撥備賬戶對其賬面金額進行相應調整，惟以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可劃轉) 計量的債務證券投資除外，其中虧損撥備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及於公平價值儲備 (可劃轉) 中累計。

##### 利息收入計量基礎

根據附註1(u)(iv)確認的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賬面總值計量，惟該金融資產為信貸減值除外，在此情況下，利息收入根據金融資產攤銷成本計量 (即賬面總值減去虧損撥備)。

集團於各報告日期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出現信貸減值。當一項或多項事件對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產生不利影響，金融資產即出現信貸減值。

金融資產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以下可觀察事件：

- 債務人有重大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例如違約或拖欠償還利息或本金；
- 債務人很可能進入破產程序或其他債務重組；
- 對債務人造成不利影響的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重大轉變；或
- 由於發行人的財務困難，導致證券失去活躍市場。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幣呈列)

### 1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n)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 (續)

##### (i) 金融工具信貸虧損 (續)

###### 撤銷政策

若沒有實際可收回的前景下，金融資產賬面總值 (部分或全部) 會被撤銷。當集團確定債務人並無資產或收入來源可產生足夠的現金流時，一般情況下會撤銷該筆金額。

其後收回之前已撤銷的資產於收回期間的損益表確認為減值撥回。

##### (ii) 發出財務擔保造成的信貸虧損

財務擔保是一紙合約，要求發出人 (即擔保人) 在指定的負責人未能按債務票據條款依期還款的情況下，支付指定金額以賠償擔保受益人 (「持有人」) 的損失。

已發出的財務擔保最初按公平價值於「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內確認，參照在公平交易中就類似服務所收取的費用釐定 (如能取得此等資料)，或參照利率差距而釐定，即將貸款機構在有擔保情況下所收取的實際利率，與估計在無擔保情況下所收取的利率作出比較 (如能對有關資料作出可靠估計)。如因發出擔保而收到或可收到代價，該代價須根據適用於該資產類別的集團政策確認。如並無或不會收到此等代價，則在損益表中確認一項即時支出。

初始確認後，初始確認為遞延收入的金額在擔保期內於損益表中以已發出財務擔保收入攤銷。

集團監控特定債務人的違約風險，並於財務擔保的預期信貸虧損確認為高於擔保相關「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的賬面值 (即最初已確認的金額，減去累計攤銷) 時確認撥備。

本集團考慮自發行擔保以來，特定債務人違約風險的變化以確定預期信貸虧損。除非自發出擔保起，特定債務人違約風險顯著增加，在此情況下將計量整個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否則將計量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附註1(n)(i)所述的相同違約定義及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的相同評估適用。

由於根據已擔保的工具條款，集團僅須於特定債務人違約的情況下才進行付款，因此根據預期付款估計預期信貸虧損，以償還持有人因而產生的信貸虧損，並減去集團預期從擔保合約的持有人、特定債務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任何金額，然後採用針對現金流特定風險進行調整的當前無風險利率貼現金額。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幣呈列)

### 1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n)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 (續)

##### (iii) 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減值

集團於每個報告期終需檢視內部及外來資料來源，以辨識下列資產是否有可能減值的跡象，或之前所確認之減值虧損（商譽及具有無限可用年期的無形資產除外）是否已不再存在或可能已經減少：

- 其他物業、機器及設備，包括使用權資產；
- 租賃土地權益；
- 無形資產；
- 商譽；
- 聯營公司之權益；
- 合營公司之權益；及
- 在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內的附屬公司投資。

若有任何跡象顯示上述情況，資產的可收回價值將會進行評估。此外，無論有無減值跡象，商譽及具有無限可用年期的無形資產之可收回價值仍按年進行評估。

##### — 可收回價值之計算方法

資產的可收回價值為其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或使用價值之間的較高者。在衡量使用價值時，預計未來現金流量將按除稅前貼現率計算貼現值，以反映市場目前對金錢的時間值和該資產的特定風險的評估。倘某項資產所賺取之現金流量並非大致上獨立於其他資產的現金流，則按獨立賺取現金流的最小一組資產組合（即一個現金生產單位）釐定可收回的價值。

##### — 減值虧損之確認

若資產或其所屬現金生產單位的賬面值超逾其可收回價值，則於損益表確認其減值虧損。為現金生產單位而確認之減值虧損，將首先用以撇減分配予該現金生產單位（或一組單位）之任何商譽之賬面值，然後按比例減少單位（或一組單位）內其他資產之賬面值，但資產的賬面值不可減至低於其扣除出售成本後的公平價值（如能計量）或使用價值（如能確定）。於可合理和一貫分配的情況下，企業資產（如總部大樓）的部分賬面值分配到個別現金生產單位，否則或會被分配到最小現金生產單位組別中。

##### — 減值虧損之撥回

有關商譽以外的資產，倘據以釐定可收回價值的估計基準出現有利的變化，則減值虧損將會撥回。商譽之減值虧損則不會被撥回。

減值虧損之撥回額不會超過假設該資產往年從來沒有確認減值虧損而釐定之賬面值。減值虧損之撥回將於確認撥回之年度內在損益表計入。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幣呈列)

### 1 重大會計政策(續)

#### (n)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續)

##### (iv)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根據上市規則，本集團必須遵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編製每個財政年度首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告。在中期期間結束時，本集團應用的減值測試、確認及撥回標準與財政年度結束時將會採用的相同(見附註1(n)(i)及1(n)(ii))。

在中期期間就商譽及按成本值列賬之非上市股權證券所確認之減值虧損不會在其後期間撥回。即使只在與中期期間有關的財政年度結束時進行減值評估將不會導致確認虧損或只會確認輕微虧損，情況亦會一樣。

#### (o) 零件

零件將計入流動資產內並按先進先出法計算的成本列賬。陳舊的零件於適當時計提準備。

#### (p) 應收賬款

當集團有無條件接受代價的權利時確認應收賬款。倘只需待時間過去有關代價即須到期支付，則獲得代價的權利為無條件。

應收賬款最初按公平價值確認，其後則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值減信貸虧損撥備(見附註1(n)(i))列賬，除非該應收賬款是給予有關連人士及並無固定還款期的免息貸款，或貼現不會帶來重大的影響。在此等情況下，應收賬款按成本減信貸虧損撥備列賬。

#### (q) 帶息借貸

帶息借貸最初按公平價值減交易成本計量。首次確認後，帶息借貸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利息開支乃根據集團借貸成本的會計政策確認(見附註1(v))。

#### (r)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最初按公平價值確認，其後則按攤銷成本列賬，惟應付賬款為關連人士所提供且不設任何固定還款期之免息貸款除外，但若貼現影響輕微，則按發票金額列賬。

#### (s) 銀行存款及現金

銀行存款及現金包括銀行存款及現金、存放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活期存款，以及短期和高流通性的投資，而這些投資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的現金，無需承受顯著的價值變動風險，且在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銀行存款及現金根據附註1(n)(i)所載的預期信貸虧損政策進行評估。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幣呈列)

### 1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t) 準備金及或有負債

當集團或公司因過去的事件需承擔法律或推定責任，而集團可能需要以能可靠估計的經濟利益來抵償此等責任時，便會對時間或金額不確定的其他負債計提準備金。倘金錢的時間值對相關準備金構成重大影響，則會按預期抵償有關責任所需支付的費用現值將準備金列賬。

倘不可能肯定是否需要付出經濟利益，或不能可靠估計有關的金額，除非需支付經濟利益的可能性非常低，否則有關的負債會被視作或有負債披露。此外，如有關負債需視乎會否發生一項或多項未來事件時才能確定存在與否，除非需支付經濟利益的可能性非常低，否則該負債會被視作或有負債披露。

#### (u) 收入及其他淨收益

於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集團提供服務或根據租賃由其他人使用集團資產而產生的收益分類為收入。

當服務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或承租人有權使用資產時，集團預期獲得承諾代價的金額（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的金額），則確認為收入。收入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扣除任何交易折扣。

有關集團收入及其他淨收益確認政策更多詳情如下：

- (i) 專營公共巴士服務的車費收入和非專營運輸服務的收入乃在提供有關服務時確認。
- (ii) 特許費收入乃在媒體銷售管理及行政服務時確認。
- (iii) 媒體銷售收入乃在有關廣告播放或公開推出時確認。
- (iv) 利息收入乃按實際利率法計算確認。對於以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可劃轉）計量的非信貸減值金融資產，實際利率適用於資產的賬面總值。就信貸減值金融資產而言，實際利率適用於資產的攤銷成本（即扣除虧損撥備的賬面總值）（見附註1(n)(i)）。
- (v) 股權投資股息收入將於股東收取股息權利被確立時確認。
- (vi) 經營租賃之應收租金收入，於租賃期內以等額分期在損益表中確認，除非有其他基準能更清楚地反映使用租賃資產所產生的效益模式。給予的租金優惠在損益表中確認，作為累計應收租賃款項淨額的一部分。或有租金於賺取的會計期內作為收益確認。
- (vii) 用以補償集團支出的政府撥款於該等支出產生的期間於損益表中確認為收入。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幣呈列)

### 1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v) 借貸成本

直接用作收購或需要相當長時間建造才可投入擬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之借貸成本予以資本化，作為資產的部分成本。其他借貸成本均於產生期內支銷。

在合資格資產的開支及借貸成本開始產生時，以及將該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所需的籌備工作進行期間，即開始將借貸成本資本化，作為合資格資產成本一部份。當將合資格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所需的大部分籌備工作被中斷或完成時，借貸成本資本化則被暫停或終止。

#### (w) 外幣兌換

本公司及其於香港營運的附屬公司採用港幣為功能貨幣，而於中國內地營運的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則為人民幣。本集團的呈報貨幣為港幣。

本年度內以外幣結算之交易按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港幣。以外幣為單位的貨幣性資產及負債則按報告期終之匯率換算為港幣。兌換損益於損益表內確認。

按歷史成本並以外幣結算的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為港幣。交易日期是公司最初確認此類非貨幣資產或負債的日期。按公平價值確認並以外幣結算的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則按釐定公平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

香港境外業務的業績是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為港元。財務狀況表項目（包括就收購香港境外業務綜合列賬而產生之商譽）則按報告期終之匯率換算為港幣，而所產生的兌換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另於權益賬的兌換儲備中累計。

於出售香港境外業務時，與該項境外業務有關的累計兌換差額於確認出售所得盈虧時，由權益賬重新分類至損益表。

#### (x) 僱員福利

##### (i) 短期僱員福利及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

薪酬、年度花紅、有薪年假、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及非貨幣利益的成本，將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內計提。倘付款或結算出現遞延並造成重大影響，則有關數額將按現值列賬。

##### (ii) 界定福利退休計劃負債

集團設有以下兩類界定福利計劃：

- 根據香港《職業退休計劃條例》註冊的界定福利退休計劃（「《職業退休計劃條例》計劃」）
- 根據香港《僱傭條例》而設立的長期服務金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幣呈列)

### 1 重大會計政策(續)

#### (x) 僱員福利(續)

##### (ii) 界定福利退休計劃負債(續)

集團估計僱員從現時及以往所賺取的未來福利數額，再將數額貼現，從而分別計算其對每個界定福利計劃的負債淨額。就《職業退休計劃條例》計劃而言，負債淨額經扣除計劃資產公平價值。就長期服務金負債而言，未來利益估算金額乃經扣除由集團強積金供款所產生並已歸屬僱員的累計福利所產生的負債服務成本後釐定，而該等金額視為相關僱員的供款。

界定福利負債計算工作是由合資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信貸法進行。就《職業退休計劃條例》計劃而言，倘計算結果為集團的一項得益，則所確認的資產限於所得經濟效益之現值，包括此計劃未來任何退款或減少的供款額。

服務成本及界定福利負債(資產)淨額的利息支出(收入)淨額於損益表中確認。本期服務成本按本期間僱員服務引致的界定福利負債的現值增幅計量。當計劃的福利改變或計劃規模縮減，則改變的福利數額之中與僱員以往服務有關的部分，或縮減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將於計劃進行修訂或縮減，以及確認相關重組成本或解僱福利時(以較早者為準)，在損益表內確認為支出。期內的利息支出(收入)淨額是根據界定福利負債(資產)淨額，應用計量報告期初界定福利責任所用的貼現率釐定。貼現率為與集團負債到期日相若之優質企業債券(當該等企業債券並無深廣的市場時，則為政府債券)在報告期終的孳息率。

界定福利計劃的重新計量(包括精算收益及虧損、《職業退休計劃條例》計劃的計劃資產回報(不包括利息)及任何資產上限的影響(不包括利息))即時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期內的利息支出(收入)淨額是根據報告期初界定福利負債(資產)淨額，應用當時計量界定福利責任所用的貼現率釐定，當中已計及期內界定福利負債淨額的任何變動。與界定福利計劃有關的利息支出及其他支出淨額計入損益表。

##### (iii) 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授予僱員之購股權的公平價值被確認為僱員成本，而權益賬中的資本儲備亦相應增加。購股權的公平價值乃於授出當日按二項式模型釐定，並會考慮授出購股權的條款和細則。如僱員需符合歸屬條件方可無條件獲得購股權，則考慮購股權歸屬的機會率，將購股權的估計公平價值總額於歸屬期間攤分。

集團將會在歸屬期間，檢討預期將會歸屬的購股權數目，由此對以往年度確認之累計公平價值所作的任何調整，將於檢討年度內扣自／計入損益表並對資本儲備作出相應調整，除非原來的僱員支出符合資格確認為資產，則當別論。於購股權歸屬當日，除購股權只因未能達致與本公司股份市價相關的歸屬條件時被沒收外，集團將調整已確認為支出的金額，以反映歸屬的實際購股權數目(並對資本儲備作出相應調整)。權益金額於資本儲備中確認，直至購股權被行使(屆時該金額計入就已發行股份所確認的股本金額)或購股權期滿(屆時該金額將直接撥入保留盈利內)為止。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幣呈列)

### 1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x) 僱員福利 (續)

##### (iv) 解僱福利

解僱福利在集團無法再撤回有關福利之時，以及集團確認涉及支付解僱福利的重組成本之時予以確認，以較早者為準。

#### (y) 所得稅

年內所得稅包括本期稅項和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本期稅項和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於損益表內確認，但倘與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賬中確認的項目有關，則有關的稅項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賬中確認。

本期稅項是根據年內應課稅收益，按報告期終已實施或實質實施的稅率計算的預期應付稅項，及就以往年度的應付稅項作出的任何調整。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分別源自資產及負債項目於用於財務報告的賬面值及其稅項基礎值所產生的可扣稅和應課稅之暫時性差異。遞延稅項資產亦會來自尚未使用的稅務虧損及稅務抵免。

除若干有限度之特殊情況外，所有遞延稅項負債均予確認，而遞延稅項資產則應在預期可取得足夠應課稅盈利扣減之情況下，予以確認。用以支持確認源自可扣稅暫時性差異的遞延稅項資產的未來應課稅盈利包括因撥回現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時所產生者，惟這些時差必須與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應稅實體有關，並預期會在預期撥回可扣稅暫時性差異的同一期間或引至遞延稅項資產的稅務虧損可向後期或前期結轉的期間撥回。在釐定現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是否支持確認未使用的稅務虧損及抵免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時，會採用上述同一標準，即倘這些暫時性差異與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應稅實體有關，並預期會在可使用上述稅務虧損或抵免的期間內撥回，上述由稅務虧損或抵免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便需確認。

有關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有限度特殊情況，是指由不可作扣稅用途的商譽所產生的暫時性差異，以及對不會影響會計或應課稅盈利之資產或負債所作的初步確認（但有關的資產及負債必需不屬於業務合併之一部分）。

所確認的遞延稅項金額，乃按照各資產及負債項目的賬面值之預期使用或抵償方式，以於報告期終已實施或實質實施的稅率計算。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並無計算貼現值。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每個報告期終進行評估，若預期沒有足夠應課稅盈利以供稅務扣減，則需減低遞延稅項資產額。但如日後有可能獲得足夠的應課稅盈利，則該減值將被撥回。

本期稅項結餘、遞延稅項結餘與兩者之變動將分開列賬，不會互相抵銷。在集團擁有合法權下可以本期稅項資產抵銷本期稅項負債，同時並需符合下列額外條件，方會以本期稅項資產抵銷本期稅項負債，及以遞延稅項資產抵銷遞延稅項負債：

- 一 就本期稅項資產及負債而言，集團計劃以淨額結算本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或變現資產並即時抵償負債；或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幣呈列)

### 1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y) 所得稅 (續)

- 就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而言，倘與同一稅務機關對以下其中一種情況所徵收的所得稅有關：
  - 同一課稅實體；或
  - 不同課稅實體，其日後在預期可抵償或可收回相當數額的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的各期間內，計劃以淨額結算本期稅項資產及本期稅項負債，或變現資產並即時抵償負債。

#### (z) 有關連人士

- (i) 倘屬以下人士，則該人士或該人士之近親與集團有關連：
  - (1) 擁有集團的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 (2) 對集團有重大影響；或
  - (3) 為集團或集團母公司的管理層要員。
- (ii)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則一實體與集團有關連：
  - (1)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之成員公司 (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間有關連)。
  - (2)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或一實體為集團旗下成員公司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集團成員公司)。
  - (3)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4) 一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5) 該實體是為集團或為與集團有關連的實體的僱員而設的退休福利計劃。
  - (6) 實體受(i)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受共同控制。
  - (7) 於(i)(1)所識別人士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 (或該實體的母公司) 主要管理層成員。
  - (8) 該實體或該實體所屬集團之任何成員公司為本集團或本集團之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該人士的家庭近親成員是指在與實體往來的過程中，預期可影響該人士或受其影響的家庭成員。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幣呈列)

### 1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aa) 分部匯報

營運分部及綜合財務報表中各分部項目之金額，均見於定期向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匯報的財務資料以對集團內不同部門及地區作出資源分配及評估其表現。

個別重大的營運分部不會彙集進行財務匯報，除非此等分部有類似的經濟特徵、產品與服務性質、生產過程性質、客戶類別或級別、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的方法，以及監管環境性質。若個別並不重大的營運分部符合上述大部分條件，或會彙集處理。

### 2 會計判斷及估算

有關商譽及具有無限可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減值、僱員福利資產、長期服務金準備金、購股權的公平價值及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之假設及風險因素的資料，已載於附註16、21(f)、22(c)、30及33(f)。以下為其他與估算有關的主要不確定因素：

#### (a) 折舊

租賃土地權益和其他物業、機器及設備，包括使用權資產乃按其估計可用年限以直線法折舊。集團每年檢討有關資產的估計可用年限及剩餘價值，以判斷任何報告期間所需記錄的折舊支出。可用年限及剩餘價值乃根據集團對類似資產的使用經驗以及預期的科技轉變而釐定。若實際情況與過往估算有重大改變，集團將調整未來期間的折舊支出。

#### (b)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

##### (i) 金融工具信貸虧損

集團確認資產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信貸虧損按所有預期現金短缺的現值(即根據合約應付集團的現金流與集團預期收到的現金流之間的差額)計量。在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時，集團計及無需過高成本或努力則可取得的合理支持的信息。預期信貸虧損於各報告日期重新計量，以反映自首次確認起金融工具信貸風險的變動。

##### (ii) 非流動資產減值

集團於每個報告期終檢視內部及外來資料以評估每件資產是否有減值跡象，如有減值跡象存在，會透過估計該資產或其所屬的現金生產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來判斷減值虧損。如事實及環境出現轉變，集團或須重新考慮減值跡象是否存在，並相應修訂對可收回金額的估算，因此會影響未來年度的盈利或虧損。

對於商譽及具有無限可用年期的無形資產，即使沒有減值跡象，亦每年進行減值評估。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幣呈列)

### 2 會計判斷及估算 (續)

#### (c) 或有事項準備金 — 保險

附註27所披露的或有事項準備金 — 保險乃根據集團以往之索償經驗及最近之索償發展而釐定。該準備金根據合資格的外聘精算師所進行的獨立估值作出評估。由於最終的索償金額將受未來的外界事故 (例如法庭裁定的賠償額高低、法律責任標準的變化，以及索償人對解決索償事件之態度等) 所影響，因此實際的索償金額可能有別於此等估算。此等準備金的增減，將會影響集團未來年度的業績。

#### (d) 投資物業及發展中投資物業的公平價值

投資物業及發展中投資物業按公平價值列賬。該公平價值由獨立合資格之測量師估值。投資物業的估值採用收益資本化方法，估值取決於若干估算，當中包括公平的市場租金、適當的資本化率及潛在重訂租金，如適用。

投資物業及發展中投資物業的估值同樣取決於預計完成物業發展所需成本的估算。有關投資物業及發展中投資物業的公平價值計量詳情載於附註14。

### 3 收入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經營專營及非專營公共運輸服務，以及物業持有及發展。

各主要收入類別的金額如下：

|              | 2024年<br>千元      | 2023年<br>千元      |
|--------------|------------------|------------------|
| 專營公共巴士服務車費收入 | 7,574,160        | 7,266,043        |
| 非專營運輸服務收入    | 269,976          | 238,717          |
| 特許費收入        | 214,637          | 234,395          |
| 媒體銷售收入       | 52,261           | 57,335           |
| 投資物業租金總收入    | 104,319          | 88,263           |
|              | <b>8,215,353</b> | <b>7,884,753</b> |

除投資物業租金總收入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計量外，所有收入均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的範圍之內。集團的客戶群廣泛，其中並無任何客戶的交易額佔集團收入逾10%。有關集團主要活動的進一步詳情，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披露。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幣呈列)

### 4 其他淨收益

|                                              | 2024年<br>千元 | 2023年<br>千元 |
|----------------------------------------------|-------------|-------------|
| 股權投資股息收入                                     | 81,541      | 91,454      |
|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可劃轉)計量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 25,603      | 54,202      |
|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 61,121      | 59,187      |
|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可劃轉)計量之金融資產終止<br>確認產生的淨虧損(附註9) | (3,098)     | (7)         |
| 匯兌(虧損)/盈利淨額                                  | (6,482)     | 1,748       |
| 其他金融資產預期信貸虧損(附註20(ii))                       | (171,000)   | (260,000)   |
|                                              | (12,315)    | (53,416)    |
| 已收索償                                         | 24,116      | 15,493      |
| 雜項業務收入淨額                                     | 12,885      | 11,868      |
| 出售其他物業、機器及設備收益淨額                             | 4,162       | 3,606       |
| 政府補貼                                         | 15,744      | 7,748       |
| 雜項收入                                         | 67,807      | 82,807      |
|                                              | 112,399     | 68,106      |

### 5 除稅前盈利

除稅前盈利已扣除/(計入)：

|                      | 2024年<br>千元 | 2023年<br>千元 |
|----------------------|-------------|-------------|
| <b>(a) 員工成本</b>      |             |             |
|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          | 185,469     | 178,599     |
| 界定福利計劃列作(收入)/支出：     |             |             |
| — 僱員福利資產(附註21(e))    | (12,926)    | (18,089)    |
| — 長期服務金(附註30)        | 11,543      | 9,808       |
| 退休成本總額               | 184,086     | 170,318     |
| 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 3,454       | 6,248       |
|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 4,244,209   | 3,968,844   |
|                      | 4,431,749   | 4,145,410   |
| 減：計入口罩生產成本的員工成本      | (778)       | (953)       |
|                      | 4,430,971   | 4,144,457   |
|                      |             |             |
|                      | 2024年<br>千元 | 2023年<br>千元 |
| <b>(b) 融資成本</b>      |             |             |
| 銀行貸款利息               | 222,772     | 234,566     |
| 租賃負債利息(附註24(d))      | 317         | 290         |
| 非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表之金融負債利息總額 | 223,089     | 234,856     |
| 減：資本化利息支出*           | (124,746)   | (124,792)   |
|                      | 98,343      | 110,064     |

\* 借貸成本已按4.92%的平均年利率資本化(2023年年利率為4.60%)。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幣呈列)

### 5 除稅前盈利(續)

|                 | 2024年<br>千元 | 2023年<br>千元 |
|-----------------|-------------|-------------|
| (c) 已收及應收投資物業租金 |             |             |
| 租金總額(附註)        | (104,319)   | (88,263)    |
| 扣除：直接支出         | 31,657      | 29,740      |
|                 | (72,662)    | (58,523)    |

附註： 包括或有租金收入為40,000元(2023年為47,000元)。

|                    | 2024年<br>千元 | 2023年<br>千元 |
|--------------------|-------------|-------------|
| (d) 其他項目           |             |             |
| 折舊#                |             |             |
| — 擁有的物業、機器及設備      | 1,191,090   | 1,127,539   |
| — 使用權資產            | 5,586       | 5,564       |
| 零件減值               | 1,534       | 545         |
| 乘客回饋撥備(附註a)        | —           | —           |
| 豁免隧道費基金撥備(附註b)     | 129,749     | 149,723     |
| 保險費用(包括或有事項準備金—保險) | 198,117     | 181,506     |
| 核數師酬金              |             |             |
| — 審計服務             | 4,694       | 4,773       |
| — 其他服務             | 1,013       | 1,215       |

附註a: 根據審批巴士票價調整申請的現行基準—經修改後的「經修訂的考慮多方面因素做法」，專營巴士服務營辦商在某年獲得的回報，若超出按租賃土地權益和其他物業、機器及設備平均淨值計算的指定觸發回報率，則須撥出超額部分的50%並積存於乘客回饋結餘中，以助紓緩日後的加價壓力及提供巴士票價優惠。2024年及2023年的指定觸發回報率為每年8.7%。於2024年12月31日，集團包括在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附註26)的乘客回饋結餘為零元(2023年為零元)。

附註b: 香港特區政府宣佈於2019年2月17日起，所有專營巴士在使用政府隧道及道路時均可獲豁免收費。不過，專營巴士營辦商須將相等於節省之隧道費金額設立相關基金，稱為「豁免隧道費基金」，該基金將一般用於減低未來車費的加價幅度。此外，與其他專營巴士營辦商合辦的路線並根據票價調整機制上調巴士票價所產生的額外車費收入，均須撥入「豁免隧道費基金」。於2024年12月31日，集團包括在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內(附註26)的豁免隧道費基金結餘為353,784,000元(2023年為420,764,000元)。

#: 口罩生產成本包括折舊416,000元(2023年為416,000元)，該金額並無計入附註5(d)所披露的折舊總額中。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幣呈列)

### 6 於綜合損益表列出之所得稅

(a) 於綜合損益表列出之所得稅代表以下各項：

|               | 2024年<br>千元   | 2023年<br>千元 |
|---------------|---------------|-------------|
| <b>本期稅項</b>   |               |             |
| 香港利得稅         | <b>19,721</b> | 20,521      |
| 以往年度準備(超額)/不足 | <b>(56)</b>   | 4,703       |
|               | <b>19,665</b> | 25,224      |
| 香港以外預扣稅       | <b>177</b>    | 283         |
|               | <b>19,842</b> | 25,507      |
| <b>遞延稅項</b>   |               |             |
| 暫時差異之出現及回撥    | <b>37,178</b> | 3,946       |
| 實際稅項支出        | <b>57,020</b> | 29,453      |

除本集團的一間附屬公司為兩級制利得稅稅率制度下的合資格公司外，2024年香港利得稅準備是按本年度估計應課稅盈利的16.5%計算(2023年為16.5%)。就該附屬公司而言，首港幣2百萬元的應評稅盈利按8.25%(2023年為8.25%)徵稅，而餘下的應評稅盈利則按16.5%(2023年為16.5%)徵稅。

(b) 按適用稅率調節稅項支出及會計盈利：

|                          | 2024年<br>千元     | 2023年<br>千元 |
|--------------------------|-----------------|-------------|
| 除稅前盈利                    | <b>244,302</b>  | 431,116     |
| 除稅前盈利的估算稅項，按有關地區適用利得稅率計算 | <b>40,637</b>   | 71,168      |
| 不可扣稅支出之稅務影響              | <b>46,548</b>   | 48,641      |
| 免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 <b>(31,814)</b> | (91,987)    |
| 未確認之未使用稅務虧損的稅務影響         | <b>1,187</b>    | 1,186       |
| 先前未確認暫時性差異的稅務影響          | <b>-</b>        | (4,249)     |
| 以往年度準備(過剩)/不足            | <b>(56)</b>     | 4,703       |
| 其他                       | <b>518</b>      | (9)         |
| 實際稅項支出                   | <b>57,020</b>   | 29,453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幣呈列)

7 董事之酬金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二部分披露的董事酬金如下：

|         |     | 2024年          |             |              |               |               |       |        |
|---------|-----|----------------|-------------|--------------|---------------|---------------|-------|--------|
|         |     | 薪金、津貼及<br>董事袍金 |             |              |               |               |       | 總額     |
|         |     | 實物利益           | 酌情<br>授予之花紅 | 退休金計劃<br>之供款 | 以股份為<br>基礎的支出 |               |       |        |
| 附註      | 千元  | 千元             | 千元          | 千元           | 小計<br>(附註(b)) | 千元<br>(附註(c)) | 千元    |        |
| 執行董事    |     |                |             |              |               |               |       |        |
| 李澤昌     | (a) | 433            | 9,202       | 1,275        | 518           | 11,428        | 279   | 11,707 |
| 非執行董事   |     |                |             |              |               |               |       |        |
| 郭炳聯     |     | 726            | —           | —            | —             | 726           | 136   | 862    |
| 雷中元     |     | 726            | —           | —            | —             | 726           | 136   | 862    |
| 雷禮權     |     | 726            | —           | —            | —             | 726           | 136   | 862    |
| 伍穎梅     |     | 798            | —           | —            | —             | 798           | 136   | 934    |
| 馮玉麟     |     | 721            | —           | —            | —             | 721           | 136   | 857    |
| 張永銳博士   |     | 433            | —           | —            | —             | 433           | 136   | 569    |
| 李鑾輝     |     | 433            | —           | —            | —             | 433           | 136   | 569    |
| 龍甫鈞     |     | 505            | —           | —            | —             | 505           | 136   | 641    |
| 郭基泓     | (e) | 433            | —           | —            | —             | 433           | —     | 433    |
| 黃康傑     | (f) | —              | —           | —            | —             | —             | —     | —      |
| 高丰      | (g) | —              | —           | —            | —             | —             | —     | —      |
| 劉文君     | (g) | —              | —           | —            | —             | —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               |               |       |        |
| 梁乃鵬博士   |     | 2,349          | —           | —            | —             | 2,349         | 149   | 2,498  |
| 陳祖澤博士   |     | 897            | —           | —            | —             | 897           | 142   | 1,039  |
| 李家祥博士   |     | 884            | —           | —            | —             | 884           | 136   | 1,020  |
| 廖柏偉教授   |     | 733            | —           | —            | —             | 733           | 136   | 869    |
| 曾偉雄     |     | 954            | —           | —            | —             | 954           | 136   | 1,090  |
| 王小彬     | (h) | 110            | —           | —            | —             | 110           | —     | 110    |
|         |     | 11,861         | 9,202       | 1,275        | 518           | 22,856        | 2,066 | 24,922 |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幣呈列)

## 7 董事之酬金(續)

|                |     | 2023年       |             |             |              |                                |         |        |
|----------------|-----|-------------|-------------|-------------|--------------|--------------------------------|---------|--------|
|                |     | 薪金、<br>董事袍金 | 津貼及<br>實物利益 | 酌情<br>授予之花紅 | 退休金計劃<br>之供款 | 以股份為<br>基礎的支出<br>小計<br>(附註(b)) | (附註(c)) | 總額     |
|                |     | 千元          | 千元          | 千元          | 千元           | 千元                             | 千元      | 千元     |
| <b>執行董事</b>    |     |             |             |             |              |                                |         |        |
| 李澤昌            | (a) | 390         | 7,390       | 1,155       | 427          | 9,362                          | 414     | 9,776  |
| <b>非執行董事</b>   |     |             |             |             |              |                                |         |        |
| 郭炳聯            |     | 654         | —           | —           | —            | 654                            | 207     | 861    |
| 伍兆燦            | (d) | 156         | —           | —           | —            | 156                            | 207     | 363    |
| 雷中元            |     | 654         | —           | —           | —            | 654                            | 207     | 861    |
| 雷禮權            |     | 654         | —           | —           | —            | 654                            | 207     | 861    |
| 伍穎梅            |     | 714         | —           | —           | —            | 714                            | 207     | 921    |
| 馮玉麟            |     | 636         | —           | —           | —            | 636                            | 207     | 843    |
| 張永銳博士          |     | 390         | —           | —           | —            | 390                            | 207     | 597    |
| 李鑾輝            |     | 390         | —           | —           | —            | 390                            | 207     | 597    |
| 龍甫鈞            |     | 450         | —           | —           | —            | 450                            | 207     | 657    |
| 郭基泓            | (e) | 214         | —           | —           | —            | 214                            | —       | 214    |
| 黃康傑            | (f) | —           | —           | —           | —            | —                              | —       | —      |
| 黃思麗            | (f) | —           | —           | —           | —            | —                              | —       | —      |
| 高丰             | (g) | —           | —           | —           | —            | —                              | —       | —      |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     |             |             |             |              |                                |         |        |
| 梁乃鵬博士          |     | 2,116       | —           | —           | —            | 2,116                          | 227     | 2,343  |
| 陳祖澤博士          |     | 794         | —           | —           | —            | 794                            | 217     | 1,011  |
| 李家祥博士          |     | 770         | —           | —           | —            | 770                            | 207     | 977    |
| 廖柏偉教授          |     | 636         | —           | —           | —            | 636                            | 207     | 843    |
| 曾偉雄            |     | 840         | —           | —           | —            | 840                            | 207     | 1,047  |
|                |     | 10,458      | 7,390       | 1,155       | 427          | 19,430                         | 3,342   | 22,772 |

附註：

(a) 金額包括來自本公司及其若干附屬公司之酬金。

(b) 該等金額為本公司董事已收或應收的現金酬金。

(c) 代表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予以董事的購股權之估值。此等購股權的價值根據集團就以股權結算的股份支付交易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計量，詳見附註1(x)(iii)。

上述實物利益的詳情(包括授出購股權的主要條款及數目)已於董事會報告書「購股權計劃」一段及附註22披露。

(d) 伍兆燦先生於2023年5月辭世。

(e) 郭基泓先生自2023年6月15日起獲委任為董事。

(f) 黃思麗女士自2023年6月15日起辭任郭炳聯先生之替代董事及黃康傑先生自2023年6月15日起獲委任為郭炳聯先生之替代董事。

(g) 高丰先生自2024年6月20日起辭任雷禮權先生之替代董事及劉文君女士自2024年6月20日起獲委任為雷禮權先生之替代董事。

(h) 王小彬女士自2024年11月1日起獲委任為董事。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幣呈列)

### 8 最高薪酬之員工

酬金最高之五名員工，其中兩名(2023年為一名)為董事而其酬金已列於附註7。五名最高酬金員工(包括董事)之酬金總額如下：

|                | 2024年<br>千元 | 2023年<br>千元 |
|----------------|-------------|-------------|
| 袍金             | 2,782       | 390         |
|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 15,569      | 17,536      |
| 酌情授予之花紅        | 2,046       | 2,557       |
| 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 882         | 882         |
| 退休金計劃之供款       | 754         | 1,113       |
|                | 22,033      | 22,478      |

最高酬金之五名員工，其酬金分析如下：

|                         | 員工人數  |       |
|-------------------------|-------|-------|
|                         | 2024年 | 2023年 |
| 2,000,001元至2,500,000元   | 3     | –     |
| 2,500,001元至3,000,000元   | –     | 2     |
| 3,000,001元至3,500,000元   | 1     | 1     |
| 4,000,001元至4,500,000元   | –     | 1     |
| 9,500,001元至10,000,000元  | –     | 1     |
| 11,500,001元至12,000,000元 | 1     | –     |

### 9 其他全面收益

|                                             | 2024年<br>千元 | 2023年<br>千元 |
|---------------------------------------------|-------------|-------------|
|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可劃轉)計量之金融資產：                  |             |             |
| 年內確認之公平價值變動                                 | 26,448      | (188,355)   |
| 對撥入損益表的金額作出重新分類調整：                          |             |             |
| — 終止確認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可劃轉)計量之金融資產的虧損淨額(附註4)   | 3,098       | 7           |
| —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可劃轉)計量之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附註33(a)) | 171,000     | 260,000     |
| 年內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公平價值儲備(可劃轉)變動淨額                 | 200,546     | 71,652      |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幣呈列)

### 10 每股盈利

#### (a) 賬目所示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後盈利是以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盈利港幣187,282,000元(2023年為港幣401,663,000元)計算及本年度期間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數計算如下：

|                   | 2024年       | 2023年       |
|-------------------|-------------|-------------|
| 於1月1日的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 494,343,118 | 474,940,075 |
| 以股代息發行股份的影響       | 7,438,261   | 7,595,665   |
| 於12月31日的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 501,781,379 | 482,535,740 |

每股基本盈利及攤薄後盈利相同，因年內並沒任何被攤薄後的潛在普通股。由於購股權具有反攤薄影響，在計算普通股的攤薄加權平均數時，購股權已被排除在外。

#### (b) 每股基礎盈利

此外，本集團以撇除投資物業及發展中投資物業的公平價值變動之影響的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基礎盈利港幣265,482,000元(2023年為港幣114,283,000元)來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後基礎盈利作為評估集團的業務表現。盈利之對賬如下：

|                     | 2024年<br>千元 | 2023年<br>千元 |
|---------------------|-------------|-------------|
| 綜合收益表內所示股權持有人應佔盈利   | 187,282     | 401,663     |
| 投資物業及發展中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變動 | 78,200      | (287,380)   |
| 股權持有人應佔基礎盈利         | 265,482     | 114,283     |

### 11 股息

#### (a) 付予／應付予本公司股權持有人的本年度股息

|                | 2024年   |          | 2023年   |          |
|----------------|---------|----------|---------|----------|
|                | 每股<br>元 | 總額<br>千元 | 每股<br>元 | 總額<br>千元 |
| 已宣布及派付的中期股息    | —       | —        | 0.30    | 146,074  |
| 於結算日後建議派發的末期股息 | 0.50    | 254,451  | 0.50    | 247,172  |
|                | 0.50    | 254,451  | 0.80    | 393,246  |

於報告期終後建議派發之末期股息並未於報告期終確認為負債。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附有以股代息選擇的中期股息已於2023年10月18日派發，其中74,360,000元根據以股代息計劃按每股10.01元發行7,428,592股股份結付。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幣呈列)

### 11 股息 (續)

(b) 於本年度獲批准及派付予本公司股權持有人的上一個財政年度股息

|                       | 2024年   |          | 2023年   |          |
|-----------------------|---------|----------|---------|----------|
|                       | 每股<br>元 | 總額<br>千元 | 每股<br>元 | 總額<br>千元 |
| 於年內獲批准及派付之<br>上年度末期股息 | 0.50    | 247,172  | 0.50    | 237,470  |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附有以股代息選擇的末期股息已於2024年6月28日派發，其中130,879,000元根據以股代息計劃按每股8.99元發行14,558,307股股份結付。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附有以股代息選擇的末期股息已於2023年6月30日派發，其中118,667,000元根據以股代息計劃按每股9.91元發行11,974,451股股份結付。

### 12 分部匯報

集團按業務分部管理其業務。集團按照在內部向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匯報資料以供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之相同方式，呈列下列兩個須匯報業務分部：

專營巴士業務： 在香港提供專營公共運輸服務。

物業持有及發展： 持有及發展非住宅物業作投資物業用途。

所有其他分部： 提供非專營運輸服務，在落馬洲（香港）與皇崗（深圳）之間提供跨境穿梭巴士服務及投資控股。

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營運業務分部」為確定須匯報業務分部所訂立的量化最低標準，其他未符合該最低標準的業務分部合併成為「所有其他分部」。該等業務分部乃非專營運輸服務及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為評估分部表現和分配各分部的資源，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按以下基準，監察每個須匯報分部的業績、資產及負債：

須匯報分部的收入及支出，乃按其收入及支出來分配。用以呈報分部盈利的準則，是除稅後淨盈利，並就未具體攤分至各分部之總辦事處或企業行政成本作出調整。集團參考就類似交易向外界收取之價格，釐定分部間的收入。

分部資產和分部負債分別包括由分部直接管理的所有流動及非流動資產及負債。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幣呈列)

### 12 分部匯報(續)

####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集團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有關須匯報分部的資料如下：

|                         | 專營巴士業務      |             | 物業持有及發展     |             | 所有其他分部      |             | 總額          |             |
|-------------------------|-------------|-------------|-------------|-------------|-------------|-------------|-------------|-------------|
|                         | 2024年<br>千元 | 2023年<br>千元 | 2024年<br>千元 | 2023年<br>千元 | 2024年<br>千元 | 2023年<br>千元 | 2024年<br>千元 | 2023年<br>千元 |
| 來自外間顧客收入                | 7,849,268   | 7,563,831   | 98,618      | 82,906      | 267,467     | 238,016     | 8,215,353   | 7,884,753   |
| 來自分部間之收入                | 1,882       | 1,355       | 4,370       | 4,453       | 4,455       | 903         | 10,707      | 6,711       |
| 須匯報分部收入                 | 7,851,150   | 7,565,186   | 102,988     | 87,359      | 271,922     | 238,919     | 8,226,060   | 7,891,464   |
| 須匯報分部盈利／<br>(虧損)        | 168,462     | 34,597      | (18,108)    | 333,969     | 16,924      | 42,097      | 167,278     | 410,663     |
| 利息收入                    | 4,952       | 4,745       | -           | -           | 250         | 318         | 5,202       | 5,063       |
| 利息支出                    | (78,654)    | (86,887)    | (19,689)    | (23,177)    | -           | -           | (98,343)    | (110,064)   |
| 折舊                      | (1,162,231) | (1,103,472) | (1,180)     | (540)       | (32,849)    | (28,675)    | (1,196,260) | (1,132,687) |
| 員工成本                    | (4,284,920) | (4,012,799) | -           | -           | (134,189)   | (121,100)   | (4,419,109) | (4,133,899) |
| 投資物業及發展中投資<br>物業之公平價值變動 | -           | -           | (78,200)    | 287,380     | -           | -           | (78,200)    | 287,380     |
| 應佔聯營公司盈利                | -           | -           | -           | -           | 637         | 31,138      | 637         | 31,138      |
| 應佔合營公司盈利                | -           | -           | 8,552       | 8,110       | -           | -           | 8,552       | 8,110       |
| 所得稅支出                   | (33,876)    | (8,193)     | (10,155)    | (7,408)     | (12,989)    | (13,852)    | (57,020)    | (29,453)    |
| 須匯報分部資產                 | 10,715,561  | 10,665,139  | 9,086,175   | 9,020,713   | 1,520,886   | 1,550,081   | 21,322,622  | 21,235,933  |
| — 包括聯營公司權益              | -           | -           | -           | -           | 569,660     | 609,147     | 569,660     | 609,147     |
| — 包括合營公司權益              | -           | -           | 747,792     | 748,560     | -           | -           | 747,792     | 748,560     |
| 年內增加非流動分部資產             | 744,992     | 1,078,898   | 142,626     | 617,248     | 31,939      | 55,406      | 919,557     | 1,751,552   |
| 須匯報分部負債                 | 4,411,358   | 4,617,357   | 2,683,917   | 3,051,451   | 82,988      | 87,247      | 7,178,263   | 7,756,055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幣呈列)

12 分部匯報(續)

(b) 須匯報分部收入、盈利、資產及負債之調節

|            | 2024年<br>千元 | 2023年<br>千元 |
|------------|-------------|-------------|
| 收入         |             |             |
| 須匯報分部收入    | 7,954,138   | 7,652,545   |
| 所有其他分部之收入  | 271,922     | 238,919     |
|            | 8,226,060   | 7,891,464   |
| 對銷分部間之收入   | (10,707)    | (6,711)     |
| 綜合收入       | 8,215,353   | 7,884,753   |
| 盈利         |             |             |
| 須匯報分部盈利    | 150,354     | 368,566     |
| 所有其他分部之盈利  | 16,924      | 42,097      |
|            | 167,278     | 410,663     |
| 未分配盈利／(虧損) | 20,004      | (9,000)     |
| 除稅後綜合盈利    | 187,282     | 401,663     |
| 資產         |             |             |
| 須匯報分部資產    | 19,801,736  | 19,685,852  |
| 所有其他分部之資產  | 1,520,886   | 1,550,081   |
|            | 21,322,622  | 21,235,933  |
| 未分配資產      | 2,586,852   | 2,951,156   |
| 綜合資產總值     | 23,909,474  | 24,187,089  |
| 負債         |             |             |
| 須匯報分部負債    | 7,095,275   | 7,668,808   |
| 所有其他分部之負債  | 82,988      | 87,247      |
|            | 7,178,263   | 7,756,055   |
| 未分配負債      | 21,879      | 25,447      |
| 綜合負債總額     | 7,200,142   | 7,781,502   |

(c) 地區資料

根據提供服務的地點，集團來自外間顧客的收入大部分源自香港。下表載列集團的投資物業、發展中投資物業、租賃土地權益及其他物業、機器及設備、無形資產、商譽、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權益(「指定非流動資產」)所在地區之資料。指定非流動資產的所在地，就投資物業、發展中投資物業、租賃土地權益及其他物業、機器及設備而言乃指有關資產所在地點；就無形資產及商譽而言乃指其攤分所至業務的所在地點，而就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權益而言，則指有關業務的營運地點。

|      | 指定非流動資產     |             |
|------|-------------|-------------|
|      | 2024年<br>千元 | 2023年<br>千元 |
| 香港   | 16,879,848  | 17,239,295  |
| 中國內地 | 730,171     | 770,245     |
|      | 17,610,019  | 18,009,540  |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幣呈列)

## 13 租賃土地權益及其他物業、機器及設備

## (a) 賬面值之調節

|                | 其他租賃      |                |             |             |           |            | 租賃土地    |            |
|----------------|-----------|----------------|-------------|-------------|-----------|------------|---------|------------|
|                | 樓宇        | 作自用物業<br>按成本列賬 | 巴士及<br>其他車輛 | 在裝配中<br>的巴士 | 工具及其他     | 小計         | 權益      | 總額         |
|                | 千元        | 千元             | 千元          | 千元          | 千元        | 千元         | 千元      | 千元         |
| 原值：            |           |                |             |             |           |            |         |            |
| 於2024年1月1日結存   | 1,643,786 | 26,085         | 12,823,556  | 254,151     | 4,215,766 | 18,963,344 | 112,372 | 19,075,716 |
| 添置             | 38,473    | 6,378          | 133,821     | 239,195     | 379,752   | 797,619    | -       | 797,619    |
| 租賃修訂           | -         | (94)           | -           | -           | -         | (94)       | -       | (94)       |
| 出售             | (69,654)  | (766)          | (323,764)   | -           | (107,377) | (501,561)  | -       | (501,561)  |
| 轉撥             | -         | -              | 79,644      | (79,644)    | -         | -          | -       | -          |
| 於2024年12月31日結存 | 1,612,605 | 31,603         | 12,713,257  | 413,702     | 4,488,141 | 19,259,308 | 112,372 | 19,371,680 |
| 累計折舊：          |           |                |             |             |           |            |         |            |
| 於2024年1月1日結存   | 1,308,849 | 21,582         | 6,741,905   | -           | 3,130,314 | 11,202,650 | 65,841  | 11,268,491 |
| 本年度折舊          | 72,357    | 3,606          | 825,332     | -           | 293,401   | 1,194,696  | 1,980   | 1,196,676  |
| 出售項目撥回         | (69,654)  | (559)          | (320,254)   | -           | (107,146) | (497,613)  | -       | (497,613)  |
| 於2024年12月31日結存 | 1,311,552 | 24,629         | 7,246,983   | -           | 3,316,569 | 11,899,733 | 67,821  | 11,967,554 |
| 賬面淨值：          |           |                |             |             |           |            |         |            |
| 於2024年12月31日結存 | 301,053   | 6,974          | 5,466,274   | 413,702     | 1,171,572 | 7,359,575  | 44,551  | 7,404,126  |
| 加：已付訂購巴士按金     |           |                |             |             |           | 2,000      | -       | 2,000      |
|                |           |                |             |             |           | 7,361,575  | 44,551  | 7,406,126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幣呈列)

13 租賃土地權益及其他物業、機器及設備 (續)

(a) 賬面值之調節 (續)

|                | 樓宇<br>千元  | 其他租賃<br>作自用物業<br>按成本列賬<br>千元 | 巴士及<br>其他車輛<br>千元 | 在裝配中<br>的巴士<br>千元 | 工具及其他<br>千元 | 小計<br>千元   | 租賃土地<br>權益<br>千元 | 總額<br>千元   |
|----------------|-----------|------------------------------|-------------------|-------------------|-------------|------------|------------------|------------|
| 原值：            |           |                              |                   |                   |             |            |                  |            |
| 於2023年1月1日結存   | 1,602,670 | 25,271                       | 12,530,312        | 256,014           | 4,184,046   | 18,598,313 | 112,372          | 18,710,685 |
| 添置             | 41,116    | 2,857                        | 286,254           | 378,491           | 443,654     | 1,152,372  | -                | 1,152,372  |
| 租賃修訂           | -         | (2,043)                      | -                 | -                 | -           | (2,043)    | -                | (2,043)    |
| 出售             | -         | -                            | (373,364)         | -                 | (411,934)   | (785,298)  | -                | (785,298)  |
| 轉撥             | -         | -                            | 380,354           | (380,354)         | -           | -          | -                | -          |
| 於2023年12月31日結存 | 1,643,786 | 26,085                       | 12,823,556        | 254,151           | 4,215,766   | 18,963,344 | 112,372          | 19,075,716 |
| 累計折舊：          |           |                              |                   |                   |             |            |                  |            |
| 於2023年1月1日結存   | 1,271,222 | 17,998                       | 6,263,434         | -                 | 3,300,675   | 10,853,329 | 63,861           | 10,917,190 |
| 本年度折舊          | 37,627    | 3,584                        | 848,453           | -                 | 241,459     | 1,131,123  | 1,980            | 1,133,103  |
| 出售項目撥回         | -         | -                            | (369,982)         | -                 | (411,820)   | (781,802)  | -                | (781,802)  |
| 於2023年12月31日結存 | 1,308,849 | 21,582                       | 6,741,905         | -                 | 3,130,314   | 11,202,650 | 65,841           | 11,268,491 |
| 賬面淨值：          |           |                              |                   |                   |             |            |                  |            |
| 於2023年12月31日結存 | 334,937   | 4,503                        | 6,081,651         | 254,151           | 1,085,452   | 7,760,694  | 46,531           | 7,807,225  |
| 加：已付訂購巴士按金     |           |                              |                   |                   |             | 19,967     | -                | 19,967     |
|                |           |                              |                   |                   |             | 7,780,661  | 46,531           | 7,827,192  |

(b) 使用權資產

按相關資產類別對使用權資產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                                           | 附註   | 2024年<br>千元 | 2023年<br>千元 |
|-------------------------------------------|------|-------------|-------------|
|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租賃土地權益，剩餘租賃期為10至50年               | (i)  | 44,551      | 46,531      |
| 其他租賃作自用的物業，按折舊成本列賬                        | (ii) | 6,974       | 4,503       |
|                                           |      | 51,525      | 51,034      |
| 按公平價值列賬的租賃投資物業及發展中投資物業權益，<br>剩餘租賃期為10至50年 |      | 8,273,300   | 8,211,500   |
|                                           |      | 8,324,825   | 8,262,534   |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幣呈列)

### 13 租賃土地權益及其他物業、機器及設備(續)

#### (b) 使用權資產(續)

於損益表確認的租賃有關的開支項目的分析如下：

|                     | 2024年<br>千元 | 2023年<br>千元 |
|---------------------|-------------|-------------|
| 按相關資產分類的使用權資產的折舊開支： |             |             |
| 租賃土地權益              | 1,980       | 1,980       |
| 其他租賃作自用的物業          | 3,606       | 3,584       |
|                     | 5,586       | 5,564       |
| 租賃負債利息(附註5(b))      | 317         | 290         |
| 與短期租賃相關的開支          | 2,242       | 2,015       |

年內，使用權資產的添置為6,378,000元(2023年為2,857,000元)。該金額與新或重新商議租約下資本化租賃應付款項相關。

有關租賃的總現金流出以及租賃負債的賬齡分析之詳情分別載於附註24(e)及28。

#### (i) 租賃土地權益

集團就其公共運輸業務持有數項工業樓宇租賃用地。集團為該等物業權益的註冊擁有人，包括相關土地中全部或部分未分割的份額。集團以一筆過預付款向先前的註冊擁有人或政府購買該等物業權益，且根據該土地租賃條款無需持續付款，惟根據相關政府部門制訂的應課稅價值的付款則除外。該等付款會不時改動，並須支付予相關政府部門。

#### (ii) 其他租賃作自用的物業

集團已透過租賃協議取得將其他物業作為員工休息室和站長室的使用權。租期最初通常為兩至三年。

- (c) 於2024年，集團已收或應收取香港特區政府為巴士加裝適當的安全裝置及於巴士站和總站安裝設施而提供的資助合共81,224,000元(2023年為27,763,000元)。資助目的分別是提升專營巴士的營運安全及加快安裝方便乘客的設施。集團已收或應收取的資助，已按附註1(k)所載的會計政策直接從資產賬面值中扣除。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幣呈列)

### 14 投資物業及發展中投資物業

#### (a) 期內變動

|              | 投資物業<br>千元 | 發展中<br>投資物業<br>千元 | 總額<br>千元  |
|--------------|------------|-------------------|-----------|
| 估值：          |            |                   |           |
| 於2024年1月1日   | 5,406,500  | 2,805,000         | 8,211,500 |
| 添置           | –          | 140,000           | 140,000   |
| 公平價值淨額減少     | (44,700)   | (33,500)          | (78,200)  |
| 於2024年12月31日 | 5,361,800  | 2,911,500         | 8,273,300 |

|              | 投資物業<br>千元 | 發展中<br>投資物業<br>千元 | 總額<br>千元  |
|--------------|------------|-------------------|-----------|
| 估值：          |            |                   |           |
| 於2023年1月1日   | 1,468,800  | 5,840,000         | 7,308,800 |
| 添置           | –          | 615,320           | 615,320   |
| 落成後轉撥至投資物業   | 3,880,715  | (3,880,715)       | –         |
| 公平價值淨額增加     | 56,985     | 230,395           | 287,380   |
| 於2023年12月31日 | 5,406,500  | 2,805,000         | 8,211,500 |

#### (b) 物業的公平價值計量

下表呈列集團投資物業及發展中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該公平價值於報告期終按經常性基準披露，並分類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價值計量」定義之三個公平價值層級。公平價值計量層級之分類乃按估值方法中所採用數據之可觀察性及重要性而釐定：

- 第一層級估值： 僅採用第一層級數據，即相同資產或負債於計量日於活躍市場上的報價（不作調整）來計算公平價值
- 第二層級估值： 採用第二層級數據，即未能符合第一層級的可觀察數據，且不採用重大不可觀察數據來計算公平價值。不可觀察數據為無法獲得市場資料的數據
- 第三層級估值： 採用重大不可觀察數據來計量公平價值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幣呈列)

### 14 投資物業及發展中投資物業(續)

#### (b) 物業的公平價值計量(續)

|                  | 2024年            |            |            |                  |
|------------------|------------------|------------|------------|------------------|
|                  | 公平價值計量分類為以下層級    |            |            |                  |
|                  | 公平價值<br>千元       | 第一層級<br>千元 | 第二層級<br>千元 | 第三層級<br>千元       |
| <b>經常性公平價值披露</b> |                  |            |            |                  |
| 位於香港的投資物業：       |                  |            |            |                  |
| — 商用物業           | <b>5,260,800</b> | —          | —          | <b>5,260,800</b> |
| — 工廠物業           | <b>101,000</b>   | —          | —          | <b>101,000</b>   |
| 位於香港的發展中投資物業     | <b>2,911,500</b> | —          | —          | <b>2,911,500</b> |

|                  | 2023年         |            |            |            |
|------------------|---------------|------------|------------|------------|
|                  | 公平價值計量分類為以下層級 |            |            |            |
|                  | 公平價值<br>千元    | 第一層級<br>千元 | 第二層級<br>千元 | 第三層級<br>千元 |
| <b>經常性公平價值披露</b> |               |            |            |            |
| 位於香港的投資物業：       |               |            |            |            |
| — 商用物業           | 5,303,500     | —          | —          | 5,303,500  |
| — 工廠物業           | 103,000       | —          | —          | 103,000    |
| 位於香港的發展中投資物業     | 2,805,000     | —          | —          | 2,805,000  |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第一與第二層級之間並無轉撥，而第三層級亦無轉出或轉入。集團的政策是於報告期結束時確認公平價值層級之間於期內出現的轉撥。

集團投資物業及發展中投資物業已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由萊坊測量師行有限公司(獨立合資格之測量師)(其部分員工為香港測量師學會資深會員，對位於所估值物業地區和類別有較近期的經驗)以市值為基準作出重估，此乃按照由香港測量師學會頒布物業估值準則進行。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投資物業採用收入資本化方法估值，按各自物業合適之資本化率將現行租約之淨收入及潛在重訂租金收入予以資本化計算。所採用之資本化率參考可比較物業投資交易之回報及測量師對現行投資者預期租金增長及風險的看法而得出。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發展中投資物業採用收入資本化方法估值，按各自物業合適之資本化率將現行租約之淨收入及潛在重訂租金收入予以資本化計算，並扣除日後發展之建築成本。所採用之資本化率參考可比較物業投資交易之回報及測量師對現行投資者預期租金增長及風險的看法而得出。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幣呈列)

### 14 投資物業及發展中投資物業 (續)

#### (b) 物業的公平價值計量 (續)

於2023年12月31日，集團的發展中投資物業的公平價值以餘值估價法釐定，其估值假設物業在估值日已按當時的發展計劃落成及以收入資本化方法計算及參考可比較之銷售交易估算物業落成後的公平價值，並扣除日後發展之建築成本及適當的利潤與風險因素。

用於計算公平價值的主要不可觀察數據如下：

|                       | 不可觀察的數據 | 範圍                                 |
|-----------------------|---------|------------------------------------|
| 位於香港的投資物業 — 商用物業及工廠物業 | 資本化率    | 3.50%至4.75%<br>(2023年：3.50%至4.75%) |
| 位於香港的發展中投資物業          | 資本化率    | 3.50%<br>(2023年：3.50%)             |

本集團投資物業及發展中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與資本化率呈負相關，其價值參考由投資者對投資收益率之預期，租金增長，被評估物業的總體風險來決定。較低(較高)之資本化率即意味物業價值將較高(較低)。

投資物業及發展中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調整於綜合損益表「投資物業及發展中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變動」項目內確認。

- (c) 集團以經營租賃形式租出投資物業。租期最初通常為一至八年，而於到期日可重新商議所有條款及續約。若干租約包括或有租金收入，即承租人每月收入按一個百分比計算的數額超出每月最低租金的金額。

於報告日期，本集團於未來期間應收不能解除之經營租賃之未貼現租賃付款如下：

|           | 2024年<br>千元    | 2023年<br>千元    |
|-----------|----------------|----------------|
| 一年或以內     | 95,849         | 76,421         |
| 一年後但二年或以內 | 80,356         | 69,546         |
| 二年後但三年或以內 | 67,869         | 51,926         |
| 三年後但四年或以內 | 40,453         | 46,870         |
| 四年後但五年或以內 | 34,382         | 36,588         |
| 五年後       | 8,455          | 39,490         |
|           | <b>327,364</b> | <b>320,841</b> |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幣呈列)

### 15 無形資產

| 客運服務牌照及<br>運輸營運權<br>千元                         |         |
|------------------------------------------------|---------|
| 原值：                                            |         |
| 於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2024年1月1日及2024年12月31日結存 | 529,090 |
| 累計攤銷：                                          |         |
| 於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2024年1月1日及2024年12月31日結存 | —       |
| 賬面淨值：                                          |         |
| 於2024年12月31日結存                                 | 529,090 |
| 於2023年12月31日結存                                 | 529,090 |

集團持有被視為有無限可用年期的客運服務牌照及運輸營運權，其預期可為集團產生現金流的期間並沒有可預見的限制。

為進行減值評估，被視為有無限可用年期的無形資產已分配至非專營運輸業務的現金生產單位，而減值評估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

### 16 商譽

|                | 2024年<br>千元 | 2023年<br>千元 |
|----------------|-------------|-------------|
| 原值及賬面值：        |             |             |
| 於1月1日及12月31日結存 | 84,051      | 84,051      |

#### 包含商譽及具有無限可用年期之無形資產的現金生產單位的減值評估

商譽及具有無限可用年期之無形資產屬於集團非專營運輸業務的現金生產單位。

現金生產單位的可收回價值乃按使用價值計算方式釐定。此計算方式是按已獲管理層通過的一年期財政預算案推算現金流量而作出的。超過一年期的現金流量乃按下列的估計比率推斷。

使用價值計算方式的主要假設如下：

|     | 2024年<br>% | 2023年<br>% |
|-----|------------|------------|
| 增長率 | 1.5        | 1.5        |
| 貼現率 | 7.1 – 8.5  | 7.1 – 8.3  |

所使用的增長率不超過相關現金生產單位經營的業務之長期平均增長率。所使用的貼現率並未除稅，並反映與現金生產單位相關的特定風險。

現金生產單位按使用價值計算方式釐定的可收回價值已超越其賬面值，因此並無於損益表內確認商譽及具有無限可用年期之無形資產的減值虧損。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幣呈列)

### 17 附屬公司權益

下表只列出對集團業績、資產或債務帶來主要影響的附屬公司詳情。除非另有註明，否則所持有的股份均為普通股。

| 公司名稱                  | 註冊及業務地點              | 發行及已繳足<br>股本概要 | 已擁有權益之百分比   |            |             | 主要業務                              |
|-----------------------|----------------------|----------------|-------------|------------|-------------|-----------------------------------|
|                       |                      |                | 集團之<br>實際權益 | 由本公司<br>持有 | 由附屬<br>公司持有 |                                   |
| KMB Resources Limited | 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br>並於香港營運  | 1股面值1美元        | 100         | 100        | –           | 投資持股                              |
|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br>有限公司    | 香港                   | 403,639,413股   | 100         | –          | 100         | 在香港提供專營<br>公共巴士服務                 |
| 龍運巴士有限公司              | 香港                   | 100,000,000股   | 100         | –          | 100         | 在香港提供專營<br>公共巴士服務                 |
| 陽光巴士有限公司              | 香港                   | 2股             | 100         | –          | 100         | 在香港提供非專營<br>巴士服務                  |
| 奔騰旅運有限公司              | 香港                   | 120,000股       | 100         | –          | 100         | 在香港提供非專營<br>公共巴士服務                |
| 壽聯小巴有限公司              | 香港                   | 10,000股        | 100         | –          | 100         | 在香港提供非專營<br>公共巴士服務                |
| 新香港巴士有限公司             | 在香港註冊並於<br>香港及中國內地營運 | 1,000股         | 100         | –          | 100         | 提供落馬洲(香港)<br>與皇崗(深圳)之<br>跨境穿梭巴士服務 |
| 開大旅遊服務有限公司            | 在香港註冊並於<br>香港及中國內地營運 | 20,000股        | 100         | –          | 100         | 提供非專營巴士服務                         |
| 廣東奔力冠一旅遊客運<br>有限公司    | 在香港註冊並於<br>香港及中國內地營運 | 10,000股        | 100         | –          | 100         | 提供非專營巴士服務                         |
| 廣東奔力業威旅遊客運<br>有限公司    | 在香港註冊並於<br>香港及中國內地營運 | 10,000股        | 100         | –          | 100         | 提供非專營巴士服務                         |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幣呈列)

### 17 附屬公司權益(續)

| 公司名稱                                         | 註冊及業務地點              | 發行及已繳足<br>股本概要 | 已擁有權益之百分比   |            |             | 主要業務      |
|----------------------------------------------|----------------------|----------------|-------------|------------|-------------|-----------|
|                                              |                      |                | 集團之<br>實際權益 | 由本公司<br>持有 | 由附屬<br>公司持有 |           |
| 湛港旅運有限公司                                     | 在香港註冊並於<br>香港及中國內地營運 | 500,000股       | 100         | –          | 100         | 提供非專營巴士服務 |
| 永銳運輸有限公司                                     | 在香港註冊並於<br>香港及中國內地營運 | 5股             | 100         | –          | 100         | 提供非專營巴士服務 |
| Lai Chi Kok Properties<br>Investment Limited | 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br>並於香港營運  | 1股面值1美元        | 100         | –          | 100         | 物業投資      |
| LCK Real Estate Limited                      | 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br>並於香港營運  | 1股面值1美元        | 100         | –          | 100         | 物業投資      |
| LCK Commercial<br>Properties Limited         | 香港                   | 1股             | 100         | –          | 100         | 物業投資      |
| KT Real Estate Limited                       | 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br>並於香港營運  | 1股面值1美元        | 100         | –          | 100         | 物業投資      |
| KMB Financial Services<br>Limited            | 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br>並於香港營運  | 1股面值1美元        | 100         | –          | 100         | 集團財資管理    |
| 九巴(北京)出租汽車<br>投資有限公司                         | 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br>並於香港營運  | 1股面值1美元        | 100         | –          | 100         | 投資持股      |
| 九巴(深圳)交通投資<br>有限公司                           | 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br>並於香港營運  | 1股面值1美元        | 100         | –          | 100         | 投資持股      |

### 18 聯營公司權益

|          | 2024年<br>千元 | 2023年<br>千元 |
|----------|-------------|-------------|
| 所佔資產淨值   | 512,249     | 549,702     |
| 商譽       | 57,309      | 59,339      |
|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 102         | 106         |
|          | 569,660     | 609,147     |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並且無固定還款期。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幣呈列)

18 聯營公司權益 (續)

下表載列重大聯營公司的詳情，該聯營公司為非上市公司實體，故並無市場報價：

| 聯營公司名稱           | 企業組成模式         | 成立及營業地點 | 註冊及已繳足<br>股本概要 | 已擁有權益之百分比   |             | 主要業務                  |
|------------------|----------------|---------|----------------|-------------|-------------|-----------------------|
|                  |                |         |                | 集團之<br>實際權益 | 由附屬<br>公司持有 |                       |
| 深圳巴士集團股份<br>有限公司 | 中外合資股份<br>有限公司 | 中國內地    | 人民幣951,430,306 | 35          | 35          | 提供巴士及計程車<br>租賃服務 (附註) |

附註：深圳巴士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為中國內地的運輸營運商，使集團可借助當地專長涉足內地市場。

以下為該重大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當中已因應會計政策的差異作出調整，並就綜合財務報表中的賬面金額進行調節：

|                 | 深圳巴士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             |
|-----------------|--------------|-------------|
|                 | 2024年<br>千元  | 2023年<br>千元 |
| 聯營公司總金額         |              |             |
| 流動資產            | 4,671,546    | 4,556,169   |
| 非流動資產           | 5,035,946    | 5,780,034   |
| 流動負債            | 4,799,975    | 4,078,671   |
| 非流動負債           | 3,591,586    | 4,862,066   |
| 權益總額            | 1,315,931    | 1,395,466   |
| 非控制性權益          | (26,477)     | (4,340)     |
| 收入              | 1,895,380    | 1,730,770   |
| 本年度 (虧損) / 盈利   | (1,346)      | 88,648      |
| 其他全面收益總額        | (47,554)     | 1,560       |
| 全面收益總額          | (48,900)     | 90,208      |
| 聯營公司股息收入        | 2,199        | 3,390       |
| 就集團的聯營公司權益進行調節  |              |             |
| 股東應佔聯營公司資產淨值總金額 | 1,289,454    | 1,391,126   |
| 集團實際權益          | 35%          | 35%         |
| 集團應佔聯營公司資產淨值    | 451,309      | 486,894     |
| 商譽              | 57,309       | 59,339      |
| 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      | 508,618      | 546,233     |

個別計算並不重大的聯營公司的資料匯總：

|                            | 2024年<br>千元 | 2023年<br>千元 |
|----------------------------|-------------|-------------|
| 個別計算並不重大的聯營公司於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總和 | 61,042      | 62,914      |
| 集團應佔該等聯營公司的總金額             |             |             |
| 本年度盈利                      | 1,108       | 111         |
| 全面收益總額                     | 1,108       | 111         |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幣呈列)

### 19 合營公司權益

下表載列合營公司的詳情，該合營公司為非上市公司實體，故並無市場報價：

| 合營公司名稱                              | 企業組成模式 | 成立及營業地點             | 註冊及已繳足<br>股本概要 | 已擁有權益之百分比   |             | 主要業務      |
|-------------------------------------|--------|---------------------|----------------|-------------|-------------|-----------|
|                                     |        |                     |                | 集團之<br>實際權益 | 由附屬<br>公司持有 |           |
| TM Properties<br>Investment Limited | 註冊成立   | 在英屬處女群島<br>註冊並於香港營運 | 2股面值2美元        | 50          | 50          | 物業投資(附註1) |

附註1：TM Properties Investment Limited在香港經營，並透過出租位於香港的一幢工業大廈產生租金收入。

以下為該合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當中已因應會計政策的差異作出調整，並就綜合財務報表中的賬面金額進行調節：

|                 | TM Properties Investment<br>Limited |             |
|-----------------|-------------------------------------|-------------|
|                 | 2024年<br>千元                         | 2023年<br>千元 |
| 合營公司總金額         |                                     |             |
| 流動資產            | 2,639                               | 2,307       |
| 非流動資產           | 1,500,013                           | 1,500,015   |
| 流動負債            | 15,182                              | 31,956      |
| 權益總額            | 1,487,470                           | 1,470,366   |
| 收入              | 21,646                              | 20,536      |
| 本年度盈利           | 17,104                              | 16,220      |
| 全面收益總額          | 17,104                              | 16,220      |
| 就集團的合營公司權益進行調節  |                                     |             |
| 股東應佔合營公司資產淨值總金額 | 1,487,470                           | 1,470,366   |
| 集團實際權益          | 50%                                 | 50%         |
| 集團應佔合營公司資產淨值    | 743,735                             | 735,183     |
| 向合營公司提供的貸款(附註2) | 4,057                               | 13,377      |
| 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      | 747,792                             | 748,560     |

附註2：向合營公司提供的貸款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並且無固定還款期。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幣呈列)

### 20 其他金融資產

|                                   | 附註   | 2024年<br>千元 | 2023年<br>千元 |
|-----------------------------------|------|-------------|-------------|
| 指定為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不可劃轉)計量的<br>股權證券 |      |             |             |
| — 非上市股權證券                         | (i)  | 998,075     | 1,033,669   |
|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可劃轉)計量的金融資產         |      |             |             |
| — 香港境外上市的債務證券                     | (ii) | 407,468     | 627,464     |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             |             |
| — 應收貸款                            |      | 51,225      | 64,419      |
|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表的其他金融資產                 |      |             |             |
|                                   |      | 5,868       | 5,199       |
|                                   |      | 1,462,636   | 1,730,751   |
| 減：歸類為流動資產的香港境外上市的債務證券             |      | (85,858)    | (444,983)   |
| 歸類為流動資產的應收貸款                      |      | (16,464)    | (13,540)    |
| 歸類為流動資產的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表的其他金融資產         |      | (5,868)     | (5,199)     |
| 歸類為流動資產的其他金融資產                    |      | (108,190)   | (463,722)   |
| 歸類為非流動資產的其他金融資產                   |      | 1,354,446   | 1,267,029   |

附註：

- (i) 非上市股權證券主要為於香港註冊成立及主要從事管理一般票務及支付系統業務的公司股份。由於該投資乃就策略目的持有，因此集團指定該非上市股權證券的投資為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不可劃轉)計量。年內，該投資宣布81,541,000元的股息(2023年為91,454,000元)。
- (ii) 根據附註1(n)(i)，年內，171,000,000元(2023年為260,000,000元)的預期信貸虧損被確認以反映投資於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可劃轉)計量之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增加。

### 21 僱員退休福利

集團向兩個為退休僱員提供退休福利之界定福利退休計劃作出供款。兩個計劃均以信託形式成立，亦已根據《職業退休計劃條例》註冊。兩個計劃交由一獨立信託人管理，其資產與集團之資產分開持有。按信託契約規定，信託人須以計劃參與者的最佳利益為依歸，並負責為計劃制訂投資政策。退休福利乃根據僱員之最後薪金和其服務年資計算。

集團根據精算師按年度精算估值所作建議向計劃作出供款。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的獨立精算估值由韜睿惠悅香港有限公司以預計單位信貸法進行，其僱員當中包括雷詠芬小姐(美國精算師公會會員)。該等精算估值顯示由信託人持有的界定福利計劃資產為集團於該等福利退休計劃下債務的315%(2023年為262%)。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幣呈列)

### 21 僱員退休福利(續)

計劃使集團承受精算風險，如利率風險、投資風險及長壽風險。由於風險和特色相似，兩個退休計劃的資料匯總和披露如下：

#### (a)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金額如下：

|                          | 2024年<br>千元 | 2023年<br>千元 |
|--------------------------|-------------|-------------|
| 已撥資的債務現值(附註21(c))        | (815,946)   | (995,791)   |
| 計劃資產的公平價值(附註21(b)及21(d)) | 2,571,703   | 2,605,064   |
|                          | 1,755,757   | 1,609,273   |
| 代表：                      |             |             |
| 僱員福利資產                   | 1,755,757   | 1,609,273   |

上述部份資產預期於超過一年後收回。然而，將此金額與未來12個月的應收款項區分並不可行，因為未來退回的供款亦與僱員未來的服務和精算假設的未來轉變及市況有關。預期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界定福利退休計劃供款(2024年為無)。

#### (b) 計劃資產包括以下項目：

|           | 2024年<br>千元 | 2023年<br>千元 |
|-----------|-------------|-------------|
| 股權證券：     |             |             |
| — 香港及中國內地 | 411,805     | 338,423     |
| — 亞太區其他地方 | 377,293     | 390,525     |
| — 歐洲      | 180,020     | 199,879     |
| — 北美洲     | 436,856     | 408,753     |
|           | 1,405,974   | 1,337,580   |
| 債券        | 1,123,089   | 1,223,910   |
| 現金及其他     | 42,640      | 43,574      |
|           | 2,571,703   | 2,605,064   |

所有股權證券及債券均在活躍市場上有報價。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幣呈列)

#### 21 僱員退休福利(續)

(c) 界定福利負債的現值變動：

|                          | 2024年<br>千元 | 2023年<br>千元 |
|--------------------------|-------------|-------------|
| 於1月1日結存                  | 995,791     | 1,053,336   |
| 重新計量：                    |             |             |
| — 由人口模式假設的變動產生的精算虧損／(收益) | 80          | (882)       |
| — 由金融假設變動產生的精算(收益)／虧損    | (64,034)    | 34,843      |
| — 由負債經驗產生的精算收益           | (21,347)    | (2,426)     |
|                          | (85,301)    | 31,535      |
| 計劃所支付福利                  | (154,029)   | (159,749)   |
| 本期服務成本                   | 31,325      | 34,213      |
| 利息成本                     | 28,160      | 36,456      |
|                          | (94,544)    | (89,080)    |
| 於12月31日結存                | 815,946     | 995,791     |

月薪及日薪界定福利負債的加權平均年期分別為6.0年及4.5年(2023年分別為6.6年及4.8年)。

(d) 計劃資產變動：

|                 | 2024年<br>千元 | 2023年<br>千元 |
|-----------------|-------------|-------------|
| 於1月1日結存         | 2,605,064   | 2,594,327   |
| 已付行政費用          | (2,904)     | (3,174)     |
| 計劃所支付福利         | (154,029)   | (159,749)   |
| 利息收入            | 75,315      | 91,932      |
| 計劃資產回報(不包括利息收入) | 48,257      | 81,728      |
| 於12月31日結存       | 2,571,703   | 2,605,064   |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幣呈列)

### 21 僱員退休福利(續)

(e) 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之金額如下：

|                    | 2024年<br>千元 | 2023年<br>千元 |
|--------------------|-------------|-------------|
| 本期服務成本             | 31,325      | 34,213      |
| 界定福利資產淨值的利息收入淨額    | (47,155)    | (55,476)    |
| 已付行政費用             | 2,904       | 3,174       |
| 於損益表確認的總金額(附註5(a)) | (12,926)    | (18,089)    |
| 精算(收益)/虧損          | (85,301)    | 31,535      |
| 計劃資產回報(不包括利息收入)    | (48,257)    | (81,728)    |
| 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金額       | (133,558)   | (50,193)    |
| 界定福利收入總額           | (146,484)   | (68,282)    |

(f) 重要精算假設及敏感度分析如下：

|             | 2024年 | 2023年 |
|-------------|-------|-------|
| 貼現率         |       |       |
| — 月薪員工公積金計劃 | 3.6%  | 3.0%  |
| — 日薪員工退休金計劃 | 3.5%  | 2.9%  |
| 未來薪金增幅      | 3.0%  | 4.0%  |

以下分析顯示若重要精算假設出現0.25個百分點變動，界定福利負債的(減少)/增加：

|        | 2024年                    |                          | 2023年                    |                          |
|--------|--------------------------|--------------------------|--------------------------|--------------------------|
|        | 增加0.25<br>個<br>百分點<br>千元 | 減少0.25<br>個<br>百分點<br>千元 | 增加0.25<br>個<br>百分點<br>千元 | 減少0.25<br>個<br>百分點<br>千元 |
| 貼現率    | (10,025)                 | 10,251                   | (13,577)                 | 13,908                   |
| 未來薪金增幅 | 9,071                    | (8,916)                  | 12,252                   | (12,027)                 |

上述敏感度分析假設精算假設的各項變動並無關連，因此分析並無考慮精算假設之間的相關性。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幣呈列)

### 22 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本公司已於2016年5月26日採納購股權計劃，授權本公司董事酌情邀請集團員工（包括集團任何公司之董事）以1元代價購入可認購本公司股份的購股權。本公司將在授出購股權時指定必須行使的期限。該期限從相關授出日期起計不得超過十年。本公司董事亦可在購股權行使期限內限制購股權的行使。每項購股權賦予持有人認購本公司一股普通股的權利，並以股份總額結算。

(a) 授出購股權的條款及條件如下：

|                | 票據數目<br>千 | 歸屬條件 | 購股權的合約期限 |
|----------------|-----------|------|----------|
| 授予董事的購股權：      |           |      |          |
| — 於2020年11月19日 | 6,075     | i    | 授出日期起五年  |
| — 於2023年3月31日  | 6,510     | iii  | 授出日期起五年  |
| 授予員工的購股權：      |           |      |          |
| — 於2020年11月19日 | 7,850     | ii   | 授出日期起五年  |
| — 於2023年3月31日  | 9,840     | iv   | 授出日期起五年  |
| 授出的購股權總數       | 30,275    |      |          |

所有購股權均逐步歸屬及行使，而可行使購股權的最高百分比分階段釐定如下：

歸屬條件(i):

|                | 佔已授出購股權百分比 |
|----------------|------------|
| 2021年11月19日或之後 | 50%        |
| 2022年11月19日或之後 | 100%       |

歸屬條件(ii):

|                | 佔已授出購股權百分比 |
|----------------|------------|
| 2021年11月19日或之後 | 30%        |
| 2022年11月19日或之後 | 60%        |
| 2023年11月19日或之後 | 100%       |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幣呈列)

### 22 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續)

#### (a) 授出購股權的條款及條件如下：(續)

歸屬條件(iii):

|               | 佔已授出購股權百分比 |
|---------------|------------|
| 2024年3月31日或之後 | 50%        |
| 2025年3月31日或之後 | 100%       |

歸屬條件(iv):

|               | 佔已授出購股權百分比 |
|---------------|------------|
| 2024年3月31日或之後 | 30%        |
| 2025年3月31日或之後 | 60%        |
| 2026年3月31日或之後 | 100%       |

#### (b) 購股權數目及加權平均行使價如下：

|        | 2024年       |            | 2023年       |            |
|--------|-------------|------------|-------------|------------|
|        | 加權平均<br>行使價 | 購股權數目<br>千 | 加權平均<br>行使價 | 購股權數目<br>千 |
| 年初尚未行使 | \$12.50     | 24,435     | \$15.32     | 10,425     |
| 年內授出   | –           | –          | \$10.60     | 15,970     |
| 年內取消   | \$11.93     | (2,490)    | \$12.04     | (1,960)    |
| 年內失效   | \$12.87     | (830)      | –           | –          |
| 年終尚未行使 | \$12.55     | 21,115     | \$12.50     | 24,435     |
| 年終可予行使 | \$13.62     | 13,658     | \$15.32     | 9,825      |

於2024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的購股權之加權平均行使價為12.55元(2023年為12.50元)，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為2.3年(2023年為3.3年)。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幣呈列)

### 22 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續)

#### (c) 購股權公平價值及假設

以授出購股權所換取的服務，其公平價值以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價值計量。授出的購股權的公平價值的估算根據二項式模型釐定。購股權的合約期限被用作此模型的一項輸入資料。提早行使的預期被納入二項式模型中。

授出的購股權之購股權公平價值及假設

|                           | 於2023年3月31日                | 於2020年11月19日        |
|---------------------------|----------------------------|---------------------|
| 於計量日期的公平價值                | <b>\$0.7897 - \$0.8511</b> | \$0.5681 - \$0.5819 |
| 於授出日期的股價                  | <b>\$10.60</b>             | \$15.32             |
| 行使價                       | <b>\$10.60</b>             | \$15.32             |
| 預期波幅                      | <b>15%</b>                 | 14%                 |
| 購股權期限(以二項式模型所採用的加權平均期限列示) | <b>5年</b>                  | 5年                  |
| 預期股息                      | <b>4.70%</b>               | 4.98%               |
| 無風險利率(參考香港外匯基金債券)         | <b>3.01%</b>               | 0.35%               |

預期波幅建基於歷史波幅(按購股權的加權平均剩餘期限計算)，並根據公開可得資料就未來波幅的任何預期變化進行調整。預期股息建基於歷史股息。主觀輸入假設的變化可能會對公平價值的估算產生重大影響。

購股權的授予包括服務條件。計量所得服務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價值時，並無考慮此一條件。購股權的授予不包括市場條件。

### 23 應收賬款

|                 | 2024年<br>千元    | 2023年<br>千元 |
|-----------------|----------------|-------------|
|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 <b>941,445</b> | 966,990     |
| 應收利息            | <b>57,394</b>  | 58,434      |
| 減：虧損撥備(附註23(b)) | <b>(360)</b>   | (360)       |
|                 | <b>998,479</b> | 1,025,064   |

所有應收賬款預期可於一年內收回。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幣呈列)

### 23 應收賬款(續)

#### (a) 賬齡分析

應收賬款包括經扣除虧損撥備後的應收貿易賬款，其於報告期終根據到期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         | 2024年<br>千元 | 2023年<br>千元 |
|---------|-------------|-------------|
| 即期      | 167,732     | 160,997     |
| 逾期少於一個月 | 15,473      | 69,151      |
| 逾期一至三個月 | 10,275      | 54,469      |
| 逾期三個月以上 | 251,193     | 177,269     |
|         | 444,673     | 461,886     |

根據財務報表附註33(a)所載的集團信貸政策，客戶一般享有30至90天的信貸期。因此，上文披露的所有未逾期結餘的賬齡由發票日起計均不超過三個月。

#### (b) 貿易應收賬款的虧損撥備

有關貿易應收賬款的虧損撥備乃採用撥備賬記錄，除非集團信納該金額的收回機會渺茫，在此情況下，虧損撥備直接從貿易應收賬款中撇銷(見附註1(n)(i))。

年內有關貿易應收賬款的虧損撥備賬沒有變動：

|                | 2024年<br>千元 | 2023年<br>千元 |
|----------------|-------------|-------------|
| 於1月1日及12月31日結餘 | 360         | 360         |

應收賬款的虧損撥備按所有預期現金短缺的現值(即根據合約應付集團的現金流與集團預期收到的現金流之間的差額)計量(見附註1(n)(i))。

### 24 銀行存款及現金

#### (a) 銀行存款及現金包括：

|                     | 2024年<br>千元 | 2023年<br>千元 |
|---------------------|-------------|-------------|
| 銀行存款及現金             | 42,560      | 197,365     |
| 銀行存款                | 1,887,394   | 1,457,929   |
|                     | 1,929,954   | 1,655,294   |
| 減：受限制銀行存款(附註24(b))  | (375,520)   | (447,551)   |
|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的銀行存款及現金  | 1,554,434   | 1,207,743   |
| 減：原本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銀行存款   | (915,703)   | (710,720)   |
| 於綜合現金流量表列賬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638,731     | 497,023     |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幣呈列)

### 24 銀行存款及現金 (續)

(b) 集團需按經修改後的「經修訂的考慮多方面因素做法」，將乘客回饋結餘 (附註5(d)) 及豁免隧道費基金結餘 (附註5(d)) 結存於指定銀行賬戶。於2024年12月31日，相關的受限制銀行存款分別為零元及375,520,000元 (2023年為零元及447,551,000元)。

(c) 除稅前盈利與來自經營業務的現金之調節：

|                             | 附註    | 2024年<br>千元      | 2023年<br>千元 |
|-----------------------------|-------|------------------|-------------|
| 除稅前盈利                       |       | <b>244,302</b>   | 431,116     |
| 為以下項目作出調整：                  |       |                  |             |
| 投資物業及發展中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變動         | 14    | <b>78,200</b>    | (287,380)   |
| 折舊                          | 5(d)  | <b>1,196,676</b> | 1,133,103   |
| 融資成本                        | 5(b)  | <b>98,343</b>    | 110,064     |
| 股權投資股息收入                    | 4     | <b>(81,541)</b>  | (91,454)    |
| 利息收入                        |       | <b>(86,724)</b>  | (113,389)   |
|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可劃轉) 計量之金融資產 |       |                  |             |
| 終止確認產生的虧損淨額                 | 4     | <b>3,098</b>     | 7           |
| 應佔聯營公司之盈利                   |       | <b>(637)</b>     | (31,138)    |
| 應佔合營公司之盈利                   |       | <b>(8,552)</b>   | (8,110)     |
| 出售其他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收益淨額           | 4     | <b>(4,162)</b>   | (3,606)     |
| 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 5(a)  | <b>3,454</b>     | 6,248       |
| 就出售其他物業、機器及設備收取政府撥款         |       | <b>(14,064)</b>  | (7,748)     |
| 其他金融資產預期信貸虧損                | 33(a) | <b>171,000</b>   | 260,000     |
| 匯兌差額                        |       | <b>4,641</b>     | (4,110)     |
|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盈利                |       | <b>1,604,034</b> | 1,393,603   |
| 營運資金變動：                     |       |                  |             |
| 僱員福利資產增加                    |       | <b>(12,926)</b>  | (18,088)    |
| 零件減少／(增加)                   |       | <b>3,559</b>     | (14,191)    |
| 應收賬款減少                      |       | <b>20,566</b>    | 3,045       |
| 按金及預付款增加                    |       | <b>(1,365)</b>   | (11,473)    |
|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減少)／增加           |       | <b>(80,961)</b>  | 67,108      |
| 或有事項準備金－保險增加／(減少)           |       | <b>3,792</b>     | (2,767)     |
| 長期服務金準備金增加                  |       | <b>4,132</b>     | 3,370       |
| 來自經營業務的現金                   |       | <b>1,540,831</b> | 1,420,607   |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幣呈列)

### 24 銀行存款及現金 (續)

#### (d) 來自融資活動的負債之調節

下表詳述集團來自融資活動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為其現金量於過去或未來在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中歸類為融資活動所產生現金流量的負債。

|                 | 銀行貸款<br>千元<br>(附註25) | 租賃負債<br>千元<br>(附註28) | 總額<br>千元    |
|-----------------|----------------------|----------------------|-------------|
| 於2024年1月1日結存    | 4,639,614            | 5,543                | 4,645,157   |
| 融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                      |                      |             |
| 新增銀行貸款的所得款項     | 2,950,000            | —                    | 2,950,000   |
| 償還銀行貸款          | (3,382,500)          | —                    | (3,382,500) |
| 已支付租賃租金的資本部分    | —                    | (4,312)              | (4,312)     |
| 已支付租賃租金的利息部分    | —                    | (317)                | (317)       |
| 來自融資現金流量的變動總額   | (432,500)            | (4,629)              | (437,129)   |
| 其他變動：           |                      |                      |             |
| 銀行貸款安排費用攤銷      | 3,819                | —                    | 3,819       |
| 年內訂立新租約的租賃負債增加  | —                    | 6,378                | 6,378       |
| 年內提早終止租約的租賃負債減少 | —                    | (213)                | (213)       |
| 利息支出(附註5(b))    | —                    | 317                  | 317         |
| 租賃修訂            | —                    | (94)                 | (94)        |
| 其他變動總額          | 3,819                | 6,388                | 10,207      |
| 於2024年12月31日結存  | 4,210,933            | 7,302                | 4,218,235   |

|                | 銀行貸款<br>千元<br>(附註25) | 租賃負債<br>千元<br>(附註28) | 總額<br>千元    |
|----------------|----------------------|----------------------|-------------|
| 於2023年1月1日結存   | 4,967,528            | 7,313                | 4,974,841   |
| 融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                      |                      |             |
| 新增銀行貸款的所得款項    | 6,185,000            | —                    | 6,185,000   |
| 償還銀行貸款         | (6,515,000)          | —                    | (6,515,000) |
| 已支付租賃租金的資本部分   | —                    | (2,584)              | (2,584)     |
| 已支付租賃租金的利息部分   | —                    | (290)                | (290)       |
| 來自融資現金流量的變動總額  | (330,000)            | (2,874)              | (332,874)   |
| 其他變動：          |                      |                      |             |
| 銀行貸款安排費用攤銷     | 2,086                | —                    | 2,086       |
| 年內訂立新租約的租賃負債增加 | —                    | 2,857                | 2,857       |
| 利息支出(附註5(b))   | —                    | 290                  | 290         |
| 租賃修訂           | —                    | (2,043)              | (2,043)     |
| 其他變動總額         | 2,086                | 1,104                | 3,190       |
| 於2023年12月31日結存 | 4,639,614            | 5,543                | 4,645,157   |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幣呈列)

### 24 銀行存款及現金 (續)

#### (e)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包含的租賃金額如下：

|           | 2024年<br>千元 | 2023年<br>千元 |
|-----------|-------------|-------------|
| 包含在經營現金流量 | 2,242       | 2,015       |
| 包含在融資現金流量 | 4,629       | 2,874       |
|           | 6,871       | 4,889       |

### 25 銀行貸款

於2024年12月31日，銀行貸款的還款期如下：

|             | 2024年<br>千元 | 2023年<br>千元 |
|-------------|-------------|-------------|
| 一年或以內到期或按通知 | 842,500     | 1,262,075   |
| 一年後但二年或以內   | 2,071,487   | 12,500      |
| 二年後但五年或以內   | 1,296,946   | 3,365,039   |
|             | 3,368,433   | 3,377,539   |
|             | 4,210,933   | 4,639,614   |

所有銀行貸款均為無抵押。

### 26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                    | 2024年<br>千元 | 2023年<br>千元 |
|--------------------|-------------|-------------|
| 應付貿易賬款             | 127,589     | 144,811     |
| 乘客回饋結餘 (附註5(d))    | -           | -           |
| 豁免隧道費基金結餘 (附註5(d)) | 353,784     | 420,764     |
| 應付保固金              | 51,814      | 72,946      |
| 預收按金、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 1,038,307   | 1,160,673   |
|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 4,922       | 4,922       |
|                    | 1,576,416   | 1,804,116   |

所有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預期可於一年內償還。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並且無固定結算期。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幣呈列)

### 26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續)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包括應付貿易賬款，其於報告期終根據到期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               | 2024年<br>千元 | 2023年<br>千元 |
|---------------|-------------|-------------|
| 一個月或以內到期或按通知  | 125,622     | 142,379     |
| 一個月後至三個月或以內到期 | 1,206       | 1,537       |
| 超過三個月到期       | 761         | 895         |
|               | 127,589     | 144,811     |

集團所獲的信貸期一般為30至90天。

### 27 或有事項準備金 — 保險

|            | 2024年<br>千元 | 2023年<br>千元 |
|------------|-------------|-------------|
| 於1月1日結存    | 234,278     | 237,045     |
| 於損益表扣除的準備金 | 78,304      | 66,148      |
| 本年度付款      | (74,512)    | (68,915)    |
| 於12月31日結存  | 238,070     | 234,278     |
| 代表：        |             |             |
| 流動部分       | 91,919      | 91,823      |
| 非流動部分      | 146,151     | 142,455     |
|            | 238,070     | 234,278     |

集團不時涉及與其運輸業務有關的訴訟及索償。或有事項準備金 — 保險乃集團每年撥出之金額，用以應付運輸業務於報告期終前發生事故而引致第三者索償所預計會產生之負債。

### 28 租賃負債

於2024年12月31日，租賃負債的還款期如下：

|           | 2024年<br>千元 | 2023年<br>千元 |
|-----------|-------------|-------------|
| 一年或以內     | 3,542       | 3,589       |
| 一年後但二年或以內 | 2,448       | 1,560       |
| 二年後但五年或以內 | 1,312       | 394         |
|           | 3,760       | 1,954       |
|           | 7,302       | 5,543       |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幣呈列)

#### 29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出之所得稅

(a)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之本期稅項代表以下各項：

|            | 2024年<br>千元 | 2023年<br>千元 |
|------------|-------------|-------------|
| 本年度香港利得稅準備 | 19,721      | 20,521      |
| 已付暫繳利得稅    | (16,394)    | (15,070)    |
| 應付本期稅項淨額   | 3,327       | 5,451       |
| 代表：        |             |             |
| 可收回本期稅項    | (836)       | (1,915)     |
| 應付本期稅項     | 4,163       | 7,366       |
| 應付本期稅項淨額   | 3,327       | 5,451       |

(b) 已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i)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集團遞延稅項負債／(資產) 各項目及年內之有關變動如下：

| 遞延稅項負債／<br>(資產) 源自：          | 高於有關<br>折舊之折<br>舊免稅額<br>千元 | 無形資產<br>千元 | 準備金<br>千元 | 稅務虧損<br>千元 | 僱員福利<br>資產<br>千元 | 其他<br>千元 | 總額<br>千元  |
|------------------------------|----------------------------|------------|-----------|------------|------------------|----------|-----------|
| 於2023年1月1日結存                 | 1,103,958                  | 14,511     | (40,575)  | (328,235)  | 254,263          | (5,560)  | 998,362   |
| 扣自／(計入) 損益表                  | 4,064                      | –          | (2,846)   | (173)      | 2,985            | (84)     | 3,946     |
| (計入)／扣自儲備                    | –                          | –          | (2,525)   | –          | 8,282            | –        | 5,757     |
| 於2023年12月31日及<br>2024年1月1日結存 | 1,108,022                  | 14,511     | (45,946)  | (328,408)  | 265,530          | (5,644)  | 1,008,065 |
| (計入)／扣自損益表                   | (48,405)                   | –          | 9,940     | 73,195     | 2,132            | 316      | 37,178    |
| (計入)／扣自儲備                    | –                          | –          | (2,093)   | –          | 22,037           | –        | 19,944    |
| 於2024年12月31日結存               | 1,059,617                  | 14,511     | (38,099)  | (255,213)  | 289,699          | (5,328)  | 1,065,187 |

(ii)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金額：

|          | 2024年<br>千元 | 2023年<br>千元 |
|----------|-------------|-------------|
| 遞延稅項資產淨額 | (763)       | (2,028)     |
| 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 1,065,950   | 1,010,093   |
|          | 1,065,187   | 1,008,065   |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幣呈列)

### 29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出之所得稅(續)

#### (c) 未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

依據附註1(y)所載的會計政策，就有關之稅務司法權區及就有關實體而言，未來不大可能出現可使用稅務虧損之應課稅溢利，故集團並無確認有關累計稅務虧損143,273,000元(2023年為136,079,000元)之遞延稅項資產23,640,000元(2023年為22,453,000元)。根據現行稅例，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稅務虧損並無應用限期。

### 30 長期服務金準備金

根據香港《僱傭條例》，在若干情況下，連續僱用至少五年的香港員工有資格享有長期服務金。這些情況包括員工因非嚴重失職或冗餘而被解僱、員工在65歲或以上辭職，或僱傭合同為固定期限合同，到期後未經續約。長期服務金的支付金額根據員工的最後工資(上限為22,500元)和服務年數來確定，減去由集團對強積金計劃或《職業退休計劃條例》計劃的強制性供款所產生之任何累計權益，每位員工的總上限為390,000元。目前，集團沒有任何獨立的資金安排來履行其長期服務金的義務。

於2022年6月，香港特區政府刊憲《2022年僱傭及退休計劃法例(抵銷安排)(修訂)條例》(「修訂條例」)，該修訂最終將取消僱主根據強積金計劃下之強制性供款來減少對香港員工支付的長期服務金的法定權利。政府隨後宣布，修訂條例將從過渡日期2025年5月1日開始生效。於2024年11月，政府承諾實施一項為期25年的計劃，以提供有關轉制後部分長期服務金的僱員成本資助。

在取消對沖機制生效後，僱主將不能再使用從其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供款中所產生之任何累計權益(無論是在過渡日期之前、當日或之後進行的供款)來減少從過渡日期起員工的長期服務金。然而，如果員工的僱傭於過渡日期之前開始，僱主可以繼續使用上述累計權益來減少員工在過渡日期之前的服務的長期服務金。此外，關於過渡日期之前的服務，長期服務金將根據員工在過渡日期前的月薪和該日期之前的服務年數進行計算。

集團對取消對沖機制的處理已於附註1(x)(ii)中披露。

集團已評估修訂條例對參與集團《職業退休計劃條例》計劃的員工的長期服務金負債沒有重大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幣呈列)

30 長期服務金準備金 (續)

長期服務金準備金的現值及其變動如下：

|                     | 2024年<br>千元 | 2023年<br>千元 |
|---------------------|-------------|-------------|
| 於1月1日結存             | 80,492      | 61,821      |
| 本年度付款               | (7,411)     | (6,438)     |
|                     | 73,081      | 55,383      |
| 由人口模式假設的變動產生的精算虧損   | 52          | –           |
| 由金融假設變動產生的精算虧損      | 8,040       | 2,738       |
| 由經驗調整產生的精算虧損        | 4,592       | 12,563      |
| 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總金額       | 12,684      | 15,301      |
| 本期服務成本              | 9,205       | 7,698       |
| 利息成本                | 2,338       | 2,110       |
| 於損益表確認的總金額 (附註5(a)) | 11,543      | 9,808       |
| 於12月31日結存           | 97,308      | 80,492      |

界定福利負債的加權平均年期為7.3年 (2023年為7.0年)。

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之金額如下：

|                | 2024年<br>千元 | 2023年<br>千元 |
|----------------|-------------|-------------|
| 員工成本           | 11,543      | 9,808       |
| 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精算虧損 | 12,684      | 15,301      |

重要精算假設及敏感度分析如下：

|      | 2024年 | 2023年 |
|------|-------|-------|
| 貼現率  | 3.6%  | 3.2%  |
| 薪金增幅 | 3.0%  | 4.0%  |

以下分析顯示若重要精算假設出現0.5個百分點變動，長期服務金準備金的 (減少) / 增加：

|        | 2024年               |                     | 2023年               |                     |
|--------|---------------------|---------------------|---------------------|---------------------|
|        | 增加0.5個<br>百分點<br>千元 | 減少0.5個<br>百分點<br>千元 | 增加0.5個<br>百分點<br>千元 | 減少0.5個<br>百分點<br>千元 |
| 貼現率    | (3,391)             | 3,618               | (2,738)             | 2,919               |
| 未來薪金增幅 | (3,773)             | 3,809               | (3,434)             | 3,593               |

上述敏感度分析假設精算假設的各項變動並無關連，因此分析並無考慮精算假設之間的相關性。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幣呈列)

### 31 股本及儲備金

#### (a) 權益組成部分變動

集團綜合權益各組成部分的期初與期終結餘之間的調節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本公司權益個別組成部分的年初與年終之間的變動詳情列報如下：

|                | 附註    | 股本<br>千元 | 股份溢價<br>千元 | 資本儲備<br>千元 | 繳納盈餘<br>千元 | 保留盈利<br>千元 | 權益總額<br>千元 |
|----------------|-------|----------|------------|------------|------------|------------|------------|
| 於2023年1月1日結存   |       | 474,940  | 1,318,669  | 5,676      | 1,300,000  | 1,000,337  | 4,099,622  |
| 2023年之股權變動     |       |          |            |            |            |            |            |
| 以股代息發行股份－2022年 |       |          |            |            |            |            |            |
| 末期股息           | 31(b) | 11,975   | 106,692    | —          | —          | —          | 118,667    |
| 以股代息發行股份－2023年 |       |          |            |            |            |            |            |
| 中期股息           | 31(b) | 7,428    | 66,932     | —          | —          | —          | 74,360     |
| 沒收購股權          |       | —        | —          | (255)      | —          | 255        | —          |
| 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 5(a)  | —        | —          | 6,248      | —          | —          | 6,248      |
| 批准上年度的股息       | 11(b) | —        | —          | —          | —          | (237,470)  | (237,470)  |
| 已宣布本年度的股息      | 11(a) | —        | —          | —          | —          | (146,074)  | (146,074)  |
| 本年度盈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 —          | 383,001    | 383,001    |
| 於2023年12月31日結存 |       | 494,343  | 1,492,293  | 11,669     | 1,300,000  | 1,000,049  | 4,298,354  |

|                | 附註    | 股本<br>千元 | 股份溢價<br>千元 | 資本儲備<br>千元 | 繳納盈餘<br>千元 | 保留盈利<br>千元 | 權益總額<br>千元 |
|----------------|-------|----------|------------|------------|------------|------------|------------|
| 於2024年1月1日結存   |       | 494,343  | 1,492,293  | 11,669     | 1,300,000  | 1,000,049  | 4,298,354  |
| 2024年之股權變動     |       |          |            |            |            |            |            |
| 以股代息發行股份－2023年 |       |          |            |            |            |            |            |
| 末期股息           | 31(b) | 14,558   | 116,321    | —          | —          | —          | 130,879    |
| 沒收購股權          |       | —        | —          | (1,150)    | —          | 1,150      | —          |
| 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 5(a)  | —        | —          | 3,454      | —          | —          | 3,454      |
| 批准上年度的股息       | 11(b) | —        | —          | —          | —          | (247,172)  | (247,172)  |
| 本年度盈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 —          | 246,000    | 246,000    |
| 於2024年12月31日結存 |       | 508,901  | 1,608,614  | 13,973     | 1,300,000  | 1,000,027  | 4,431,515  |

本公司於2024年12月31日可供分派予股東的儲備金為2,300,027,000元（2023年為2,300,049,000元）。董事會於報告期終後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0.50元（2023年為每股0.50元），金額為254,451,000元（2023年為247,172,000元）。建議派發的末期股息並未於報告期終確認為負債。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幣呈列)

### 31 股本及儲備金 (續)

#### (b) 股本

法定及已發行股本

|                    | 2024年       |         | 2023年       |         |
|--------------------|-------------|---------|-------------|---------|
|                    | 股數          | 千元      | 股數          | 千元      |
| 法定：                |             |         |             |         |
| 每股面值1元之普通股         | 600,000,000 | 600,000 | 600,000,000 | 600,000 |
| 每股面值1元之普通股，已發行及繳足： |             |         |             |         |
| 於1月1日結餘            | 494,343,118 | 494,343 | 474,940,075 | 474,940 |
| 以股代息發行股份－2022年末期股息 | –           | –       | 11,974,451  | 11,975  |
| 以股代息發行股份－2023年中期股息 | –           | –       | 7,428,592   | 7,428   |
| 以股代息發行股份－2023年末期股息 | 14,558,307  | 14,558  | –           | –       |
| 於12月31日結餘          | 508,901,425 | 508,901 | 494,343,118 | 494,343 |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本公司不時宣布之股息，並可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按每股一票的比例投票。所有普通股於本公司剩餘資產中所享有的權益均等。

#### (c) 儲備金的性質及目的

##### (i) 股份溢價

股份溢價賬的應用受本公司細則及百慕達1981年《公司法案》規管。

##### (ii)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包括根據附註1(x)(iii)中就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所採用的會計政策所確認的授予本公司若干董事及集團若干員工的未行使購股權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價值部分。

##### (iii) 兌換儲備

兌換儲備包括所有因換算香港境外實體的財務報表而產生的匯兌差額，並根據附註1(w)所述的會計政策處理。

##### (iv) 公平價值儲備 (可劃轉)

公平價值儲備 (可劃轉) 包括於報告期終持有的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可劃轉) 計量之金融資產投資的公平價值累計變動淨額 (見附註1(g)(i))。

##### (v) 公平價值儲備 (不可劃轉)

公平價值儲備 (不可劃轉) 包括於報告期終持有的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指定為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的公平價值累計變動淨額 (見附註1(g)(ii))。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幣呈列)

### 31 股本及儲備金 (續)

#### (d) 資本管理

集團管理資本的主要目標是保障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令集團可以合理成本取得融資，因而能夠繼續為股東帶來回報及為其他持份者帶來利益。

集團積極及定期檢討及管理其資本架構，以求在較高借貸水平所可能帶來的較高股東回報，及穩健的資金狀況所帶來的優勢及保障之間取得平衡。集團同時因應經濟環境的轉變調整資本架構。

集團以經調整債務淨額與資本比率的水平來監察資本架構。基於此，集團將經調整債務淨額界定為綜合財務狀況表內銀行存款及現金和受限制銀行存款減帶息貸款及借款和租賃負債。資本包括權益的所有組成部分。

集團於2024年和2023年12月31日的經調整債務淨額與資本比率如下：

|             | 附註    | 2024年<br>千元 | 2023年<br>千元 |
|-------------|-------|-------------|-------------|
| 流動負債：       |       |             |             |
| 銀行貸款        | 25    | 842,500     | 1,262,075   |
| 租賃負債        | 28    | 3,542       | 3,589       |
| 非流動負債：      |       |             |             |
| 銀行貸款        | 25    | 3,368,433   | 3,377,539   |
| 租賃負債        | 28    | 3,760       | 1,954       |
| 負債總額        |       | 4,218,235   | 4,645,157   |
| 減：銀行存款及現金   | 24(a) | (1,554,434) | (1,207,743) |
| 受限制銀行存款     | 24(a) | (375,520)   | (447,551)   |
| 經調整債務淨額     |       | 2,288,281   | 2,989,863   |
| 資本          |       | 16,709,332  | 16,405,587  |
| 經調整淨債務與資本比率 |       | 13.7%       | 18.2%       |

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並無受外在的資本規定所限制。

### 32 承擔

(i) 於2024年12月31日，集團並未在財務報表內撥備以下有關購買其他物業、機器及設備的資本承擔：

|        | 2024年<br>千元 | 2023年<br>千元 |
|--------|-------------|-------------|
| 已簽訂合約者 | 139,539     | 305,639     |

(ii) 於2024年12月31日，集團並未就與合營業務有關的發展中投資物業在財務報表內撥備以下應佔之資本承擔：

|        | 2024年<br>千元 | 2023年<br>千元 |
|--------|-------------|-------------|
| 已簽訂合約者 | 32,324      | 37,585      |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幣呈列)

### 33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

集團在正常營運過程中面對信貸、流動資金、利率、貨幣和燃油價格風險。

集團面對的這些風險以及用以控制此等風險的金融風險管理政策和措施，均載述如下。

#### (a)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其合約責任導致集團出現財務虧損的風險。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及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可劃轉)計量之金融資產投資。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方面，集團對需要超越某一水平信貸額的主要客戶作出信貸評估。該等評估集中於客戶過往的還款記錄及其還款能力，並考慮客戶以及客戶業務所在地的經濟環境等特定資料。集團的非專營運輸業務及媒體銷售業務的客戶一般享有30至90天的信貸期。預期所有計入流動資產的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均可於一年內收回。由於該等客戶的財務實力和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均為短期，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被認為不重大。

集團銀行存款及現金的信貸風險有限，因為交易對手均為集團認為信貸風險較低的銀行。

集團對於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可劃轉)計量之金融資產投資的預期信貸虧損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量，除非自首次確認起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顯著增加，在此情況下虧損撥備按等同於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

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方式的主要假設是違約機率，範圍由0.1%至100%(2023年為0.1%至100%)，以及違約的損失率，範圍由62.4%至92.1%(2023年為25.2%至62.3%)。

年內有關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可劃轉)計量之金融資產投資的預期信貸虧損變動如下：

|                          | 12個月預期<br>信貸虧損<br>千元 | 整個存續期<br>預期信貸虧損<br>千元 | 總額<br>千元 |
|--------------------------|----------------------|-----------------------|----------|
| 於2023年1月1日結存             | 2,200                | 89,800                | 92,000   |
| 年內確認預期信貸虧損               | —                    | 260,000               | 260,000  |
|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結存 | 2,200                | 349,800               | 352,000  |
| 年內確認預期信貸虧損               | —                    | 171,000               | 171,000  |
| 於2024年12月31日結存           | 2,200                | 520,800               | 523,000  |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可劃轉)計量之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上限為4.49億元(2023年為8.70億元)。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幣呈列)

### 33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續)

#### (a) 信貸風險(續)

為了盡量減少信貸風險，集團定期檢討逾期未付金額並採取跟進行動。集團定期編製賬齡分析以密切監察此等應收款項，以盡量減少與此等應收款項有關的信貸風險。

由於客戶數目眾多，集團的信貸風險並非高度集中。綜合財務狀況表上每項金融資產的賬面值於扣除任何虧損撥備後，代表集團所承受的信貸風險上限，當中未考慮持有的任何抵押品。集團不會向第三者提供使其承受信貸風險的擔保。

集團來自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可劃轉)計量之金融資產投資和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的信貸風險，其具體資料分別於附註20及23作進一步披露。

#### (b) 流動資金風險

集團密切監察其流動資金和財政資源，以確保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使來自經營業務的現金收入，連同尚未動用的已承諾銀行備用信貸，足以應付償還貸款、日常營運、資本性支出，以及擴展業務的資金需要。集團的主要營運公司均自行安排融資以滿足其特定的需求，而其他附屬公司的資金來源主要是由本公司的資本提供。集團不時檢討其財務策略，目的是作出具有成本效益的融資安排，切合各附屬公司獨特的經營環境。

下表載列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於報告期終之剩餘合約年期，乃按合約無貼現現金流量(包括利用在報告期終適用的利率計算之利息付款)以及集團可被要求付款之最早日期計算：

#### 非衍生金融負債

|               | 2024年             |                         |                         |           |                           | 2023年             |                         |                         |           |                           |
|---------------|-------------------|-------------------------|-------------------------|-----------|---------------------------|-------------------|-------------------------|-------------------------|-----------|---------------------------|
|               | 合約無貼現現金流量         |                         |                         |           |                           | 合約無貼現現金流量         |                         |                         |           |                           |
|               | 1年內或<br>按通知<br>千元 | 1年以上<br>但不足<br>2年<br>千元 | 2年以上<br>但不足<br>5年<br>千元 | 總額<br>千元  | 於12月<br>31日的<br>賬面值<br>千元 | 1年內或<br>按通知<br>千元 | 1年以上<br>但不足<br>2年<br>千元 | 2年以上<br>但不足<br>5年<br>千元 | 總額<br>千元  | 於12月<br>31日的<br>賬面值<br>千元 |
| 銀行貸款租賃<br>負債  | 1,017,833         | 2,207,560               | 1,373,876               | 4,599,269 | 4,210,933                 | 1,509,834         | 232,767                 | 3,623,804               | 5,366,405 | 4,639,614                 |
| 應付賬款及<br>應計費用 | 3,836             | 2,580                   | 1,339                   | 7,755     | 7,302                     | 3,790             | 1,622                   | 401                     | 5,813     | 5,543                     |
| 銀行貸款租賃<br>負債  | 1,576,416         | -                       | -                       | 1,576,416 | 1,576,416                 | 1,804,115         | -                       | -                       | 1,804,115 | 1,804,115                 |
|               | 2,598,085         | 2,210,140               | 1,375,215               | 6,183,440 | 5,794,651                 | 3,317,739         | 234,389                 | 3,624,205               | 7,176,333 | 6,449,272                 |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幣呈列)

### 33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續)

#### (c)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或未來現金流將因為市場利率變動而出現波動的風險。集團的政策是密切監察市場情況，以制訂適當的策略降低利率風險。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集團的所有借貸均為港元，並按浮動利率計算利息。集團按最新的市場情況，定期檢討利率風險管理策略。

##### (i) 利率概況

下表詳列於報告期終集團帶息資產及負債的利率概況

|                                 | 2024年      |                  | 2023年      |                  |
|---------------------------------|------------|------------------|------------|------------------|
|                                 | 實際年利率<br>% | 金額<br>千元         | 實際年利率<br>% | 金額<br>千元         |
| <b>定息資產：</b>                    |            |                  |            |                  |
| 銀行存款                            | 5.0        | 1,887,394        | 5.5        | 1,457,929        |
|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br>(可劃轉)計量之金融資產投資 | 5.2        | 407,468          | 4.6        | 627,464          |
|                                 |            | <b>2,294,862</b> |            | <b>2,085,393</b> |
| <b>定息負債：</b>                    |            |                  |            |                  |
| 租賃負債                            | 5.3        | (7,302)          | 5.5        | (5,543)          |
| <b>浮息負債：</b>                    |            |                  |            |                  |
| 銀行貸款                            | 5.2        | (4,210,933)      | 6.5        | (4,639,614)      |

##### (ii) 敏感度分析

於2024年12月31日，在其他所有變數維持不變的情況下，估計若利率全面上升／下調100點子，集團之除稅後盈利及保留盈利將相應減少／增加約12,162,000元(2023年為13,736,000元)。綜合權益的其他組成部分將因上述利率的上升／下調幅度而相應減少／增加約12,162,000元(2023年為13,736,000元)。

以上的敏感度分析列出在假設利率變動已於報告期終發生，並被用於重新計量集團於報告期終持有而承受公平價值利率風險的金融工具，集團除稅後盈利(及保留盈利)及綜合權益的其他組成部分將即時出現之變動。至於集團於報告期終持有的浮息非衍生工具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集團除稅後盈利(及保留盈利)所受影響，乃按該等利率變動對年度化利息支出或收入的影響估計。分析按與2023年所用的相同基準進行。

#### (d) 貨幣風險

集團的貨幣風險主要來自以有關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向海外購買新巴士及汽車零件、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可劃轉)計量之金融資產投資及銀行存款。此等風險之主要來源為英鎊及美元。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幣呈列)

### 33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續)

#### (d) 貨幣風險(續)

##### (i) 外匯風險

下表列出集團於報告期終因確認以各有關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算的資產或負債所產生之外匯風險。為配合呈報要求，集團承受的風險金額均以港幣列示，並以報告期終的現貨匯價進行兌換，其中不包括將香港境外業務之財務報表換算成集團呈報貨幣所產生的差額。

|                    | 外匯風險(以港幣呈列) |           |           |           |
|--------------------|-------------|-----------|-----------|-----------|
|                    | 2024年       |           | 2023年     |           |
|                    | 英鎊<br>千元    | 美元<br>千元  | 英鎊<br>千元  | 美元<br>千元  |
| 銀行存款及現金            | 1,702       | 863,262   | 3,162     | 605,844   |
|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 (72,581)    | (163)     | (103,633) | (859)     |
|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可劃轉) |             |           |           |           |
| 計量之金融資產投資          | -           | 407,468   | -         | 597,355   |
| 已確認資產及負債產生的總風險     | (70,879)    | 1,270,567 | (100,471) | 1,202,340 |

##### (ii) 敏感度分析

下表列出在報告期終對集團有重大影響的外匯匯率出現變化時，在假設其他風險變數維持不變的情況下，集團之除稅後盈利(及保留盈利)及綜合權益的其他組成部分將會產生的即時變動。就此而言，集團假設港幣與美元之聯繫匯率將不會受美元兌其他貨幣之幣值變動的重大影響。

|    | 2024年               |                  | 2023年               |                  |
|----|---------------------|------------------|---------------------|------------------|
|    | 對除稅後盈利及保留盈利及綜合權益的影響 |                  | 對除稅後盈利及保留盈利及綜合權益的影響 |                  |
|    | 外匯匯率的上升／(下跌)        | 增加／(減少)千元        | 外匯匯率的上升／(下跌)        | 增加／(減少)千元        |
| 英鎊 | 6%<br>(6)%          | (3,534)<br>3,534 | 6%<br>(6)%          | (5,002)<br>5,002 |

上述敏感度分析的結果代表集團實體按各自的功能貨幣計量之除稅後盈利及權益所即時受到的影響總和，並為配合呈報要求而按報告期終當時的匯率換算為港幣。

敏感度分析乃假設匯率變動已用於重新計量集團於報告期終持有的金融工具之貨幣風險。此分析不包括將香港境外業務之財務報表換算成集團之呈報貨幣而產生之差額。該分析按與2023年所用的相同基準進行。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幣呈列)

### 33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續)

#### (e) 燃油價格風險

集團的政策是密切監察燃油價格變動。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集團並無簽訂任何燃油價格掉期合約。

#### (f) 公平價值計量

##### (i) 以公平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 公平價值層級

下表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價值計量」所界定的三個公平價值層級，列出集團金融工具於報告期末按經常性基準計量之公平價值。在公平價值計量中分類的層級乃參考估值技術所用的輸入數據的可觀察性及重要性來釐定。詳情如下：

- 第一層級估值：

僅採用第一層級數據，即相同資產或負債於計量日於活躍市場上的報價(不作調整)來計算公平價值
- 第二層級估值：

採用第二層級數據，即未能符合第一層級的可觀察數據，且不採用重大不可觀察數據來計算公平價值。不可觀察數據為無法獲得市場資料的數據
- 第三層級估值：

採用重大不可觀察數據來計量公平價值

|                    | 2024年         |            |            |            | 2023年         |            |            |            |
|--------------------|---------------|------------|------------|------------|---------------|------------|------------|------------|
|                    | 公平價值計量分類為以下層級 |            |            |            | 公平價值計量分類為以下層級 |            |            |            |
|                    | 公平價值<br>千元    | 第一層級<br>千元 | 第二層級<br>千元 | 第三層級<br>千元 | 公平價值<br>千元    | 第一層級<br>千元 | 第二層級<br>千元 | 第三層級<br>千元 |
| 經常性公平價值計量          |               |            |            |            |               |            |            |            |
| 資產：                |               |            |            |            |               |            |            |            |
|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可劃轉) |               |            |            |            |               |            |            |            |
| 計量之金融資產投資          | 407,468       | 407,468    | -          | -          | 627,464       | 627,464    | -          | -          |
|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表的其他金融資產  | 5,868         | 5,868      | -          | -          | 5,199         | 5,199      | -          | -          |
| 非上市股權投資            | 998,075       | -          | -          | 998,075    | 1,033,669     | -          | -          | 1,033,669  |
| 衍生金融工具－其他遠期外匯合約    | 54            | -          | 54         | -          | 156           | -          | 156        | -          |
| 負債：                |               |            |            |            |               |            |            |            |
| 衍生金融工具－其他遠期外匯合約    | -             | -          | -          | -          | (1)           | -          | (1)        | -          |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第一與第二層級之間並無轉撥，而第三層級亦無轉入或轉出。集團的政策是於報告期結束時確認公平價值層級之間於期內出現的轉撥。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幣呈列)

### 33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續)

#### (f) 公平價值計量(續)

##### (ii) 第二層級公平價值計量採用的估值技術及數據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第二層級遠期外匯合約之公平價值，是以金融機構的市場報價釐定。

##### (iii) 第三層級公平價值計量相關資料

|         | 估值方法     |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 百分比                |
|---------|----------|------------|--------------------|
| 非上市股權工具 | 市場可比較的公司 | 缺乏市場流通性的折讓 | 35%<br>(2023: 35%) |

非上市股權證券的公平價值是使用可比較公司的市場法釐定，並就缺乏市場流通性的折讓作出調整。公平價值計量與缺乏市場流通性的折讓有負相關性。於2024年12月31日，在其他所有變數維持不變的情況下，估計若缺乏市場流通性的折讓下降／上升5%，集團之其他全面收益將相應增加／減少76,775,000元(2023年為79,513,000元)。

年內第三層級公平價值計量的結餘變動如下：

|                           | 2024年<br>千元 | 2023年<br>千元 |
|---------------------------|-------------|-------------|
| 非上市股權證券：                  |             |             |
| 於1月1日                     | 1,033,669   | 1,017,187   |
| 於年內在其它全面收益中確認的公平價值(虧損)／收益 | (35,594)    | 16,482      |
| 於12月31日                   | 998,075     | 1,033,669   |

本集團就策略目的而持有的非上市股權證券因重新計量而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的公平價值儲備(不可劃轉)內確認。

##### (iv) 以公平價值以外方式列賬的金融工具公平價值

所有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工具均按與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的公平價值相若的金額列賬。

### 34 或有負債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就若干全資附屬公司獲得的銀行貸款向銀行提供擔保。

於報告期終，董事並不認為本公司可能因此等擔保安排而遭受索償。本公司於報告期終根據所作擔保而承受的最高負債額是獲得擔保的附屬公司已提取的信貸金額，即2,607,500,000元(2023年為2,890,000,000元)。

本公司並無就擔保確認任何遞延收入，因為擔保的公平價值無法可靠地計量，而且沒有交易價格。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幣呈列)

## 35 與有關連人士的重大交易

除本綜合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披露之交易及結餘外，集團還與有關連人士進行以下重大交易：

## (a) 與有關連公司的交易

| 交易性質                | 附註         | (支出)／收益          |             |
|---------------------|------------|------------------|-------------|
|                     |            | 2024年<br>千元      | 2023年<br>千元 |
| 巴士服務收費              | (i) 及 (ii) | <b>41,081</b>    | 43,914      |
| 已付保險費               | (iii)      | <b>(100,568)</b> | (93,279)    |
| 物業管理服務的已付及應計費用      | (iv)       | <b>(909)</b>     | (887)       |
| 物業經理酬金及其他費用的已付及應計費用 | (v) 及 (vi) | <b>(16,331)</b>  | (15,182)    |
| 租賃管理服務的已付及應計費用      | (vii)      | <b>(2,048)</b>   | (3,051)     |
| 清潔服務的已付及應計費用        | (viii)     | <b>(13,927)</b>  | (3,482)     |

附註：

- (i) 年內，集團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新鴻基地產發展有限公司（「新鴻基地產」）的若干附屬公司提供巴士服務（「穿梭巴士服務合約」），有關詳情已在本公司於2022年8月5日的公告中作出披露。穿梭巴士服務合約的已收及應收款項為6,700,000元（2023年為5,370,000元）。於2024年12月31日，集團應收這些公司的餘額為1,355,000元（2023年為1,134,000元）。於2023年，集團亦向新鴻基地產的若干附屬公司提供巴士服務（「其他穿梭巴士服務合約」）。2023年其他穿梭巴士服務合約的已收及應收款項為4,454,000元。
- (ii) 集團亦為由新鴻基地產附屬公司及其若干成員（「新鴻基地產集團」）管理的若干住宅項目的居民提供巴士服務，而新鴻基地產集團以代理人身份收取服務費（「巴士服務安排」）。集團就這些巴士服務安排已收及應收的款項為34,381,000元（2023年為34,090,000元）。於2024年12月31日，集團應收這些公司的餘額為8,995,000元（2023年為8,571,000元）。
- (iii) 於2022年，集團與新鴻基地產附屬公司新鴻基地產保險有限公司（「新鴻基地產保險」）訂立合約，由2023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期間（「2023/24年保險安排」）為集團提供各類保險服務。年內，按2023/24年保險安排已付及應付款項為100,568,000元（2023年為93,279,000元）。於2024年12月31日，集團按上述合約並無未償還應付餘額（2023年為無）。
- (iv) 於2007年7月3日，Lai Chi Kok Properties Investment Limited、新鴻基地產附屬公司帝譽服務有限公司（「帝譽」）及曼克頓山住宅單位首名承讓人簽訂公契（「公契」），據此三方同意帝譽擔任曼克頓山的管理人。年內，集團按公契已付及應付的款項為909,000元（2023年為887,000元）。於2024年12月31日，集團按此合約的應付餘額為122,000元（2023年為93,000元）。
- (v) 於2022年12月29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KT Real Estate Limited（「KTRE」）及新鴻基地產的附屬公司Turbo Result Limited（「TRL」）與新鴻基地產附屬公司啟勝管理服務有限公司（「KSMS」）訂立了一份物業管理協議，據此KSMS獲委任為The Millennity中辦公／零售處所單位的物業經理。此物業管理協議下的物業經理酬金及其他費用的已付及應付款項為5,620,000元（2023年為4,396,000元）。於2024年12月31日，集團按此合約的應付餘額為1,328,000元（2022年為4,396,000元）。
- (vi) KSMS也代表KTRE及TRL產生有關維修及改善The Millennity的其他管理費用，而KSMS以代理人身份代表其他獨立供應商／承辦商就其工作收取費用和付款（「管理安排」）。集團就這些管理安排已付及應付的款項為10,711,000元（2023年為10,786,000元）。於2024年12月31日，集團應付餘額為2,319,000元（2023年為10,786,000元）。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幣呈列)

### 35 與有關連人士的重大交易 (續)

#### (a) 與有關連公司的交易 (續)

附註：(續)

- (vii) 於2022年12月29日，KTRE及TRL與新鴻基地產附屬公司新鴻基地產(銷售及租賃)代理有限公司(「SHKRE(SL)」)訂立了一份辦公處所租賃管理協議及零售處所租賃管理協議(統稱「租賃協議」)，據此SHKRE(SL)獲委任為The Millennity中辦公及零售處所單位及泊車位的獨家市場推廣及租賃代理及管理人。此租賃協議下的租賃管理費用及其他費用的已付及應付款項為2,048,000元(2023年為3,051,000元)。於2024年12月31日，集團按上述合約的應付餘額為652,000元(2023年為383,000元)。
- (viii) 於2023年9月28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九巴」)與新鴻基地產附屬公司力新清潔有限公司(「力新」)訂立了一份協議(「清潔服務協議」)，據此力新同意提供清潔服務予指定服務地點，包括辦公處、辦公室及車廠。此清潔服務協議的已付及應付款項為13,927,000元(2023年為3,481,872元)。於2024年12月31日，集團按此合約的應付餘額為6,209,000元(2023年為3,481,872元)。
- (ix) 於2010年4月26日，KTRE及TRL與新鴻基地產代理有限公司(「SHKRE」)訂立協議，據此KTRE及TRL同意委任SHKRE為項目經理，以管理、監督及控制申請位於香港九龍觀塘巧明街98號觀塘內地段第240號的一幅工業用地的規劃許可、交還及重新批出，以及建築工程。
- 項目管理服務應付費用相等於以下兩者中較高者的金額：(1)20,000,000元；及(2)(a)項目成本的1%及(b)25,000,000元兩者中之較低者。契約修訂服務應付費用為以下兩者中之較低者：(1)根據獲批准的契約修訂所准許的最高樓面總面積，按每平方米3.2元計算；及(2)3,840,000元。於2024年12月31日，集團按上述合約並無未償還應付餘額(2023年無)。
- (x) 於2018年12月20日，KTRE、TRL及怡輝建築有限公司(「怡輝」)(新鴻基地產附屬公司)訂立建築合約(「建築合約」)，KTRE及TRL已聘請怡輝進行及完成涉及觀塘內地段第240號興建商業大廈(「The Millennity」)的建築工程。KTRE及TRL須以平等份額向怡輝支付合約總額4,436,057,000元(即各自2,218,028,500元)，惟可根據建築合約作出調整。於2024年12月31日，此合約下的應付餘額為62,506,000元(2023年為174,283,000元)。
- (xi) 於2023年5月25日，九巴作為買方與賣方新鴻基地產的附屬公司數碼通電訊有限公司(「數碼通電訊」)訂立合約，據此九巴同意購買，數碼通同意供應人流統計系統(「PCS」)和Wi-Fi系統所需的硬件、軟件和文件，並提供一套全方位的解決方案，包括PCS的設計、管理、實施、安裝、保養、培訓和售後支援。該購買合約的總價為46,316,210元，包括所有PCS裝置和Wi-Fi系統裝置的初始購買價格，以及截至2025年10月31日的後續維修費用。於2024年12月31日，集團按此合約的應付餘額為11,889,000元(2023年為11,889,000元)。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幣呈列)

### 35 與有關連人士的重大交易 (續)

#### (b)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是指於附註7中披露的付予本公司董事之金額。

#### (c) 與關連交易有關之上市規則的適用範圍

文附註35(a)(i)所述與有關連人士的交易，按上市規則第14A章界定為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本公司就巴士服務合約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相關匯報規定，包括在本年報第124至127頁「財務回顧」之「持續關連交易」部分予以披露。

上述附註35(a)(ii)及35(a)(vi)所述與有關連人士的交易（其中向相關的新鴻基地產集團公司及KSMS擔任代理人所收取巴士服務費及其他管理費用），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的定義不屬於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上文附註35(a)(iii)、35(a)(v)、35(a)(vii)及35(a)(viii)所述與有關連人士的交易，按上市規則第14A章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相關匯報規定，包括在本年報第124至127頁「財務回顧」之「持續關連交易」部分予以披露。

上文附註35(a)(iv)所述與有關連人士的交易，按上市規則第14A章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然而，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3(1)條，該等交易將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之股東批准、年度審核及所有披露規定。

上文附註35(a)(ix)、35(a)(x)及35(a)(xi)所述與有關連人士的交易，按上市規則第14A章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相關匯報規定，在緊接上文附註35(a)(ix)、35(a)(x)及35(a)(xi)所述的交易後出版的年報中披露有關交易的詳情。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幣呈列)

## 36 公司層面財務報表

|               | 附註    | 2024年<br>千元       | 2023年<br>千元 |
|---------------|-------|-------------------|-------------|
| <b>非流動資產</b>  |       |                   |             |
| 投資於附屬公司       |       | <b>1,209,938</b>  | 1,206,484   |
| 其他物業、機器及設備    |       | <b>17</b>         | 21          |
| 遞延稅項資產        |       | <b>535</b>        | 535         |
|               |       | <b>1,210,490</b>  | 1,207,040   |
| <b>流動資產</b>   |       |                   |             |
| 按金及預付款        |       | <b>1,629</b>      | 1,374       |
|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       | <b>11,363,380</b> | 11,078,074  |
| 銀行存款及現金       |       | <b>2,916</b>      | 2,475       |
|               |       | <b>11,367,925</b> | 11,081,923  |
| <b>流動負債</b>   |       |                   |             |
|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       | <b>16,864</b>     | 16,412      |
|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       | <b>8,130,036</b>  | 7,974,197   |
|               |       | <b>8,146,900</b>  | 7,990,609   |
| <b>淨流動資產</b>  |       | <b>3,221,025</b>  | 3,091,314   |
| <b>資產淨值</b>   |       | <b>4,431,515</b>  | 4,298,354   |
| <b>股本及儲備金</b> | 31(a) |                   |             |
| 股本            |       | <b>508,901</b>    | 494,343     |
| 儲備金           |       | <b>3,922,614</b>  | 3,804,011   |
| <b>權益總額</b>   |       | <b>4,431,515</b>  | 4,298,354   |

經董事會於2025年3月20日核准及授權公布

主席  
梁乃鵬

董事總經理  
李澤昌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幣呈列)

### 37 無需調整之報告期後事項

#### 建議派發本年度末期股息

董事會於報告期終後建議派發本年度末期股息，詳情於財務報表附註11(a)披露。

### 38 已頒佈但尚未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生效之修訂、新準則及詮釋可能構成的影響

直至本綜合財務報表發表當日，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了多項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尚未生效的多項修訂及新準則，而集團並未於本綜合財務報表內採納。下列為其中可能與集團有關的修訂及新準則。

|                                                              |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
|--------------------------------------------------------------|-------------------|
|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匯率變動的影響：缺乏可兌換性」                            | 2025年1月1日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金融工具」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的修訂」 | 2026年1月1日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年度改進－第11卷                                        | 2026年1月1日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 2027年1月1日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非公共受託責任的附屬公司：披露」                              | 2027年1月1日         |

集團正在評估此等發展對初次應用期間內所帶來的影響，至今集團認為採納以上發展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除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的應用預計會影響集團未來綜合財務報表的呈現和披露。

## 財務匯報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匯報（以港幣呈列）

|                                        | 2024年<br>百萬元 | 2023年<br>百萬元<br>附註(d)<br>及(e) | 2022年<br>百萬元<br>(重列)<br>附註(d)<br>及(e) | 2021年<br>百萬元<br>(重列)<br>附註(d) | 2020年<br>百萬元 | 2019年<br>百萬元<br>附註(c) | 2018年<br>百萬元<br>附註(b) | 2017年<br>百萬元 | 2016年<br>百萬元<br>(重列)<br>附註(a) | 2015年<br>百萬元 |
|----------------------------------------|--------------|-------------------------------|---------------------------------------|-------------------------------|--------------|-----------------------|-----------------------|--------------|-------------------------------|--------------|
| <b>綜合損益表</b>                           |              |                               |                                       |                               |              |                       |                       |              |                               |              |
| 持續經營業務                                 |              |                               |                                       |                               |              |                       |                       |              |                               |              |
| 收入                                     | 8,215        | 7,885                         | 6,607                                 | 7,202                         | 6,191        | 8,112                 | 8,009                 | 7,888        | 7,744                         | 7,780        |
| 除稅前盈利                                  | 244          | 431                           | 451                                   | 272                           | 1,722        | 699                   | 837                   | 1,008        | 1,016                         | 747          |
| 所得稅(支出)/抵免                             | (57)         | (29)                          | 98                                    | (27)                          | 182          | (94)                  | (117)                 | (148)        | (150)                         | (128)        |
| 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內盈利                            | 187          | 402                           | 549                                   | 245                           | 1,904        | 605                   | 720                   | 860          | 866                           | 619          |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                               |                                       |                               |              |                       |                       |              |                               |              |
|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年內<br>盈利/(虧損)                  | -            | -                             | -                                     | -                             | -            | -                     | -                     | 429          | (42)                          | -            |
| 本年度盈利                                  | 187          | 402                           | 549                                   | 245                           | 1,904        | 605                   | 720                   | 1,289        | 824                           | 619          |
| 非控制性權益                                 | -            | -                             | -                                     | -                             | -            | -                     | -                     | 6            | 7                             | 10           |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盈利                           |              |                               |                                       |                               |              |                       |                       |              |                               |              |
| — 基礎(附註(f))                            | 265          | 114                           | 110                                   | 245                           | 1,904        | 605                   | 720                   | 1,295        | 831                           | 629          |
| — 賬目所示                                 | 187          | 402                           | 549                                   | 245                           | 1,904        | 605                   | 720                   | 1,295        | 831                           | 629          |
| <b>綜合財務狀況表</b>                         |              |                               |                                       |                               |              |                       |                       |              |                               |              |
| 投資物業、發展中投資物業、<br>租賃土地權益及其他物業、<br>機器及設備 | 15,679       | 16,039                        | 15,137                                | 14,274                        | 10,954       | 10,154                | 9,841                 | 9,261        | 8,875                         | 6,133        |
| 無形資產                                   | 529          | 529                           | 529                                   | 420                           | 365          | 365                   | 361                   | 132          | 132                           | 132          |
| 商譽                                     | 84           | 84                            | 84                                    | 84                            | 84           | 84                    | 84                    | 84           | 84                            | 84           |
| 非流動預付款                                 | -            | -                             | -                                     | -                             | -            | -                     | -                     | -            | 2                             | 15           |
| 聯營公司權益                                 | 570          | 609                           | 600                                   | 682                           | 657          | 612                   | 611                   | 625          | 602                           | 634          |
| 合營公司權益                                 | 748          | 749                           | 751                                   | 751                           | 751          | -                     | -                     | -            | -                             | -            |
| 其他金融資產                                 | 1,354        | 1,267                         | 1,716                                 | 1,354                         | 1,474        | 1,264                 | 1,709                 | 1,493        | 1,207                         | 112          |
| 僱員福利資產                                 | 1,756        | 1,609                         | 1,541                                 | 1,959                         | 1,701        | 1,307                 | 913                   | 1,287        | 626                           | 577          |
| 資產/(負債)淨額                              | 671          | 132                           | 235                                   | (39)                          | 229          | 1,369                 | 711                   | 438          | 377                           | 1,321        |
| 運用資金總額                                 | 21,391       | 21,018                        | 20,593                                | 19,485                        | 16,215       | 15,155                | 14,230                | 13,320       | 11,905                        | 9,008        |
| 資金來源：                                  |              |                               |                                       |                               |              |                       |                       |              |                               |              |
| 股本                                     | 509          | 494                           | 475                                   | 465                           | 458          | 447                   | 435                   | 422          | 412                           | 404          |
| 儲備金                                    | 16,200       | 15,911                        | 15,612                                | 15,517                        | 12,728       | 10,525                | 9,761                 | 9,120        | 7,414                         | 6,804        |
| 歸屬予本公司股權持有人<br>總權益                     | 16,709       | 16,405                        | 16,087                                | 15,982                        | 13,186       | 10,972                | 10,196                | 9,542        | 7,826                         | 7,208        |
| 非控制性權益                                 | -            | -                             | -                                     | -                             | -            | -                     | -                     | -            | 146                           | 154          |
| 權益總額                                   | 16,709       | 16,405                        | 16,087                                | 15,982                        | 13,186       | 10,972                | 10,196                | 9,542        | 7,972                         | 7,362        |
| 或有事項準備金 — 保險                           | 146          | 142                           | 148                                   | 178                           | 218          | 244                   | 241                   | 285          | 253                           | 251          |
| 長期銀行貸款                                 | 3,368        | 3,378                         | 3,293                                 | 2,139                         | 1,684        | 2,707                 | 2,625                 | 2,353        | 2,724                         | 589          |
| 僱員福利負債                                 | -            | -                             | -                                     | -                             | -            | -                     | 3                     | -            | 9                             | 9            |
| 其他負債                                   | 1,168        | 1,093                         | 1,065                                 | 1,186                         | 1,127        | 1,232                 | 1,165                 | 1,140        | 947                           | 797          |
| 動用資金                                   | 21,391       | 21,018                        | 20,593                                | 19,485                        | 16,215       | 15,155                | 14,230                | 13,320       | 11,905                        | 9,008        |
| <b>每股盈利(元)</b>                         |              |                               |                                       |                               |              |                       |                       |              |                               |              |
| — 基礎(附註(f))                            | 0.53         | 0.24                          | 0.21                                  | 0.53                          | 4.21         | 1.38                  | 1.68                  | 3.11         | 2.04                          | 1.56         |
| — 賬目所示                                 | 0.37         | 0.83                          | 1.17                                  | 0.53                          | 4.21         | 1.38                  | 1.68                  | 3.11         | 2.04                          | 1.56         |
| <b>每股股息(元)</b>                         | 0.50         | 0.80                          | 0.50                                  | 0.50                          | 0.50         | 1.00                  | 1.20                  | 1.25         | 1.25                          | 1.20         |
| <b>每股資產總值(元)</b>                       | 46.98        | 48.93                         | 50.33                                 | 47.79                         | 42.16        | 37.40                 | 35.46                 | 34.69        | 32.34                         | 27.42        |
| <b>每股資產淨值(元)</b>                       | 32.83        | 33.19                         | 33.87                                 | 34.34                         | 28.80        | 24.55                 | 23.46                 | 22.59        | 19.36                         | 18.24        |



## 財務匯報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匯報（以港幣呈列）

附註：

- (a) 2017年出售路訊通控股有限公司構成一項已終止經營業務。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集團已就此重列2016年的可比較資料。
- (b) 本集團於2018年1月1日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根據所選用的過渡方法，比較資料不予重列。
- (c) 因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自2019年1月1日起，集團變更其有關承租人會計模式之會計政策。根據準則之過渡性條文，會計政策變動獲採納的方式為透過以確認於2019年1月1日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初始確認該等資產及負債後，集團（作為承租人）須確認租賃負債未付餘額所產生的利息費用及使用權資產折舊，而非過往於租期內按直線基準確認根據經營租賃所產生的租賃費用之政策。根據所選用的過渡方法，比較資料不予重列。
- (d) 於2023年，本集團改變了其有關投資物業及發展中投資物業的計量的會計政策，由使用成本模式改變至使用公平價值模式。這些變化於2022年及2021年已追溯應用及比較金額已作相應重列。
- (e) 於2022年6月，香港特區政府刊憲《2022年僱傭及退休計劃法例（抵銷安排）（修訂）條例》（「修訂條例」）。於2023年7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取消強積金－長服金對沖機制之會計影響》，就有關對沖機制及取消該機制提供會計指引。為更妥善反映取消對沖機制的實質影響，本集團已更改其有關長期服務金的會計政策，並已追溯應用上述香港會計師公會指引。2022年的有關比較金額已作相應重列。
- (f)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基礎盈利及每股基礎盈利並不包括投資物業及發展中投資物業的公平價值變動之影響。

# 公司資料

## 董事會

梁乃鵬博士太平紳士\*

GBS, LLD, DSSc, BA

主席

陳祖澤博士太平紳士\*

GBS, DBA(Hon), DSocSc(Hon),

BA, DipMS, CCMI, FCILT, FHKIoD

副主席

郭炳聯太平紳士^

MA(Cantab), MBA, Hon DBA,

Hon LLD

雷禮權^

BSc(Econ)

雷中元^

M.H., BEc, AASA, FCILT

伍穎梅太平紳士^

BA, MBA(Chicago), MPA(Harvard),

FCIM, CMILT, MHKIoD

李家祥博士太平紳士\*

GBS, OBE, LLD, DSocSc, Hon

DSocSc(EdUHK), BA, FCPA, FCA,

FCPA(Aust.)

廖柏偉教授太平紳士\*

SBS

馮玉麟^

BA, Ph.D

李澤昌

BSc, MSc, MICE, CEng

董事總經理

曾偉雄太平紳士\*

GBS, PDSM, MBA

張永銳博士^

BBS, BCom, Hon DBA, CPA (Aust.)

李鑾輝太平紳士^

BBS, BA

龍甫鈞^

BSocSc, MSocSc(Economics), MBA,

CFA

郭基泓太平紳士^

MBA, BSc

王小彬\*

BCom, CPA (Aust.)

黃康傑

(郭炳聯太平紳士^之替代董事)

劉文君

(雷禮權先生^之替代董事)

## 董事委員會

### 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

李家祥博士太平紳士\*

廖柏偉教授太平紳士

馮玉麟

曾偉雄太平紳士

王小彬

### 提名委員會

陳祖澤博士太平紳士\*

李家祥博士太平紳士

馮玉麟

### 薪酬委員會

陳祖澤博士太平紳士\*

李家祥博士太平紳士

廖柏偉教授太平紳士

伍穎梅太平紳士

龍甫鈞

### 常務委員會

梁乃鵬博士太平紳士\*

陳祖澤博士太平紳士

郭炳聯太平紳士

雷中元

伍穎梅太平紳士

李澤昌

雷禮權

曾偉雄太平紳士

## 公司秘書

余惠章

B.Soc.Sc., CPA, FCCA

##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 總辦事處

香港九龍荔枝角寶輪街9號15樓

電話：(852) 2786 8888

傳真：(852) 2745 0300

網頁：www.tih.hk

電郵：director@tih.hk

##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於《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條例》下的註

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中環遮打道10號太子大廈8樓

## 股票註冊處

### 香港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 百慕達

**Appleby Global Corporate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PO Box HM 1179, Hamilton HM EX

Bermuda

## 股東名冊

2025年股東周年大會的股份過戶

停辦日期：2025年5月12日至

2025年5月15日

(首尾兩天包括在內)

2024年度末期股息的股份過戶

停辦日期：

2025年5月21日

## 股息

### 末期(建議)

每股港幣0.50元

將於2025年6月26日派付

## 公司股份編號

香港聯合交易所：62

彭博：62HK

路透社：0062.HK

## 顧客服務熱線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

電話：(852) 2745 4466

傳真：(852) 2745 0600

龍運巴士有限公司

電話：(852) 2261 2791

陽光巴士有限公司

電話：(852) 2372 0638

(\* 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 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

(# 委員會主席)

本年報亦可於本公司之互聯網www.tih.hk下載



## 載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九龍荔枝角寶輪街 9 號 15 樓

電話：(852) 2786 8888

傳真：(852) 2745 0300

網頁：[www.tih.hk](http://www.tih.hk)

公司股份編號：62



設計及製作：凸版美林財經印刷有限公司  
網址：[www.toppannexus.com](http://www.toppannexus.com)